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Gaofa Automotive Control System Co.,Ltd.

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 717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3,42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10.28 元
发行后总股本:	13,680 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15 年 1 月 12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公司股东高发咨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公司股东茂树投资、银泰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公司股东弘盛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除此之外，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4 年 12 月 19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以及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补充披露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公司股东高发咨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股东茂树投资、银泰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东弘盛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此之外，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若上述公司股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其

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使用的资金金额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使用不少于1,000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将在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

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3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3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其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其合计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5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质押股票贷款等方式。

如发行人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选择与发行人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发行人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

（三）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2、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将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使用不少于其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的50%稳定股价。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四）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

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将在相关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30日内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购回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相关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购回股份的措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4、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相关承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国信证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国信证券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国信证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发行人及其他过错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

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我们的过错，证明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将在实施减持（且仍为持股5%以上股东）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

若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上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弘盛投资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其有意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减持其所持全部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弘盛投资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弘盛投资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如果弘盛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其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弘盛投资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弘盛投资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弘盛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弘盛投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导致净利润增长速度可能低于净资产增长速度。因此，发行人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

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承诺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

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推进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目标的基本保障，公司将围绕汽车操纵控制系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公司在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的行业地位。在提高公司现有产品核心竞争力的同时，拓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客户，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改，就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5、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六、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 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在 2014 年度完成，则公司在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及以后实现的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未能在 2014 年度完成，则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另行决议。

根据母公司财务报表，2013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7,960.06 万元，计提法定公积金 796.01 万元，201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64.06 万元。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3 年末股本 10,2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872.80 万元。除此以外，2013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本次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遵循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 development 情况、经营业绩拟定，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应广泛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并在向股东大会提交的相关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修改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8、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资金支出安排，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可适当增加利润分配比例及次数，保证分红回报的持续、稳定。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阶段，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20%；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利润分配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八、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对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进行了披露。公司在本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 2014 年第三季度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立信事务所审阅。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6,452.66	31,909.36
资产总计	49,632.00	45,047.53
流动负债	18,869.48	17,880.90
负债合计	18,933.61	17,95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698.39	27,094.70
股东权益合计	30,698.39	27,094.70

2、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营业收入	42,564.35	31,929.41
营业利润	8,573.94	5,957.06
利润总额	8,732.81	6,686.49
净利润	6,476.49	5,7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6.49	5,712.0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61	64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23.88	5,06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1.35	2,210.96
项 目	2014年第三季度	2013年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14,038.74	10,560.50
营业利润	2,942.05	1,789.93
利润总额	2,947.05	1,787.73
净利润	2,179.11	1,578.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9.11	1,578.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79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4.32	1,57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44	-140.5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未出现重大变动，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审计截止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预计 2014 年度全年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与 2013 年度相比不会大幅下滑。

九、公司2014年1~9月的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正常，未出现重大变动，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审计截止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十、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汽车行业增长速度下降的风险

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其增长速度会呈现一定的波动：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行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行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需求减弱。公司主要产品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为整车制造商提供配套，社会对汽车的需求最终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汽车行业增长速度的下降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11 年以来，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汽车行业增速波动较大。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2011 年，我国汽车产量增速分别为 9.60%、14.76%、4.63%、0.84%，其中乘用车产量增速分别为 12.10%、16.50%、7.20%、4.20%，商用车产量增速分别为-0.60%、7.56%、-4.70%、-10.00%。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向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85%、68.99%、61.48%、50.72%，呈上升趋势；向商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50%、

30.34%、37.97%、48.82%，呈下降趋势。汽车行业的后续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汽车行业尤其是乘用车市场增长速度下降或出现负增长，公司的未来发展状况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作为一级供应商，公司主要为下游整车厂直接配套供货，主要客户为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等整车厂。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合并计算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的销售额）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150.26 万元、29,403.29 万元、19,861.19 万元、15,454.2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64%、65.59%、62.40%、56.32%，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我国汽车整车厂相对集中（2013 年，我国汽车销量前十名的企业集团共销售汽车 1,943.06 万辆，占汽车销售总量的 88.40%）。公司与主要客户基于供应链的合作关系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如果公司因产品不能满足客户需求、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竞争对手的竞争等原因导致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主要产品在主要客户中的市场份额大幅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28%、31.27%、32.69%、32.33%，其中公司主要产品在客车市场的毛利率分别为 47.82%、48.19%、48.30%、48.01%，在乘用车市场的毛利率分别为 28.70%、26.41%、26.02%、23.46%。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增长速度高于客车市场，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上升，因乘用车零部件具有少批多量、规模化生产的特点，其毛利率相对较低，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

乘用车市场是公司未来重点开拓的市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对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其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也将上升。如果公司主要产品不能在客车市场继续保持较高的毛利率、不能通过提升同步研发能力配套新车型、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强成本控制等方式有

效提升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以抵消销售价格下降和销售收入结构变化带来的影响，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1月20日，根据《关于公布宁波市2011年第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办〔2012〕3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合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33100248，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根据现行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2014年，公司向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

公司2014年1~6月企业所得税暂按25%的税率计缴。公司能否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公司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本次发行前其合计控制公司87.61%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比例较高。同时，钱高法为公司董事长，钱国年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钱国耀为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规范运行，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如果控制不当将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目 录

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 释 义	23
一、普通术语	23
二、专业术语	24
第二节 概 览	27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27
二、控股股东简要情况	29
三、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29
四、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30
五、本次发行情况	32
六、募集资金用途	3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4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4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37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7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8
一、市场风险	3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风险	41
三、财务风险	41

四、技术风险	43
五、产品质量风险	44
六、人力资源风险	44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45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6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52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3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63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67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72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2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86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88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8
十二、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93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95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95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1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2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37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61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及进出口经营权情况	169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170
八、境外经营情况	178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79

一、同业竞争	179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81
三、关联交易	185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189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192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9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9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19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19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01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20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2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定的协议、作出的重要承诺， 以及有关协议或承诺的履行情况	20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0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20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0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 情况	207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20
三、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22
四、公司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22
五、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222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24
一、财务报表	22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49
三、审计意见	25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51

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266
六、最近一年内收购兼并事项	268
七、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68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	275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278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82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285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285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286
十四、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88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8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92
一、财务状况分析	292
二、盈利能力分析	315
三、现金流量分析	366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370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74
六、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376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79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379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实现途径	379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82
四、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383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84
六、确保实现上述发展战略及目标的主要途径	384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86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8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389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94
四、募集资金新增固定资产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415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418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420
一、股利分配政策.....	420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421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21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24
五、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规划.....	424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42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27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机构及人员.....	427
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427
三、对外担保情况.....	431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31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33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41
一、备查文件.....	441
二、查阅地点.....	44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宁波高发	指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高发有限	指	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高发机械	指	宁波高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邱隘分公司	指	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邱隘分公司，已注销
高发控股	指	宁波高发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3位自然人
高发咨询	指	宁波高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华诚	指	宁波华诚仓储有限公司——高发控股控制的企业
高发电气	指	宁波高发电气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注销
高发电子	指	宁波高发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宁波春晓	指	宁波春晓地铁设备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转让给非关联方
鹏鹰汽车	指	宁波鹏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转让给非关联方
弘盛投资	指	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茂树投资	指	上海茂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银泰投资	指	浙江银泰睿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一汽大众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	指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集团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利汽车	指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汽银翔	指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宇通客车	指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金龙汽车	指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厦门金龙	指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金旅	指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苏州金龙	指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中通客车	指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汽福田	指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欧V	指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欧辉客车分公司（原名称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客车分公司）
一汽客车	指	一汽客车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	指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济南重汽	指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重汽	指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	指	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420万股A股的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内	指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年6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2011年末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事务所、发行人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锦天城、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专业术语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向汽车制造商供应模块化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
汽车拉索（线）	指	为钢材拉线制成，其外部由橡胶套包裹，在车辆内部用于部件之间的操纵衔接。
变速软轴	指	又称推拉索，是用以实现间接地（遥控）传递力和位移的机械式控制机构。
动力性	指	主要由最高车速、加速能力和最大爬坡度来表示，是汽车使用性能中最基本和最重要的性能。
经济性	指	汽车的一种使用性能，是汽车为完成单位运输量所支付最少费用的能力。
ISO/TS16949	指	国际汽车行业的一个技术规范，是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ISO 9001:2008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目前，国内、外各大整车厂均已要求其供应商进行ISO/TS16949认证，确保各供应商具有高质量的运行业绩，并提供持续稳定的长期合作，以实现互惠互利。
总成	指	一系列零件或者产品，组成一个实现某个特定功能的系统，这一系统的总称即为总成。
国III排放标准	指	国家第三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简称，相当于欧洲III号的排放标准，也就是说，尾气污染物含量相当于欧III的含量，不同的只是新车必须安装一个车载自诊断系统（OBD）。机动车污染物排放要稳定达到国III机动车排放标准，车辆必须应用使污染物排放达到国III标准的技术措施，同时使用达到欧III标准的油品。
国IV排放标准	指	国家第四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简称，通过更好的催化转化器的活性层、二次空气喷射以及带有冷却装置的排气再循环系统等技术的应用，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到规定数值以下的标准。
保有量	指	某地某个时间点上已登记在册的或处于在用状态的某种物品的数量。常见的说法如汽车保有量，车辆保有量或机动车保有量等。
模具	指	工业生产上用以注塑、吹塑、挤出、压铸或锻压成型、冶炼、冲压、拉伸等方法得到所需产品的各种模子和工具。
注塑	指	制造塑料制品的一种方法，将熔融的塑料利用压力注进塑料制品模具中，冷却成型得到想要的各种塑料件。
冲压	指	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压铸	指	是一种将熔融合金液倒入压室内，以高速充填钢制模具的型腔，并使合金液在压力下凝固而形成铸件的铸造方法。压铸区别于其它铸造方法的主要特点是高压

		和高速。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特别说明：敬请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 览

声明：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 1、公司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Ningbo Gaofa Automotive Control System Co., Ltd.
- 3、注册资本：10,260万元
- 4、法定代表人：钱高法
- 5、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6月10日
- 6、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年1月20日
- 7、公司住所：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
- 8、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车辆变速、加速操纵控制系统，车辆电子控制系统，车辆拉索，软轴，车辆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 9、邮政编码：315105
- 10、联系电话：0574-88169136
- 11、传真号码：0574-88169136

12、互联网网址：<http://www.gaofacable.com>

13、电子信箱：nbgaofa@163.com

14、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钱国耀



联系电话：0574-88169136

（二）设立情况

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于1999年1月20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注册号为3302002000604，注册资本为50万元，住所为福明张隘村，经营范围为车辆控制拉索、塑料制品、冲压件制造、加工。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发起人为高发控股等5名法人股东和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3名自然人股东，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400万元，于2011年6月10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302000000254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四大类。公司的分力式三轴变速操纵系统、电子油门踏板总成分别获得2005第二届全国客车大赛“中国客车最佳零部件奖”、“中国客车优秀零部件奖”；电子油门踏板总成于2005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商务部等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于2011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列入“2011年度国家火炬计划”；“”商标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牌汽车操纵控制系统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

公司具备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实力，在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位置传感器等方面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公司的产品基本上属于非标产品，必须针对每款车型的不同结构和性能要求进行专项开发。公司已经完成了从设计生产零配件到系统总成的跨越，具备自主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拥有汽车拉索、变速软轴、变速操纵

器、电子油门踏板的多项专利技术。

公司是国内三十多家整车制造商的一级供应商，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凭借自身的设计开发能力、制造技术和质量管理能力，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与国内多家整车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供应链合作关系，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宇通客车、苏州金龙、福田欧V、一汽客车等多家国内整车制造商的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

（四）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高发控股	5,985.00	58.333%
2	钱高法	927.50	9.040%
3	钱国年	824.45	8.036%
4	钱国耀	824.45	8.036%
5	弘盛投资	615.60	6.000%
6	茂树投资	484.50	4.722%
7	高发咨询	427.50	4.167%
8	银泰投资	171.00	1.667%
	合计	10,260.00	100.000%

二、控股股东简要情况

高发控股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58.33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成立于2010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2,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葛家村，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金属制品制造。

三、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高法、钱国年和钱国耀，钱高法为钱国年和钱国耀的父亲，钱国年为钱国耀的哥哥。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钱高法、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直接持有公司9.040%、8.036%和8.036%的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持有公司58.333%的股份（钱高法、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直接持有高发控股36%、32%和32%的股权）；通过高发咨询持有公司4.167%的股份（钱高法、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直接持有高发咨询36%、32%和32%的股权）。综上，钱高法、钱国年和钱国耀合计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87.61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钱高法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9年出生，工程师。1981年至1985年，任鄞县弹簧厂副厂长；1985年至1998年，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厂副厂长；1999年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董事长；现兼任高发控股执行董事、高发咨询执行董事、宁波华诚执行董事、总经理。

钱国年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宁波大学EMBA。1987年至1998年，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厂销售员；1999年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董事、总经理。

钱国耀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宁波大学EMBA。1995年至1998年，为宁波鄞县邱隘成人学校教师；1999年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监事；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四、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经立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4,157.54	31,909.36	21,892.67	18,362.99
资产总计	47,330.20	45,047.53	33,125.80	26,708.93
流动负债	18,744.19	17,880.90	10,490.54	9,230.07
负债合计	18,810.92	17,952.83	11,562.88	9,322.80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股东权益合计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8,525.61	44,794.29	31,797.24	27,427.21
营业利润	5,631.89	8,514.70	6,216.70	5,279.41
利润总额	5,785.75	9,312.59	6,468.74	5,506.38
净利润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81	713.77	237.14	21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9.57	7,248.00	5,289.66	4,509.44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1	6,658.61	5,810.42	3,82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3	-2,150.43	-2,447.34	-1,80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0	-2,755.70	-2,666.29	-2,94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83	1,752.48	696.79	-922.7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7.57	6,880.40	5,127.91	4,431.12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82	1.78	2.09	1.99
速动比率（倍）	1.48	1.43	1.67	1.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5	39.95	35.08	35.2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8	2.64	3.99	3.2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87	0.76	0.46	0.46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5	5.63	4.50	4.55
存货周转率（次）	3.04	5.71	5.28	5.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414.26	10,295.65	7,340.43	6,444.5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59.57	7,248.00	5,289.66	4,509.44
利息保障倍数（倍）	28.04	32.30	22.88	14.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1	0.65	1.08	0.7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67	0.13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3	33.28	28.71	3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78	0.54	0.46

五、本次发行情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	1.00元
3、发行股数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4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4、每股发行价格	10.28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6、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1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11,498.80	11,498.80	甬发改备(2011)117号	甬环建表[2012]7号
2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7,063.20	7,063.20	甬发改备(2011)118号	甬环建表[2012]6号
3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4,142.00	4,142.00	甬发改备(2011)116号	甬环建表[2012]8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	-
5	偿还银行贷款	2,200.00	2,200.00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	1.00元
3、发行股数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4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4、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市盈率	19.40倍（每股收益按照201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78元（按照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34元（按照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市净率	2.37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9、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发行方式
10、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2、募集资金总额	35,157.60万元
13、募集资金净额	30,901.60万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费用：为募集资金总额的1%，且不低于500万元
	承销费用：为募集资金总额的6%，且不低于2,300万元
	审计费用：680万元
	律师费用：350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360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66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 1、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钱高法
- 3、住所：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
- 4、联系电话：0574-88169136
- 5、传真号码：0574-88169136
- 6、联系人：钱国耀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 1、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何如
- 3、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 4、保荐代表人：赵勇 季诚永
- 5、项目协办人：成政
- 6、项目经办人：顾盼 张旭东 钱婧 肖文军 朱仙掌
- 7、联系电话：0571-85115307
- 8、传真号码：0571-85316108

（三）律师事务所

- 1、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吴明德
- 3、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 4、联系电话：0571-56890188
- 5、传真号码：0571-56890199

6、经办律师：劳正中 梁瑾

(四) 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3、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4、联系电话：0571-85800402

5、传真号码：0571-85800465

6、经办注册会计师：朱伟 凌宁波

(五) 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3、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4、联系电话：010-65881818

5、传真号码：010-65882651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蒋镇叶 张丽哲

(六) 股票登记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营业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3、联系电话：021-58708888

4、传真号码：021-58899400

(七) 收款银行

1、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2、户名：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账号：4000029129200042215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1、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2、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3、联系电话：021-68808888

4、传真号码：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弘盛投资持有本公司6.00%的股份。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时间：2014年12月15日至2014年12月16日

2、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5年1月9日

3、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2015年1月9日至2015年1月12日

4、网上发行申购日期：2015年1月12日

5、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安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汽车行业增长速度下降的风险

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其增长速度会呈现一定的波动：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行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行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需求减弱。公司主要产品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为整车制造商提供配套，社会对汽车的需求最终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汽车行业增长速度的下降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11年以来，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汽车行业增速波动较大。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2011年，我国汽车产量增速分别为9.60%、14.76%、4.63%、0.84%，其中乘用车产量增速分别为12.10%、16.50%、7.20%、4.20%，商用车产量增速分别为-0.60%、7.56%、-4.70%、-10.00%。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向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85%、68.99%、61.48%、50.72%，呈上升趋势；向商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50%、30.34%、37.97%、48.82%，呈下降趋势。汽车行业的后续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汽车行业尤其是乘用车市场增长速度下降或出现负增长，公司的未来发展状况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作为一级供应商，公司主要为下游整车厂直接配套供货，主要客户为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等整车厂。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合并计算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的销售额）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0,150.26万元、29,403.29万元、19,861.19万元、15,454.2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0.64%、65.59%、62.40%、56.32%，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我国汽车整车厂相对集中（2013年，我国汽车销量前十名的企业集团共销售汽车1,943.06万辆，占汽车销售总量的88.40%）。公司与主要客户基于供应链的合作关系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如果公司因产品不能满足客户需求、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竞争对手的竞争等原因导致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主要产品在主要客户中的市场份额大幅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较多，竞争激烈，外资和合资企业凭借其资本、技术、管理、内部配套等优势，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而大多数民营企业规模较小，市场占有率偏低。

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的发展，以及汽车消费需求的多样化，整车厂加快了新车型的推出速度，加大了对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力度，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同步研发能力和及时供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提升同步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需求，则可能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四）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内汽车产销量逐年提高，整车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一般而言，新车型价格较高，但随着该车型产量的逐步增加，以及替代车型和竞争车型的更新换代，整车价格逐渐降低，导致与之配套的零部件价格下降。如果公司不能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配套新车型等方式提高产品价格，则公司产品价格存在下降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提升产品产量、发挥规模效应以降低产品成本或将成本压力向上游供应商传导，则公司经营业绩会受到产品价格下降的不利影响。

（五）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要客户为国内整车制造商。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来安排和组织生产。因此公司的生产经营受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影响较大。

我国汽车行业的需求受国内乃至全球的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汽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呈现出一定的波动，其中乘用车主要作为耐用消费品，与消费者收入水平的提升关系较为密切，商用车主要作为生产工具，与固定资产投资水平的关系较为密切。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我国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取得了较快的发展。但我国汽车保有数量的迅速增加，给交通、能源与环境带来的压力日益增大，部分地方政府对车辆使用采取了限制措施。

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2011年，我国汽车产量增速分别为9.60%、14.76%、4.63%、0.84%，增速波动较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33.49%、40.87%、15.93%、33.54%，净利润同比增速分别为3.96%、44.06%、16.98%、22.04%。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业绩虽持续增长，但增速波动较大。

如果未来汽车行业发展速度持续放缓、公司主要客户的汽车产销量增长停滞甚至出现下滑，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六）汽车限购政策风险

目前，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杭州等城市已经实施汽车限购政策。随着城市交通状况的不断恶化，其他大中城市未来亦可能实施汽车限购措施。汽车限购将导致汽车销量下滑，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公司的生产经营因此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纯电动汽车发展导致变速软轴市场需求减少的风险

为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促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国家加快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重点发展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新能源汽车发展已从市场培育期转为发展期。为应对上述发展状态，公司已开发出配套新

能源汽车车型的部分新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中，电子式变速操纵器、电子油门踏板、拉索等均能继续扩展其应用领域，但变速软轴在纯电动汽车领域无法得到应用，故仍可能面临纯电动汽车快速发展导致的机械式变速软轴需求减少，从而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和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扩大生产规模、增强公司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和论证，但由于市场开拓工作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不畅，则公司将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实际收益低于预期的风险。

另外，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变化、产业政策变化、工程组织和管理能力、项目建设进度、预算控制、设备引进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造成项目实施与公司预期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

三、财务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且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自身积累以及商业信用。

公司流动资产中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占比较大，如果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降低等影响流动资产变现能力的情况，会给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二）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066.12万元、7,972.82万元、6,937.49万元、6,318.8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28%、17.80%、21.82%、23.04%，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分别为23.61%、24.99%、31.69%、34.41%，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和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账龄普遍较短，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8,691.71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总额的96.39%。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整车制造商，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公司在销售过程中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和风险控制，应收账款的监督及催款执行力度较大。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28%、31.27%、32.69%、32.33%，其中公司主要产品在客车市场的毛利率分别为47.82%、48.19%、48.30%、48.01%，在乘用车市场的毛利率分别为28.70%、26.41%、26.02%、23.46%。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增长速度高于客车市场，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上升，因乘用车零部件具有少批多量、规模化生产的特点，其毛利率相对较低，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

乘用车市场是公司未来重点开拓的市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对乘用车市场的销售收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其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也将上升。如果公司主要产品不能在客车市场继续保持较高的毛利率、不能通过提升同步研发能力配套新车型、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强成本控制等方式有效提升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以抵消销售价格下降和销售收入结构变化带来的影响，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1月20日，根据《关于公布宁波市2011年第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办〔2012〕3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合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33100248，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根据现行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2014年，公司向宁

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

公司2014年1~6月企业所得税暂按25%的税率计缴。公司能否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公司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政府补助风险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分别为214.62万元、827.31万元、291.03万元、219.70万元，分别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99%、10.39%、5.27%、4.65%。如果国家或地方相关财政政策发生变化或由于公司自身原因，致使公司不能获得政府补助支持，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7,094.70万元，2013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3.28%。若本次发行成功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随之大幅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且短期内产生的效益难以与净资产的增长幅度相匹配。因此，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一段时间内，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四、技术风险

（一）技术开发风险

为了满足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整车厂不断推陈出新，以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不败，这要求汽车零部件企业具备新产品开发能力，以适应整车厂的同步研发需求。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汽车操纵控制系统产品的企业，具备与整车制造商同步研发的能力。但是，随着汽车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行业竞争的加剧，新车型的推出数量和频率都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公司将面临更多的新产品开发任务、更高

的技术要求和更短的开发周期。如果公司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因失误造成产品与整车厂的要求不符，或不能及时开发出与整车厂新车型相配套的产品，将使公司的技术投入没有经济上的产出，公司将面临新产品开发带来的风险；同时，在进行技术储备和开发项目选择时，如果方向选择失误，将给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带来不利影响。

（二）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通过人才培养、引进等方式，形成了一支人才队伍，使公司在同步研发能力、核心技术、生产管理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在不断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保障技术人员收入，以稳定和吸引优秀技术人才。但目前行业内对优秀技术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如果掌握核心技术的部分员工不稳定，有可能导致公司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

五、产品质量风险

根据《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汽车产品指按照国家标准规定，用于载运人员、货物，由动力驱动或者被牵引的道路车辆；缺陷指由于设计、制造等方面的原因而在某一批次、型号或类别的汽车产品中普遍存在的具有同一性的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危险，或者不符合有关汽车安全的国家标准的情形；召回指按照《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要求的程序，由缺陷汽车产品制造商（包括进口商，下同）选择修理、更换、收回等方式消除其产品可能引起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缺陷的过程。整车生产企业对其生产的缺陷汽车产品依规定须履行召回义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生产，整车生产企业与公司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中约定，公司应按照国家有关汽车零部件技术协议、质量保证协议以及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向整车生产企业提供符合质量、规格和性能规定的产品。

若整车生产企业的产品因存在的缺陷而进行调查时，如涉及公司提供的属于质保期内的产品，公司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赔偿风险。

六、人力资源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一支稳定、高效的员工队伍，为公司稳定生产、规范运作、技术研发储备了人力资源。但公司快速发展需要更多高级人才，特别是公司上市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产能的扩张，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的需求将大量增加，并将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此外，公司也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引致的人力资源成本上升问题。因此，如果公司不能按照实际需要实现人才引进和培养，建立和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可能会受到人力资源的制约。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本次发行前其合计控制公司87.61%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比例较高。同时，钱高法为公司董事长，钱国年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钱国耀为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规范运行，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如果控制不当将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Ningbo Gaofa Automotive Control System Co., Ltd.
- 3、注册资本：10,260万元
- 4、法定代表人：钱高法
- 5、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6月10日
- 6、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年1月20日
- 7、公司住所：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
- 8、邮政编码：315105
- 9、联系电话：0574-88169136
- 10、传真号码：0574-88169136
- 11、互联网网址：<http://www.gaofacable.com>
- 12、电子信箱：nbgaofa@163.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是由高发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高发有限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2,661.57万元，按1:0.4265的比例折合成股本5,400万元，其余净资产7,261.5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公司于2011年6月10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5,400万元，注册号为330200000025488。

（二）发起人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高发控股	3,150.00	58.333%
2	钱高法	488.16	9.040%
3	钱国年	433.92	8.036%
4	钱国耀	433.92	8.036%
5	弘盛投资	324.00	6.000%
6	茂树投资	255.00	4.722%
7	高发咨询	225.00	4.167%
8	银泰投资	90.00	1.667%
合计		5,400.00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时，持股5%以上的主要发起人为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弘盛投资。公司改制设立前后，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如下：

1、高发控股

高发控股成立于2010年11月25日，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2,100万元，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葛家村，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高发控股除投资本公司（持有本公司58.333%的股份）、宁波华诚（出资比例为100%）、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博创投”，高发控股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5%）外，无其他对外投资。高发控股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

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

公司改制设立前，股东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拥有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被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钱高法	高发控股	2,100	36%	股权投资
	高发咨询	150	36%	无实际经营业务
	宁波春晓	500	36%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鹏鹰汽车	1,000	36%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钱国年	高发控股	2,100	32%	股权投资
	高发咨询	15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宁波春晓	50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鹏鹰汽车	1,00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钱国耀	高发控股	2,100	32%	股权投资
	高发咨询	15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宁波春晓	50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鹏鹰汽车	1,000	32%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转让鹏鹰汽车、宁波春晓股权前，鹏鹰汽车、宁波春晓无实际经营业务。

因鹏鹰汽车无实际经营业务且其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类似，为避免同业竞争，2011年5月31日，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将其所持鹏鹰汽车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宁波东港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和王巍，并于2011年8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4月2日，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将其所持宁波春晓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宁波凯荣船用机械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5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变动外，主要发起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后无增加或减少任何对外投资。

3、弘盛投资

弘盛投资成立于2008年8月8日，法定代表人为何如，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65,000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红岭路1010号深圳国际信托大厦1608室，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顾问。弘盛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茂树投资

茂树投资成立于2009年11月19日，法定代表人为于莉，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000万元，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00号主楼3711-3712室，拥有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茂树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5、高发咨询

高发咨询成立于2010年11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50万元，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诚信路668号302室，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外，无实际经营业务。高发咨询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6、银泰投资

银泰投资成立于2009年11月9日，法定代表人为唐曙宁，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2,000万元，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富强路501号，拥有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和长期股权投资，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创业投资业务。银泰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高发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公司改制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

等无形资产、存货、应收款项、货币资金等。

公司改制设立时承继了高发有限的全部业务，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因此，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公司的业务流程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完全分开，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公司与高发控股、高发咨询（主要发起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少量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之“2、租赁”。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由高发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高发有限的资产和负债等均由公司承继，相关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资产均已办理产权变更手续。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公司系高发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完全承继了高发有限的资产、负债、机构、业务和人员，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

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2、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及管理特点，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目前，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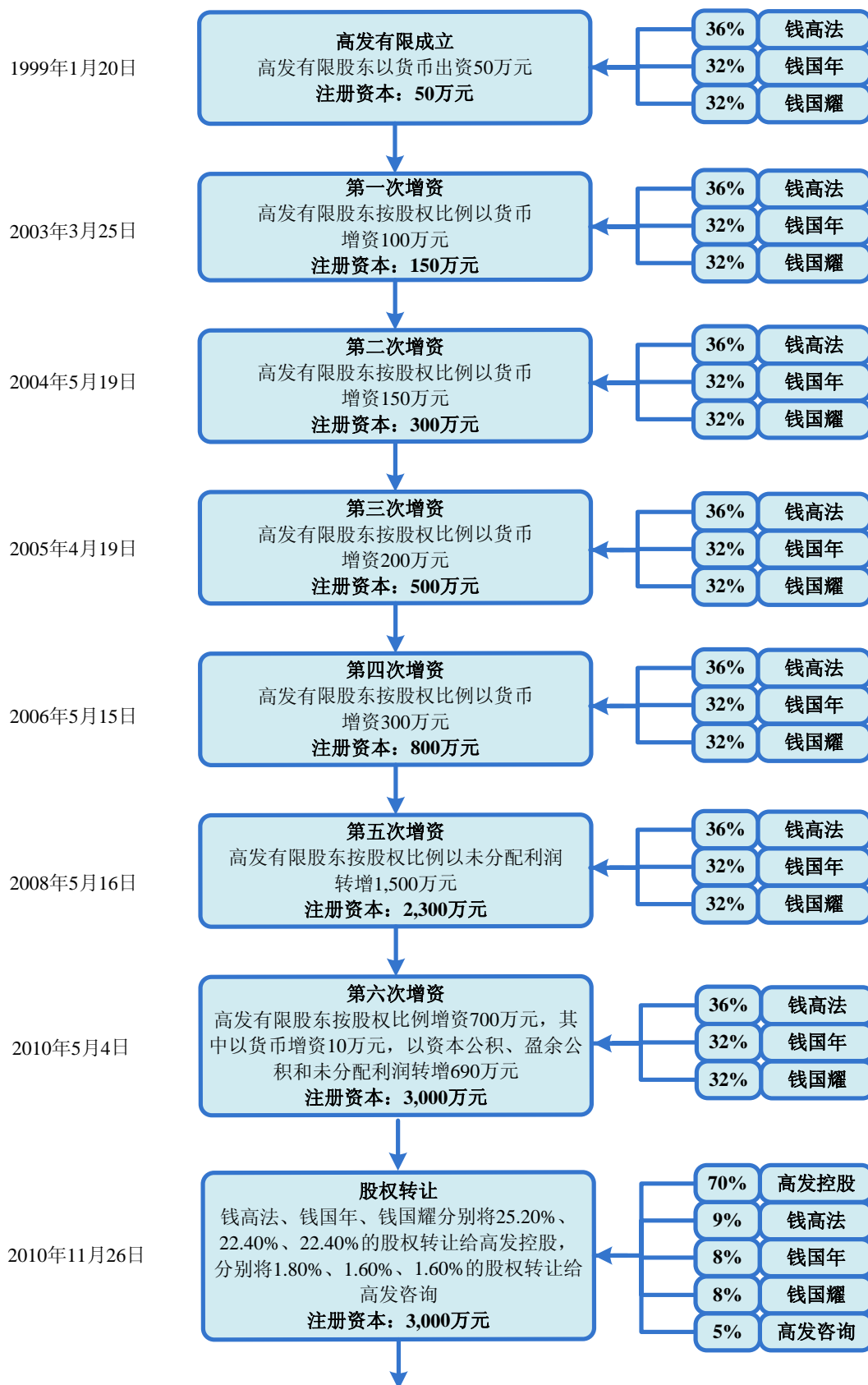
动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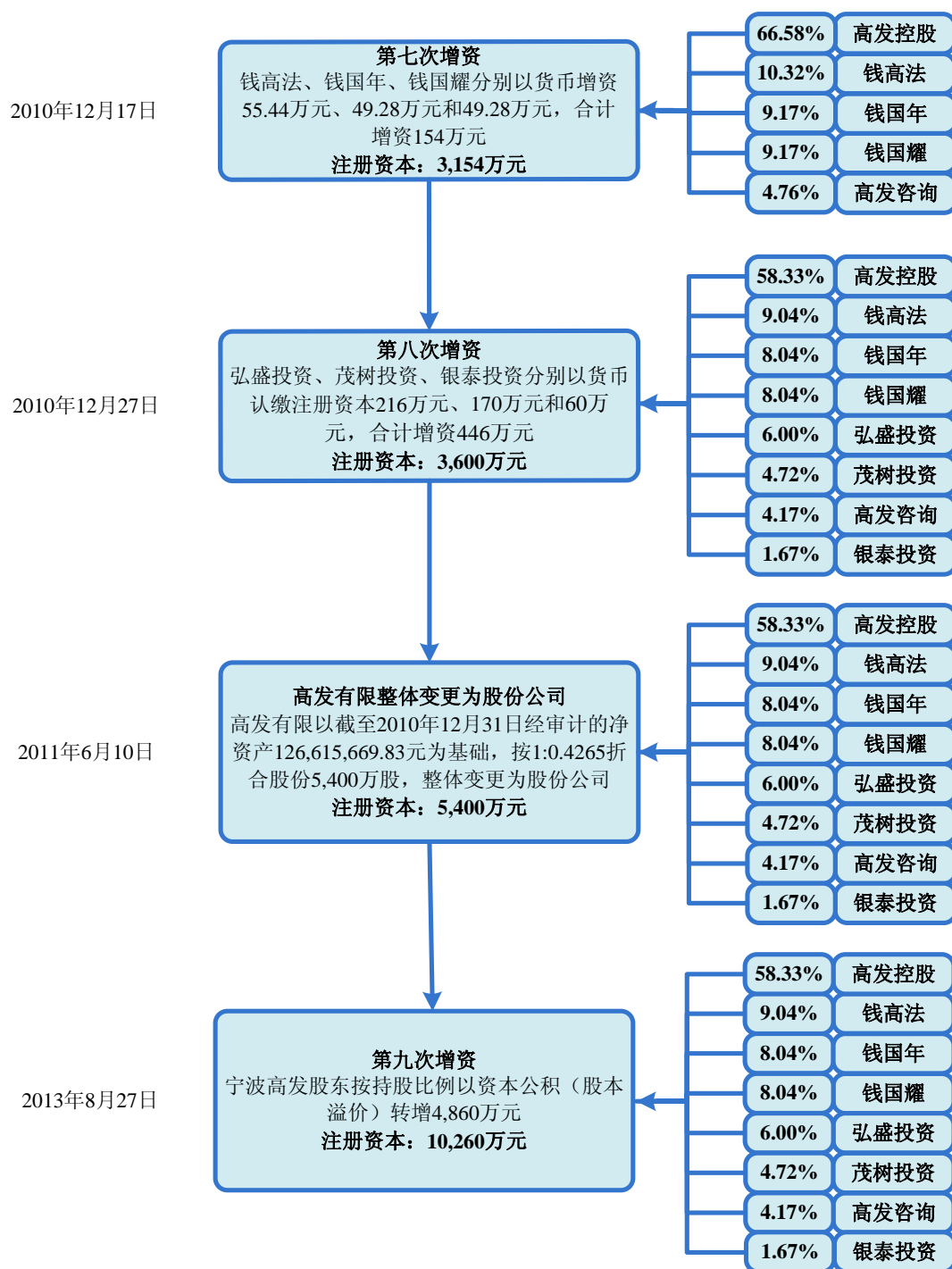
5、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独立的研发体系，不依赖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一）1999年1月，高发有限成立

1999年1月20日，高发有限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法定代表人钱高法，注册号3302002000604，注册资本50万元，住所为福明张隘村，经营范围为车辆控制拉索、塑料制品、冲压件制造、加工。

高发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18.00	36.00%
2	钱国年	16.00	32.00%
3	钱国耀	16.00	32.00%
	合 计	50.00	100.00%

1999年1月11日，宁波江东审计事务所出具了“甬东审验（1999）042号”《验资报告》，对截至1999年1月11日止，各股东以货币资金投入资本的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2003年3月，高发有限增资至150万元

2003年3月18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增资36万元，钱国年以货币增资32万元，钱国耀以货币增资32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15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18.00	36.00%	36.00	54.00	36.00%
2	钱国年	16.00	32.00%	32.00	48.00	32.00%
3	钱国耀	16.00	32.00%	32.00	48.00	32.00%
	合 计	50.00	100.00%	100.00	150.00	100.00%

2003年3月21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威验字[2003]097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03年3月19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03年3月25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2004年5月，高发有限增资至300万元

2004年4月15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5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增资54万元，钱国年以货币增资48万元，钱国耀以货币增资48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3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54.00	36.00%	54.00	108.00	36.00%
2	钱国年	48.00	32.00%	48.00	96.00	32.00%
3	钱国耀	48.00	32.00%	48.00	96.00	32.00%
	合计	150.00	100.00%	150.00	300.00	100.00%

2004年4月19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威验字[2004]382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04年4月16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04年5月19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2005年4月，高发有限增资至500万元

2005年3月5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增资72万元，钱国年以货币增资64万元，钱国耀以货币增资64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108.00	36.00%	72.00	180.00	36.00%
2	钱国年	96.00	32.00%	64.00	160.00	32.00%
3	钱国耀	96.00	32.00%	64.00	160.00	32.00%
	合计	300.00	100.00%	200.00	500.00	100.00%

2005年3月17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威验字[2005]142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05年3月15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05年4月19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2006年5月，高发有限增资至800万元

2006年4月10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增资108万元，钱国年以货币增资96万元，钱国耀以货币增资96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8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180.00	36.00%	108.00	288.00	36.00%
2	钱国年	160.00	32.00%	96.00	256.00	32.00%
3	钱国耀	160.00	32.00%	96.00	256.00	32.00%
	合计	500.00	100.00%	300.00	800.00	100.00%

2006年4月21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威验字[2006]143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06年4月20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06年5月15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2008年5月，高发有限增资至2,300万元

2008年5月7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未分配利润1,5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其中钱高法增资540万元，钱国年增资480万元，钱国耀增资480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2,3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288.00	36.00%	540.00	828.00	36.00%
2	钱国年	256.00	32.00%	480.00	736.00	32.00%
3	钱国耀	256.00	32.00%	480.00	736.00	32.00%
	合计	800.00	100.00%	1,500.00	2,300.00	100.00%

2008年5月15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恒联会验[2008]113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08年5月14日止，高发有限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证。

2008年5月16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七) 2010年5月，高发有限增资至3,000万元

2010年4月22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以货币增资10万元（钱高法增资3.60万元，钱国年增资3.20万元，钱国耀增资3.20万元），以资本公积249万元、盈余公积293万元、未分配利润148万元合计增资690万元（钱高法增资248.40万元，钱国年增资220.80万元，钱国耀增资220.80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钱高法	828.00	36.00%	252.00	1,080.00	36.00%
2	钱国年	736.00	32.00%	224.00	960.00	32.00%
3	钱国耀	736.00	32.00%	224.00	960.00	32.00%
	合计	2,300.00	100.00%	700.00	3,000.00	100.00%

2010年4月27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恒联会验[2010]116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10年4月22日止，高发有限以货币10万元、资本公

积 249 万元、盈余公积 293 万元、未分配利润 148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证。

2010 年 5 月 4 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八）2010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 23 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将其所拥有的高发有限 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0%）、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0%）、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0%）的出资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高发咨询。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0 年 11 月 24 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0 年 12 月 2 日，高发咨询支付了股权受让款。

2010 年 11 月 26 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将其所拥有的高发有限 7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20%）、6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40%）、6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40%）的出资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高发控股。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0 年 11 月 26 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0 年 12 月 2 日，高发控股支付了股权受让款。

上述股权转让前后，高发有限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增减出资	转让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高发控股	0.00	0.00%	2,100.00	2,100.00	70.00%
2	钱高法	1,080.00	36.00%	-810.00	270.00	9.00%
3	钱国年	960.00	32.00%	-720.00	240.00	8.00%
4	钱国耀	960.00	32.00%	-720.00	240.00	8.00%
5	高发咨询	0.00	0.00%	150.00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0.00	3,000.00	100.00%

（九）2010 年 12 月，高发有限增资至 3,154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5 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54 万元，其

中钱高法以货币增资 55.44 万元，钱国年以货币增资 49.28 万元，钱国耀以货币增资 49.28 万元，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 3,154 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高发控股	2,100.00	70.00%	0.00	2,100.00	66.58%
2	钱高法	270.00	9.00%	55.44	325.44	10.32%
3	钱国年	240.00	8.00%	49.28	289.28	9.17%
4	钱国耀	240.00	8.00%	49.28	289.28	9.17%
5	高发咨询	150.00	5.00%	0.00	150.00	4.76%
	合计	3,000.00	100.00%	154.00	3,154.00	100.00%

2010 年 12 月 16 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恒联会验[2010]293 号”《验资报告》，对截至 2010 年 12 月 15 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10 年 12 月 17 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 2010 年 12 月，高发有限增资至 3,6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20 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46 万元，其中弘盛投资以 2,592 万元认缴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216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6.00%；茂树投资以 2,040 万元认缴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17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4.72%；银泰投资以 720 万元认缴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6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67%。同日，股东各方共同签订《增资协议》。上述各新增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增资后，高发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 3,6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为：新老股东根据高发有限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预期，经协商，按照高发有限 201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数 3,200 万元、以增资后股本全面摊薄的 13.50 倍市盈率为定价依据，确定认购价格为 12 元/股。

本次增资前后高发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高发控股	2,100.00	66.58%	0.00	2,100.00	58.33%
2	钱高法	325.44	10.32%	0.00	325.44	9.04%
3	钱国年	289.28	9.17%	0.00	289.28	8.04%
4	钱国耀	289.28	9.17%	0.00	289.28	8.04%
5	弘盛投资	0.00	0.00%	216.00	216.00	6.00%
6	茂树投资	0.00	0.00%	170.00	170.00	4.72%
7	高发咨询	150.00	4.76%	0.00	150.00	4.17%
8	银泰投资	0.00	0.00%	60.00	60.00	1.67%
	合计	3,154.00	100.00%	446.00	3,600.00	100.00%

2010年12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出具“信会师杭验（2010）第33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10年12月23日止，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

2010年12月27日，高发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一）2011年6月，高发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1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确认以2010年12月31日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

2011年4月1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25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2月31日，高发有限的净资产为126,615,669.83元。

2011年4月27日，高发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126,615,669.83元按1:0.4265比例折合为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本5,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净资产72,615,669.83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按照股东原占高发有限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

2011年4月2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12645号”《验资报告》，对高发有限以整体变更的方式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公司等相关议案。

2011年6月10日，公司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400万元，注册号为330200000025488。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发控股	3,150.00	58.333%
2	钱高法	488.16	9.040%
3	钱国年	433.92	8.036%
4	钱国耀	433.92	8.036%
5	弘盛投资	324.00	6.000%
6	茂树投资	255.00	4.722%
7	高发咨询	225.00	4.167%
8	银泰投资	90.00	1.667%
	合计	5,400.00	100.00%

（十二）2013年8月，宁波高发增资至10,260万元

2013年8月1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决定注册资本由5,400万元增加至10,260万元，总股本由5,400万股增加至10,260万股，其中新增注册资本4,860万元由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

本次增资前后宁波高发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高发控股	3,150.00	58.333%	2,835.00	5,985.00	58.33%

2	钱高法	488.16	9.040%	439.34	927.50	9.04%
3	钱国年	433.92	8.036%	390.53	824.45	8.04%
4	钱国耀	433.92	8.036%	390.53	824.45	8.04%
5	弘盛投资	324.00	6.000%	291.60	615.60	6.00%
6	茂树投资	255.00	4.722%	229.50	484.50	4.72%
7	高发咨询	225.00	4.167%	202.50	427.50	4.17%
8	银泰投资	90.00	1.667%	81.00	171.00	1.67%
	合计	5,400.00	100.00%	4,860.00	10,260.00	100.00%

2013年8月16日，立信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610310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13年8月13日止，宁波高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进行了验证。

2013年8月27日，宁波高发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1999年1月，高发有限成立

1999年1月11日，宁波江东审计事务所对高发有限的实收资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甬东审验（1999）04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9年1月11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其各股东投入的资本5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现金出资18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现金出资16万元。

2、2003年3月，高发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3年3月21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德威验字[2003]09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3年3月19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36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32万元。变更后，

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50万元。

3、2004年4月，高发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4年4月19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德威验字[2004]38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4年4月16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54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48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300万元。

4、2005年3月，高发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5年3月17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德威验字[2005]14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3月15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72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64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500万元。

5、2006年4月，高发有限第四次增资

2006年4月21日，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德威验字[2006]14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4月20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108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96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800万元。

6、2008年5月，高发有限第五次增资

2008年5月15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恒联会验[2008]113号”《验资报告》。高发有限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0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转增基准日为2007年12月31日。经审验，截至2008年5月14日止，高发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1,5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其中钱高法以未分配利润转增540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以未分配利润转增480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2,300万元，实收资本2,300万元。

7、2010年4月，高发有限第六次增资

2010年4月27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7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恒联会验[2010]116号”《验资报告》。高发有限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出资10万元，由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690万元，转增基准日为2010年3月31日。经审验，截至2010年4月22日止，高发有限已将货币出资10万元和资本公积249万元、盈余公积293万元、未分配利润148万元，合计7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3.60万元、资本公积89.64万元、盈余公积105.48万元和未分配利润53.28万元转增注册资本252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3.20万元、资本公积79.68万元、盈余公积93.76万元和未分配利润47.36万元转增注册资本224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

2012年1月30日，立信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截止2010年4月22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0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专项复核，认为：

“经审核，2010年4月22日帐面载明的资本公积249.07005万元系由2002年至2008年间各级政府给予高发有限的补助或税收返还形成，因历史原因，高发有限将该部分补助或税收返还在资本公积科目中进行财务核算，其实质应为高发有限的未分配利润。故在2010年4月份增资中，以‘资本公积249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实质上应为以未分配利润249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截至2010年4月22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各股东新增投入的注册资本700.00万元，出资已到位。出资方式如下：

出资人名称	应缴资本 (万元)	各出资方式的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欠缴资本 (万元)
		货币资金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合计		
钱高法	252.00	3.60	105.48	142.92	252.00	252.00	0.00
钱国年	224.00	3.20	93.76	127.04	224.00	224.00	0.00
钱国耀	224.00	3.20	93.76	127.04	224.00	224.00	0.00
合计	700.00	10.00	293.00	397.00	700.00	700.00	0.00

除由于会计处理原因，原以资本公积方式出资的金额249万元实际以未分配

利润方式出资外，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恒联会验[2010]116号’《验资报告》真实反映了高发有限本次增资的实际情况。”

8、2010年12月，高发有限第七次增资

2010年12月16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54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恒联会验[2010]29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12月15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4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55.44万元，钱国年和钱国耀分别以货币出资49.28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3,154万元，实收资本3,154万元。

2012年1月30日，立信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截止2010年12月15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4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专项复核，认为：“经复核，截至2010年12月15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三位自然人股东新增投入的注册资本154.00万元，出资已到位。”

9、2010年12月，高发有限第八次增资

2010年12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对高发有限新增注册资本446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杭验[2010]第3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12月23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46万元，其中弘盛投资以货币2,592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16万元、茂树投资以货币2,04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70万元、银泰投资以货币72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60万元。变更后，高发有限累计注册资本3,600万元，实收资本3,600万元。

2012年1月30日，立信事务所对高发有限截止2010年12月23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46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专项复核，认为：“经复核，截至2010年12月23日止，高发有限已收到弘盛投资、茂树投资及银泰投资投入的注册资本446万元，出资已到位。”

10、2011年6月，高发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高发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64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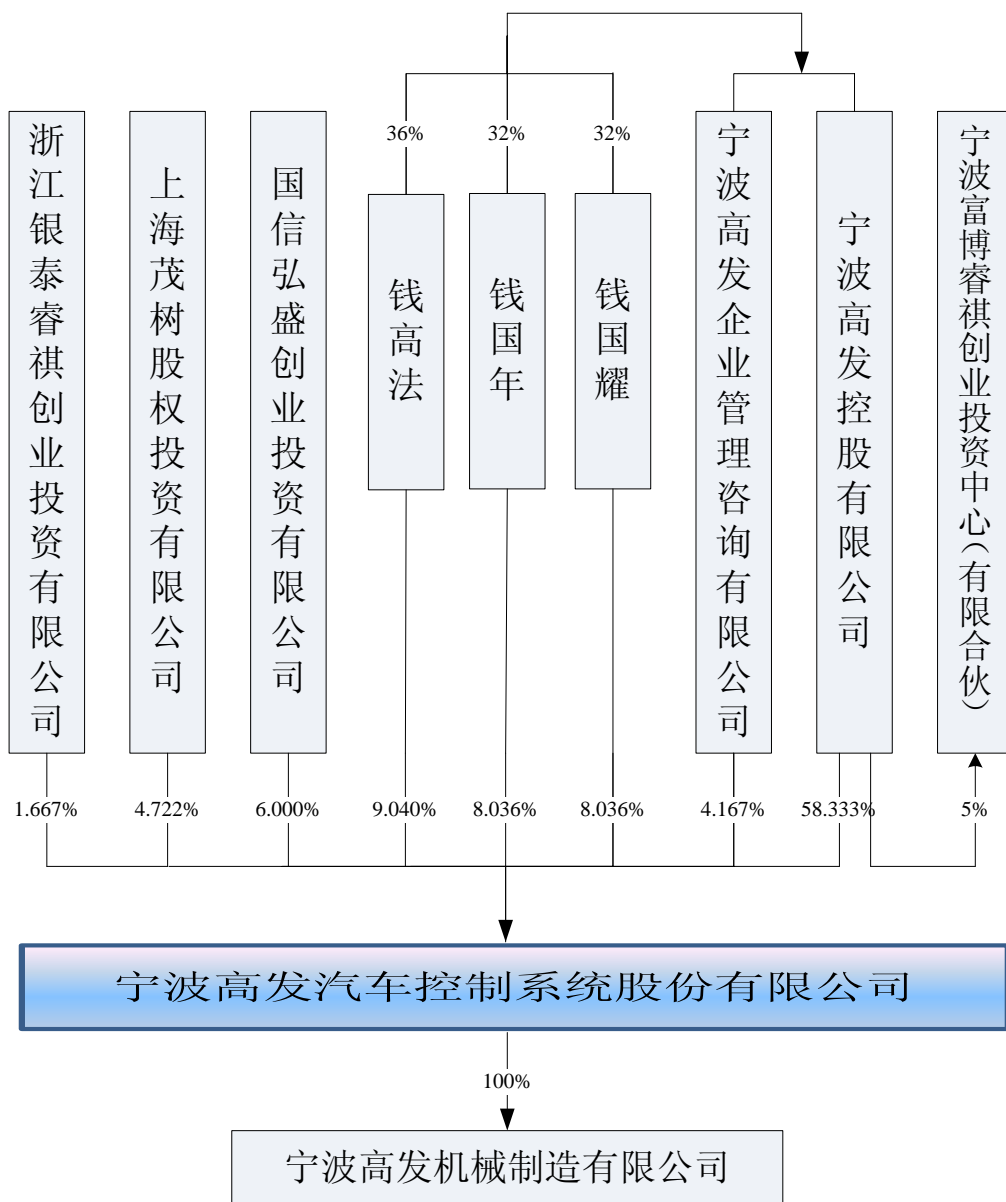
《验资报告》。经审验，宁波高发（筹）已于2011年4月27日将高发有限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净资产126,615,669.83元按1:0.4265比例折合为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5,400万元，股份为5,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5,400万元，折股溢价72,615,669.83元计入资本公积。

11、2013年8月，宁波高发第九次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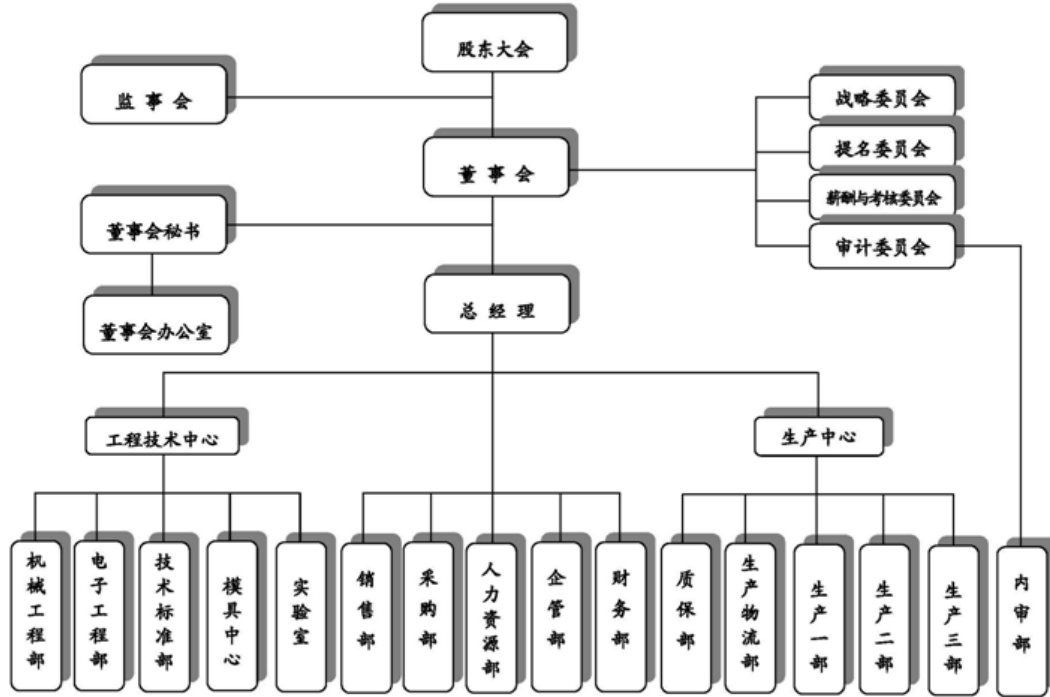
2013年8月16日，立信事务所对宁波高发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4,860万元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61031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8月13日止，宁波高发已将资本公积4,860万元转增股本，增资方式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变更后，宁波高发累计注册资本10,260万元，实收资本10,260万元。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内审部主要负责制定和实施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向监事会和审计委员会提供所需资料、协助其进行检查和审计；配合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完成年度和专项审计。

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收集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证券市场信息，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办理公司股票托管登记、信息披露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他证券事务。

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团队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组成，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如下：

1、工程技术中心：负责按照公司战略规划，组织制定和实施产品研发战略规划；负责开展产品调研、规划产品结构，制定产品发展路线和发展策略，提出

产品中长期规划；负责组织新产品开发项目的评审和立项审批；负责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设计和试验等全过程的管理工作，完善项目管理；负责实施与公司产品研发有关的科研、设计、生产和试验等过程的各项管理规定、标准和流程；负责技术情报和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2、机械工程部/电子工程部：负责研究、开发、完善和改进公司机械类/电子类产品；负责研究、开发机械类/电子类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方法；负责收集、归纳和分析相关产品的最新技术发展情况；负责产品开发过程中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负责跟进客户产品技术标准的确认与沟通；负责与客户同步开发或联合开发，参与客户新产品开发与试制的各类工作；负责市场开发的技术支持；负责新产品试制与量产验证及新工艺验证工作；负责制定工艺技术文件。

3、技术标准部：负责编制、修订公司技术规划，为公司生产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审核批准公司各类技术文件、标准并发布；负责审核公司各类工艺技术文件；负责公司各类技术文件和档案的管理；负责组织和实施公司各类技术人员的培训。

4、模具中心：负责组织设计、开发、制造和加工各类新模具；负责各类工装、夹具和检具的制作；负责模具和工装、检具的采购管理。

5、实验室：负责公司实验室所有试验设备的使用、保管以及标定；负责各类试验标准的收集、整理、保管、转化和应用；负责产品打样、试制和量产过程中各类试验的方案编制及其实施；负责记录和分析试验数据并出具试验报告。

6、生产中心：负责公司计划、生产、质量和物流的总体组织管理；负责各生产部门间的关系协调；负责管理安全生产。

7、生产物流部：负责根据销售订单和销售预测制定业务计划；负责年度、月度、周生产计划及物料需求计划的管理及控制；负责订单评审和产能评估及管理；负责仓库和现场存货的控制与管理；负责建立仓库存货的安全库存和标识管理；负责跟踪销售订单的完成情况；负责产品发货。

8、生产一部/二部/三部：负责公司产品生产计划的安排和实施；负责生产组

织过程监督及现场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工艺调整；负责生产设备、生产公用设施以及生产使用过程中工装夹具和器具的归口管理。

9、质保部：负责生产过程的产品质量管理和控制；负责产品质量的检验，包括外购物料的进料检验；负责客户质量投诉的跟进和解决；负责协助技术部门提供质量改进方案；负责有关质量文件的编制和审批、实施；负责计量器具和检具的归口管理；负责合格供应商的认定和考评。

10、财务部：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及相关管理制度；负责公司财务核算；负责编制财务报表；负责资金筹集及调度，编制月度现金流量表；负责公司资金预算报告；负责分、子公司的财务监管；负责按时足额申报缴纳税款；负责产品成本和盈利分析；负责建立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落实预算工作；负责公司预算的跟踪管理和考核；负责公司存货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负责建立公司资产清册；负责会计档案的保管。

11、采购部：负责建立和完善采购管理体系；负责供应商的开发、考评以及重要供应商的关系维护；负责供应链体系的建立和管理；负责编制采购月计划和周计划；负责采购原材料、零部件及其他生产所需物料；负责采购价格谈判；负责采购订单的跟踪；负责采购合同的签订、登记和管理。

12、销售部：负责制定年度销售回款预算；负责客户关系的管理和维护；负责新客户、新产品的市场开发；负责市场调研和客户信息收集；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负责制定产品报价和销售谈判；负责销售款项的回款跟踪和催收；负责配合工程技术中心积极跟踪新产品的开发、客户资格认证和评审；负责销售订单的跟踪、发送货物的数量和金额核对以及货物催发；负责客户信息的及时收集和反馈；负责客户退货的处理；负责评估和分析客户投诉并及时跟进和解决。

13、人力资源部：负责编制人事管理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员工的招聘、录用、辞退；负责劳动合同和劳动争议的管理；负责制定薪酬管理制度和员工奖惩、考评制度；负责考勤管理、员工工资的计算和发放；负责公司各项福利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负责制定员工培训制度和员工培训管理；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工作。

14、企管部：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的编制与实施；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体系的管理和审核，参与制订公司生产质量标准；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的监督和落实；负责组织各级评审工作；负责协调部门关系。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宁波高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10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30212000264005。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发机械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刚宏，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回龙村，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模具的制造、加工、设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高发机械主要从事冲压、焊接、五金加工，为公司提供配套零件。公司持有高发机械100%的股权。

高发机械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72.22	581.50
净资产	193.10	160.54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净利润	32.56	18.71

注：2013年度、2014年1~6月数据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二）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参股公司。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1、高发控股

高发控股持有公司 58.333%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高发控股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 330212000178835。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发控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葛家村，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金属制品制造。（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高发控股除投资本公司、宁波华诚、富博创投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发控股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钱高法	756.00	36.00%
钱国年	672.00	32.00%
钱国耀	672.00	32.00%
合计	2,100.00	100.00%

高发控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716.55	52,332.86
净资产	33,633.91	30,710.27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净利润	4,090.45	7,481.55

注：2013 年度数据经宁波容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4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

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9.040%、8.036%、8.036%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钱高法	中国	否	33022719491021****
钱国年	中国	否	33022719700502****

钱国耀	中国	否	33022719720602****
-----	----	---	--------------------

3、弘盛投资

弘盛投资持有公司 6% 的股份。弘盛投资于 2008 年 8 月 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 44030110355069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弘盛投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6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何如，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红岭路 1010 号深圳国际信托大厦 1608 室，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弘盛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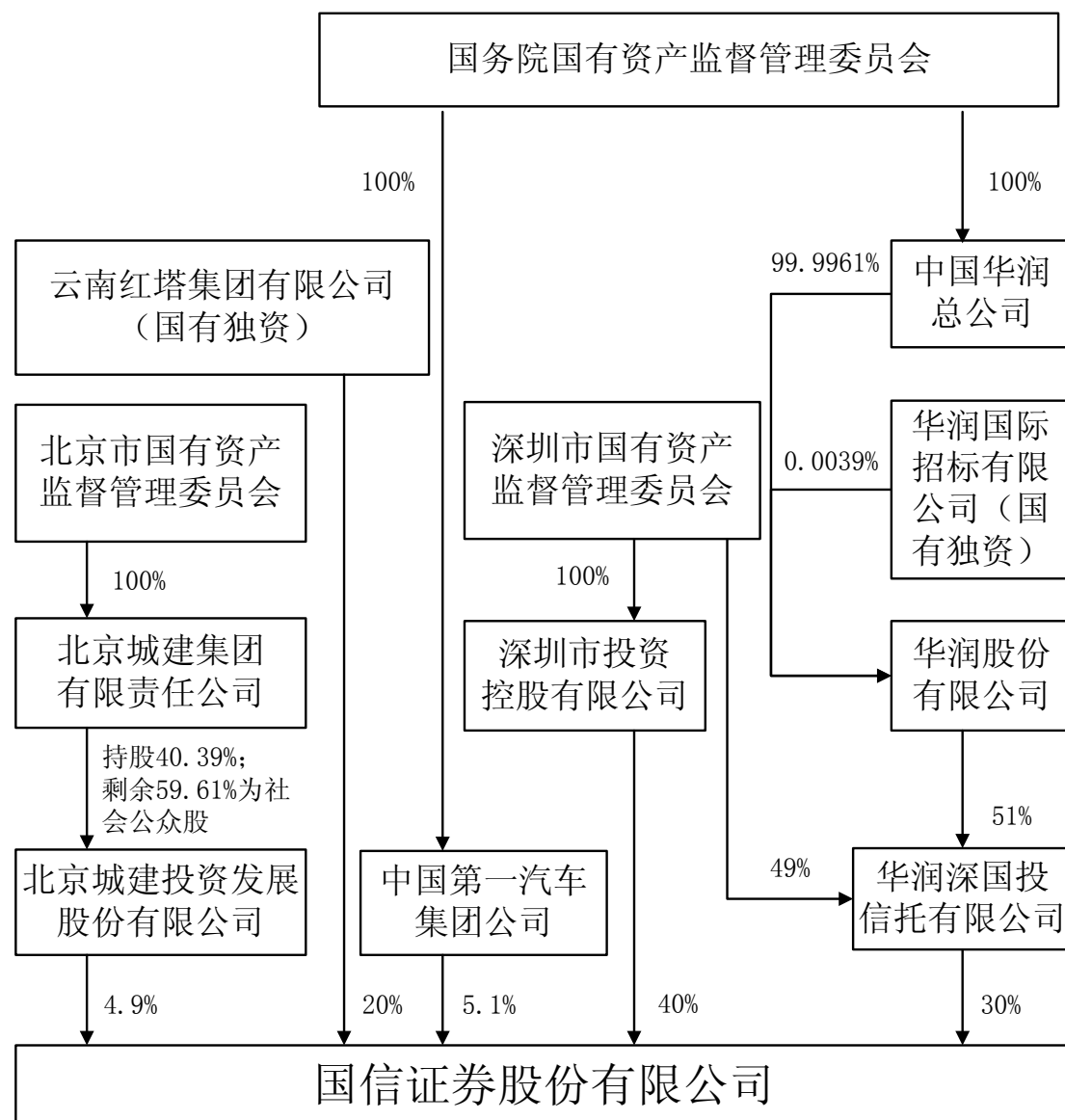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6,068.07	242,429.71
净资产	235,972.67	227,806.92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净利润	21,300.26	19,517.53

注：2013 年度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弘盛投资为国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国信证券是公司聘请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证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4、茂树投资

茂树投资于2009年11月19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10000000097477。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茂树投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于莉，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00号主楼3711-3712室，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茂树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29,537.24	29,560.61
净资产	29,518.65	29,546.03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净利润	-27.38	-122.24

注：2013年度数据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审计；2014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茂树投资是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宇通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宇通集团成立于2003年4月23日，注册号为410199100008997，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汤玉祥，住所为郑州高新开发区长椿路8号，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与销售，技术服务，信息服务；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与经营、进出口贸易，水利、电力机械，金属结构件的生产与销售，房屋租赁，工程机械、混凝土机械、专用汽车的生产、销售和租赁，机械维修；对外承包工程业务。以上凡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资质证生产、经营。

宇通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68,000.00	85.00%
2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5.00%
合 计		80,000.00	100.00%

①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信托”）成立于2002年11月27日，注册号为410000100020046，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曰珉，住所为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4号，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

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05年，宇通集团为规范委托持股关系实施股权信托计划，具体内容为：将自然人之间委托出资方式转化为股权信托方式，即持股会704名员工（原在册的834名在职员工因辞职、离职、退休等变化）通过汤玉祥等自然人实施的股权代持，转化为委托中原信托实施信托持股，原自然人股东及其代表的其他出资人转化为信托受益人。因此，中原信托所持宇通集团85%股权全部为信托持股。截至2014年6月30日，上述股权信托计划的信托受益人共864人，全部为宇通集团及其子公司员工。

中原信托虽在名义上持有宇通集团85%的股权，但该等股权均为信托股权，根据《信托法》、《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信托合同》、《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受益权计划管理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及宇通集团出具的说明，“中原信托无权自主行使任何股东权利，其行使股权权利的意思表示最终来源于受益人代表汤玉祥等自然人组成的受益人代表会，受益人代表汤玉祥等自然人实际行使宇通集团的控制权，故宇通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受益人代表会的代表汤玉祥等自然人”。截至2014年6月30日，受益人代表会共7名受益人代表，分别为汤玉祥、牛波、朱中霞、时秀敏、游明设、王建军、谢群鹏。

②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仁实业”）成立于2006年7月13日，注册号为410100100011410，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汤玉祥，住所为郑州市管城区紫荆山路61号18楼1808号，经营范围为钢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

亿仁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汤玉祥	3,960.00	99.00%
2	汤玥	40.00	1.00%
合计		4,000.00	100.00%

5、银泰投资

银泰投资于2009年11月9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30212000124074。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银泰投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唐曙宁，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富强路501号，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银泰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420.52	12,342.17
净资产	12,416.21	12,342.16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净利润	74.05	272.79

注：2013年度数据经宁波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4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银泰投资出具的说明，银泰投资无实际控制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69.00	22.24%
2	宁波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2,640.00	22.00%
3	浙江中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40.00	22.00%
4	华布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8.00	5.90%
5	宁波市嘉诚投资有限公司	244.80	2.04%
6	蒋善玲	558.00	4.65%
7	陈苏林	1,920.00	16.00%
8	邹惠珍	240.00	2.00%
9	翁雪琴	120.00	1.00%
10	王慧	120.00	1.00%
11	张明明	140.20	1.17%

合 计	12,000.00	100.00%
-----	-----------	---------

银泰投资共有5名法人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 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金润”）成立于1992年9月7日，注册号为330200000008991，注册资本为163,36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韩学高，住所为海曙区东渡路55号十三层，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实物租赁；财务技术开发、服务、转让；实业投资咨询；物业管理。

宁波金润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147,024.00	90.00%
2	沈国军	3,336.00	2.04%
3	北京国俊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7.96%
合 计		163,360.00	100.00%

宁波金润法人股东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泰”）基本情况如下：

中国银泰成立于1985年6月18日，注册号为100000000003383，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沈国军，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3号楼6层603单元，经营范围为资产托管、重组与经营；农、林、牧、渔业的投资开发与经营；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与经营；卫生用品、劳保用品的研制、销售；商业百货零售业的投资与经营。

中国银泰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北京国俊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	75.00%
2	北京弘吉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25.00%
合 计		30,000.00	100.00%

①北京国俊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俊投资”）成立于2001年9月25日，注册号为110000003298808，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沈国军，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3号楼6层01单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经营管理；财务顾问；市场调查；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电器设备；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沈国军持有国俊投资100%的股权。

②北京弘吉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弘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吉投资”）成立于2000年6月30日，注册号为110000001436930，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姚荣萱，住所为北京市密云县工业开发区吉祥路30号，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提供劳务服务；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房地产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广告设计、制作。程少良持有弘吉投资100%的股权。

(2) 宁波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海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投资”）成立于2003年5月19日，注册号为330200000017507，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5,023.559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戎巨川，住所为海曙区南门启文路157弄6号，经营范围为预包装食品、植物油的批发（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纺织服装、鞋、帽制造、加工；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金属、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农产品、燃料油的批发、零售。

海纳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戎巨川	1,058.80	21.08%

2	蔡继敏	881.58	17.55%
3	朱特恩	349.87	6.96%
4	袁洪弟	200.26	3.99%
5	颜爱娣	193.81	3.86%
6	吴清玉	186.45	3.71%
7	范江	178.39	3.55%
8	徐祖良	145.02	2.89%
9	江洪	145.02	2.89%
10	柴毅	145.02	2.89%
11	蒋武吉	145.02	2.89%
12	沈建军	145.02	2.89%
13	罗亚芬	138.57	2.76%
14	干志和	117.39	2.34%
15	项江鹏	115.09	2.29%
16	戴成浩	115.09	2.29%
17	徐一帆	100.00	1.99%
18	史耀海	100.00	1.99%
19	陈献宝	100.00	1.99%
20	宋建平	100.00	1.99%
21	张英	87.70	1.75%
22	潘亚波	87.47	1.74%
23	林云华	87.47	1.74%
24	何平波	80.57	1.60%
25	郑建来	20.00	0.40%
合 计		5,023.56	100.00%

(3) 浙江中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中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哲控股”）成立于2007年11月15日，注册号为330212000024126，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和荣，住所为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富强路501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

中哲控股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宁波中汇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2	宁波优迪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合计		5,000.00	100.00%

①宁波中汇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中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投资”）成立于2005年5月11日，注册号为330212000006499，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和荣，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富强路501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房地产的开发及销售。

中汇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杨和荣	552.96	46.08%
2	徐红霞	307.20	25.60%
3	张玲玲	153.60	12.80%
4	孙长春	92.16	7.68%
5	唐淑华	46.08	3.84%
6	周时平	36.00	3.00%
7	丁大德	12.00	1.00%
合计		1,200.00	100.00%

②宁波优迪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优迪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迪凯投资”）成立于2007年9月26日，注册号为33021200001853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和荣，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创业中心富强路501号，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优迪凯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杨和荣	716.80	71.68%
2	丁大德	283.20	28.32%
合 计		1,000.00	100.00%

(4) 华布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华布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布岛集团”）成立于2002年12月31日，注册号为330200000026964，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林允华，住所为宁波市海曙区中山西路988弄16号（天一家园）二楼，经营范围为实业项目投资；旅游、酒店项目投资；农业、地产、矿产项目投资；建筑装饰；仓储服务；国内陆路货运代理；商品信息咨询；日用品的批发。

华布岛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林允华	5,950.00	59.50%
2	张丽美	1,050.00	10.50%
3	林君亮	3,000.00	3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5) 宁波市嘉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嘉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投资”）成立于2008年7月21日，注册号为330200000041194，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1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唐建国，住所为宁波市海曙区东渡路55号（13-66），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技术开发、服务、转让；财务软件批发、零售。

嘉诚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黄杏芬	279.00	27.62%

2	刘建国	200.00	19.80%
3	郑若伽	176.00	17.43%
4	陈维华	160.00	15.84%
5	董坚	80.00	7.92%
6	唐建国	60.00	5.94%
7	陈嘉骐	55.00	5.45%
合 计		1,010.00	100.00%

6、高发咨询

高发咨询于2010年11月22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30212000178370。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发咨询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诚信路668号302室，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高发咨询除投资本公司外，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发咨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钱高法	54	36%
钱国年	48	32%
钱国耀	48	32%
合 计	150	100%

高发咨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69.84	269.71
净资产	368.63	268.52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净利润	100.11	67.49

注：2013年度、2014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和弘盛投资，其基本情况参见上文“（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其基本情况参见上文“（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除持有本公司58.333%的股份、宁波华诚100%的股权、富博创投5%的出资外，无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除控制高发控股和本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为高发咨询。

1、宁波华诚

宁波华诚于2007年7月24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30200400003470。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华诚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2,873.16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钱高法，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创业中心诚信路668号服务中心大楼512室，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仓储，物流信息服务。高发控股持有宁波华诚100%的股权。宁波华诚目前无实际经营业务。

宁波华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92.96	2,096.50
净资产	1,932.96	1,842.21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净利润	-6.39	240.57

注：2013年度、2014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高发咨询

高发咨询的基本情况参见上文“（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五）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10,260 万股，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3,42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项 目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高发控股	5,985.00	58.333%	5,985.00	43.750%
	钱高法	927.50	9.040%	927.50	6.780%
	钱国年	824.45	8.036%	824.45	6.027%
	钱国耀	824.45	8.036%	824.45	6.027%
	弘盛投资（SS）	615.60	6.000%	615.60	4.500%
	茂树投资	484.50	4.722%	484.50	3.542%
	高发咨询	427.50	4.167%	427.50	3.125%
	银泰投资	171.00	1.667%	171.00	1.250%
拟发行社会公众股		-	-	3,420.00	25.000%
合 计		10,260.00	100.000%	13,680.00	100.000%

注：SS指State-owned Shareholder，国有股东。2014年3月26日，《财政部关于豁免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义务的批复》（财企[2014]19号）同意宁波高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豁免弘盛投资应履行的国有股转持义务。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	------	------	------	------

1	高发控股	5,985.00	58.333%	一般法人股
2	钱高法	927.50	9.040%	自然人股
3	钱国年	824.45	8.036%	自然人股
4	钱国耀	824.45	8.036%	自然人股
5	弘盛投资	615.60	6.000%	国有法人股
6	茂树投资	484.50	4.722%	一般法人股
7	高发咨询	427.50	4.167%	一般法人股
8	银泰投资	171.00	1.667%	一般法人股
	合 计	10,260.00	100.000%	-

（三）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序号	股东名称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1	钱高法	董事长
2	钱国年	董事、总经理
3	钱国耀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为：钱高法与钱国年、钱国耀为父子关系，钱国年与钱国耀为兄弟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和公司股东高发咨询均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控制的企业（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持有高发控股 36%、32%、32% 的股权，分别持有高发咨询 36%、32%、32% 的股权）。

本次发行前关联股东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高发咨询分别持有公司 58.333%、9.040%、8.036%、8.036%、4.167% 的股份。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公司股东高发咨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

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股东茂树投资、银泰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东弘盛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此之外，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公司股东茂树投资持有公司 4.722% 的股份，茂树投资为宇通集团全资子公司。宇通集团由中原信托和亿仁实业（汤玉祥出资 99%，汤玥出资 1%）分别持有 85%、15% 的股权。中原信托所持宇通集团 85% 股权全部为信托持股。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人）	781 ^注	753 ^注	545 ^注	511 ^注

注：宁波高发（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高发机械的员工人数合计。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一) 员工专业结构

职能分工	员工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生产人员	338	249	65.50%	93.96%
技术人员	61	6	11.82%	2.26%
销售人员	16	-	3.10%	0.00%
管理人员	97	10	18.80%	3.77%
其他	4	-	0.78%	0.00%
合 计	516	265	100.00%	100.00%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本科及以上学历	46	1	8.91%	0.38%
大专	113	6	21.90%	2.26%
高中及中专	94	40	18.22%	15.09%
初中及以下	263	218	50.97%	82.26%
合 计	516	265	100.00%	100.00%

(三)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宁波高发 (母公司)	高发机械
30 岁以下	282	85	54.65%	32.08%
31~40 岁	159	130	30.81%	49.06%
41~50 岁	60	47	11.63%	17.74%
51 岁以上	15	3	2.91%	1.13%
合 计	516	265	100.00%	100.00%

(四)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情况

1、报告期内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 各项社会保险缴纳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社会保险的缴纳比例情况如下：

期 间	缴费对象		养老	医疗	失业	生育	工伤
2014年5月至2015年4月	本地户籍 员工	单位	14%	11%	2%	0.7%	1.4%
		个人	8%	2%	1%（农 民工不 承担）	-	-
	外来务工 人员	单位	14%	5.5%	2%	0.7%	1.4%
		个人	8%	1%	-	-	-
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	本地户籍 员工	单位	14%	11%	2%	0.7%	1.4%
		个人	8%	2%	1%（农 民工不 承担）	-	-
	外来务工 人员	单位	14%	5.5%	2%	0.7%	1.4%
		个人	8%	1%	-	-	-
2012年5月至2013年4月	本地户籍 员工	单位	12%	11%	2%	0.7%	1.4%
		个人	8%	2%	1%（农 民工不 承担）	-	-
	外来务工 人员	单位	12%	2.5%	2%	0.7%	1.4%
		个人	8%	-	-	-	-
2011年5月至2012年4月	本地户籍 员工	单位	12%	11%	2%	0.7%	1.2%
		个人	8%	2%	1%（农 民工不 承担）	-	-
	外来务工 人员	单位	12%	2.5%	2%	0.7%	1.2%
		个人	8%	-	-	-	-
2010年5月至2011年4月	本地户籍 员工	单位	12%	11%	2%	0.7%	0.8%
		个人	8%	2%	1%（农 民工不 承担）	-	-
	外来务工 人员	单位	13%	2.5%	2%	0.7%	0.8%
		个人	-	-	-	-	-

注：公司各项社会保险的缴纳比例的依据为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发布的《关于2011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费事项的通告》、《关于2012年度社会保险费缴费基数

申报工作问答》、《关于 2013 年度参保人员个人社会保险费缴费基数申报有关问题的问答》、《关于 2014 年度参保人员个人社会保险费缴费基数申报有关问题的问答》等文件。

(2) 各项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单位：人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	781	753	545	511
养老保险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医疗保险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失业保险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生育保险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工伤保险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纳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社会保险费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公司承担部分	221.35	263.79	193.00	147.51

(3) 未缴纳社保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缴纳社保的原因及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未缴纳原因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尚处于试用期	10	9	14	14
退休人员	3	3	2	4
其他单位参保	-	1	-	-
实习生	2	-	-	3
合 计	15	13	16	21

(4) 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根据宁波市鄞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宁波高发和高发机械已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定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未有违反有关社会保险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没有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

2、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已于2011年11月在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鄞州分中心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和账户登记手续。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未缴纳人数及原因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781	753	545	511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766	740	529	490
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人数	15	13	16	21
其中：尚处于试用期	10	9	14	14
退休人员	3	3	2	4
其他单位参保	-	1	-	-
实习生	2	-	-	3

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住房公积金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公司承担部分	41.24	60.78	40.74	6.03

根据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鄞州分中心出具的证明，宁波高发、高发机械已按有关法律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为其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登记手续，并按缴费比例缴纳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宁波高发、高发机械不存在违反有关住房公积金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亦不存在被追缴住房公积金、被行政处罚等情况。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就公司社保、公积金问题出具《承诺函》：“如果宁波高发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保、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对宁波高发或其子公司的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进行处罚或要求补缴，控股股东/我们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宁波高发及其子公司补缴，

并承担相关费用。”

如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未能履行已作出的关于承担被追缴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所享有的公司当年现金分红收益将由公司直接用于补缴承诺所涉及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十二、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四）其他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承担被追缴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参见本节“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四）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情况”。

2、实际控制人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若宁波高发因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方面的问题而发生税收补缴及处罚等情形，我们将共同无条件全额承担

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保证宁波高发的利益不因此受到损害。”

如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未能履行已作出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承诺，其所享有的公司当年现金分红收益将由公司直接用于承担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方面的问题而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五）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四大类。

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与多家汽车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的供应链合作关系，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宇通客车、苏州金龙、福田欧 V、一汽客车等多家国内汽车制造商的 A 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

公司主要客户是涵盖乘用车、客车、货车领域的整车制造商，包括：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乘用车、客车、货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乘用车市场	21,221.73	74.85%	30,831.68	68.99%	57.87%	19,529.72	61.48%	40.59%	13,890.85	50.72%
客车市场	4,899.11	17.28%	10,448.39	23.38%	7.99%	9,675.03	30.46%	-3.54%	10,030.47	36.63%
货车市场	2,047.00	7.22%	3,109.25	6.96%	30.41%	2,384.27	7.51%	-28.56%	3,337.25	12.19%
其他	183.72	0.65%	303.07	0.68%	70.94%	177.30	0.56%	40.44%	126.25	0.46%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15,576.91	54.94%	23,135.07	51.77%	28.49%	18,005.36	56.68%	5.93%	16,997.48	62.07%
汽车拉索	7,829.32	27.62%	14,544.83	32.54%	58.32%	9,186.78	28.92%	48.57%	6,183.48	22.58%
电子油门踏板	2,933.77	10.35%	4,200.21	9.40%	56.90%	2,677.06	8.43%	-2.07%	2,733.69	9.98%
电磁风扇离合器	897.80	3.17%	1,167.43	2.61%	49.01%	783.45	2.47%	32.19%	592.69	2.16%
其他	1,113.76	3.93%	1,644.86	3.68%	47.69%	1,113.69	3.51%	26.92%	877.48	3.20%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1、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轿车用变速操纵器



客车用变速操纵器



变速操纵软轴

软轴式变速控制系统是以变速软轴为传递媒介，将驾驶者的换挡请求转换为

变速轴排挡动作的变速控制系统，其通常由四个模块构成：（1）操纵器模块：是软轴式变速控制系统的核心部件，主要功用是将操纵杆的摆动转换为变速软轴索芯的往复运动，其结构合理与否，对系统的使用寿命和维护成本均产生决定性的影响；（2）变速软轴模块：是连接操纵器模块和转换器模块的桥梁，是传递力和位移的媒介；（3）固索架模块：主要功用是固定变速软轴的套管终端，并以该点作为变速软轴套管终端的安装基准点和紧固点；（4）转换器模块：一方面借助于拉杆、支撑板等辅助部件联接于变速箱上；另一方面通过球节或拉环等联接部件与变速软轴的末端相连，从而构成多连杆系统，将索芯的往复运动转换为变速轴的轴向往复运动和旋转运动，以此来实现排挡。

软轴式变速控制系统与传统的杆式变速操纵机构相比，具有换挡阻力小、行程空距短、重量轻、布置灵活、安装简便、更换容易和维护成本低等优点。公司既生产整套软轴式变速控制系统，也生产其中的变速操纵器或变速软轴。公司的变速操纵器采用全行程齿形控制、直立式控制、触点控制、精密注塑成型等技术，能控制输出行程，布局结构合理，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和精确度。公司还拥有变速软轴覆甲钢索缠绕的核心技术，在变速软轴行程效率和负载效率等方面已经达到了一定的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生产的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在乘用车市场上的主要客户为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等，应用于五菱宏光、五菱荣光、乐驰、帝豪、远景、比亚迪S6、比亚迪G6等车型中；在商用车市场上的主要客户为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客车和货车整车生产厂商。

2、汽车拉索



内外开拉门拉索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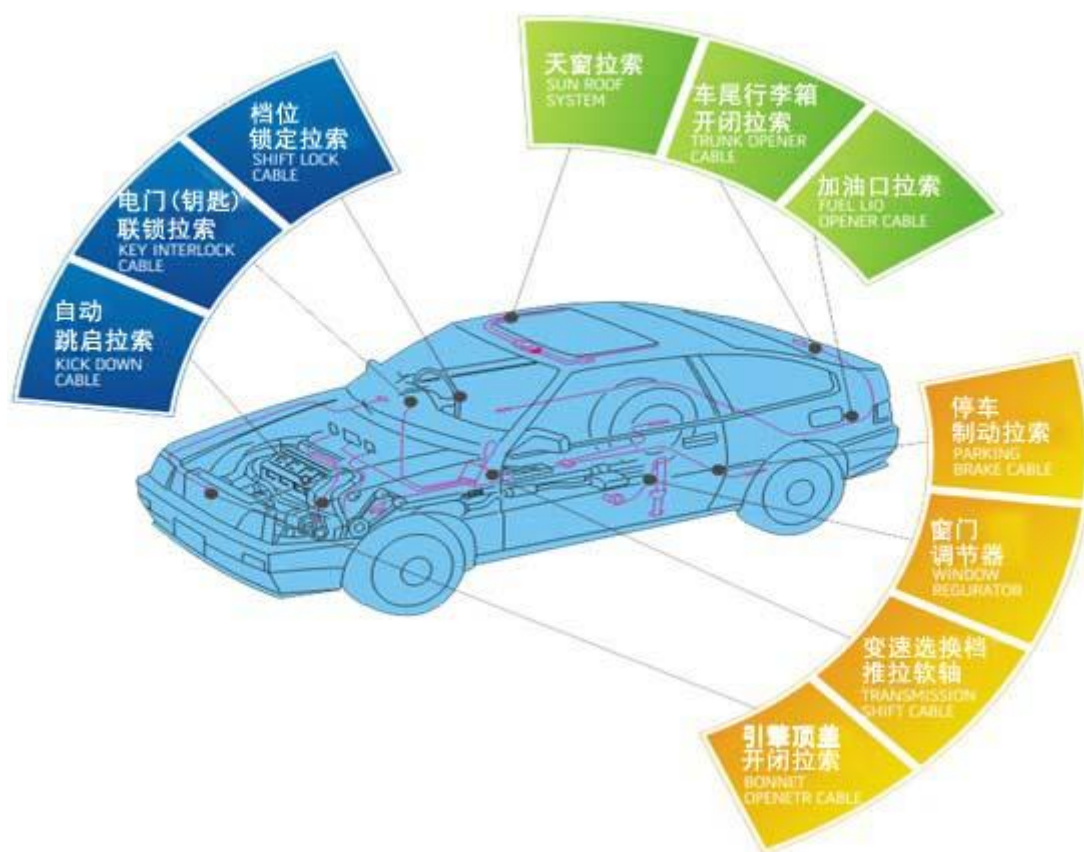
引擎盖拉索等

汽车拉索又称为汽车拉线，主要为特种钢丝制成，其外部由塑料包裹，在车

辆内部用于部件之间的操纵衔接，主要分为门拉索、行李箱拉索、引擎盖拉索、制动器拉索等。拉索两头有专门的扣具对应不同车型，同类别的拉索，主要用长度和球头扣具来区分车型。

公司生产的汽车拉索能适应 $-40^{\circ}\text{C}\sim+100^{\circ}\text{C}$ 的温度环境，负载效率大于等于80%，行程效率大于等于80%，耐久性达到 $1*10^6$ 次以上。

汽车拉索的具体使用部位如下：



公司的汽车拉索主要供给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等整车厂商，产品广泛配套于新帕萨特、途观、途安、新朗逸、昊锐、新POLO、新桑塔纳、五菱宏光、比亚迪 S6、比亚迪 G6、全球鹰、帝豪、新速腾、新迈腾、新宝来、新捷达等众多车型中。

3、电子油门踏板



客车用电子油门踏板

轿车用电子油门踏板

踏板位置传感器

电子油门控制系统主要由油门踏板、踏板位置传感器、节气门位置传感器、发动机控制模块、伺服电动机和节气门执行机构组成，其中油门踏板和踏板位置传感器构成电子油门踏板。电子油门控制系统通过踏板位置传感器随时监测油门踏板的位置，当它监测到油门踏板的位置有变化时，立即将油门踏板位置和踏板转动角速度等信号传送给发动机控制模块。发动机控制模块对这个信号进行运算处理，并结合节气门位置传感器等其它传感器的输入信号，计算出节气门位置的理论值，然后控制伺服电动机驱动节气门执行机构，使节气门开度达到确定的位置，并通过节气门位置传感器向发动机控制模块反馈节气门的位置，实现反馈控制。

传统的油门控制系统是通过驾驶员的踩踏，由油门拉索控制发动机油门的开合程度，从而决定供油量的大小，驾驶员的动作与油门动作之间是通过拉索的机械作用联系的，这种传统油门应用范围受到限制，控制精度较差，会造成燃油浪费，发动机负荷增大，同时也导致排放出的尾气含油量较高。

电子油门控制系统比传统方式精确，发动机能够根据汽车的各种行驶信息，精确调节进入汽缸的燃油空气混合气，改善发动机的燃烧状况，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和经济性，有效降低尾气中的油含量。同时，电子油门控制系统还可以设置各种功能来改善驾驶的安全性和舒适性。

公司生产电子油门控制系统中的电子油门踏板。公司的电子油门踏板主要依托公司的核心技术——踏板位置传感器进行生产，采用双路霍尔芯片可编程非接触式控制模块平行输出技术，具有可擦写数据设置，并对输出信号具有智能化监测功能，踏板模块可安装于各类车辆内部空间的任何位置，兼容悬挂式和地板式二种概念设计，能够应用于各种车型的电控发动机上，主要客户有上汽通用五菱、

吉利汽车、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等整车生产厂商。

4、电磁风扇离合器



二速电磁风扇离合器



三速电磁风扇离合器

大中型客车、重中型货车等大型车辆中的发动机冷却系统一般由冷却风扇、水泵、节温器、散热器、储液罐等组成，其作用是在发动机工作时对温度进行合理地调节与控制，使发动机各部件保持在正常的工作温度，从而获得理想的动力输出与良好的燃油经济性。风扇离合器作为冷却系统的关键部件，能够对高耗能部件——冷却风扇的转速进行合理控制，保证发动机在适宜的温度下工作，提高发动机冷却系统的功能和效率，从而达到节能、降噪、降低排放的目的。

常见的风扇离合器有机械风扇离合器、硅油风扇离合器、电磁风扇离合器。机械风扇离合器的缺点是控制差、质量大、消耗发动机功率大。硅油风扇离合器以硅油为介质，通过感温器控制硅油流动，利用硅油高粘度特性调节冷却风扇的转动，具有一定的节能减排功效。

电磁风扇离合器冷却效率、可靠性和可维护性较好，采用恒温变速原理，通过柔性智能化设计，使发动机风扇进入电磁自动恒温和变频智能化调控状态，从而根据发动机水箱温度即时调控风扇转速，以实现精确控制，将发动机温度始终保持在理想的工作温度 80~90℃ 范围内，使发动机具有更好的燃油经济性，并减少发动机的机械磨损，降低风扇工作时的噪音，从而达到节能降噪、降低排放、延长发动机寿命的目的。试验表明，先进的电磁风扇离合器的节能与减排功效能达到 5~10%¹。公司生产的电磁风扇离合器采用先进的电磁智能柔性技术，主要客户有宇通客车、金龙汽车等客车整车厂商。

¹ 资料来源：《格爾頓溫控電磁風扇離合器投放國產汽車》，汽車周報。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6汽车制造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目前行业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2009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修订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规定，按照有利于企业自主发展和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的原则，改革政府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制度，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方式，其中投资生产汽车的零部件的投资项目实行备案方式，由企业直接报送省级政府投资管理部门备案。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成立于1987年5月，是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其主要职责是产业调查研究、标准制订、信息服务、咨询服务与项目论证、行业自律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汽车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其稳健发展有利于我国经济的升级和转型。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整车行业上游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目前，与汽车零部件行业有关的重要法律法规有：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政策导向
1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汽车电子（自动变速控制系统、关键车用传感器等）和汽车关键零部件（无级变速器、自动变速器等）属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年3月）	汽车行业要强化整车研发能力，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提高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
3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2009年10月）	（1）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

		<p>(2) 加快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 增强汽车产品出口的技术基础; 鼓励企业利用金融工具, 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 鼓励企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优化出口产品结构;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积极应对和化解贸易摩擦; 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 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 加强服务体系建设, 全面提高服务水平。</p>
4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8月修订)	<p>(1) 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 积极参与国际竞争;</p> <p>(2) 汽车整车生产企业要在结构调整中提高专业化生产水平, 将内部配套的零部件生产单位逐步调整为面向社会的、独立的专业化零部件生产企业;</p> <p>(3) 国家支持汽车、摩托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建立产品研发机构, 形成产品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p> <p>(4)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 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 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 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 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 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p> <p>(5) 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 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 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p>
5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意见》(2009年3月)	<p>促进汽车消费: 积极促进汽车销售、大力培育和规范二手车市场、加快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努力开拓农村汽车市场、加大信贷支持力度。</p>
6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年3月)	<p>(1) 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包括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p> <p>(2) 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包括重点支持商用车自动换挡机械变速器(AMT)等关键技术研发);</p> <p>(3) 实施技术改造专项(包括重点支持先进变速器产业化、关键零部件产业化以及独立公共检测机构和“产、学、研”相结合的汽车关键零部件技术中心建设; 发展提升整车性能的关键零部件, 重点支持研发六挡以上的手动和自动变速器、双离合器式自动变速器和无级自动变速器、商用车自动控制机械变速器等产品)。</p>
7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2006年12月)	<p>(1) 各级政府要重点支持具有自主发展能力、自主品牌产品和具有规模优势的汽车及零部件企业集团加快发展;</p> <p>(2) 打破不利于汽车零部件配套的地区之间或企业集团之间的封锁, 逐步建立起开放的、有竞争性的、不同技术层次的零部件配套体系;</p>

		<p>(3)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鼓励汽车生产企业与零部件企业联合开发整车产品；引导零部件排头兵企业上规模上水平，进行跨地区兼并、联合、重组，形成大型零部件企业集团，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p> <p>(4)各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制定切实有力的措施支持国内骨干零部件企业提高产品研发能力。</p>
--	--	--

(二) 汽车工业发展概况

1、国际汽车工业发展概况

汽车工业经过上百年的发展已经成为世界各国重要的经济支柱之一，是国民经济的发动机，在美国、日本、德国、法国、瑞典等汽车工业发达的国家，其汽车工业产值占本国国民经济总值的比例均在 10% 以上。²

在20世纪90年代，全球汽车工业经历了近10年的持续增长。进入21世纪后，全球汽车工业进入成熟期，总体产量和销量增长平稳，2001~2007年，全球汽车总产量复合增长率达到4.49%。2008年，受到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汽车产量下滑，尤其是2009年全球汽车的产量仅为6,179万辆，同比下降12.38%。2010年，受到全球各国经济刺激政策的提振，全球汽车工业快速增长，2010年全球汽车产量比上一年增长26%，总量达到7,786万辆。

2011年，全球汽车产量增幅为3.02%，销量增幅约为7%，但不同地区的车市表现冷热不均：美国经济和汽车市场复苏，汽车销量同比增长了10.17%；由于欧债危机的影响，欧洲汽车市场相对低迷，西欧汽车销量同比约下降了1.4%；由于地震海啸和泰国洪水等因素的影响，日本汽车销量同比下跌约15.1%；2011年，新兴市场中，中国汽车销量同比增长了2.45%，巴西增长放缓，汽车销量同比增长了约3.4%，俄罗斯受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和优惠汽车贷款的刺激，汽车销量增加了40%。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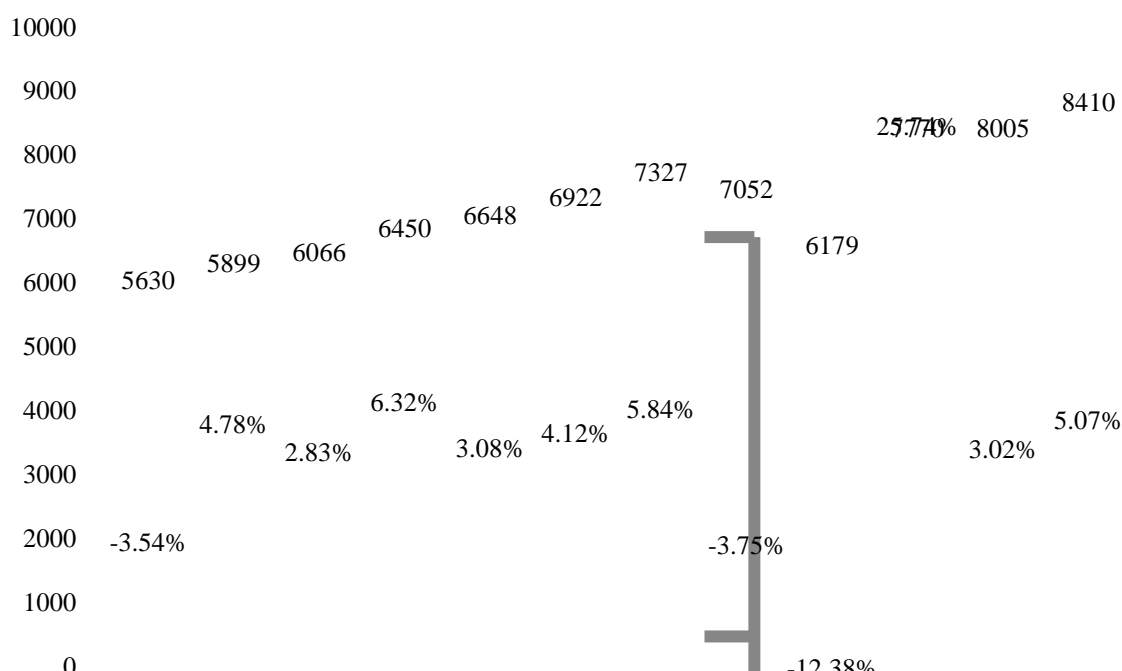
2012年，全球汽车产量比2011年增长5.07%，但各国汽车行业增长速度有所差异：美国在金融危机后已经连续3年两位数比例增长，轻型车销量1,449万辆，

² 资料来源：《汽车行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全球分析网。

³ 资料来源：《2011 全球车市晴雨表 不同地区表现冷热不均》，汽车商报。

同比增长13.41%；日本经历低迷迅速反弹，2012年汽车销量（包括微型车）为537万辆，同比增长27.54%；欧洲受欧债危机影响，2012年欧盟乘用车销量同比下滑8.20%，创17年来新低；新兴市场一洗2011年阴霾，呈现全面增长，巴西2012年汽车销量380.19万辆，同比增长4.65%；俄罗斯2012年轻型车销量293.50万辆，同比增长10.60%；印度2012年汽车销量285.60万辆，同比增长5.05%。⁴

2001~2013年全球汽车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世界汽车组织（OICA）。

近年来，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全球汽车产业格局有了一些新变化，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及地区，汽车生产和消费量均达到了一定的饱和状态，而以“金砖四国”为代表的广大发展中国家，由于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财富的积累已经到了消费升级的临界点。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较快，其居民消费结构正处于升级阶段，这将会使其汽车工业在未来数年的时间里仍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改变全球汽车产业与市场的格局，全球汽车产业格局的重心将继续向发展中国家倾斜。

⁴ 资料来源：《2012年全球车市晴雨表：销量前十位市场盘点》，盖世汽车网。

2013 年度，全球汽车销量最高的十大国家市场中，中国和美国仍然稳居前两位。2013 年，美国市场销售了 1,558.21 万辆新车，同比增长 7.51%，相对于 2012 年 13.41% 的同比增幅则略有下滑；日本汽车销量向来都是出口的需求更为旺盛，据日本汽车行业数据显示，2013 年日本汽车总销售量达到 538 万辆，微增 0.11%；欧盟乘用车销量同比下滑 1.69%，达到 1,185 万辆，不过 2013 年 12 月销量同比增长约 13%，连续第四个月提升，并在近年来首次出现两位数比例增幅；巴西、印度和俄罗斯等新兴市场的车市情况表现不佳，巴西和印度汽车销量分别比 2012 年下滑了 0.91% 和 8.88%，俄罗斯轻型车累计销售下滑了 5.49%。⁵

2、我国汽车工业发展概况

自 2001 年底加入 WTO 以来，我国汽车工业蓬勃发展，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拉动内需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同时，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快速的增长也推动汽车需求量迅速增加，市场需求的变化使我国汽车工业迎来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汽车产量从 2001 年的 233 万辆增加到 2009 年的 1,379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4.89%，远超同时期世界平均增长水平。2009 年，我国汽车产量占全球产量的 22.32%，成为世界第一汽车生产大国。2010 年，我国汽车市场仍然延续了较快的发展势头，汽车产销量双双刷新全球历史新高，全年汽车产销量达到 1,826 万辆和 1,80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2.41% 和 32.37%。

2011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841.89 万辆和 1,850.51 万辆，产销量均超过上年。从增长率来看，产销量分别增长 0.84% 和 2.45%，产销量增速为 13 年来最低。造成 2011 年汽车销量增速下滑的因素主要有两个：宏观方面，整体经济增速下降，且由于政府实行货币紧缩政策，汽车行业受冲击较大；产业方面，多个鼓励政策集体淡出加剧了汽车行业增速的下滑速度。⁶

2012 年我国汽车行业进入总量较高的平稳发展阶段，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 1,927.18 万辆和 1,930.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63% 和 4.33%，增速分别比上年同期提高 3.79 和 1.88 个百分点，增速稳中有进，产销量再次刷新全球记录，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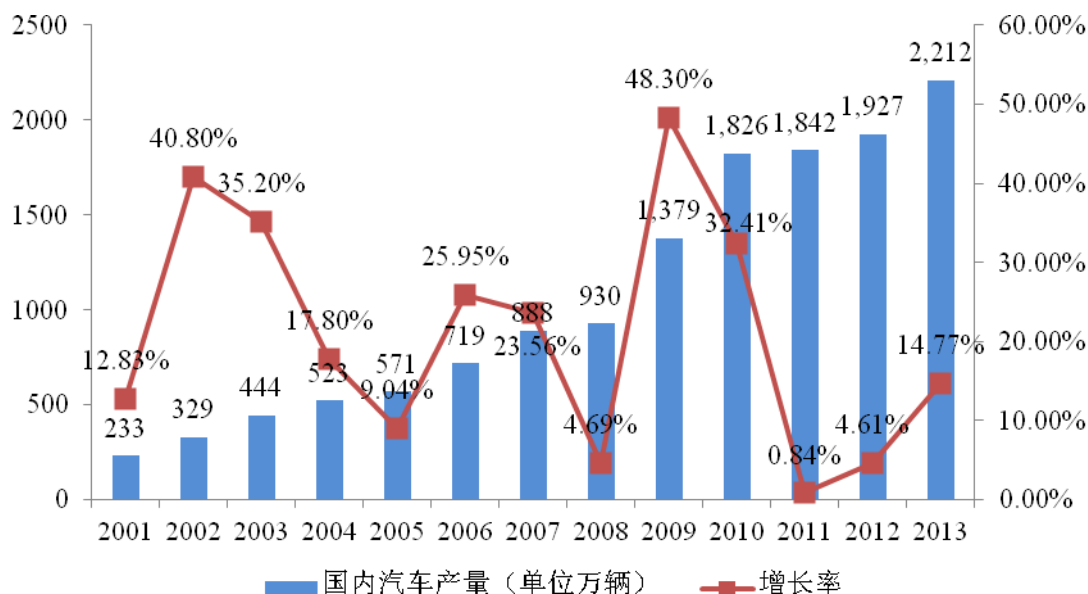
⁵ 资料来源：《2013 年全球车市晴雨表：销量前十位国家大盘点》，和讯网。

⁶ 资料来源：《2011 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信息发布会通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续四年蝉联世界第一。⁷

2013 年度，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 2,211.68 万辆和 2,198.41 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 14.77% 和 13.87%，比上年增速分别提高 10.14 和 9.53 个百分点，增速大幅提升，产销量创历史新高，再次刷新全球记录，已连续五年蝉联全球第一。⁸

2001~2013 年我国汽车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世界汽车组织（OICA）、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14 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销保持稳定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1,178.34 万辆和 1,168.35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60% 和 8.36%，增速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2 个百分点和 3.9 个百分点。⁹

3、我国商用车和乘用车行业发展概况

(1) 我国汽车分类标准

目前我国汽车在大的分类上基本与国际较为通行的称谓一致，分为乘用车和

⁷ 资料来源：《2013 年 1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信息发布会通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⁸ 资料来源：《2013 年 12 月汽车工业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⁹ 资料来源：《2014 年 6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商用车两大类，由于各国在车型细分上没有统一的标准，因此对于乘用车和商用车之下的细分类是按照我国自身的特点进行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汽车分类		汽车分类标准	细分车型
商用车	客车	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的商用车辆，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超过 9 座。	大型客车、中型客车、轻型客车。
	货车	主要为载运货物而设计和装备的商用车辆。	重型货车、中型货车、轻型货车、微型货车。
乘用车		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它也可以牵引一辆挂车。	基本型乘用车、多功能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交叉型乘用车。

注：商用车还包括半挂牵引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2013 年度，公司在乘用车、客车、货车市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99%、23.38% 和 6.96%。¹⁰

（2）我国商用车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我国商用车行业中的骨干企业通过不断的集成创新和技术积淀，自主研发生产的商用车已经成为国内商用车市场的主流产品，使我国成为世界商用车生产大国。2001~2010 年，国内商用车产量从 163 万辆增至 437 万辆，年复合增长率为 11.58%。受宏观政策调整及前两年增速较高双重叠加影响，2011 年商用车产销量下降，全年产销量分别完成 393.36 万辆和 403.2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9.94% 和 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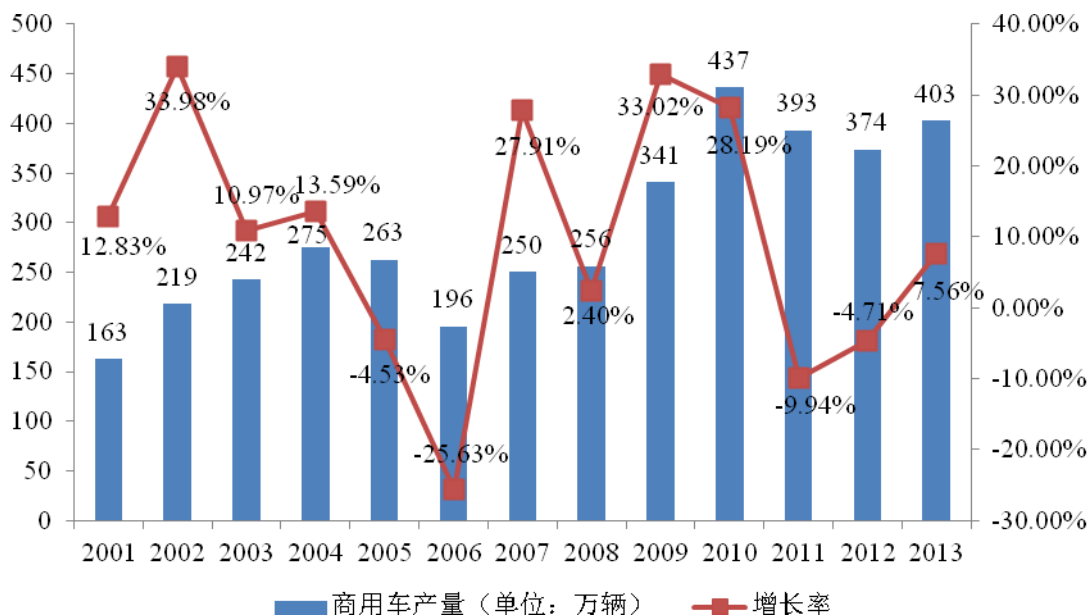
2012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约 7.7%，是进入 1999 年以来中国经济增速的最低。受到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2012 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74.81 万辆和 381.12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4.71% 和 5.49%。商用车在 2010 年达到历史最高点后，已连续两年出现负增长。商用车分车型完成情况看，客车（含客车非完整车辆）产销分别完成 50.64 万辆和 50.74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约 4.9% 和 4.0%；货车（含货车非完整车辆）产销分别完成 305.72 万辆和 311.31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约 4.7% 和 5.3%；半挂牵引车产销分别完成

¹⁰ 资料来源：《我国汽车业车型统计新分类解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18.45 万辆和 19.0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约 24.5% 和 26.0%。¹¹

受经济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2011 年和 2012 年商用车产销表现低迷。但 2013 年度商用车产销有所恢复,产销量高于上年同期,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403.16 万辆和 405.52 万辆,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7.56% 和 6.40%,由 2011 年和 2012 年的下降转为增长。商用车分车型完成情况看,客车(含客车非完整车辆)产销分别完成 56.31 万辆和 55.89 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 11.20% 和 10.15%;货车(含货车非完整车辆、半挂牵引车)产销分别完成 346.85 万辆和 349.63 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 7.00% 和 5.83%。¹²

2001~2013 年我国商用车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世界汽车组织(OICA)、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受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2014 年上半年,商用车产销下降,分别完成 207.49 万辆和 204.97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0.59% 和 3.18%。¹³

(3) 我国乘用车行业保持快速增长,在汽车行业中的比重上升

¹¹ 资料来源:《2013 年 1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信息发布会通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¹² 资料来源:《2013 年 12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¹³ 资料来源:《2014 年 6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经济发展水平决定着汽车私人消费水平，也就决定着汽车市场的发展前景。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快速发展，2012年人均GDP达到6,100美元，居民消费出现了以改善居住条件和汽车消费为代表的消费升级，已经进入典型的汽车消费普及期。得益于私人汽车消费的兴起，自2001年以来，我国乘用车市场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从2001年的70万辆发展到2010年的1,390万辆，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9.38%。中国在2009年已经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市场，并在2010年继续成为全球汽车第一市场。2011年，虽然受到经济增长放缓、央行紧缩货币政策、各种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影响，但我国乘用车产销量仍然高于汽车行业总体增长水平，分别完成1,448.53万辆和1,447.2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23%和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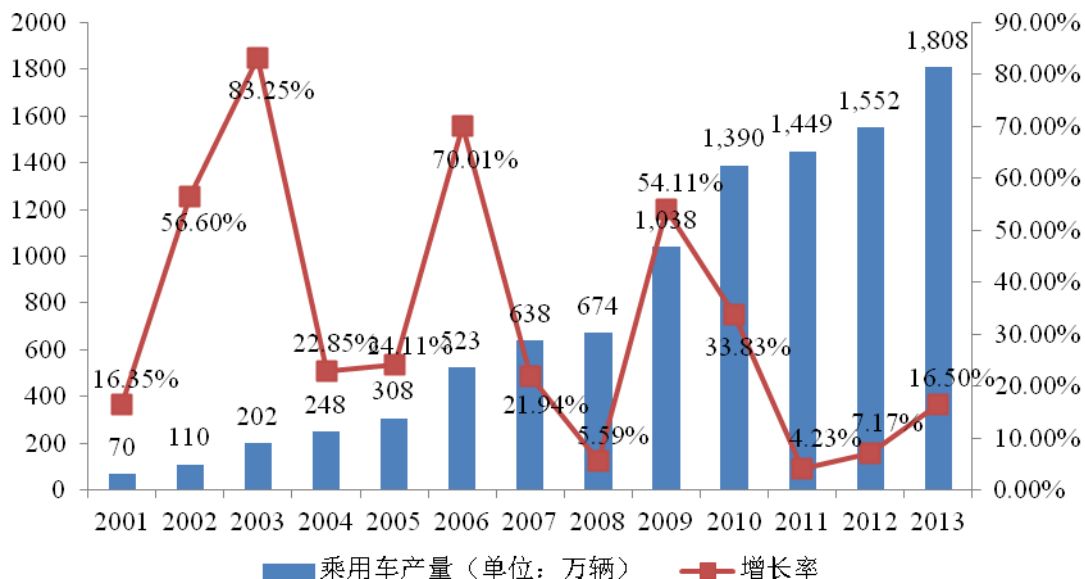
2012年，受到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不利影响逐渐淡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2012年乘用车市场增速略有上升，产销分别完成1,552.37万辆和1,549.52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7.17%和7.07%，增速比上年同期分别提高2.94和1.88个百分点。¹⁴

2013年度，乘用车增速较快，拉动了汽车总体产销的较快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808.52万辆和1,792.8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6.50%和15.71%，增速比2012年度分别提高9.33个百分点和8.64个百分点，乘用车年产销量创历史新高。¹⁵

2001~2013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增长情况

¹⁴ 资料来源：《2013年1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信息发布会通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¹⁵ 资料来源：《2013年12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资料来源：世界汽车组织（OICA）、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我国乘用车行业的增长速度高于汽车行业的平均增长速度，随着乘用车市场普及率的不断提高，乘用车在我国汽车生产结构中的比重大幅上升。2000 年以前，我国汽车产业以商用车为主，2001 年，我国生产的乘用车占国内汽车总产量的 30%，2013 年乘用车的比重上升到 82%，已经成为汽车消费的主流。

2014 年上半年，乘用车市场总体表现良好，产销分别完成 970.85 万辆和 963.38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2.05%和 11.18%。¹⁶

（4）节能减排成为我国汽车工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近年来，由汽车迅速增加带来的大气污染已经成为许多大城市的主要污染源，每年新增石油消费量的约 70%被新增汽车所消耗。¹⁷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已经给能源供应、环境保护带来巨大压力，因此加强汽车工业的节能减排工作已经刻不容缓。为解决日益严峻的能源和环保问题，近年来国家大力推动节能汽车，鼓励小排量汽车，并出台了《关于减征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通知》、《关于调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允许汽车以旧换新补贴与车辆购置税减征政策同时享受的通知》、《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

¹⁶ 资料来源：《2014 年 6 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¹⁷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执行节能汽车补贴 提高指标门槛》，新华社。

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阶段）》、《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等一系列产业政策，这些产业政策的推行极大的促进了汽车节能减排技术的进步和产业结构的调整。根据《关于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放标准的公告》¹⁸，自2013年1月1日起，所有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的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必须符合国五标准的要求，相关企业应及时调整生产、进口和销售计划。实施国五标准后，各种类型汽车单车污染物排放将进一步降低，对机动车污染减排可起到积极作用。迅速提高的节能减排标准，将推动汽车工业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从而进一步推动国内节能环保类型汽车市场的扩展。

（5）国内汽车市场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09~2010年，在各种购车鼓励政策和居民收入快速增长的刺激下，我国汽车行业呈现出一种不同寻常的高速发展态势，2009年的汽车产量同比增幅达到48.30%，2010年仍然保持了32.41%的增长幅度。2011年，我国汽车产业受到经济增长放缓、央行紧缩货币政策、各种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发展步伐放缓，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增长0.84%和2.45%。2012年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的不利影响逐渐淡化，全国汽车产销同比分别增长4.63%和4.33%，增速分别比上年同期提高3.79%和1.88%。2013年度，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保持着较高的增速，产销同比分别增长了14.77%和13.87%。2014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销仍保持稳定增长，产销分别增长9.60%和8.36%。一般来说，汽车行业的增长率应该是GDP增速的1.5倍¹⁹。“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经济发展速度为7%，将保持平稳较快的合理增长。按此计算，在未来数年的时间里，我国汽车市场仍将会拥有一个良好的发展空间，增长速度有望达到10%。

①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依旧较低

截至2013年末，我国汽车保有量为11,683万辆（不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千人汽车保有量为93辆，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很大，尚未达到世界平均水平，2010年美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为812辆，2009年日本为589辆，2008年德

¹⁸ 资料来源：《关于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放标准的公告》，环境保护部。

¹⁹ 资料来源：《中国新车销量逼近美国最高水平引发调控争议》，武汉晚报。

国为 634 辆，2008 年英国为 525 辆。我国的千人汽车保有量即使仅达到世界平均水平，目前的产销量也需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②我国正处于以汽车消费为代表的消费升级阶段

发达国家汽车市场有两个高速增长阶段，第一个高速增长阶段是从千人 5 辆车，到千人 20 辆车，这是发展速度最快的时期，年均增长率大概在 30% 左右，持续五年左右的时间。第二个高速增长时期是从千人 20 辆车发展为千人 130 辆车，持续时间大概十年左右，年均增长率在 20% 左右²⁰。

从汽车的需求量、人均 GDP 以及人均汽车拥有量的情况看，我国汽车市场孕育着较大的市场消费潜力。2012 年，我国人均 GDP 达到 6,100 美元²¹。从现阶段中国人均汽车保有量和居民收入水平来看，我国汽车消费还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

③城镇化的发展将给整个汽车消费带来发展空间

城镇化的发展将会推动汽车消费需求的持续增长，也会促进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的进一步改善，为汽车销售提供良好的基础。我国当前正处于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农村消费结构的改变，以及新兴城市的发展，将使整个汽车消费，尤其是小城镇的汽车消费带来的突破。

（三）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1、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1）汽车产业的零整格局

汽车零部件产业是整个汽车产业链的中上游，它是整个汽车产业的基础。在过去的 30 年，以欧美日为代表的全球性汽车产业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不断提高汽车安全、环保和节能要求，以突飞猛进的高新技术，削弱不断上升的汽车产品生产成本的影 响，从而逐步形成一个新型的汽车产业零整格局。整车企业对所需的零部件按性能、质量、价格、供货条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比较，择优

²⁰ 资料来源：《三线市场份额将占全国 55% 左右》，腾讯汽车。

²¹ 资料来源：《2012 年中国人均 GDP 为 6,100 美元》，中国经济网。

采购，改变了只局限于采用公司内部零部件产品的做法，而零部件企业也将其产品面向全球销售，不再局限于仅仅供给公司内部的整车企业。全球采购导致零部件制造从整车企业中剥离出来，独立面对市场。整车企业与零部件企业之间剥离、相互独立，提高了彼此的专业化分工程度，同时也为零部件制造商创造了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更为公平的竞争环境。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也迅速发展壮大，造就了博世（德国）、电装（日本）、大陆（德国）、江森自控（美国）、爱信精机（日本）等进入《财富》世界 500 强的全球著名汽车零部件企业。

（2）汽车零部件产业链的全球化发展

近年来，在经济全球化日益发展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采购的全球化进程也进一步加快。整车企业面对市场要求和产品研发生产上的诸多新问题，为降低成本，提高产品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对所需的零部件在全球范围内择优采购。而世界各大汽车零部件公司也将降低成本作为获得竞争优势的最重要手段。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劳动力成本较高，缺乏产品成本优势，导致跨国公司逐步将零部件工业中的劳动密集型部分向低工资成本国家和地区大量转移。我国和一些新兴经济体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给当地的零部件制造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商机。

（3）金字塔形的产业组织模式

一部整车的零部件数量成千上万，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整个制造过程中分工极其细致、专业性极强。为了降低生产成本，简化汽车制造工艺，节省装配时间，整车生产企业需要通过向分布在世界各地的成百上千的供货商采购零部件，从而形成了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金字塔形的产业组织模式，即供应商按照与整车制造商之间的供应联系分为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级关系。一级供应商直接为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双方保持着长期稳定的配套供应关系，并参与新车型的设计研发；二级供应商向一级供应商供货，并承担一级供应商的部分研发任务；三级供应商则向二级供应商提供零部件，依此类推，并且层级越低，该层级的供应商数量也越多。目前，公司已经成为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汽车、金龙汽车、宇通客车、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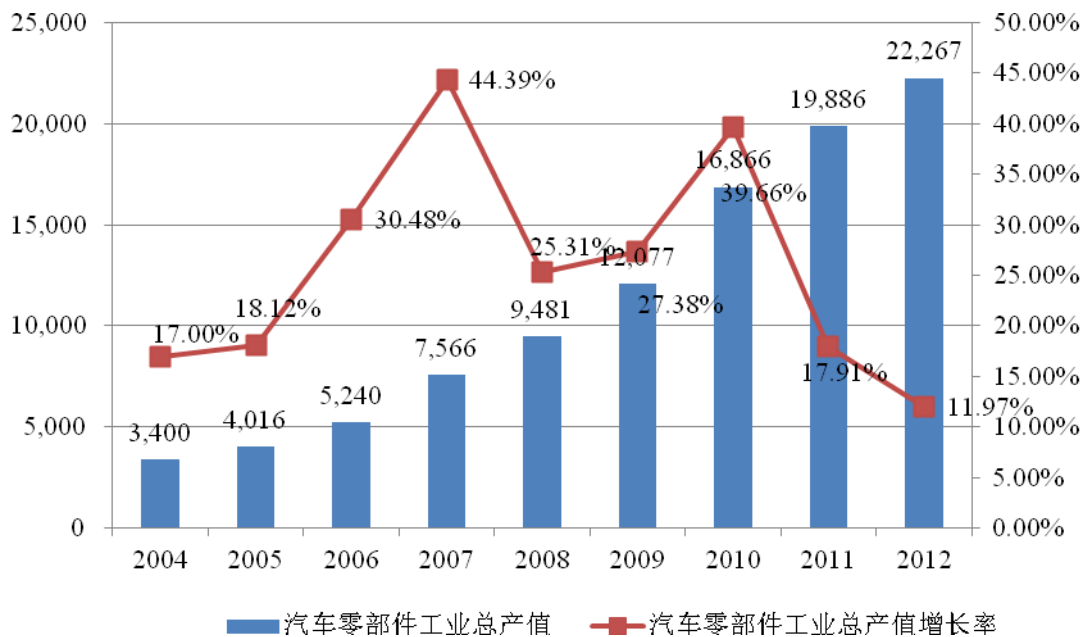
三十多家知名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

2、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1)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现状

我国的汽车零部件行业起源于上世纪50年代之前的检修进口汽车的小作坊。改革开放后，我国汽车工业开始走上市场经济的道路，汽车零部件产业也逐步开始面向市场。2001年底，我国正式加入WTO以后，国内汽车工业进入了高速发展期，汽车零部件行业也迅速发展壮大。2004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为3,400亿元，至2012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为22,26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6.48%。

2004~2012年我国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及增速变化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国家统计局。

①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合重组步伐加快，产业集群初具雏形

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较多，但企业规模较小，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较为滞后。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加快产业整合步伐，通过联合重组，扩大企业规模，提升制造水平，形成了一些在细分市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

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规模化、专业化的较快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业集群也初具雏形，按地区划分，现已基本形成东北、京津、华中、西南、长三角、珠三角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汽车零部件产业的竞争力得到提高。

②严格的供应商资格认证

在当前汽车零部件全球采购的背景下，各整车制造商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降低了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越来越多的依靠外部独立的零部件制造商提供汽车零部件。汽车工业对产品的安全性和舒适性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为严格控制汽车的质量，一些国际标准化组织和汽车工业协会对汽车零部件提出了严格的行业性的质量及其管理体系标准。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需要首先通过这些组织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才能被整车制造商列入候选供应商名单，并经整车制造商进一步评审通过后，才可以成为整车制造商采购体系的成员。目前，汽车零部件行业内普遍要求能够通过ISO/TS1694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行业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整车制造商往往还会根据自身的质量管理要求再对供应商进行合格供应商认证。合格供应商认证通常按照技术评审、质量体系评审、价格竞标、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批量生产等流程进行，认证过程一般持续2~3年的时间。因此，整车制造商一般会谨慎选择供应商，认证通过之后，整车制造商会和零部件制造商形成稳定合作关系，在产品研发、模具开发等方面对零部件制造商进行支持，故一旦成为合格供应商，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就具有较强的稳定性，通常不会轻易发生改变。

(2)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

①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前景广阔，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整车制造的配套行业，其行业发展前景与整车制造行业的发展前景密切相关。我国的整车制造行业处于产业成长期，汽车的人均保有量依旧很低，正处于以汽车消费为代表的消费升级阶段，国内汽车需求仍将保持持续增长，市场容量较大。

在汽车成熟市场，汽车零部件与整车的产值比例为1.7:1²²。2012年，我国汽车零部件产值与整车产值的比例仅为0.88:1²³，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成长空间较大。

②自主汽车品牌的崛起将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汽车自主品牌的发展，鼓励国内汽车生产厂商进行自主研发和自主汽车品牌的建设，有力地推动了自主品牌整车企业的发展，逐渐形成了以吉利、奇瑞、比亚迪等为代表的具有较强竞争实力的汽车自主品牌厂商。由于地缘及成本等因素，国内发展的自主品牌汽车厂商更倾向于同本土零部件厂商合作，重视和本土零部件企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这为带动我国零部件行业发展创造了基础条件。

③日益提高的节能环保要求推动汽车零部件技术水平逐渐提高

近年来，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的日益重视，节能、减排、低耗越来越成为汽车工业发展的焦点。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的汽车行业节能减排产业政策，对汽车零部件在环保、节能、安全等方面的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给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了诸多挑战。

④自主品牌企业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地位逐渐提高

外资或合资企业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相较于自主品牌企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和管理方面的领先优势，占有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大部分份额。但是近年来，自主品牌企业发展较快，部分实力较强、技术先进的内资企业依靠提升技术水平、保证产品质量以及成本控制逐步进入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并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

（四）发行人所处的细分市场概况

1、汽车变速操纵系统

汽车变速操纵系统的作用是保证驾驶员能准确可靠地使变速器挂入所需要

²² 资料来源：《广西汽车零部件产业如何突围》，广西日报。

²³ 资料来源：《2012年汽车行业经济运行缓中趋稳》，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的任一挡位工作，并可随时退至空挡，即把驾驶员的换挡意图通过变速操纵系统以位移和力的形式传递到变速器，完成换挡动作，因此，变速操纵系统决定着换挡能否准确顺利实现。汽车变速操纵系统根据传力构件为软轴或杆系可分为软轴式和拉杆式两种。软轴式变速操纵系统与拉杆式变速操纵系统相比，具有布置灵活、传动性能好、传递效率高、操纵灵活、方便省力、维护及使用性能好等优点。在国外发达国家，软轴式变速操纵系统在汽车工程中的应用已处于比较成熟和普及的阶段。近年来，随着我国推拉软轴的制造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成本的降低，以及人们对换挡品质要求的提高，软轴式变速操纵系统已普遍应用于轻型汽车上。

汽车变速操纵系统又可主要分为自动挡和手动挡变速操纵系统。手动变速换挡操作完全遵从驾驶者的意志，通过变速操纵器和离合器的机械操作来控制发动机变速；自动变速换挡操作作用电脑控制挡位的调换，由执行机构、电子控制硬件和控制软件等三大部分组成。传统手动挡具有良好的行驶动力性和经济性，但是由于换挡操作时劳动强度大，尤其在路况复杂的情况下，容易分散驾驶员的注意力，使交通事故增加。而且，由于驾驶员的换挡技术水平存在差异，使得整车的燃料经济性、动力性和污染排放等存在较大的差异，从而导致环境污染加重和能源的浪费。自动挡具有操作容易、驾驶舒适、减少驾驶者疲劳并提高行车安全性等优点，极大地方便了非职业驾驶员。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自动挡大幅度地克服了以往的缺点，在油耗、动力传递性能、可靠性、成本等方面已有了长足的进步，达到与手动挡相差无几的水平。

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自动挡车款的市场占用率有很大差别，这和各国自然地理条件、道路状况、交通法规、人均收入水平、用户购买心理等有很大关系。在美国和日本，自动挡车款占据着主要的市场份额，而在欧洲占据主流的则是手动挡车款。目前在我国市场上，乘用车方面，手动挡乘用车仍占大多数；商用车方面，特别是大客车和货车上，基本上采用手动挡。

2、电子油门踏板

电子油门控制系统是伴随汽车电子驱动理念将节气门由机械控制向电子控制转变的新一代产品，避免了传统机械式节气门拉索或拉杆的机械连接，通过采用油门执行器、电控单元以及相对应的各种传感器，实现对汽车节气门开度的精

确控制。电子油门控制系统能将节气门调节到最佳位置，实现在不同负荷和工况下，发动机都能接近理论空燃比状态工作，这将有利于提高汽车行驶的动力性、平稳性、经济性以及降低污染排放。

发动机的传统节气门操纵机构是通过拉索或者拉杆对节气门的开启和关闭进行操作，拉索或拉杆的一端连接油门踏板，另一端连接节气门联动板。这种传统油门的控制需要一系列的机械件进行传动，虽然比较可靠，但不够精确。电子油门控制系统是用线束（导线）来代替拉索或者拉杆，发动机控制模块根据油门踏板的位置信号和发动机其它参数信号计算出节气门的开度，然后向节气门驱动电机发送驱动信号，由电机来控制节气门的开度。

近年来，由于国家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汽车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也从国三标准逐步提升到国四标准，甚至是国五标准。电子油门控制系统能够帮助汽车减少能耗、降低污染物排放。而电子油门控制系统中需要电子油门踏板直接提供电信号，这将促进电子油门踏板的发展。

3、汽车拉索

汽车拉索在我国已有几十年的生产历史，在汽车拉索市场上存在着较多的中小规模企业，生产质量和技术水平参差不齐，主要通过价格竞争获取订单，利润水平较低。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出现了一批实力较强的汽车拉索生产企业，如重庆海德世拉索系统（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鹏程拉索有限公司、上海东风康斯博格莫尔斯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等。

4、电磁风扇离合器

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降低能耗和噪声逐渐成为现代汽车设计考虑的重点，现代汽车发动机采用了更加紧凑的设计和具有更大的比功率，发动机产生的废热密度也随之明显增大，为了保证发动机工作效率，满足新的节能与环保要求，不断开发新的发动机冷却系统成为必然。

传统的汽车冷却风扇不仅是发动机冷却系统中极大的耗能部件，而且还是较大的噪声源，风扇驱动方式急需改变，电磁风扇离合器、硅油风扇离合器等新型

的温控风扇离合器就是应这个需求产生的。电磁风扇离合器或硅油风扇离合器能够在保证散热需要的前提下，根据发动机冷却水温度的变化对冷却风扇进行调节，从而降低冷却风扇的功率消耗与风扇噪声。目前，电磁风扇离合器或硅油风扇离合器已经应用在货车、客车等商用车的大排量发动机冷却系统中，对冷却风扇进行智能温度控制。

硅油风扇离合器最早由美国研制成功，并在20世纪60年代末80年代初得到广泛的推广。这个时期出现了各种规格、各种型号的硅油风扇离合器，它与传统风扇相比具有明显的节能效果。电磁风扇离合器具有更高的冷却效率和可靠性，但产品成本相对较高。

近年来我国对节能减排日益重视，汽车排放标准不断提高，宇通客车、金龙汽车、桂林大宇等国内主要客车生产厂商已经在部分大客车中使用电磁风扇离合器。

（五）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从行业整体竞争格局来看，外资控制了我国汽车零部件销售的大部分市场份额，国产零部件销售收入占全行业的比重较低，拥有外资背景的汽车零部件厂商占整个行业的大部分，在这些外资供应商中，独资企业超过半数²⁴。受到资金、技术、人才和发展历史等因素的影响，内资企业相对于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如德国博世等公司，普遍规模较小，设备水平较低，整体竞争力不强，市场竞争大多集中于中低端产品市场。²⁵

按照配套的车型，汽车零部件市场可分为商用车市场和乘用车市场。商用车市场上的整车制造厂商基本为自主品牌企业，如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通客车、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由于地缘和成本等因素，自主品牌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在商用车市场上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乘用车市场上外资企业、合资企业在技术和管理方面具有优势，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而自主品牌企业市场份额较小。

²⁴ 资料来源：《外资控制国内汽车零部件大部分市场份额》，机电在线网。

²⁵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产业兼并重组仍任重道远》，汽车与配件。

日系和韩系的乘用车制造厂商在我国建立汽车合资企业后,往往也把国外的为其配套的零部件供应商引入国内,大部分零部件仅向这些供应商采购,内资零部件生产厂商很难成为其配套供应商,如日系车的配套企业都在其整车合资厂附近,专门为日系车提供零部件。近年来,日系和韩系整车厂商为强化在我国市场的成本控制能力,在原来的零部件配套体系中,开始逐步引入我国当地的零部件供应商。美系和德系整车厂商零部件供应体系较为宽松,主要是根据产品质量和价格在全球范围内选择零部件供应商。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 汽车变速操纵系统

①上海东风康斯博格莫尔斯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东风康斯博格莫尔斯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康斯博格”)成立于1995年9月,是由康斯博格汽车动力香港有限公司和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408万美元,年生产各类控制系统产品190万套。东风康斯博格主要生产各类汽车、船艇和工程机械用操纵器、软轴、油门踏板、拉索等产品,主要客户包括东风汽车、济南重汽、北汽福田、宇通客车等。

②德韧干巷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德韧干巷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韧干巷”)成立于2005年4月,是美国德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与上海干巷汽车镜(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中美合资企业,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德韧干巷已形成年产100万套换挡操纵机构总成及其它冲压件的生产能力,生产各种型号的轿车换挡操纵机构总成,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上海通用等整车制造厂提供配套。

③上海三立汇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三立汇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立汇众”)是由韩国SL株式会社与上海集团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于2002年合资建立的一家以生产汽车制动、离合器、油门踏板及总成、手动/自动换挡器、驻车制动等产品为主的企业,目前主要供应北京现代、东风悦达起亚、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等整车制造

厂。

(2) 电子油门踏板

①上海海拉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海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拉电子”）成立于1995年，并于2006年成为海拉胡克双合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海拉在中国和亚太地区的汽车电子研发和制造中心。海拉电子主要产品包括油门踏板传感器、车身电子、执行器、灯具电子等，客户覆盖国内及国际汽车行业的主要汽车制造商和车身系统制造商。

②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电子”）成立于1995年12月，是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和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在中国的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12亿元。联合电子的主要产品有汽油发动机管理系统、自动变速箱控制系统、车身电子、电子油门踏板、电子节气门体、燃油泵支架总成、碳罐控制阀等。联合电子为华晨宝马、北京奔驰等多家国内知名整车厂商提供配套。

③东风康斯博格、三立汇众

东风康斯博格、三立汇众的基本资料参见上文。

(3) 汽车拉索

①重庆海德世拉索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海德世拉索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海德世”）创建于1995年5月，是由重庆利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和全球最大的拉索系统产品制造商——日本HI-LEX公司，以及日本东工KOSEN株式会社共同投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总投资2,500万美元。重庆海德世形成了年产各型车用操纵拉索10,000万条，玻璃升降器1,000万台的生产能力，是我国目前最大的拉索系统产品制造企业，目前主要为广州本田、东风本田等数十家国内汽车主机厂配套。

②宁波鹏程拉索有限公司

宁波鹏程拉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拉索”）创建于1984年，是我国汽车拉索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宁波市操纵索总成实验中心。鹏程拉索主要生产为轿车、客车、商务车、货车、叉车及矿山机械等配套使用的各类拉索和软轴，为一汽集团、上汽集团、上海通用、东风汽车等著名汽车厂商的定点配套商，有能力为汽车厂商每年提供3,000万条拉索总成。

③东风康斯博格

东风康斯博格的基本资料参见上文。

（4）电磁风扇离合器

①林尼克传动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林尼克传动技术（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尼克南京”）是林尼克公司（KENDRION LINNIG GmbH）于2006年在我国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位于江苏南京栖霞经济开发区，公司业务主要为生产电磁风扇离合器、压缩机离合器、提供角传动产品及服务，在国内主要供应宇通客车、青年客车、安凯客车等国内知名客车制造商和上海松芝、美国冷王、上海开利及上海科泰等知名的空调制造商。

②龙口中宇汽车风扇离合器有限公司

龙口中宇汽车风扇离合器有限公司，原龙口市汽车风扇离合器厂是汽车温控电磁风扇离合器的专业生产厂家，始建于1986年，主要产品为有刷式电磁风扇离合器、无刷式电磁风扇离合器、热双金属片温度控制开关、汽车助力真空泵、燃油输油泵、硅油风扇离合器、空调电磁离合器、旋压皮带轮等，主要客户有依维柯、云内、潍柴、玉柴、尼奥普兰等。

3、行业进入障碍

（1）技术壁垒

随着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整车制造商对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含量、可靠性、精度和节能环保等要求越来越高，在选择供应商时技术实力、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和成本都是其重要的考虑因素。汽车零部件行业涉及到材料科学、铸造技术、

金属加工、汽车电子、产品检测等一系列跨学科的知识和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企业需要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团队支持，才能制造出产品质量可靠、达到客户标准的产品。

另外，汽车车型的更新换代周期逐步缩短，各大整车制造商为了保证市场竞争力，往往要求供应商参与到整车产品的同步开发中，以保证零部件能与整车同步推出，同步升级，这就要求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和模具制造能力。只有那些具有较强的专业化生产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才有能力根据整车制造商提供的新车型的各项参数来进行设计开发。新进入的企业规模较小，技术实力较弱，模具开发能力较差，较难掌握技术与生产上的诀窍，无法持续满足严格标准下产品的迅速更新换代，产品很难具备竞争力。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客户认证壁垒

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要进入整车制造商供应链的前提是必须通过严格的第三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还要满足整车制造商的特殊标准和要求，具备客户认可的技术研发能力、质量保证能力、设备生产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多方面的能力，才能得到订单确认。一般来说整车制造商对供应商的认证过程包括技术评审、质量体系评审、价格竞标、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批量生产等几个阶段，由于认证体系较为苛刻，因此从产品开发到实现大批量供货，整个过程一般需要2~3年的时间。

由于整车制造商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有着极其严格的资格认证及考核，因此企业一旦被纳入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目录，就会形成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新进入企业需要在产品质量、价格和谈判能力等多方面显著超过原有供应商，才能获得销售渠道。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在市场拓展上面临着较高的客户认证壁垒。

（3）资金壁垒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的制造行业，前期需投入大量资金购置生产设备，且产品的开发设计、模具开发成本较高，同时生产经营过程中又需要垫付

较多的营运资金以保证原材料的采购、资金的周转和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因此，较大的资金投入要求对新进入的投资者形成了较高的门槛。

4、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 市场需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的增长主要依赖于汽车产业的发展。近十年来，我国汽车产业发展迅速，2001~2013年，我国汽车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0.63%，远超同时期世界平均增长水平。影响我国汽车市场需求的主要因素包括汽车产业政策和结构调整政策、国内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和城镇化的持续发展等：汽车产业政策和结构调整政策会影响汽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和各种车型产量的比例；宏观经济稳定增长，国内居民可支配收入持续增加，以汽车消费为代表的居民消费全面升级会推动汽车市场持续发展；城镇化的持续发展将促使农村消费结构的改变，也会推进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的进一步改善，为汽车销售提供良好的基础。我国汽车消费的繁荣推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2004~2012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保持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6.48%。

目前我国宏观经济仍处于较为稳定的增长期，汽车工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将会继续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从长远看，我国工业化、城镇化仍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汽车消费还将持续活跃，我国汽车市场的需求长时间内将保持增长。因此，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需求有望保持持续较快增长。

(2) 市场供给状况及变动原因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规模化、专业化的局面已经初步形成，几乎所有的汽车零部件都可以在中国制造，能够满足我国汽车本地化的配套需求。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制定了严格的准入门槛，并与认定的合格供应商建立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合格供应商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使得市场供应与市场需求基本保持同等幅度的增长。

5、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汽车零部件行业利润水平主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和下游整车厂商汽车价格变动的影 响。一般新车型和改款车型上市初期，汽车售价较高，汽车零部件利润

水平较高。随着车型销量的逐渐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单位固定成本逐步下降，整车厂商在保证一定的利润水平基础上，对原有车型降价，同时要求一级供应商的相应产品降价一定比例，同时一级供应商也会将该降价传递至二级供应商。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中的优秀企业，由于具备较强的开发能力，能紧跟整车厂商更新的步伐，控制生产成本，其利润水平受影响较小。从原材料方面看，由于近年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大，汽车零部件企业受到一定的影响。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及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汽车产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会推动汽车消费的增长。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保持快速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加，居民购买力不断提高，消费由过去的以基本生活为主逐渐向改善生活质量和生活便利性等方面转变，这为汽车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未来我国仍将处于大规模城镇化发展阶段，这一阶段我国宏观经济会保持较快增长速度，消费结构持续升级。宏观经济的持续向好，预示着我国汽车产业在未来较长的时间里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

（2）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我国将汽车工业列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并规划在我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使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并力争使我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基地。中央和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汽车工业，尤其是自主品牌的整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等。

（3）汽车行业处于增长期，市场需求较高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基础，随着我国汽车产量的不断增长，未来我

国对汽车零部件的市场需求也会同步增长。对比发达国家，综合分析我国汽车千人保有量，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以及近年来汽车工业的发展速度，我国的汽车消费市场仍处于成长阶段，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我国汽车产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这为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长期稳定增长提供了良好的机会。

（4）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提高，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技术发展

在汽车产业不断发展的同时，汽车的节能减排的要求也在不断的提高。随着我国国三排放标准和国四排放标准的逐步实施，部分高能耗、高排放的汽车零部件将被具有高技术含量的节能环保型产品所替代，这将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技术升级，扩大满足新的节能环保要求的汽车零部件的市场空间。

（5）世界汽车产业大转移提供新机遇

全球经济发展的一体化趋势促成了汽车零部件采购的国际化。近年来，随着国际汽车价格竞争的加剧，国外汽车整车制造企业为了提高竞争力，纷纷采用零部件全球采购方式以降低整车生产成本和优化供应结构。世界各大汽车制造商正加速转移本土的汽车制造业到发展中国家去，我国因高速增长的汽车消费势头和巨大的消费市场潜力而成为他们首选的目的国。由于汽车整车制造商的大部分零部件都靠全球采购，因此，可以预期未来一段时期内，我国的汽车零部件仍将会有较高的需求，这对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来说，是一个发展壮大的机遇。

（6）自主品牌整车制造企业的崛起，有利于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成长

自主品牌整车制造企业因地缘和成本的因素，倾向于向内资汽车零部件厂商采购零部件，这为内资汽车零部件厂商提供了产品订单。原来自主品牌整车制造企业主要集中于商用车制造领域，在乘用车制造领域的市场份额较小。近年来，国内自主品牌汽车，如奇瑞、吉利、比亚迪等企业已经在乘用车市场占据一定的份额。自主品牌整车制造企业的发展壮大将会带动了内资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为内资汽车零部件企业提供市场空间。

2、不利因素

（1）企业规模偏小，产品结构不合理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较小，产业集中度低，产品在精度和寿命方面相比国外同类产品具有一定差距，研发能力也相对缺乏，使得新产品的开发能力不能满足汽车产品更新换代的需要，难以形成规模优势和较强的竞争力，大多数生产企业只能从事简单加工服务或生产低价产品，通过一味的价格竞争来获得加工订单，往往只能获取较低的利润率。

（2）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和人工工资的增长对行业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近年来，受铁矿石、石油等基础原料价格波动的影响，钢材、塑料等原材料价格出现了较大波动，直接影响行业利润和价格的稳定。而人工工资的增长直接影响行业盈利水平。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及行业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迅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的技术水平、研发能力和生产规模都得到了较大的提高，具备了向各类型汽车生产厂商提供所需零部件的能力，行业内生产的产品基本满足了高速发展的汽车产业。但行业内外资和合资生产企业仍占有优势地位，特别是高端的汽车零部件产品市场依然主要为外资产品占据。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在汽车市场上只有通过整车制造商严格的供应商认证，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特有的金字塔式的多层供应商体系，才能获得整车制造商的订单，向其销售产品。由于每一款汽车都有不同的技术规格，零部件供应商需要根据不同车型设计与之配套的零部件，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销售合同来安排和组织生产。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其周期性基本与汽车行业周期性同步，而汽车市场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

阶段时，汽车消费活跃，汽车市场发展迅速；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消费者的购买力下降，汽车市场发展放缓。汽车市场的消费状况会最终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所以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生产企业一般围绕整车生产企业而建。目前随着汽车集团的快速发展，围绕整车企业的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也得以快速发展，现已基本形成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京津、华中、西南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及主要客户、供应商也主要位于这六个区域内。

（3）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季节性与汽车行业基本一致。由于汽车的生产与销售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所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季节性也不明显。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汽车拉索四大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配件、钢材、塑料等。因此，公司的上游行业为塑料化工、钢铁、配件等行业，下游行业为汽车行业。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上游行业中的配件产品种类繁多，规格各异，其成本会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上游行业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对公司产品也有一定的影响。目前国内已经形成了一批技术成熟、产品供应较为稳定的配件生产企业。公司与这些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其签订长期框架性采购协议，确保公司原材料的质量和供货及时性，并控制产品采购价格的波动幅度。



钢材和塑料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约25%，其采购成本与公司的利润水平有一定的关系。钢材和塑料定价的市场化程度较高、供应充足，近年来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对本行业的盈利水平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通过合理控制库存等措施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证了主要产品的利润空间。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对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需求，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关联性较强。2009~2010年，我国汽车行业经历了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汽车产销量高速增长，带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繁荣。2011~2012年，受到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央行紧缩货币政策、购车鼓励政策退出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行业增长放缓，对汽车零部件行业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鉴于我国经济仍将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汽车行业还处于产业发展的成长期，因此我国汽车行业仍处于较快发展的阶段，并将带动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进一步发展。2013年度，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汽车产销量比上年分别增长14.77%和13.87%。2014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销仍保持稳定增长，产销分别增长9.60%和8.36%。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直接配套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宇通客车、金龙汽车、北汽福田、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三十多家整车制造商，并与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拥有的“”商标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牌汽车操纵控制系统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

（二）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变化趋势

公司产品主要为商用车和乘用车配套：商用车市场是公司产品较早开发的领域；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市场实现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1、发行人产品在商用车市场的占有率及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在商用车市场的占有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套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量 _{注1}	占有率	销量 _{注1}	占有率	销量 _{注1}	占有率	销量 _{注1}	占有率
变速操纵器	10.46	5.04%	19.62	4.87%	15.31	4.09%	20.67	5.26%

单位：万套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量 ^{注1}	占有率	销量 ^{注1}	占有率	销量 ^{注1}	占有率	销量 ^{注1}	占有率
变速软轴	13.49	6.50%	24.05	5.97%	22.43	6.00%	22.79	5.80%

注1：公司产品销量根据每辆车的使用数量折合为套数，即1辆车上使用的数量为1套，其中每辆车使用的变速操纵器和电子油门踏板数量为1个，使用的变速软轴数量视自动挡、手动挡、少数大客车等情况的不同分别为1根、2根、3根；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销量/汽车产量，下同；2011~2014年上半年，我国商用车产量分别为393万辆、374万辆、403万辆和207.49万辆。

注2：汽车拉索在各车型中的使用数量不一致，难以准确统计，同时电磁风扇离合器的生产处于起步阶段，规模较小，因此未计算汽车拉索和电磁风扇离合器的市场占有率；电子油门踏板正处于产品普及阶段，仅有部分车辆使用了电子油门踏板，难以统计使用的具体数量，因此未计算电子油门踏板的市场占有率，下同。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度，公司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的销量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受到货车客户销量下滑的影响。2013年度，我国商用车市场回暖，由2011年和2012年的下降转为增长，商用车产销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7.56%和6.40%。2013年度和2014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的销量持续增长。

2、发行人产品在乘用车市场的占有率及变化趋势

经过数年的努力，公司的产品在乘用车市场得到了较好的发展，已经通过了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等国内乘用车制造企业严格的认证体系，成为其合格零部件供应商，相关产品已经配套于新帕萨特、途观、途安、新朗逸、昊锐、明锐、晶锐、新POLO、新桑塔纳、五菱宏光、五菱荣光、乐驰、帝豪、远景、金刚、熊猫、比亚迪S6、G6、F3、G3、新迈腾、新速腾、新宝来、新捷达等数十种国内车型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市场的占有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套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量 ^注	占有率	销量 ^注	占有率	销量 ^注	占有率	销量 ^注	占有率
变速操纵器	85.23	8.78%	105.38	5.83%	77.14	4.97%	64.34	4.44%
变速软轴	79.43	8.18%	96.86	5.36%	66.80	4.30%	46.03	3.18%

注：2011~2014年上半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分别为1,449万辆、1,552万辆、1,808万辆和

970.85万辆。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在乘用车市场的占有率不断提升。在2011~2012年国内汽车市场增长放缓的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销量仍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2013年度和2014年上半年，国内乘用车市场发展较好，公司抓住市场发展的良好机遇，实现了销量的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三）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参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竞争状况”之“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四）核心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多年来在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持续投入，通过人才引进、培养等方式，拥有了一支具有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的研发团队，并在生产实践中，积累了模具设计、产品结构、专用设备开发、在线产品检测等生产经验。公司研发团队可以应用设计软件进行模具开发和新产品设计，具备了与整车厂商新产品同步研发的能力。

公司的产品基本上属于非标产品，必须针对每款车型的不同结构和性能要求进行专项开发。经过多年的产品研发及生产，公司已经拥有从汽车拉索、变速软轴到变速操纵器、电子油门踏板等系列产品的自主核心技术，在全行程齿形控制技术、触点控制技术、覆甲钢索缠绕技术、精密注塑成型技术、全自动智能在线检测技术、霍尔式可编程技术、电磁智能柔性技术等技术上达到了较为先进的水平，拥有中国专利82项，欧共体内部市场协调局（OHIM）授权批准的外观设计50个，并于2009年建立了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通过引进先进研发设备、扩大研发团队等方式于2012年升级成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2008年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还评为2013年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公司产品的技术和质量获得了国家、社会和客户的较高评价，公司的电子油门踏板总成于2005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商务部等四部门联合认定为“国家重点

新产品”，2011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列入“2011年度国家火炬计划”，并得到德国BOSCH技术认可，成为2008年北京奥运欧III、欧IV大客指定产品；分力式三轴变速操纵系统和电子油门踏板总成分别荣获2005第二届全国客车大赛“中国客车最佳零部件奖”和“中国客车优秀零部件奖”。

2、客户资源优势

(1) 立足于商用车和乘用车两个市场，降低单一市场依赖的风险

由于乘用车和商用车具有不同的功能和用途，前者主要是耐用消费品，与消费者收入水平的提升密切相关，而商用车主要是生产工具，与固定资产投资水平密切相关，因此，二者的风险曲线有所不同。基于此，公司立足于商用车市场和乘用车市场两个市场，有利于公司降低单一市场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上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乘用车市场	21,221.73	74.85%	30,831.68	68.99%	19,529.72	61.48%	13,890.85	50.72%
客车市场	4,899.11	17.28%	10,448.39	23.38%	9,675.03	30.46%	10,030.47	36.63%
货车市场	2,047.00	7.22%	3,109.25	6.96%	2,384.27	7.51%	3,337.25	12.19%
其他	183.72	0.65%	303.07	0.68%	177.30	0.56%	126.25	0.46%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31,766.32	100.00%	27,384.81	100.00%

近年来，在国内汽车市场中，乘用车市场发展较快，并且占据汽车产量的大部分，而商用车市场发展相对较为缓慢。公司根据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的发展特点，在保证主要产品在商用车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发展乘用车市场，使得乘用车市场成为公司业绩的增长点，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证。

报告期内，国内乘用车和商用车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辆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乘用车市场	971	82.39%	1,808	81.77%	1,552	80.58%	1,449	78.66%

单位：万辆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产量	比例
商用车市场	207	17.61%	403	18.23%	374	19.42%	393	21.34%
汽车总量	1,178	100.00%	2,211	100.00%	1,926	100.00%	1,842	100.00%

(2) 众多的国内整车制造商客户集中体现了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技术含量较高，供应商需先通过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满足整车制造商的特殊标准和要求，经过2~3年的合格供应商认证过程，才能成为整车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虽然汽车零部件行业认证周期长，产品认证程序复杂，但一旦通过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则双方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的供销关系轻易不会发生变化。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与三十多家国内整车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参与客户的早期设计，在客户产品设计过程中第一时间了解并满足客户的整机配套零部件需求。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苏州金龙、宇通客车、福田欧V、一汽客车等多家国内汽车制造商的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整车制造商往往对产品质量稳定、信誉高、售后服务周到的优秀供应商从供货份额、新产品配套、货款结算等方面予以优先。凭借着在客户中曾被评为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公司在获取新订单，发展新客户方面具有较好的优势。公司拥有的优秀客户群体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行业细分市场中排名靠前的整车厂商，主要产品覆盖乘用车、客车和货车等各类车型。优质而广泛的客户能够帮助公司最大程度的抵御汽车行业增速波动的风险。2011~2012年度，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鼓励政策退出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产业增长速度放缓，国内汽车销量分别增长2.45%、4.33%。在面对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时，公司发挥客户广泛的优势，开拓发展较快的乘用车市场，较好的抵御了汽车行业增速波动的影响，2011~2012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33.50%和16.00%，取得了的良好业绩。2013年度，我国汽车产业转暖，销量增速为13.87%，公司抓住市场发

展的时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长40.69%。

公司主要客户的分布情况如下：



3、产品性价比优势

公司具备模具和部分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能力，能够凭借对关键技术工艺的理解和经验，根据产品的实际情况对生产流程进行二次开发，并自主开发出成本较低、效率较高的专用生产设备，如目前生产中使用的芯轴盘绕机、测试设备、自动切割机等部分专用生产设备为公司自制。同时公司还通过生产管理，较好的控制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营销服务的全过程，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公司产品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跨国零部件企业在国内成立的合资企业，这些公司产品的成本和售价一般较高。公司产品在主要技术指标方面已不逊于外资或合资品牌，但销售价格具有一定优势。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一方面使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能够顺利进入汽车零部件配套市场；另一方面使公司产品可以获得相对较高的盈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在30%以上，尤其是在2011~2012年度，我国汽车行业增长放缓的情况下，公司取得了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增长33.50%、16.00%的良好业绩。

4、质量控制和产品检测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质量管理，建立了一套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产品检测等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都实施了质量检验程序，以确保产品的品质和可靠性。公司自2000年开始贯彻GB/T9001-2000idt和ISO9001:2000标准，2008年，宁波市标准化协会确认公司的标准化工作符合GB/T15496-2003、GB/T15497-2003、GB/T15498-2003国家标准要求；2007年8月，公司通过ISO/TS16949:2002技术规范认证，并于2010年8月通过ISO/TS16949:2009技术规范认证。

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以产品性能100%符合客户要求为目标，引进了检测设备，并根据市场最新技术要求和产品实际情况自制了部分专用检测设备，建成了中国汽车技术中心-宁波汽车零部件检测中心合作实验室和国家塑料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汽车控制系统实验室。公司检测设备主要包括电动振动试验系统、电子油门踏板综合性能试验台、万能试验机、电脑伺服式拉力试验机、高低温环境试验箱、热冲击试验机、防尘试验箱、淋雨试验机、拉脱力试验机、软轴耐久性试验机、电子油门踏板寿命试验机、拉索试验机测控系统、盐雾试验机、组装拉力试验机、弹簧试验机、电磁风扇离合器试验台等。

凭借生产经验和研发能力，公司自主研发出全自动智能在线检测技术，该技术能自动在线检测产品的各项性能，具有不合格防错功能，提高产品检测的效率，并记录所有测试产品的检测数据，能对检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帮助技术人员根据统计数据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成品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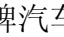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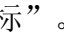
严格的质量控制和产品检测保证了公司出厂产品的质量，为公司赢得了较高的产品声誉。公司产品不仅获得了客户资源，而且获得客户的认可，多家整车制造商曾给予公司A级供应商、优秀供应商等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评价
1	一汽大众	A级供应商
2	上海大众	A级供应商
3	吉利集团	吉利汽车优秀供应商
4	长沙众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优秀供应商
5	宇通客车	宇通配件优秀供应商

6	宇通客车	宇通集团 A 级供应商
7	苏州金龙	A 级供应商
8	一汽客车	质量优秀供应商奖
9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佳合作伙伴
10	福田欧 V	优秀供应商
1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配套产品定点供应商
12	杭州行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优秀奖
13	江苏跃进正宇汽车有限公司	忠诚供应商

5、品牌优势

在经营过程中，公司注重自有品牌建设和产品质量持续改进提升，把品牌 and 产品质量作为市场开拓、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手段。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产品质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凭借在行业内确立的良好品牌形象，2011年公司拥有的“”商标被评为宁波市知名商标，公司被评为“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A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和2012年度浙江省绿色企业，“”牌汽车操纵控制系统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2012年公司被浙江省工商局评为“浙江省AAA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并且“”商标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2014年，企业商号“高发”被浙江省工商局评为“2013年度浙江省知名商号”。

（五）竞争劣势

1、资本实力相对不足

公司所从事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规模效应，企业生产规模的扩大有利于降低单位产品成本，提升销售利润率。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需要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扩大生产规模，购买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但公司目前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我积累和银行信贷，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希望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及时把握市场机会，实现公司的较快发展。

2、设备产能相对不足

公司产品获得客户的认同，市场开拓顺利，销售收入保持快速增长。2011~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27.80%。未来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产品质量和性能得到越来越多的客户认可，公司的订单会逐年增加，设备产能将会成为影响公司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因此，公司需增加固定资产投资以增加产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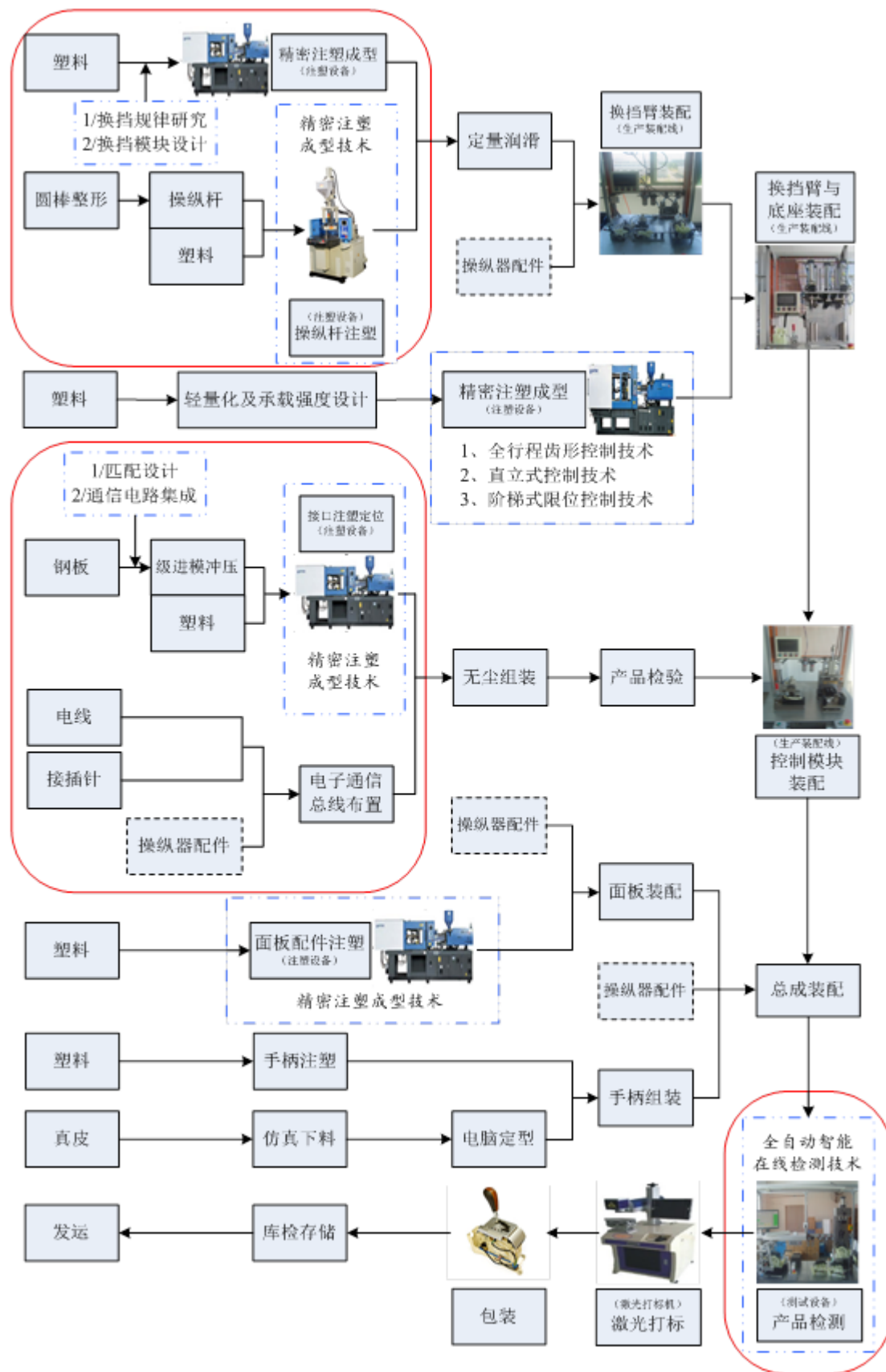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和电磁风扇离合器。

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参见本节“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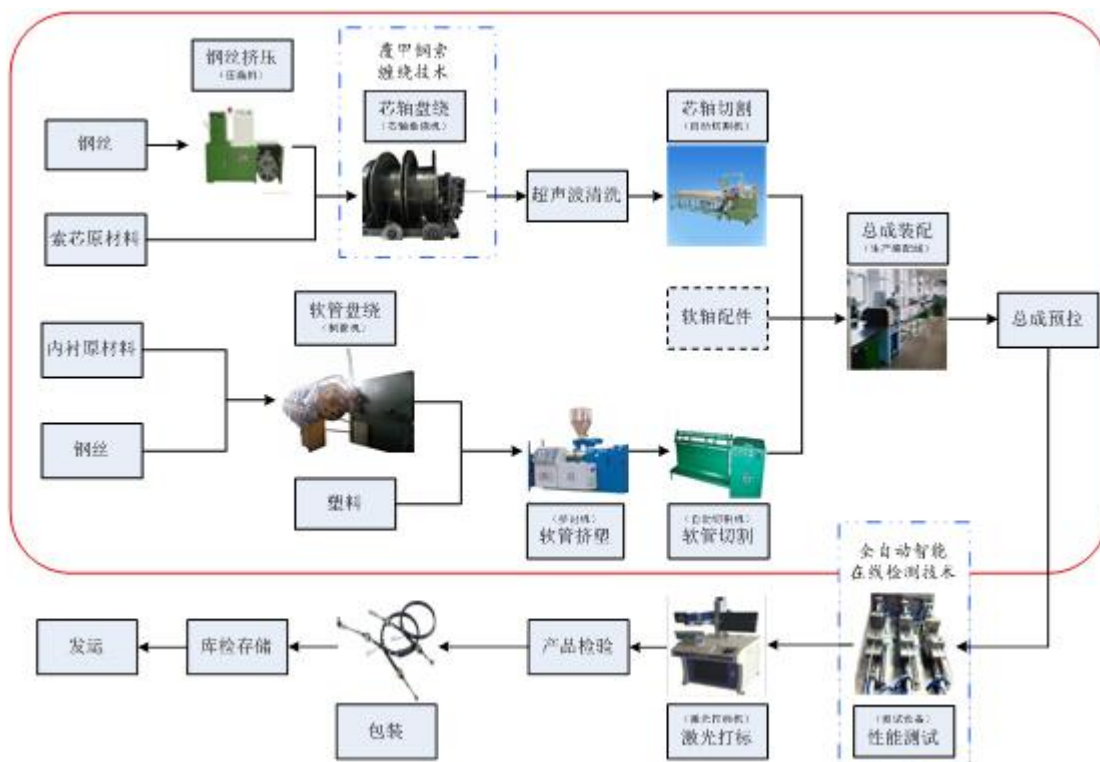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变速操纵器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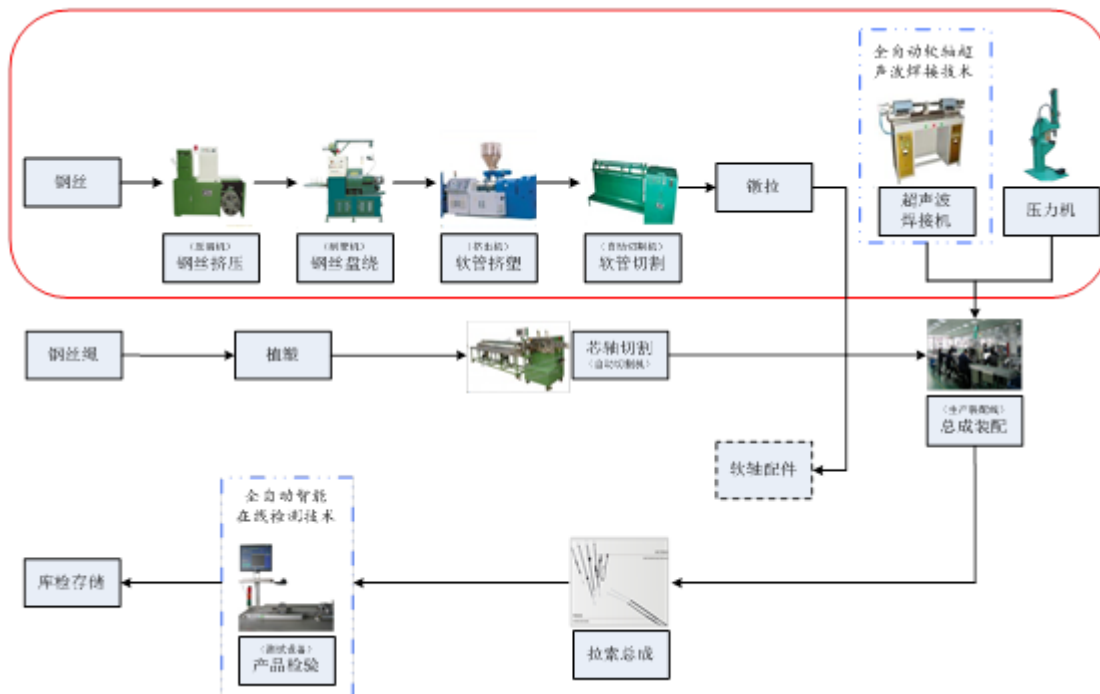


注：红色弧圈所示为生产工艺或技术路线之关键工序、关键技术环节，以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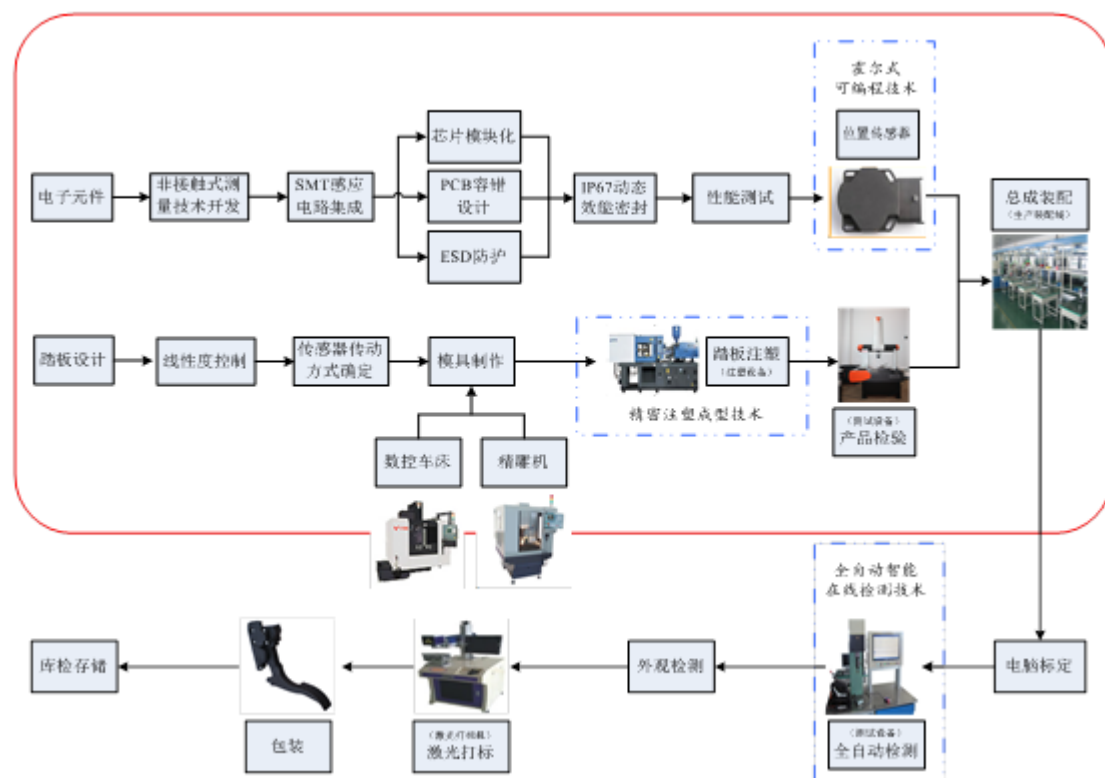
2、变速软轴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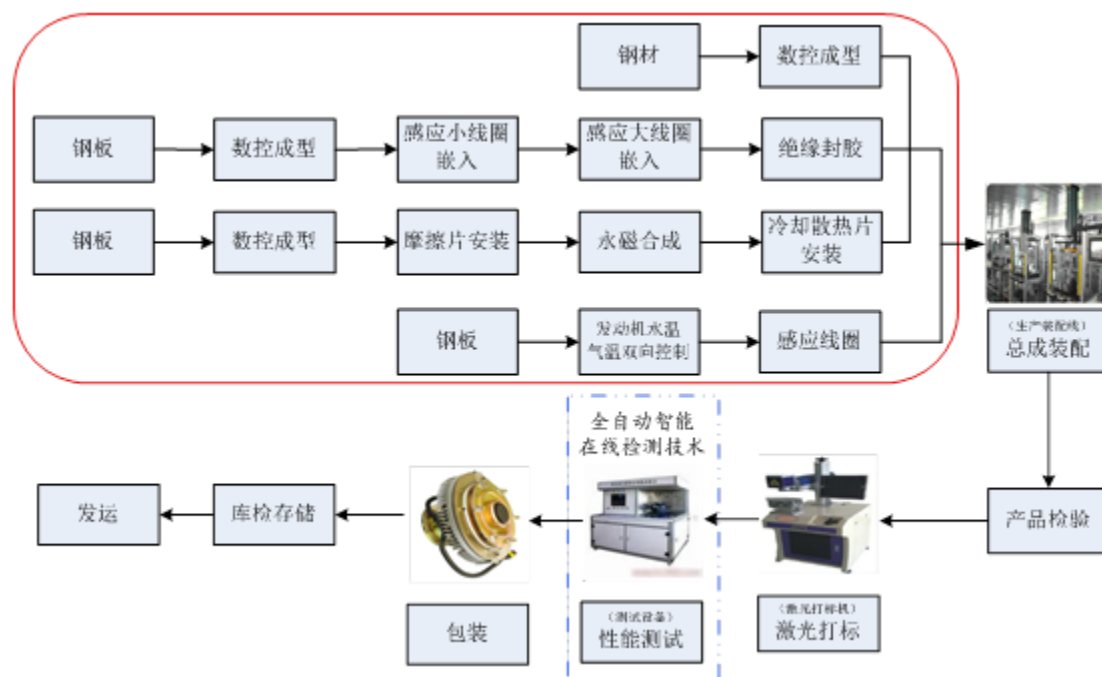
3、汽车拉索工艺流程图



4、电子油门踏板工艺流程图



5、电磁风扇离合器工艺流程图



（三）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在对供应商的选择从技术研发能力、质量保证能力、设备生产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多方面进行考核。一般来说公司对供应商的认可流程包括潜在供应商现场评估考察、样品开发、样品认可、小批量试用及质量、技术、采购协议签订、合格供应商认定等几个阶段。通过严格的供应商认可过程，选择的供应商在技术开发、生产能力和质量稳定性方面有一定的保障。

公司对通过考核的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每个月都会从新产品开发能力、供货及时性、以及供货质量绩效，如一次交验合格率、质量稳定性、退货率等多方面进行供应商月度评估，根据评估的结果确定每家供应商供货的订单分配。每个年度，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定，审核评级分为A、B、C等级别，只有评定为B级以上的供应商才能列入下一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单，同时将新产品优先给A级供应商开发。对C级供应商进行能力提升，在未达到目标前限制新业务的开发。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配件、钢材和塑料，其中配件主要包括软轴拉索配件（指变速软轴、汽车拉索的配件）、操纵器配件（指变速操纵器的配件）和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指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的配件及其他电子类配件）。

对于钢材和塑料的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当期的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保3~4周的安全库存量，然后进行招标询价，确定供应商并及时采购入库。同时，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会根据钢材和塑料的价格走势，结合多年积累的采购经验，在原材料价格较低时增加采购数量，以达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的。

对于配件的采购，公司从节省资源及减少资金占用等角度出发，实施精益化生产制度，建立了供应商备货制。在供应商备货制下，公司根据精益化生产计划向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下订单，要求供应商根据订单确定的供货数量和时间备有安全库存，按要求准时供货。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分批采购所需配件，并及时支付货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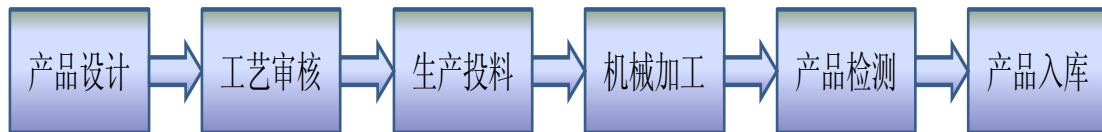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在性能指标、外观形状等方面差异较大、种类较多，基本属于非标准件产品，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设计与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已经形成了产品研究开发、加工、产品组装、最终性能检测等在内的完整的业务流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用自有厂房、设备和技术组织生产，产品设计、核心部件加工装配、总成装配等关键工序自主完成，并从节约资源、减少资金占用及提高生产能力等角度出发，对个别加工工序如表面处理等采用委外加工。

公司的产品生产主要是根据具体产品的设计要求，通过采购钢材、塑料、配件等原材料进行自制加工和装配。公司拥有的研发团队、生产技术和生产设备，能够独立完成产品设计、模具开发、产品生产等完整的生产过程。

公司的生产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1) 销售方式

公司产品主要是作为整车制造商的一级配套商直接向其配套供货，因此公司产品的销售方式以直销为主，另有较少部分的产品销售给其他零部件生产企业。由于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公司在新客户和已有客户上主要采取两种不同的方式。

在开拓新客户方面，公司产品需要通过客户合格供应商体系认证，主要有技术评审、质量体系评审、价格竞标、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批量生产等几个阶段。合格供应商体系认证过程一般需要2~3年的时间，通过认证后，整车制造商和供应商会保持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经成为一汽大众、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宇通客车、金龙汽车、北汽福田、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三十多家整车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

在续签已有客户订单方面，整车制造商一般每年根据供应商上年度的产品质量、交货及时性、后续服务等方面确定其下一年度的供货。公司的产品质量、产品价格和售后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苏州金龙、宇通客车、福田欧V、一汽客车等多家国内汽车制造商的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整车制造商往往对产品质量稳定、信誉高、售后服务周到的优秀供应商从供货份额、新产品配套、货款结算等方面予以优先。公司凭借产品信誉，采用“以点带面，以面促点”的销售方式不断扩大产品在已有客户中的销售份额：在具体的销售中，公司往往先以个别产品配套进入整车制造商的供货体系，然后根据客户的需求销售公司其他产品，形成“以点带面”的销售方式；在客户中形成产品“面”的销售后，公司凭借良好的业界口碑和产品声誉又进一步形成“以面促点”的销售格局，即通过新客户的开发拓展公司的销售渠道。

（2）产品定价和收款方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成本加成定价原则，根据原材料成本、人工工资加上一定比例的基本利润确定产品的报价，一般每年与客户签订一次销售合同，约定一定时期内的产品价格或产品价格确定方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汽车整车制造商，信用度较高。公司的收款方式主要包括银行转账、电汇和票据等，并给予主要客户一定的信用周期。

（3）售后服务措施

公司针对产品的销售特点制定了产品售后服务制度，建立了贴近客户的售后服务体系，在主要客户所在地派驻售后技术人员。这种将售后技术人员直接派往客户公司的做法一方面能够针对客户的具体情况提供直接的产品技术支持；另一方面便于公司收集客户需求、了解新车型研发动态，能够更好的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	----	-----------	--------	--------	--------

产品类别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变速操纵器	产能（万套）	100.00	140.00	100.00	80.00
	产量（万套）	94.45	133.99	97.03	85.82
	销量（万套）	95.69	125.00	92.45	85.01
	产能利用率	94.45%	95.71%	97.03%	107.28%
	产销率	101.31%	93.30%	95.28%	99.06%
变速软轴	产能（万根）	170.00	220.00	180.00	140.00
	产量（万根）	181.73	249.82	179.33	137.55
	销量（万根）	184.38	238.34	176.58	137.51
	产能利用率	106.90%	113.55%	99.63%	98.25%
	产销率	101.46%	95.40%	98.47%	99.97%
电子油门踏板	产能（万套）	56.00	70.00	28.00	23.00
	产量（万套）	53.34	65.60	28.37	22.53
	销量（万套）	51.02	61.05	27.70	22.90
	产能利用率	95.25%	93.71%	101.34%	97.96%
	产销率	95.65%	93.07%	97.61%	101.64%
汽车拉索	产能（万根）	900.00	1,800.00	1,200.00	900.00
	产量（万根）	1,153.53	2,034.43	1,344.33	915.84
	销量（万根）	1,112.67	1,995.25	1,318.56	849.74
	产能利用率	128.17%	113.02%	112.03%	101.76%
	产销率	96.46%	98.07%	98.08%	92.78%
电磁风扇离合器	产能（万台）	0.75	1.00	0.75	0.50
	产量（万台）	0.67	0.86	0.56	0.42
	销量（万台）	0.63	0.82	0.51	0.42
	产能利用率	89.33%	86.45%	74.72%	84.00%
	产销率	94.03%	94.98%	91.13%	100.00%

注：变速操纵器及变速软轴销量数据已加总变速操纵系统所包含的变速操纵器及变速软轴销量，变速操纵器不考虑零部件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别产品产量基本呈逐年递增的趋势。为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新增生产设备、提高生产设备利用率等方式扩大产能，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产能瓶颈。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迅速，目前公司产能无法满足未来发展的需要，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生产规模将迅速扩大，能够有效解决公司

产能不足的问题，为公司未来业务快速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实际订单情况来组织、安排设计、开发和生产等工作。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当年生产的产品基本上都在当年销售给客户，产销基本平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15,576.91	54.94%	23,135.07	51.77%	18,005.36	56.68%	16,997.48	62.07%
汽车拉索	7,829.32	27.62%	14,544.83	32.54%	9,186.78	28.92%	6,183.48	22.58%
电子油门踏板	2,933.77	10.35%	4,200.21	9.40%	2,677.06	8.43%	2,733.69	9.98%
电磁风扇离合器	897.80	3.17%	1,167.43	2.61%	783.45	2.47%	592.69	2.16%
其他	1,113.76	3.93%	1,644.86	3.68%	1,113.69	3.51%	877.48	3.20%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31,766.32	100.00%	27,384.8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较为稳定，其中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90%。

2012年，我国汽车行业进入总量较高的平稳发展阶段，全国汽车产销量同比分别增长4.63%和4.33%，比上年同期分别提高3.79和1.88个百分点。受益于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恢复，公司业绩水平继续提升，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6.00%，仍然保持着持续较快的发展速度。

2013年度，我国汽车行业增速较快，产销同比分别增长14.77%和13.87%。受益于行业发展，公司扩大产品销售，使得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了40.69%。

(2)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市场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乘用车市场	21,221.73	74.85%	30,831.68	68.99%	19,529.72	61.48%	13,890.85	50.72%
客车市场	4,899.11	17.28%	10,448.39	23.38%	9,675.03	30.46%	10,030.47	36.63%
货车市场	2,047.00	7.22%	3,109.25	6.96%	2,384.27	7.51%	3,337.25	12.19%
其他	183.72	0.65%	303.07	0.68%	177.30	0.56%	126.25	0.46%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31,766.32	100.00%	27,384.8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乘用车市场销售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不断提高，从2011年度的50.72%提高到2014年上半年的74.85%。公司产品的市场结构及其发展趋势与我国汽车行业发展状况相符。目前，我国汽车行业以乘用车为主，2014年上半年我国生产的乘用车占国内汽车总产量的82.39%，并且乘用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快于商用车市场的发展。公司产品销售顺应了目前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在乘用车市场和商用车市场具有一定的共通性，主要产品在两个市场的同时发展有利于产品技术的充分利用，实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降低产品成本。公司主要产品不仅在以自主品牌为主的商用车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销售结构渐次转向以外资或合资企业为主的乘用车市场，也表明其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3) 公司主要产品在各细分市场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上的销售结构基本稳定，且销售的绝对额持续快速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①乘用车市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10,979.00	51.73%	13,621.65	44.18%	9,180.17	47.01%	7,138.97	51.39%
汽车拉索	7,484.93	35.27%	13,937.10	45.20%	8,864.51	45.39%	5,800.34	41.76%
电子油门踏板	1,827.81	8.61%	2,046.16	6.64%	751.12	3.85%	565.11	4.07%
其他	929.99	4.38%	1,226.77	3.98%	733.93	3.76%	386.43	2.78%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1,221.73	100.00%	30,831.68	100.00%	19,529.72	100.00%	13,890.85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乘用车市场上，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汽车拉索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85%以上，且报告期内产品销售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②商用车市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4,580.44	65.94%	9,494.92	70.03%	8,771.43	72.74%	9,851.06	73.69%
电子油门踏板	1,092.80	15.73%	2,118.47	15.63%	1,907.81	15.82%	2,150.42	16.09%
电磁风扇离合器	897.80	12.93%	1,167.43	8.61%	783.45	6.50%	592.69	4.43%
汽车拉索	194.32	2.80%	371.95	2.74%	255.73	2.12%	340.81	2.55%
其他	180.75	2.60%	404.88	2.99%	340.88	2.83%	432.73	3.24%
合计	6,946.11	100.00%	13,557.65	100.00%	12,059.30	100.00%	13,367.72	100.00%

在商用车市场上，公司的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是主要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78%、88.56%和85.66%，销售结构较为稳定。

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元/套）	55.31	62.84	65.43	73.70
电子油门踏板（元/套）	57.51	68.80	96.65	119.38
其中：				
乘用车电子油门踏板（元/套）	43.67	45.94	52.82	60.52
商用车电子油门踏板（元/套）	120.05	130.64	142.48	159.68

汽车拉索（元/根）	7.04	7.29	6.97	7.28
电磁风扇离合器（元/台）	1,425.75	1,421.79	1,534.07	1,411.16

注：销售单价=该类产品销售收入/该类产品销售量；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3、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的相关内容。

4、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14,365.78	50.67%	26,868.13	60.12%	42.97%	18,793.21	59.16%	11.78%	16,812.29	61.39%
西南地区	9,722.27	34.29%	8,788.27	19.66%	63.56%	5,373.07	16.91%	47.98%	3,631.02	13.26%
华中地区	2,036.81	7.18%	4,009.81	8.97%	24.34%	3,224.82	10.15%	2.55%	3,144.63	11.48%
华南地区	1,061.63	3.74%	751.79	1.68%	-38.85%	1,229.41	3.87%	137.73%	517.14	1.89%
东北地区	800.19	2.82%	1,447.32	3.24%	27.86%	1,131.96	3.56%	34.56%	841.25	3.07%
西北地区	285.20	1.01%	2,398.39	5.37%	42.28%	1,685.65	5.31%	-21.44%	2,145.81	7.84%
华北地区	79.68	0.28%	428.68	0.96%	30.61%	328.21	1.03%	12.14%	292.67	1.07%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5、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合格供应商认证周期长，产品认证程序复杂，新供应商一般需要至少2~3年的合格供应商认证才能进入整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但一旦通过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则双方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一般来说除非供应商无法持续正常生产，否则双方的供销关系轻易不会发生变化。同时，整车厂商在选择某款车型的某种零部件供应商时，往往仅选择1~2家供应商负责供货，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等公司对具体型号的零部件均仅选择一家供应商供货，因而一旦整车厂商选定了具体型号的零部件供应商后，这种供货关系将会比较稳定，在这种车型的整个生产期内都会保持这种供货关系。

公司是多家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直接为客户提供产品配套服务，并根据汽车零部件行业惯例，在成为汽车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后，与主要客户签订长期框架性协议，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供货关系较为稳定。凭借着较高的

产品声誉，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逐年快速增长，经营规模持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45.53	32.76%
2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4,672.98	16.38%
3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2,812.40	9.86%
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670.23	5.86%
5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649.12	5.78%
	合 计	20,150.26	70.64%
2013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73.73	19.35%
2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8,191.60	18.27%
3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6,493.44	14.48%
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3,065.80	6.84%
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78.72	6.64%
	合 计	29,403.29	65.59%
2012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53.48	16.19%
2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4,756.32	14.94%
3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4,699.25	14.76%
4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86.84	8.75%
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465.30	7.74%
	合 计	19,861.19	62.39%
2011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4,053.88	14.78%
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53.48	11.50%

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92.37	10.54%
4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877.50	10.49%
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476.98	9.03%
	合 计	15,454.21	56.32%

注 1：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包括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上海英伦帝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额，下同；

注 2：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包括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新福达底盘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额，下同；

注 3：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包括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汽大众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额，下同；

注 4：公司股东茂树投资持有公司 4.722% 的股份，茂树投资为公司客户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宇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注 5：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的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等，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基本保持稳定，且均为乘用车、客车和货车行业内排名靠前的整车制造商，反映出公司产品覆盖面广，能较好抵御汽车细分行业发展速度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五）发行人的主要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构成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配件、钢材和塑料，其中配件主要包括软轴拉索配件、操纵器配件和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公司已经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供应及品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装配用标准件	158.61	0.99%	265.01	0.97%	186.01	1.01%	173.27	1.06%
装配用非标件	10,152.82	63.53%	17,524.00	64.28%	11,712.57	63.65%	9,894.22	60.25%
制造用配件	1,118.38	7.00%	1,953.22	7.16%	1,061.84	5.77%	896.89	5.46%
钢材	2,751.31	17.22%	5,208.65	19.11%	3,540.81	19.24%	3,410.41	20.77%
塑料	1,084.11	6.78%	1,367.50	5.02%	1,005.46	5.46%	918.30	5.59%
其他	716.36	4.48%	942.34	3.46%	893.57	4.86%	1,129.27	6.88%
合计	15,981.60	100.00%	27,260.72	100.00%	18,400.26	100.00%	16,422.36	100.00%

注1：标准件是指结构、尺寸、标记等各个方面已经完全标准化，并由专业生产厂商制造的零部件，公司购入后直接进行装配，如紧固件、连接件等；

注2：装配用非标件是指由公司提供图纸，专业生产厂商根据图纸利用设备制造出相应的产品，公司购入后直接进行装配，如软管接头、支承座等；

注3：制造用配件是指公司购入后不直接进行装配，需要进行进一步加工的零部件，如芯片、内衬管等。

(2)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和塑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钢材	7,355.00	7,361.47	7,480.07	7,909.41
塑料	20,837.53	20,569.13	20,464.00	23,296.52

注：由于配件的种类和型号较多，价格差异较大，因此未统计其采购均价。

公司采购的钢材主要为钢板、钢丝、钢丝绳等品种，塑料主要为聚乙烯、尼龙等品种。钢材和塑料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约25%，其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为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确保盈利能力的稳定，公司根据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结合多年积累的采购经验，设定合理的安全库存，与主要供应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灵活调整采购量，从而形成稳定的供货渠道，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采取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原材料使用效率等方式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在配件采购方面，公司与供应商往往签订长期框架性采购合同，约定一定时

期内产品的供货价格或者供货价格的确定原则。公司采购的外购配件的价格波动较小，对公司利润水平的影响较小。

2、报告期内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在报告期内供应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用电量及电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用电量（万度）	219.29	379.91	256.71	204.11
平均电价（元/度）	0.83	0.81	0.82	0.82
电力消费金额（万元）	182.40	308.90	211.06	166.52
占营业成本比例	0.94%	1.01%	0.99%	0.9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消费增长较快，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用电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5.77%、47.99%、34.82%，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较快。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15.93%、40.87%、33.49%，与用电量的增长趋势一致。电力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且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对公司利润水平的影响较小。

3、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企业性质及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性质	原材料类别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个人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953.30	5.96%
2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注1}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901.57	5.64%
3	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合资)	钢材	647.81	4.05%
4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477.06	2.99%
5	上海禾耐禾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油门踏板配件	429.19	2.69%
6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私营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软轴拉索配件	428.28	2.68%
7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	有限责任公司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	425.91	2.66%

	有限公司		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8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small>注2</small>	有限责任公司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406.46	2.54%
9	宁波鑫煌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401.92	2.51%
10	上海李尔实业交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软轴拉索配件	357.36	2.24%
合 计				5,428.84	33.97%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性质	原材料类别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个人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1,693.38	6.21%
2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个体工商户	软轴拉索配件	1,567.95	5.75%
3	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合资)	钢材	1,395.91	5.12%
4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私营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软轴拉索配件	919.19	3.37%
5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888.74	3.26%
6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884.22	3.24%
7	宁波鑫煌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742.90	2.73%
8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677.63	2.49%
9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641.66	2.35%
10	宁波市鄞州宝兴捷橡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634.23	2.33%
合 计				10,045.83	36.85%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性质	原材料类别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个人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1,276.01	6.93%
2	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合资)	钢材	986.37	5.36%
3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个体工商户	软轴拉索配件	867.12	4.71%
4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私营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软轴拉索配件	649.30	3.53%
5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646.50	3.51%
6	南通良佳钢丝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536.60	2.92%

7	宁波市鄞州五乡宝兴橡塑厂 ^{注3}	个体工商户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524.00	2.85%
8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520.96	2.83%
9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513.81	2.79%
10	宁波鑫煌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512.65	2.79%
合 计				7,033.32	38.22%
201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性质	原材料类别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个人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1,156.37	7.04%
2	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合资)	钢材	773.80	4.71%
3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私营独资企业	操纵器配件、软轴拉索配件	756.64	4.61%
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个体工商户	软轴拉索配件	658.09	4.01%
5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达机械附件厂 ^{注4}	个体工商户	操纵器配件	570.85	3.48%
6	南通良佳钢丝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563.72	3.43%
7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489.94	2.98%
8	宁波市鄞州五乡宝兴橡塑厂	个体工商户	软轴拉索配件、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	465.88	2.84%
9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个人独资企业	软轴拉索配件	427.69	2.60%
10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油门踏板及离合器配件、软轴拉索配件	417.22	2.54%
合 计				6,280.21	38.24%

注 1：与同一控制下的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丰塑料厂、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欣源塑料厂合并计算采购额，下同；

注 2：与同一控制下的宁波市北仑区昆亭金属铸品厂合并计算采购额，下同；

注 3：宁波市鄞州五乡宝兴橡塑厂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并更名为宁波市鄞州宝兴捷橡塑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30212000351192；

注 4：与同一控制下的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意机械配件厂合并计算采购额，下同。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和产品的金额也迅速上升，同时公司注重与产品质量优良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得公司主要供应商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另外，公司采购的产品种类较多，所在地属于长三角汽车零部件集群区域，有众多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家，产能充足，

向供应商的采购较为分散,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供应商中主要新增上海禾耐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耐禾电子”)、上海李尔实业交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李尔”)。2009年,禾耐禾电子开始为公司生产的电子油门踏板配套供应芯片。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向禾耐禾电子的采购金额分别为429.19万元、534.62万元、304.31万元、214.12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电子油门踏板产销量的增加,公司向其采购金额持续上升。2011年,因公司新配套上海大众旗下部分车型,公司向上海李尔采购配件(线束)生产汽车拉索。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向上海李尔的采购金额分别为357.36万元、509.48万元、249.49万元、109.09万元。报告期内,随着上海大众相关车型产销量呈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供货数量持续增加,拉动公司向上海李尔的采购金额迅速上升。

发行人钢材和塑料等原材料均向生产厂家的经销商采购。配件供应商中有部分为私营独资企业、个人独资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以下统称“个人企业”)。上述个人企业大多为发行人所在地附近的单位,运输成本较低,并且大多数具有相关机构的质量认证证书,产品质量有一定的保障,与公司有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产品质量稳定性较好,同时公司有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较好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供应商的供货及时性和供货产品的质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中个人企业的质量认证情况及与发行人的合作关系如下:

供应商名称	质量认证情况	认证范围	合作历史	重大质量纠纷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塑料制品(电子油门踏板、变速操纵器)的生产和服务	2002年12月 至今	否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ISO9001:2008	汽车塑料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1999年12月 至今	否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汽车五金配件(拉索机构、方向器配件)的生产	2001年8月 至今	否
宁波市鄞州洞	ISO/TS16949:2009	橡胶密封件的制造	1999年5月	否

供应商名称	质量认证情况	认证范围	合作历史	重大质量纠纷
桥振兴橡塑厂			至今	
宁波市鄞州宝兴捷橡塑有限公司	GB/T19001-2008 /ISO9001:2008	汽车防尘减震橡胶件的生产	1999年5月 至今	否
宁波市北仑区昆亭金属铸品厂	GB/T19001-2008 /ISO9001:2008	锌铝压铸产品的生产和服务	2001年9月 至今	否

从上表可以看出，上述个人企业供应商中大部分取得了与业务相关的质量认证证书，在产品质量控制上获得了相关机构的认可；公司的个人企业供应商均与公司保持了较长时间的供货合作关系，系公司经过多年经营优选出来的合格供应商，在供货的期间内未发生过重大质量纠纷，表明这些个人企业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稳定性较好。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供应商中存在一定比例的个体工商户等个人企业，但发行人通过供应商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等相关制度安排保障了发行人向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和产品的质量符合发行人的质量认证要求，最终保障了发行人产品符合客户的相关要求。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向个体工商户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和产品的质量能够得到保障，符合发行人质量认证要求及客户采购约定的相关要求。

4、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软轴拉索配件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软轴拉索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901.57	13.27%
2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477.06	7.02%
3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403.60	5.94%
4	上海李尔实业交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57.36	5.26%
5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华汽车配件厂	346.05	5.09%
	合计	2,485.64	36.59%
2013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软轴拉索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1,567.95	13.42%
2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884.08	7.57%
3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872.08	7.46%
4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639.43	5.47%
5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华汽车配件厂	540.03	4.62%
	合 计	4,503.58	38.55%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软轴拉索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867.03	12.18%
2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641.07	9.00%
3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513.72	7.22%
4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477.15	6.70%
5	宁波市鄞州五乡宝兴橡塑厂	431.15	6.06%
	合 计	2,930.12	41.16%
201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软轴拉索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657.87	11.80%
2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489.94	8.79%
3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423.04	7.59%
4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415.30	7.45%
5	宁波市鄞州五乡宝兴橡塑厂	373.60	6.70%
	合 计	2,359.75	42.34%

5、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操纵器配件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2014 年 1-6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操纵器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467.51	15.92%
2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343.93	11.71%
3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300.44	10.23%
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达机械附件厂	283.57	9.66%

5	宁波市鄞州玲珑机械配件厂	160.63	5.47%
	合 计	1,556.08	53.00%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操纵器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1,027.09	18.78%
2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591.48	10.82%
3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557.79	10.20%
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达机械附件厂	460.50	8.42%
5	宁波市鄞州玲珑机械配件厂	301.91	5.52%
	合 计	2,938.77	53.74%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操纵器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961.01	20.65%
2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491.31	10.56%
3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396.10	8.51%
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达机械附件厂	235.55	5.06%
5	宁波市鄞州玲珑机械配件厂	210.60	4.53%
	合 计	2,294.57	49.31%
201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操纵器配件采购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888.37	21.04%
2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达机械附件厂	539.81	12.79%
3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398.23	9.43%
4	宁波市鄞州玲珑机械配件厂	325.08	7.70%
5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71.22	6.42%
	合 计	2,422.72	57.39%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软轴拉索配件和操纵器配件的主要供应商的经营者和出资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亲属、权益及其他关联关系。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上述供应商的经营者和出资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

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亲属、权益及其他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已经形成了从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测到包装储运发货的一整套质量运行保证体系。自2000年起，公司就在业务运作过程中按照GB/T9001-2000idt和ISO9001:2000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工艺守则、操作指导书、检验规范等质量体系文件。2008年，宁波市标准化协会确认公司的标准化工作符合GB/T15496-2003、GB/T15497-2003、GB/T15498-2003国家标准要求。公司于2007年8月通过ISO/TS16949:2002技术规范认证，2010年8月通过ISO/TS16949:2009技术规范认证。

2、质量控制措施

（1）制定了体系化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明确了质量成本、交付合格率和顾客满意度等质量目标，建立了覆盖公司质量体系各层次的质量控制措施，制定了质量手册、质量体系程序文件和各类质量记录单等质量控制文件，定期开展生产过程的质量监控测量活动，将质量控制落实到各个不同的层次和职能部门，使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贯穿于生产活动的全过程。

（2）建立了职责分明的质量保证组织机构

公司设立了质保部，任命了管理者代表，明确规定了质量控制过程相关人员的质量职责。质保部在管理者代表的领导下独立行使质量职责，负责对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测，确保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工作的有序进行。

（3）形成了质量体系的自我完善机制

为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公司制定了管理评审程序，并每年开展管理评审活动。公司通过定期开展的管理评审及质量监督工作，不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使质量体系自我完善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使质量体系保持持续有效

运行，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受控。

3、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质量管理制度，实施了质量管理流程，配备了质量管理人才及质量检测设备，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质量技术监督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因产品质量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鄞州分局出具证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按照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其生产、经营的产品符合法律、法规关于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的要求，自2009年1月1日起至今不存在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不存在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行政处罚。

（七）发行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情况

1、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已取得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报告期内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到相关部门处罚。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经我局核查，宁波高发自成立起，能够遵守各类环保法律法规，未受到过我局行政处罚。

2012年3月6日，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甬环函[2012]14号），原则同意宁波高发通过上市环保核查。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各项安全法规、制度和标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操作员工人身和企业财产的安全。在日常生产中，公司实施安全生产，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宁波市鄞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

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按照有关安全生产与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及服务，其生产、经营及服务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安全生产与管理的要求。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自2009年1月1日起至今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有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行为，没有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综合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9,066.28	891.57	8,174.71	90.17%
机器设备	3,485.98	1294.15	2,191.83	62.88%
运输设备	564.78	413.98	150.80	26.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0.15	281.58	178.57	38.81%
合计	13,577.19	2,881.28	10,695.91	78.78%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均为合法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取得方式	座落地址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抵押情况
1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526号	自建	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柴家村	10,853.52	工业	已抵押
2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883号	自建	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回龙村	3,510.87	工业	已抵押
3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881号	自建	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回龙村	2,380.28	工业	已抵押
4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383号	自建	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柴家村	23,395.28	工业	已抵押
5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340061号	自建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下应北路717号	22,758.61	工业	无
6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20110086845号	购买	宁波市百丈东路968号1503	62.66	住宅	无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取得方式
1	测试设备	53	217.84	127.91	59%	外购
2	超声波焊接机	15	26.40	15.31	58%	外购
3	焊接机	43	63.99	52.26	82%	外购
4	火花机	3	16.63	12.92	78%	外购
5	激光打标机	35	120.03	78.63	66%	外购
6	挤出机	18	54.81	36.81	67%	外购
7	剪板机	2	11.58	5.63	49%	外购
8	精雕机	4	55.03	44.60	81%	外购
9	空气压缩机	8	38.75	26.67	69%	外购
10	磨床	6	19.51	10.44	54%	外购
11	生产装配线	52	192.63	149.34	78%	外购
12	数控车床	5	30.76	14.12	46%	外购
13	铣床	6	16.79	10.48	62%	外购
14	线切割机	8	22.79	17.50	77%	外购
15	压力机	268	601.24	413.77	69%	外购
16	压铸机	20	50.92	33.94	67%	外购
17	制管机	47	246.78	122.63	50%	外购
18	注塑设备	163	395.58	291.17	74%	外购
19	自动切割机	23	39.09	27.15	69%	外购
20	数控机床	3	52.14	41.80	80%	外购
21	弯管机	1	16.24	13.80	85%	外购
22	变压器	5	142.87	94.56	66%	外购
23	压扁机	13	25.95	23.22	89%	外购
24	制管机	7	62.42	41.43	66%	自制
25	测试设备	21	55.41	34.82	63%	自制
26	打花机	3	3.18	0.86	27%	自制
27	芯轴盘绕机	5	10.37	7.48	72%	自制
28	自动切割机	3	7.10	4.96	70%	自制
29	压扁机	13	6.16	4.01	65%	自制
	合计	853	2,602.99	1,758.22	68%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的账面原值分别为 2,326.73 万元和 314.79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2,099.43 万元和 246.78 万元。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所有权、合法使用的注册商标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人	商 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宁波高发		4463134	第12类	中国	2007.10.14~2017.10.13
宁波高发		1598046	第12类	中国	2011.07.07~2021.07.06
宁波高发		9758405	第7类	中国	2012.09.21~2022.09.20
宁波高发		9758406	第9类	中国	2013.02.28~2023.02.27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 权人	权证编号	座落位置	面积 (m ²)	取得 方式	抵押 情况	土地 用途	使用权 终止日期
1	宁波 高发	甬鄞国用(2011) 第 07-00237 号	宁波市鄞州 区邱隘镇回 龙村	5,959.90	出让	已抵 押	工业 用地	2051年12 月15日
2	宁波 高发	甬鄞国用(2011) 第 09-05147 号	宁波市鄞州 区下应街道 柴家村	8,006.00	出让	已抵 押	工业 用地	2058年11 月26日
3	宁波 高发	甬鄞国用(2011) 第 09-05148 号	宁波市鄞州 区下应街道 柴家村	10,753.90	出让	已抵 押	工业 用地	2058年11 月26日
4	宁波 高发	甬鄞国用(2013) 第 09-05056 号	宁波市鄞州 区潘火街道 下应北路 717 号	8,719.00	出让	无	工业 用地	2061年7月 30日
5	宁波 高发	甬国用(2011) 第 0106067 号	江东区百丈 东路 968 号 B 幢 1503 室	3.44	出让	无	住宅 用地	2063年8月 30日

3、专利

公司已经拥有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等系列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拥有或申请的各项专利技术为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所需核心应用技术，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密切相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132 项，其中，中国专利 82 项，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42 项；欧共体内部市场协调局（OHIM）授权批准的外观设计共计 50 个。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中国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获得方式	终止日期
1	自动档汽车换档操纵器	发明专利	ZL201010137148.1	申请	2030.03.27
2	手动换档器	实用新型	ZL200620140797.6	受让	2016.12.07
3	变速器操纵总成	实用新型	ZL200620141090.7	受让	2016.12.15
4	电子踏板的壳体	实用新型	ZL200620141172.1	受让	2016.12.19
5	电子踏板	实用新型	ZL200620141173.6	受让	2016.12.19
6	推拉索软轴	实用新型	ZL200620140860.6	受让	2016.12.08
7	位置传感输出模块	实用新型	ZL200620141175.5	受让	2016.12.19
8	电磁风扇离合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110568.4	受让	2017.06.14
9	合体式电磁风扇离合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110569.9	受让	2017.06.14
10	传感器电子踏板	实用新型	ZL200820119040.8	受让	2018.06.06
11	可编程位置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112731.0	受让	2017.07.30
12	汽车变速操纵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146812.4	申请	2020.03.27
13	自动档汽车换挡操纵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146823.2	申请	2020.03.27
14	电子油门踏板总成	实用新型	ZL201020148519.1	申请	2020.03.29
15	电子油门踏板	实用新型	ZL201020146281.9	申请	2020.03.26
16	汽车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146802.0	申请	2020.03.27
17	手动电子油门的操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4307.8	申请	2021.04.07
18	汽车手动换挡器操纵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101123.6	申请	2021.04.01
19	电子油门的操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4294.4	申请	2021.04.07
20	汽车档位拉线隔热管	实用新型	ZL201120101130.6	申请	2021.04.01
21	电子节气门	实用新型	ZL201120324394.8	申请	2021.08.31
22	自动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869.4	申请	2021.08.30
23	自动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855.2	申请	2021.08.30

24	自动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39383.7	申请	2021.09.02
25	自动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39370.X	申请	2021.09.02
26	电磁风扇离合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24408.6	申请	2021.08.31
27	电子油门踏板总成	实用新型	ZL201120339375.2	申请	2021.09.02
28	电子油门踏板总成	实用新型	ZL201120339380.3	申请	2021.09.02
29	电子油门踏板位置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324260.6	申请	2021.08.31
30	汽车手自一体操作机构的手动操作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907.6	申请	2021.08.30
31	汽车手自一体操作机构的自动操作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887.2	申请	2021.08.30
32	汽车操纵机构的减震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879.8	申请	2021.08.30
33	汽车操纵机构的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330853.3	申请	2021.08.30
34	汽车换挡机构与发动机的联接体总成	实用新型	ZL201120322324.9	申请	2021.08.31
35	一种电子踏板	实用新型	ZL201320138086.5	申请	2023.03.25
36	一种电子油门踏板	实用新型	ZL201320144725.9	申请	2023.03.27
37	一种手动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160677.2	申请	2023.04.02
38	一种汽车换挡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143505.4	申请	2023.08.27
39	电子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00251.7	申请	2023.08.15
40	电子换挡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00209.5	申请	2023.08.15
41	变速操纵器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39.4	受让	2016.11.21
42	变速操纵支架（1）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37.5	受让	2016.11.21
43	变速操纵支架（2）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38.X	受让	2016.11.21
44	踏板控制器（1）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40.7	受让	2016.11.21
45	踏板控制器（2）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41.1	受让	2016.11.21
46	踏板控制器（3）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42.6	受让	2016.11.21
47	踏板控制器（4）	外观设计	ZL200630158843.0	受让	2016.11.21
48	位置传感器	外观设计	ZL200730124261.5	受让	2017.08.01
49	汽车换挡操纵机构（1）	外观设计	ZL201030129206.7	申请	2020.03.26
50	汽车换挡操纵机构（2）	外观设计	ZL201030129212.2	申请	2020.03.26
51	变速箱操纵机构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274.5	申请	2021.09.28
52	汽车换挡拉索联接体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246.3	申请	2021.09.28
53	电子油门踏板（01）	外观设计	ZL201130356048.3	申请	2021.09.28
54	电子油门踏板（02）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266.0	申请	2021.09.28
55	汽车换挡器（01）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036.4	申请	2021.09.28

56	汽车换挡器 (02)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035.X	申请	2021.09.28
57	电磁风扇离合器	外观设计	ZL201130347262.2	申请	2021.09.28
58	操纵器支架 (6MT)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70.3	申请	2022.08.10
59	操纵器总成 (6690C01FX)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278.7	申请	2022.08.10
60	单速电控风扇离合器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80.7	申请	2022.08.10
61	电动车自动换挡器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81.1	申请	2022.08.10
62	电动车自动换挡器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33.2	申请	2022.08.10
63	电子油门踏板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400.0	申请	2022.08.10
64	电子油门踏板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414.2	申请	2022.08.10
65	电子油门踏板 (3)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288.0	申请	2022.08.10
66	换挡器支架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97.2	申请	2022.08.10
67	换挡器支架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62.9	申请	2022.08.10
68	换挡器总成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299.9	申请	2022.08.10
69	换挡器总成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64.8	申请	2022.08.10
70	汽车换挡杆盖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92.X	申请	2022.08.10
71	汽车换挡器护盖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403.4	申请	2022.08.10
72	汽车换挡器护套压板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86.4	申请	2022.08.10
73	汽车换挡器手柄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54.4	申请	2022.08.10
74	汽车换挡器手柄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34.7	申请	2022.08.10
75	汽车换挡器手柄 (3)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460.2	申请	2022.08.10
76	汽车换挡器手柄 (4)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23.9	申请	2022.08.10
77	汽车前舱盖开启手柄总成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455.1	申请	2022.08.10
78	手动换挡器总成 (1)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96.8	申请	2022.08.10
79	手动换挡器总成 (2)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39.X	申请	2022.08.10
80	手动换挡器总成 (3)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56.3	申请	2022.08.10
81	自动换挡器总成 (J10)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57.8	申请	2022.08.10
82	自动换挡器总成 (LG-4K)	外观设计	ZL201230374337.0	申请	2022.08.10

上述专利中的第2至11项、第41至48项系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钱高法申请取得，并由钱高法无偿转让给公司，其余各项专利由公司自行申请取得。

为保障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公司与钱高法签署协议，由钱高法将上述18项专利无偿转让给公司，并于2011年7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变更登记手

续完毕。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下无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专利，也未通过公司以外的主体从事与公司相关的业务。

上述18项受让自钱高法的专利将分别于2016~2018年到期，但公司已经对这18项专利涉及的技术和产品进行了升级换代，因此这18项专利的到期对公司的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近年来，随着各种新车型推出的步伐日益加快，各种汽车零部件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周期也日益缩短。公司凭借多年来积累的产品研发与生产方面的经验以及技术，可以与客户新车型保持同步研发，快速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技术和产品。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的专利技术持续增加，能够对公司产品起到知识产权保护的作用，一定程度上保障公司的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未来公司仍将在新技术和新产品中不断投入研发费用，并通过专利的形式保障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欧共体内部市场协调局（OHIM）授权批准的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1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2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3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4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5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5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6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6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7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7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8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8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9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09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0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0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1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1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2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2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3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3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4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4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5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5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6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6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7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7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8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8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19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19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0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0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1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1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2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2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3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3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4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4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5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5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6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6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7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7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8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8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29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29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0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0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1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1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32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2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3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3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4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4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5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5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6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6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7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7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8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8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39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39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0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0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1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1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2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2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3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3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4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4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5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5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6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6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7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7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8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8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49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49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50	Electronic accelerator pedal (电子踏板)	外观设计	002443598-0050	2014.04.09	2014.04.22	申请取得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及进出口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进出口经营权，现持有备案登记表编号为 00910782 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6 日。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的创新方式，开发了多种型号的产品，掌握了与公司核心产品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相关的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技术概述
1	霍尔式可编程技术	大批量生产	霍尔式可编程技术是决定电子油门踏板位置传感器性能指标的关键技术。公司掌握的霍尔式可编程技术进一步完善了带脉宽调制输出，可以使位置传感器在-40℃~150℃温度范围内实现精确的位置检测，输出符合汽车行业标准的电子信号，使得公司生产的电子油门踏板具有高精度、低温漂、寿命长、优良的抗震性等特点，能够在任何天气状况下确保信号的长期高稳定性和高精度性。
2	电磁智能柔性技术	大批量生产	电磁智能柔性技术是电磁自动恒温 and 变频智能化调控的关键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电磁风扇离合器产品中。该技术的使用使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实现智能控制和风扇降温体系自动转化，从而稳定发动机动力的提升，大幅降低热能排放，有效节约能源。
3	全自动智能在线检测技术	大批量生产	全自动智能在线检测技术是为公司各类产品在线检测而研发的技术。该技术能自动在线检测产品的各项性能，具有不合格防错功能，保证不合格产品不出厂，并记录所有测试产品的检测数据，能对检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该技术的运用能保证出厂产品的质量，提高产品检测的效率，同时还有助于技术人员根据统计数据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成品率。
4	全行程齿形控制技术	大批量生产	全行程齿形控制技术是用于控制汽车变速操纵器挡位行程的技术。齿形控制系统由齿形模块、限位块、解锁按钮等几部分组成，能精确控制汽车变速操纵器输出的行程，保证操纵时无窜挡、误挂等现象产生。
5	覆甲钢索缠绕技术	大批量生产	覆甲钢索缠绕技术是一种芯轴采用覆甲软性扁丝结构与覆甲软管结合的先进技术。该技术大大提高了变速软轴的传递效率和负载效率，使变速软轴的推拉力输出和软性绕越等各项性能指标满足汽车整车厂的要求，在变速软轴，特别是大客车和重卡等长距离变速软轴上具有显著的优越性能。
6	直立式控制技术	大批量生产	直立式控制技术是为了满足软轴直立向下并要求安装在仪表盘上而研究开发的技术，目前广泛应用于客车上。直立控制技术简化了转换过程，使变速操纵器的传递更加直接，精确性更高，结构上更加小巧，改善了车辆操纵系统的布局结构，提高了车辆的空间利用率。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技术概述
7	触点控制技术	大批量生产	触点控制技术是在接触式控制技术的基础上进行研究的，主要由触点系统、触点支架等部分组成三维立体的产品结构。触点控制技术大大提高了产品的寿命，增强了变速操纵器的可靠性和精度。
8	阶梯式限位控制技术	大批量生产	阶梯式限位控制技术是在取消变速操纵器解锁机构的基础上研究的。阶梯式限位控制技术由阶梯式限位模块、换挡操纵机构等几个部分组成，使汽车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换挡更直观，操纵上更简便和精确，整体的阶梯式布局更加符合人机工程。该项技术目前广泛运用于自动挡轿车上。
9	精密注塑成型技术	大批量生产	精密注塑成型技术是在原注塑成型技术基础上，为提高注塑件品质、满足中高端汽车标准而开发的。精密注塑成型技术有效降低了注塑不良率、材料消耗和生产成本。
10	全自动软轴超声波焊接技术	大批量生产	全自动软轴超声波焊接技术是对溶剂粘胶连接改进的先进装配技术。该技术在焊接工件之间不加任何添加剂，焊接前对工件无特殊要求，无需任何特殊环境的存储要求。该技术的运用实现了自动化焊接，提高了产品的焊接效率，具有防潮、防水的性能，焊接强度较高，成本较低。

（二）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1）高端市场的手动变速操纵器（6MT/5MT）

本项目是为配套德系车和日系车整车厂商的新车型而研发的高端手动变速操纵器。公司目前生产的手动变速操纵器原材料主要采用 PA66+GF30 尼龙塑料，该种尼龙塑料相比新材料成本较高、重量较重。在节能环保标准日益提高的背景下，本项目的研发紧跟国际先进的中高档汽车轻量化的发展趋势，在高端手动变速操纵器底座上采用特定的长玻纤或者镁合金，换挡杆采用整体塑料注塑成型技术，换挡接触部位采用软性材料，同时增加倒挡的锁止机构。

本项目研发的高端手动变速操纵器相比原产品成本减少 10%，重量减少 10%，换挡具有无阻滞、轻便和无异响的优点，增加的倒挡锁装置提高了安全系数。

（2）非接触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国内乘用车中自动变速操纵器与手动变速操纵器的市场销量比率约为 3：7，

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在自动变速操纵器中占有一定的比例，具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目前市场上的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的手自切换与手动加减挡采用接触式，会有接触不良、整体性能稳定性不强、操纵挡位不清晰等缺点。本项目的研发主要针对目前产品的不足之处，开发具有更先进性能的产品，主要技术点为手动部位采用非接触式结构，手自切换采用行程触点式开关等。

本项目研发的非接触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将具有操纵性强、挡位清晰、稳定性强、耐用、结构合理、电性能稳定等优点。

（3）电子变速操纵器

本项目是根据整车厂商开发新车型的需要，与整车厂商同步研发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电子变速操纵器。公司根据国外技术先进的高端电子变速操纵器的技术特点，在公司的变速操纵器产品上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主要技术点为换挡采用无接触的感应方式，电路板上设有与挡位对应的霍尔感应元件，消除机械元件引起的间隙及低精确度等。

本项目研发完成后，新型的电子变速操纵器将可以同多种半自动变速箱系统进行匹配，具有布置简单、安装方便的优点，同时还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较高的信号稳定性，以及较好的操纵手感和可扩展性。

（4）芯轴包特种材料高性能变速软轴

本项目主要是为满足国内高端主机厂高标准要求而研发，对传统变速软轴的结构进行改进，在芯轴上面包裹耐磨性极高的特种材料。新型的变速软轴具有更高的性能，相比原产品减小了软轴的空行程，负载效率和行程效率提高了 12%，软轴无负载阻力减小 5%。

（5）直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本项目根据德系车型的特点，开发整体结构采用工程塑料注塑成型的直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关键技术点有操纵手柄前后运动，换挡手柄上面有挡位锁止装置；手自切换采用十字轴结构实现；手动挡位执行采用触点行程开关；手柄按钮采用镀铬，防尘罩采用真皮；行程控制采用立体空间来控制行程位置；踩制动踏板采用电磁阀来限位等。

本项目开发完成的直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具有工序少，成本低，重量轻等优点。

(6) 感应式位置传感器

本项目通过研究感应式位置传感器的工作原理，分析温度变化和磁场干扰对传感器电气性能的影响，增强输出信号的稳定性，从而开发出具有无温度漂移、抗磁场及电子干扰等优越性能的感应式位置传感器。

(7) 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

目前，乘用车普遍采用悬挂式电子油门踏板，仅在部分高档轿车上使用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悬挂式电子油门踏板存在长时间驾驶易疲劳的问题。本项目研发的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采用整体式设计方案替代以前传感器与踏板分体式结构，将传感器内置在踏板总成内部，在踏板总成内部增加急加速及迟滞力装置；以前壳体之间装配采用紧固件安装方式，现改为全塑料卡扣紧固方式。同时，该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的电气性能指标将满足高档轿车发动机的匹配要求，全行程耐久性达到一千万次以上。

本项目研发的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更符合人体工程学，能够提高汽车驾驶的舒适性，同时在踏板上增加“急加速”装置，使得汽车在急加速超车等情况下可以实现“强制降挡快加速”，提升汽车急加速和动力性能。

(8) 电磁风扇离合器智能控制模块

目前，应用在大型客车和重型货车上的电磁风扇离合器普遍采用水温开关控制离合器工作。本项目对电磁风扇离合器控制模块进行了改进，通过水温和气温两种传感器分别检测发动机出水口温度及中冷器进气温度，并将此数据反馈给离合器控制模块，再由该模块对离合器工作进行智能控制。

本项目的研发能提高电磁风扇离合器的精确性、效率性和使用寿命，能够通过检测发动机冷却水温和气温的双重检测，实现电磁风扇离合器的智能控制，使发动机始终保持在最佳的工作温度，进一步提升电磁风扇离合器的节油、减排、降噪等功效。

（9）电子节气门总成

电子节气门与电子油门踏板都属于汽车电子油门控制系统的重要部件，它对于提高车辆的动力性、经济型、安全性和减少排放都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随着排放标准日趋严格，电子油门控制系统凭借着高性能的节能减排功效，将会在国内汽车市场上得到推广，未来市场将会有极大的发展空间。本项目研发的电子节气门总成采用先进的脉冲宽度调制方式（PWM）驱动，齿轮材料采用耐高温、自润滑的塑料材料，并使用霍尔元件传感器作为角度位置传感器。

本项目研发的电子节气门能在-40℃~150℃环境下正常工作，输出最大转矩可以达到1.2Nm，转角不小于90°，同时还具有响应速度快、定位准确、稳定时间小于90ms的优点，并且具有过压、过流、温度保护等性能。

（10）汽车电子启停传感器

随着世界各国对节能减排的日益关注，能够以较低的成本获得较好的燃油经济性，并有效降低排放的启停系统正在被越来越多的汽车生产厂商所采用。启停系统在等红灯或排队等车辆静止的情况下可以自动关闭发动机，需要时再及时恢复发动机运转。启停系统特别适用于城市拥挤的交通状况，满足车辆反复启停的需要，可以有效降低拥挤交通状况下的油耗，提高行车效率。本项目研发汽车启停系统中的电子启停传感器，主要是根据发动机启停技术原理及相关零部件的功能，采用感应式原理设计电子启停传感器。

本项目研发的汽车电子启停传感器将在机械和电气性能方面符合高档轿车发动机启停系统的要求，电压精度能够达到±0.1V，防水等级达到IP67，使用寿命在二百万次以上。

公司上述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可广泛应用于各种车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具体应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客户	应用车型	应用产品	项目进展	预计投产日期
1	高端市场的手动变速操纵器（6MT/5MT）	上汽通用五菱	宏光、宝骏	5MT 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一季度
		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	启辰	5MT 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一季度
		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	启辰	5MT 换挡机	定点完成	2016 年

序号	项目	客户	应用车型	应用产品	项目进展	预计投产日期
		司		构总成		三季度
		吉利汽车	帝豪	5MT/6MT 换挡机构总成	样品试装完成	2015 年 一季度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驭胜	6MT 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2	非接触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众泰汽车	T600	DCT 换挡器总成	快速成型件验证	2015 年 一季度
3	电子变速操纵器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V61 纯电动车	AMT 电子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	风光	AMT 电子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威旺	AMT 电子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飞腾	AMT 电子换挡机构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4	芯轴包特种材料高性能变速软轴	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	启辰	5MT 选换挡软轴总成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吉利汽车	帝豪	选换挡软轴总成	样品试装完成	2015 年 一季度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驭胜	选换挡软轴总成	样品试装完成	2015 年 一季度
5	直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吉利汽车	金刚	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6	感应式位置传感器	-	-	位置传感器	研发设计	-
7	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	宇通客车	通用	电子油门踏板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8	电磁风扇离合器智能控制模块	宇通客车	通用	电磁风扇离合器	小批量试装	2015 年 一季度
9	电子节气门总成	-	-	电子节气门总成	装车路试	-
10	汽车电子启停传感器	吉利汽车	通用	电子启停传感器	研发设计	2015 年 三季度
11	汽车拉索 ^注	一汽大众	奥迪	车门拉索	OTS(工装样件)	2016 年 一季度
			迈腾 B8	车门、机盖拉索	OTS(工装样件)	2016 年 一季度
			速腾	车门、机盖、手制动拉索	OTS(工装样件)	2016 年 三季度
			高尔夫	车门、机盖、手制动拉索	OTS(工装样件)	2015 年 四季度
			宝来	车门、机盖、	OTS(工装样件)	2015 年

序号	项目	客户	应用车型	应用产品	项目进展	预计投产日期
				手制动拉索		四季度

注：汽车拉索为应用公司成熟技术的项目，表中所列为未来 1~2 年预计需求量较大的项目。

目前，公司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部分研发项目如高端市场的手动变速操纵器（6MT/5MT）、非接触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电子变速操纵器、芯轴包特种材料高性能变速软轴等研发项目即将进入量产阶段。公司研制的新型变速操纵器产品还为公司成功开发了日系车新客户，使得公司成为部分日系主流车型的配套供应商。同时，公司在保持现有产品的技术更新和储备的基础上，也积极横向拓展新产品，如电子节气门总成和电子启停传感器，这些新产品的研发将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开拓更大的空间。上述公司的研发项目将在今后 2-3 年甚至更长的时间里，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2、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技术人员的工资性支出、直接材料消耗、试制模具费、设备折旧等。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研发费用	比例	研发费用	比例	研发费用	比例	研发费用	比例
公司	949.47	3.33%	1,602.52	3.58%	1,159.91	3.65%	974.81	3.55%
龙生股份	533.96	3.28%	1,194.48	4.10%	1,012.75	4.31%	788.92	3.53%
双林股份	2,297.34	3.18%	5,142.88	4.20%	4,429.58	4.12%	3,067.74	3.14%
万安科技	1,849.42	2.90%	4,216.85	3.29%	3,522.76	3.45%	3,365.47	3.36%
宁波华翔	8,325.67	2.02%	18,137.20	2.49%	16,863.93	3.01%	11,107.75	3.00%
中原内配	2,771.63	4.69%	5,560.20	5.01%	5,033.59	4.92%	4,304.17	4.41%
远东传动	3,401.97	5.54%	5,908.46	5.36%	4,880.57	5.65%	4,057.23	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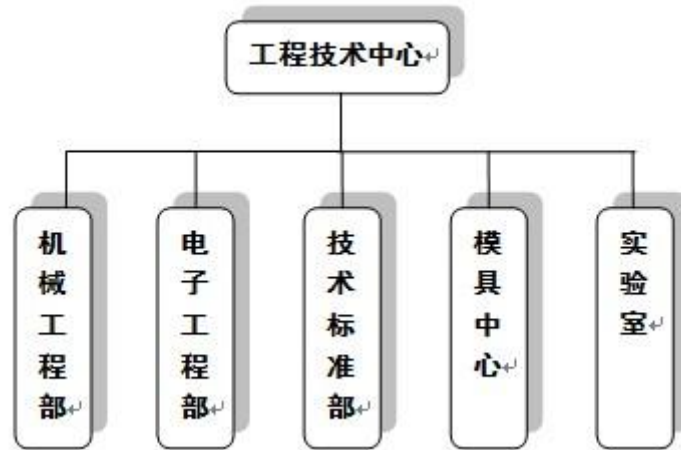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3、发行人的技术创新机制

(1) 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建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建立了国家塑料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汽车控制系统实验室，配备了产品研发平台，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技术上的支持。

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下属机械工程部、电子工程部、技术标准部、模具中心、实验室等部门，形成了完整的研发体系。公司主要研发活动包括产品设计研发、产品工艺研发、模具研发和生产设备研发。



(2) 不断完善的技术创新制度

工程技术中心根据省级技术中心的运作要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工程技术中心运行管理制度》、《研发投入核算管理办法》、《产品开发程序》、《专利工作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管理制度和办法，详细规定了工程技术中心职责、研发项目管理、新产品试制、知识产权等方面的内容。

(3) 针对研发人员的激励措施

公司制定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制度》、《技术创新奖励基金实施办法》，对在技术创新和科技进步工作中做出成绩，取得技术成果的部门和个人，根据其经济效益和项目的难易程度，给予不同程度的表彰和鼓励。这些制度为保持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供了保障，保证公司在稳步发展的同时，不断提高产品、工

艺的技术水平。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6人，其他技术人员61人。

钱高法、郑刚宏、胡树钦、屠益民、应浩森、陈斌等6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除胡树钦为2011年6月入职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在最近三年未发生变动，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四大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金属制品制造”，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除持有本公司58.33%的股份、持有宁波华诚100%的股权、持有富博创投5%的出资外，未持有其他企业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除控制高发控股和本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高发咨询（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宁波华诚（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仓储，物流信息服务”）均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综上所述，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高发咨询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高发控股、高发咨询承诺：“本公司作为宁波高发的控股股东/股东，为避

免与宁波高发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宁波高发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宁波高发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宁波高发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将不与宁波高发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宁波高发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宁波高发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宁波高发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承诺：“本人作为宁波高发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宁波高发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一、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宁波高发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宁波高发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宁波高发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

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将不与宁波高发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宁波高发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宁波高发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宁波高发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如高发控股、高发咨询、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未能履行已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

高发控股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58.3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简要情况”。

（二）子公司

高发机械，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三）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华诚，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之“1、宁波华诚”。

（四）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弘盛投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6.00%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3、弘盛投资”。

（五）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9.04%、8.04%、8.04%的股份，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87.6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三、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六）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及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高发控股的执行董事为钱高法，经理为屠德琴，监事为屠良明。

（七）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高发咨询

宁波高发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22日，住所：宁波市鄞州区诚信路668号302室，法定代表人：钱高法，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注册资本150万元，实收资本150万元，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持有其36%、32%、32%的股权。

2、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钱湖不锈钢制品厂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钱湖不锈钢制品厂（以下简称“钱湖不锈钢”）系个人独资企业，成立日期为1997年3月10日，负责人为屠德红（公司董事长钱高法的配偶的兄弟），经营场所为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旧宅村，经营范围为不锈钢带、金属带的轧制，五金件的制造、加工。

3、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甬德五金厂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甬德五金厂（以下简称“甬德五金厂”）系个体工商户，成立日期为2003年2月26日，经营者为屠德忠（公司董事长钱高法的配偶的兄弟），组成形式为个人经营，经营场所为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高钱村，经营范围为五金件的制造、加工。

4、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钱国耀的配偶的兄弟庄立峰担任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

5、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贤洪机电设备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钱国年的配偶的妹妹的配偶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八）与公司曾存在关联关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邱隘分公司

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邱隘分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11日，负责人为钱高法，营业场所为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回龙村，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车辆拉索、软轴、车辆变速、加速操纵控制系统、车辆电子控制系统、车辆零部件的制造、加工。2010年3月30日，高发有限决定注销邱隘分公司，邱隘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并入高发有限账务，由高发有限承担。2010年4月13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核准，邱隘分公司注销登记。

2、高发电子

宁波高发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7月16日，住所为宁波市江东区东方商务中心4幢26号13楼，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的制造、加工（另设分支机构经营）；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10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6%，钱国年以货币出资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钱国耀以货币出资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上述出资已经宁波海曙友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友益字验（2009）第569号”《验资报告》。

高发电子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贸易业务，且其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类似，为解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2011年2月11日，高发电子股东会决议同意注销高发电子，同时成立清算小组。2011年5月3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东分局核准，高发电子注销登记。

3、高发电气

宁波高发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15日，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回龙村，经营范围为电气设备、滤波器的制造、加工、设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注册资本280万元，其中高发有限以货币出资15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罗勇以货币出资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戴剑达以货币出资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上述出资已经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恒联会验[2009]318号”《验资报告》。

高发电气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滤波器的开发，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2010年11月26日，高发电气股东会决议同意高发有限将持有的高发电气154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5%）以1:1的价格转让给实际控制人的远亲陈任华（董事长姐姐的女婿）。同日，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已于2010年12月7日收讫。2010年11月30日，高发电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高发有限不再持有高发电气股权，对高发电气不再具有控制权。

2011年6月18日，高发电气股东会决议同意注销高发电气，同时成立清算小组。2011年8月15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核准高发电气注销登记。

4、鹏鹰汽车

宁波鹏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0月31日，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瞻岐镇（滨海投资创业中心），经营范围为车辆拉索、软轴、车辆变速操纵

控制系统、车辆加速操纵控制系统、车辆零部件的制造、加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钱高法以货币出资 3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钱国年以货币出资 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钱国耀以货币出资 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上述出资已经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德威验字[2006]394 号”《验资报告》。

鹏鹰汽车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类似，其自成立以来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为避免同业竞争，2011 年 5 月 30 日，鹏鹰汽车股东会决议同意钱高法将其所持鹏鹰汽车 26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6%）以 353.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宁波东港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东港”）；同意钱高法将其所持鹏鹰汽车 1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以 136.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王巍；同意钱国年将其所持鹏鹰汽车 32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2%）以 435.2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东港；同意钱国耀将其所持鹏鹰汽车 32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2%）以 435.2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东港（鹏鹰汽车股权溢价转让的主要原因是鹏鹰汽车拥有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值）。2011 年 5 月 31 日，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收讫。2011 年 8 月 2 日，鹏鹰汽车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持有鹏鹰汽车股权。

5、宁波春晓

宁波春晓地铁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9日，住所：春晓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屠德琴，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地铁屏蔽门的制造（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持有其36%、32%、32%的股权。

2014年4月2日，宁波春晓股东会决议同意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宁波春晓股权以合计1,47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宁波凯荣船用机械有限公司。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已于2014年4月9日收讫。2014年5月13日，宁波春晓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持有宁波春晓股权。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单位：万元

时间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占交易对方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1年度	钱湖不锈钢	不锈钢带	18.16	市场价	0.10%	0.11%	6.62%
	甬德五金厂	冲压件	49.64	市场价	0.27%	0.30%	84.65%

2011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钱湖不锈钢、甬德五金厂采购货物的金额及其占公司营业成本、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小。公司与钱湖不锈钢、甬德五金厂签订的2011年度采购协议书已履行完毕，公司自2012年起不再从钱湖不锈钢、甬德五金厂采购货物，上述关联交易不再进行。

2、租赁

因经营需要，高发控股、高发咨询分别向公司租赁位于宁波市鄞州区下应北路717号的房屋，面积为50平方米，年租金为5,000.00元。2012年1月6日，高发控股、高发咨询分别与发行人签订《终止租赁协议》，上述关联交易自2012年3月起不再进行。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接受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抵押人	被担保方	最高主债权限额	债权发生期间	抵押权人	备注
钱高法	发行人	100.00	2008.03.07~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钱国年	发行人	80.00	2008.03.07~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钱国耀	发行人	95.00	2008.03.07~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钱高法	发行人	160.00	2008.12.03~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钱国年、陈玲利 ^注	发行人	235.00	2008.11.07~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钱国耀、庄立波 ^注	发行人	235.00	2008.11.07~ 2012.01.19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最高额抵押
----------------------	-----	--------	---------------------------	------------	-------

注：钱国年和陈玲利系夫妻关系；钱国耀和庄立波系夫妻关系。

上述担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支持公司发展对公司借款、承兑等做出的担保。

2、专利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钱高法将变速器操纵总成、电子油门踏板总成等 18 项专利无偿转让给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手续合格通知书》，上述专利转让的过户事项已经办理完成（专利明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3、专利”）。

3、保险权益转让

2011 年 8 月 8 日，经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宁波高发将保险单（12912001900006480378）项下被保险人、投保人等名称变更为高发控股。2011 年 8 月 10 日，高发控股将保险费等合计 11,506.33 元支付给宁波高发。

4、资金往来

（1）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

（2）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情况

2010年12月，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进机构投资者，优化了公司股权结构。

2011年6月，宁波高发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规范运作的制度，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2011年7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收入、支出、安全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

2012年2月，控股股东高发控股、实际控制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出具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宁波高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

如高发控股、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未能履行已作出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函》，其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保荐、承销

弘盛投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6.00%的股份，弘盛投资的母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除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与偶发性关联交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对公司提供担保、专利转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与持股 5%以下股东的交易情况

公司股东茂树投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4.72%的股份，茂树投资为宇通集团全资子公司。宇通客车为宇通集团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宇通客车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	占公司客车市场收入比重	占宇通客车客车业务成本的比重
2014年1~6月	宇通	变速操纵器及软	1,670.23	市场价	5.86%	34.09%	0.24%
2013年度	客车	轴、电子油门踏	3,065.80	市场价	6.84%	29.34%	0.18%

2012年度	板、电磁风扇离合器、汽车拉索等	2,465.30	市场价	7.75%	25.48%	0.16%
2011年度		2,476.98	市场价	9.03%	24.69%	0.19%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与持股5%以下股东的交易。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一）《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有一至二名非关联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九十七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批准项目投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贷款等事项的权限为：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的关联交易。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

第一百五十七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三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情况，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股东对是否应当回避发生争议时，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决定是否回避；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无效。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十三条 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 回避表决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三）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四）《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

第三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第九条 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下（同一交易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12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下同）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董事长，由公司董事长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对于其中必需发生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查通过后实施，但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应提交董事会批准。

第十条 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的关联交易，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有关职能部门应将关联交易事宜制作详细的书面报告，并草拟相应关联交易协议/合同，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报告。

（二）公司董事会在收到有关职能部门报告后应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董事会会议应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查与讨论。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三）独立董事应对本条所述的关联交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四）本条所述的关联交易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第十二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2011年度、201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钱湖不锈钢、甬德五金厂、高发控股、高发咨询）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签订了相关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宁波高发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遵循了宁波高发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七、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也较小。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继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以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1、公司将严格执行上述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章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

3、公司将尽量减少未来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通过制定严格、细致的关联交易协议条款、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本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为三年，自 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

（一）董事简介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独立董事任期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成员 7 名，分别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朱志荣、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其中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 3 人为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均由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钱高法担任公司董事长、钱国耀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简介如下：

钱高法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9 年出生，工程师。1981 年至 1985 年，任鄞县弹簧厂副厂长；1985 年至 1998 年，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厂副厂长；1999 年至 2011 年 5 月，任高发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宁波高发董事长；现兼任高发控股执行董事、高发咨询执行董事、宁波华诚执行董事、总经理。

钱国年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 年出生，宁波大学

EMBA。1987年至1998年，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厂销售员；1999年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董事、总经理。

钱国耀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宁波大学EMBA。1995年至1998年，为宁波鄞县邱隘成人学校教师；1999年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监事；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朱志荣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本科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工程师。1992年8月至1999年11月，任中国石化宁波工程公司工程师；1999年12月至2003年9月，任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3年10月至2009年5月，历任盖尔太平洋特种纺织品（宁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财务负责人；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董事、财务总监。

陈希琴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出生，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毕业，会计学教授。先后任职于浙江省电子工业学校、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现任职于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兼任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评审专家、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信息技术及信息化专家、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商业会计学会会员；担任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新东方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高发独立董事。

吴伟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年出生，华南理工大学汽车专业本科毕业，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东风杭州汽车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杭州市汽车工业协会理事长；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技专家、东风汽车公司有突出贡献专家、东风青年人才、杭州市劳动模范等称号。入选1999年度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培养人员于2006年培养期届满。主持开发设计的产品项目多次获得中国汽车工业（省级）、东风汽车公司（市级）的科技进步奖。现为浙江大学城市学院专职教师，兼任杭州市汽车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高发独立董事。

吴勇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硕士毕业，教授。曾任浙江大学法学院法律系副主任。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兼法律系主任、经济法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经济法研究会理事、浙江省人大常委会法律专家库成员，并兼任浙江省法官学院教授、浙江省保险法研究会会长、浙江省税法研究会副会长、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律师、杭州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委员、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同时兼任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高发独立董事。

（二）监事简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设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成员3名，分别为王晓静、应浩森、陆立成，其中王晓静、应浩森由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陆立成由2014年5月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014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晓静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简介如下：

王晓静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浙江林学院本科毕业，助理工程师。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宁波浙东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人事专员；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高发有限人力资源部部长；2011 年 6 月至今，任宁波高发人力资源部部长，兼任宁波高发监事会主席。

应浩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 年出生，浙江省电子工业学校无线电专业中专毕业，技术员。1994 年 12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宁波华英伦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2004 年 9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高发有限电子工程部部长；2011 年 6 月至今，任宁波高发电子工程部部长，兼任宁波高发监事。

陆立成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浙江工学院本

科毕业，助理工程师。2005年4月至2011年5月，任高发有限生产物流部主管；2011年6月至今，任宁波高发生产物流部主管，兼任宁波高发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司目前共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各高级管理人员简介如下：

钱国年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简介”。

钱国耀先生：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简介”。

朱志荣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简介”。

胡树钦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78年3月至1985年7月，任宁波无线电厂技术员、团总书记；1985年8月至1991年3月，历任宁波电视机厂副厂长、厂长；1991年4月至2009年1月，任宁波海关技术处副处长，期间组织和参与开发的电子信息应用项目，获得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二次，部级科技进步四等奖一次；2011年6月至2011年10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周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机械工程师。1988年7月至1994年6月，历任湖北省随州客车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0年12月，历任湖北楚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涂装车间主任、总装车间书记兼主任、质量计量科科长；2001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宁波拓普实业有限公司质量经理、宁波拓普减震系统有限公司质量经理、宁波拓普制动系统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兼质量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2月历任宁波拓摩橡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8月，作为专家被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聘为体系办供应商体系审核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公司管理者代表兼质保部长；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管理者代表兼质保部长。

（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钱高法先生：公司董事长，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简介”。

钱高法先生1984年至1998年主持开发的通用、神龙、IVECO等操纵软轴项目多次获得省、市科技进步奖及国家级新产品；1991年参与起草QC/T 29101-1992《汽车用操纵拉索总成》汽车行业标准；2000年突破国外大客车远程操纵技术，研发的高效远程操纵软轴相继取代进口为国内各大客车厂配套；2002年起积极提升产业结构，引进国外先进技术10余项，开发各类手/自变速操纵系统50余项，使公司产品逐步向具有驾驶乐趣和节能减排的自控技术、传感技术的机电一体化操纵产品转型，适应了汽车工业发展需求；2005年使公司在国内首先推出分力式三轴变速操纵系统和电子油门踏板总成等产品，获得2005第二届全国客车大赛“中国客车最佳零部件奖”、“中国客车优秀零部件奖”、市区级科技进步奖和国家重点新产品。

屠益民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1992年3月至1998年12月，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厂组长；1999年1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一部部长。

屠益民先生1999年1月起，开发成功复甲钢索缠绕机、自动热缩机、在线全尺寸检测等专用工艺装备50余台，使公司不断改进工艺和提高产品质量；2000年参与高效远程操纵软轴的研究设计，创新软性复甲技术使操纵效率满足了大客后置发动机配置要求；参与开发的三软轴变速操纵控制系统，替代了传统的二轴式操纵系统，得到国内普及应用，获得2005第二届全国客车大赛“中国客车最佳零部件奖”；作为主要完成人的公司电子油门踏板总成，分别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和宁波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组织实施公司技术改造项目二项，其中列入宁波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一项，国家发改委专项一项；开发各类拉索、软轴新产品200余项，为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汽车、比亚迪等配套。

郑刚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4年10月至1997年6月，在鄞县录音机厂工作；1997年7月至1999年2月，任鄞县机械锁厂模具设计室主任；1999年3月至2008年5月，任高发有限工模部部长；2008年6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二部部长；2011年8月至今，兼任高发机械总经理。

郑刚宏先生1999年5月至2003年8月，负责开发成功GK3、GK4等变速操纵器，为宇通客车、金龙汽车配套；参与开发的EF/ES电子油门踏板总成，2005年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2007年获得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2004年至2005年参与分力式变速操纵系统及AT1自动变速操纵系统的设计开发，组织试制和改进工作，负责汽车厂调试、安装及道路试验，搜集技术数据，为宇通客车、金龙汽车、吉利汽车、比亚迪配套开发成功系列产品；2007年参与电磁风扇离合器设计开发，采用真空高频技术成功解决电磁耦合结构，2009年获得区级科技进步奖，2010年获鄞州区“双十”工程项目。

陈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7月至今，任公司机械工程部部长。

陈斌先生作为主要完成人的电子油门踏板总成获2005年国家重点新产品及2007年宁波市科技进步奖；负责设计开发的分力式变速操纵系统获2005第二届全国客车大赛“中国客车最佳零部件奖”，得到大客普遍应用；开发成功手动、自动及手自一体变速操纵系统30余项产品，替代进口为吉利汽车、比亚迪、众泰汽车、九龙汽车等汽车厂配套；配合公司质量管理工作，积极创新，使公司获得上海大众、一汽大众A级供应商；参与公司流水线技改项目的设计，拟定技术参数，使公司在工艺改进、提高工效和确保产品质量上取得了显著成效；起草《自动变速操纵器》企业标准一项，使专利技术陆续产业化。

应浩森先生：公司电子工程部部长，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二）监事简介”。

应浩森先生2004年7月起，负责设计开发EF系列电子油门踏板总成，参与电子油门踏板总成的企业标准起草工作，历年来相继开发成功EF/ES系列电子油门踏板总成50余种，为上汽集团、吉利汽车和各大客车厂配套，获得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和国家重点新产品，并列入国家火炬计划；开发成功电子油门踏板总成的非接触式模块，取代接触式进口模块，节约成本80%以上，并通过传感芯片输出信号调制软件的开发及相关检测设备的设计和配置，形成了电子传感器产品开发体系；2007年参与电磁风扇离合器设计开发，完成电磁控制系统和传感器的研究，相继开发成功二速、三速多项产品，并设计开发耐久性试验机及动

平衡试验台，获得区级科技进步奖；与东南大学合作，开发成功各种电子产品多功能试验台，适应了轿车配套的测试需要。

胡树钦先生：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简介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直接持股		通过高发控股 间接持股		通过高发咨询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持股 数量	持股 比例	持股 数量	持股 比例	持股 数量	持股 比例	持股 数量	持股 比例
钱高法	927.50	9.04%	2,154.60	21.00%	153.90	1.50%	3,236.00	31.54%
钱国年	824.45	8.04%	1,915.20	18.67%	136.80	1.33%	2,876.45	28.04%
钱国耀	824.45	8.04%	1,915.20	18.67%	136.80	1.33%	2,876.45	28.04%
合计	2,576.40	25.11%	5,985.00	58.33%	427.50	4.17%	8,988.90	87.6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及一期所持公司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1、2011年6月，高发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126,615,669.83元按1:0.4265折合股份公司股本5,400万股。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直接持股	通过高发控股 间接持股	通过高发咨询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钱高法	488.16	1,134.00	81.00	1,703.16

钱国年	433.92	1,008.00	72.00	1,513.92
钱国耀	433.92	1,008.00	72.00	1,513.92

2、2013年8月，宁波高发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注册资本4,86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直接持股	通过高发控股 间接持股	通过高发咨询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钱高法	927.50	2,154.60	153.90	3,236.00
钱国年	824.45	1,915.20	136.80	2,876.45
钱国耀	824.45	1,915.20	136.80	2,876.4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对外投资 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钱高法	高发控股	控股股东	2,100	36%
	高发咨询	发行人股东	150	36%
钱国年	高发控股	控股股东	2,100	32%
	高发咨询	发行人股东	150	32%
钱国耀	高发控股	控股股东	2,100	32%
	高发咨询	发行人股东	150	32%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013年度，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领取税前薪酬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13年度税前薪酬（万元）
钱高法	董事长	23.64
钱国年	董事、总经理	24.31
钱国耀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24.30
朱志荣	董事、财务总监	17.69
王晓静	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部长	11.59
应浩森	监事、电子工程部部长	17.22
陆立成	职工代表监事、生产物流部主管	6.80
胡树钦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4.60
周宏	副总经理、质保部部长	17.54
屠益民	生产一部部长	17.53
郑刚宏	生产二部部长、高发机械总经理	16.64
陈斌	机械工程部部长	16.97

根据2011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选举产生三位独立董事，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税前3万元/年。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企业与公 司关联关系
		单位名称	职务	
钱高法	董事长	高发控股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高发咨询	执行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华诚	执行董事、 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钱国年	董事、总经理	-	-	-
钱国耀	副董事长、董事	高发机械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会秘书			司
朱志荣	董事、财务总监	-	-	-
陈希琴	独立董事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无关联关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新东方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财务专家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财务专家	无关联关系
吴伟明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教师	无关联关系
		杭州市汽车行业协会	专家委员会主任	无关联关系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吴勇敏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党委副书记兼法律系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中国经济法研究会	理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	法律专家库成员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法官学院	教授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保险法研究会	会长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税法研究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主任	无关联关系
		杭州市人大常委会	立法咨询委员	无关联关系
		杭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无关联关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王晓静	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部长	-	-	-
应浩森	监事、电子工程部部长	-	-	-
陆立成	职工代表监事、	-	-	-

	生产物流部主管			
胡树钦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	-	-
周宏	副总经理、质保部部长	-	-	-
屠益民	生产一部部长	-	-	-
郑刚宏	生产二部部长	高发机械	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陈斌	机械工程部部长	-	-	-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钱高法与董事兼总经理钱国年、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钱国耀为父子关系，钱国年与钱国耀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定的协议、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有关协议或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定的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定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保密义务进行了规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三）协议或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承诺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高发有限自成立至2011年5月未设董事会，由钱高法担任执行董事。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朱志荣、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均为公司创始人，朱志荣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朱志荣、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高发有限自成立至2011年5月未设监事会，由钱国耀担任监事。

2011年4月28日，高发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立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晓静、应浩森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陆立成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5月11日，宁波高发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立成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晓静、应浩森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陆立成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股份改制前，钱高法担任总经理，钱国年担任副总经理，朱志荣担任财务负责人。

2011年5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钱国年为公司总经理，钱国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志荣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1年11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胡树钦、周宏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胡树钦为公司总工程师，周宏为公司质保部部长。

2014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钱国年为公司总经理，钱国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志荣为公司财务总监，胡树钦、周宏为公司副总经理。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三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战略委员会的议案》，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2011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201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11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公司逐步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体系。

2012年1月6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之日起生效）、《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下述担保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提案、召开、出席、主持、表决等事项均制定了具体的运作程序。

（1）股东大会的召开

公司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章程规定董事会人数的2/3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提案

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中应包含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大会的通知

股东大会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15日前通知各股东。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并说明原因。

（4）股东大会的表决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会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5）股东大会的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3）公司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5）股权激励计划；（6）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

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1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出席会议情况	决策事项
1	2011-05-18	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发起人（或发起人代表）、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等	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2	2011-07-29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等
3	2011-11-28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战略委员会的议案》等
4	2011-12-05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
5	2012-01-06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
6	2012-02-20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7	2012-05-08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等
8	2012-08-08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
9	2013-02-25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0	2013-08-12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关于向社会

			董事等	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的议案》等
11	2013-12-26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的议案》等
12	2014-02-17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3	2014-04-16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的议案》等
14	2014-05-15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监事等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等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对董事与监事的任免、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制度的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募集资金运用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

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出、传真、电话、电子邮件；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5天。

（2）董事会会议的表决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3）董事会会议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

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为10年。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7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出席会议情况	决策事项
1	2011-05-18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2	2011-07-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等
3	2011-08-1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等
4	2011-11-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5	2011-11-2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
6	2011-12-2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
7	2012-01-30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8	2012-04-21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等
9	2012-07-2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
10	2013-01-2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1	2013-07-2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12	2013-12-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的议案》等
13	2014-01-2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4	2014-04-0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的议案》等
15	2014-04-3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等
16	2014-05-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17	2014-07-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内部机构的设置、基本制度的制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募集资金运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职工代表，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选举产生，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

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1）监事会会议的召开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通知全体监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6）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监事会会议的表决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3）监事会会议决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 10 年。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出席会议情况	决策事项
1	2011-05-18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	选举监事会主席等
2	2011-12-2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3	2012-01-30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4	2012-07-23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5	2013-01-28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6	2013-07-2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7	2014-01-2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8	2014-04-30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
9	2014-05-15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
10	2014-07-25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工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公司“三会”的召开、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独立董事的聘任情况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独立董事，其中陈希琴为会计专业人士。201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希琴、吴伟明、吴勇敏为独立董事，其中陈希琴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3/7。独立董事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6年。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201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工作规程。

2、独立董事的职权

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7）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8）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11年	董事会召开次数		6	
	亲自出席人次	委托出席人次	缺席人次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18	0	0	否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4	
	亲自出席人次		12	
2012年	董事会召开次数		3	
	亲自出席人次	委托出席人次	缺席人次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9	0	0	否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4	
	亲自出席人次		12	
2013年	董事会召开次数		3	
	亲自出席人次	委托出席人次	缺席人次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9	0	0	否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3	
	亲自出席人次		9	
2014年	董事会召开次数		5	
	亲自出席人次	委托出席人次	缺席人次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15	0	0	否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3	
	亲自出席人次		9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法律、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

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的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钱国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钱国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1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主要职责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并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1、董事会秘书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具体包括：（1）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与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4）依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

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证券交易所报告；（10）《公司法》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亲自记录或安排其他人员记录会议记录；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的相关职责。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定、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亦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主要内容不存在差异。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1年11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审计、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薪酬和考核、发展战略等工作。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本届战略委

员会由吴伟明、钱高法、钱国年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吴伟明为独立董事，钱高法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本届提名委员会由吴勇敏、吴伟明、朱志荣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吴勇敏、吴伟明为独立董事，吴勇敏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本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吴伟明、陈希琴、钱国耀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吴伟明、陈希琴为独立董事，吴伟明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且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本届审计委员会由陈希琴、吴勇敏、钱高法三名董事组成，其中陈希琴、吴勇敏为独立董事，陈希琴为会计专业人士，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如下：（1）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内，审计委员会应至少召开两次定期会议，董事长、审计委员会主任或二名以上委员联名可要求召开审计委员会临时会议；（2）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五日发出会议通知，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发出会议通知，紧急情况下可随时通知；（3）审计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和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当审计委员会主任不能或无法履行职责时，由其指定一名其他委员代行其职责；审计委员会主任既不履行职责，也不指定其他委员代行其职责时，其余委员可协商推选一名委员代为履行审计委员会主任职责；（4）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应采用现场会议的形式；临时会议既可采用现场会议形式，也可采用非现场会议的通讯表决方式；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5）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审计委员会委员每人享有一票表决权；审计委员会所作决议应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6）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7）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书面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和会议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委员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

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8）审计委员会对规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后，应将形成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连同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9）审计委员会委员对于了解到的公司相关信息，在该等信息尚未公开之前，负有保密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战略决策、薪酬制定、人员任免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其设立和运行有效提升了董事会运行的效率、决策的科学性及监督的有效性，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

三、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土地、环保、工商、税务、海关等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一）保证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的具体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高法、钱国年、钱国耀，本次发行前其合计控制公司87.61%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比例较高。同时，钱高法为公司董事长，钱国年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钱国耀为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为减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规范、公司资金的控制与

管理等一系列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根据汽车零部件行业特点和自身业务需要，制定了各项业务管理规章、操作流程和岗位手册，建立了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运行。公司业务及管理规章制度主要包括：合同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票和收据管理制度、采购和付款制度、资金预算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成本和费用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规定、员工培训管理制度等。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认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三）公司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事务所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出具《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宁波高发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数据和相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立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如欲进一步了解公司财务状况，请认真阅读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更加完整的财务信息。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995,666.90	81,707,956.36	56,426,392.93	47,361,218.39
应收票据	111,700,163.90	86,695,261.23	44,038,079.04	30,762,279.06
应收账款	83,985,669.89	79,728,199.77	69,374,948.66	63,188,541.75
预付款项	1,913,720.69	3,617,798.12	3,644,791.31	3,465,011.26
其他应收款	3,425,608.20	3,127,042.06	2,134,089.59	1,106,609.87
存货	64,554,619.59	64,217,354.09	43,308,350.91	37,746,287.51
流动资产合计	341,575,449.17	319,093,611.63	218,926,652.44	183,629,947.8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6,959,092.65	106,878,607.53	60,044,912.13	59,678,051.16
在建工程	366,674.13	408,878.15	28,908,426.78	219,102.40
无形资产	23,462,124.45	23,280,391.40	22,673,855.57	22,952,22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618.84	813,785.95	704,196.22	609,975.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726,510.07	131,381,663.03	112,331,390.70	83,459,355.52
资产总计	473,301,959.24	450,475,274.66	331,258,043.14	267,089,303.3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12,000,000.00	32,500,000.00
应付票据	61,100,000.00	48,110,000.00	31,490,000.00	15,050,000.00
应付账款	80,661,176.28	88,097,985.08	48,984,612.67	37,486,454.15
预收款项	1,078,949.09	662,167.45	253,781.66	425,518.70
应付职工薪酬	9,416,772.35	10,910,452.18	5,984,039.95	3,309,592.24
应交税费	13,066,672.94	8,944,331.07	6,136,238.15	3,453,273.90
应付利息	52,833.34	52,833.34	42,646.08	61,001.02
其他应付款	65,457.89	31,196.13	14,107.40	14,815.80
流动负债合计	187,441,861.89	178,808,965.25	104,905,425.91	92,300,655.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9,9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7,333.19	719,333.21	823,333.25	927,33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333.19	719,333.21	10,723,333.25	927,333.29
负债合计	188,109,195.08	179,528,298.46	115,628,759.16	93,227,989.10
股东权益：				
股本	102,600,000.00	102,600,000.00	54,000,000.00	54,000,000.00
资本公积	24,015,669.83	24,015,669.83	72,615,669.83	72,615,669.83
盈余公积	18,223,230.01	18,223,230.01	10,263,167.47	4,728,841.94
未分配利润	140,353,864.32	126,108,076.36	78,750,446.68	42,516,80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85,192,764.16	270,946,976.20	215,629,283.98	173,861,314.26
股东权益合计	285,192,764.16	270,946,976.20	215,629,283.98	173,861,314.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3,301,959.24	450,475,274.66	331,258,043.14	267,089,303.3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5,256,145.95	447,942,914.63	317,972,366.14	274,272,070.62
其中：营业收入	285,256,145.95	447,942,914.63	317,972,366.14	274,272,070.62
二、营业总成本	228,937,292.66	362,795,898.75	255,805,363.96	221,477,939.23
其中：营业成本	195,529,817.38	307,186,691.28	213,833,640.30	185,325,719.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9,918.61	2,930,419.46	2,337,862.54	1,916,642.50
销售费用	12,280,940.84	21,394,884.15	14,851,338.88	11,215,639.13
管理费用	15,863,203.52	27,270,592.11	21,391,134.87	17,677,987.72
财务费用	2,251,289.18	3,283,038.24	2,763,263.83	4,397,353.25
资产减值损失	832,123.13	730,273.51	628,123.54	944,597.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56,318,853.29	85,147,015.88	62,167,002.18	52,794,131.39
加：营业外收入	2,458,938.02	8,807,975.18	3,254,621.11	2,654,602.65
减：营业外支出	920,253.40	829,070.14	734,190.11	384,96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3,905.93	47,403.18	32,020.43	17,928.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57,857,537.91	93,125,920.92	64,687,433.18	55,063,773.59
减：所得税费用	14,883,749.95	13,508,228.70	9,419,463.46	7,818,12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42,973,787.96	79,617,692.22	55,267,969.72	47,245,644.4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42,973,787.96	79,617,692.22	55,267,969.72	47,245,644.4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 益	0.42	0.78	0.54	0.46
（二）稀释每股收 益	0.42	0.78	0.54	0.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八、综合收益总额	42,973,787.96	79,617,692.22	55,267,969.72	47,245,644.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73,787.96	79,617,692.22	55,267,969.72	47,245,64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639,157.58	393,553,310.55	279,089,199.26	230,451,18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44,575.1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9,887.82	8,715,911.58	2,653,587.13	2,638,56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49,045.40	402,269,222.13	282,387,361.53	233,089,75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214,877.16	233,862,293.30	150,362,058.17	134,678,20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38,703.31	41,881,596.92	28,539,854.89	20,414,45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92,681.01	39,944,354.35	29,781,545.03	28,307,22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3,696.25	19,994,845.37	15,599,735.08	11,412,27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839,957.73	335,683,089.94	224,283,193.17	194,812,16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087.67	66,586,132.19	58,104,168.36	38,277,58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88.04	252,344.02	55,903.84	124,230.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8.04	252,344.02	55,903.84	124,23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6,526.84	21,756,610.09	24,529,264.55	18,153,32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6,526.84	21,756,610.09	24,529,264.55	18,153,32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338.80	-21,504,266.07	-24,473,360.71	-18,029,09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54,000,000.00	38,900,000.00	5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54,000,000.00	38,900,000.00	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53,900,000.00	49,500,000.00	57,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29,425,038.33	27,657,018.15	16,062,917.65	30,905,708.01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25,038.33	81,557,018.15	65,562,917.65	88,475,70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038.33	-27,557,018.15	-26,662,917.65	-29,475,70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8,289.46	17,524,847.97	6,967,890.00	-9,227,222.2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03,956.36	51,279,108.39	44,311,218.39	53,538,44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75,666.90	68,803,956.36	51,279,108.39	44,311,218.39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108,076.36			270,946,97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108,076.36			270,946,97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5,787.96			14,245,787.96
（一）净利润							42,973,787.96			42,973,787.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973,787.96			42,973,787.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8,728,000.00			-28,728,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8,728,000.00			-28,728,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40,353,864.32			285,192,764.1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750,446.68		215,629,28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750,446.68		215,629,28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00,000.00	-48,600,000.00			7,960,062.54		47,357,629.68		55,317,692.22
（一）净利润							79,617,692.22		79,617,692.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617,692.22		79,617,692.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00,000.00	-48,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8,600,000.00	-48,600,000.00							
（四）利润分配					7,960,062.54		-32,260,062.54		-24,300,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7,960,062.54		-7,960,062.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300,000.00		-24,3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108,076.36		270,946,976.2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16,802.49			173,861,31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16,802.49			173,861,31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34,325.53		36,233,644.19			41,767,969.72
（一）净利润							55,267,969.72			55,267,969.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267,969.72			55,267,969.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534,325.53		-19,034,325.53			-13,500,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4,325.53		-5,534,325.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3,500,000.00		-13,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750,446.68		215,629,283.9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	49,060,000.00			11,940,406.79		29,615,263.04			126,615,66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	49,060,000.00			11,940,406.79		29,615,263.04			126,615,66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23,555,669.83			-7,211,564.85		12,901,539.45			47,245,644.43
（一）净利润							47,245,644.43			47,245,644.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245,644.43			47,245,644.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728,841.94		-4,728,841.94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4,728,841.94		-4,728,841.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00,000.00	23,555,669.83			-11,940,406.79		-29,615,263.04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8,000,000.00	23,555,669.83			-11,940,406.79		-29,615,263.04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16,802.49		173,861,314.2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470,554.37	81,510,497.86	56,168,802.84	47,256,725.96
应收票据	111,700,163.90	86,695,261.23	44,038,079.04	30,762,279.06
应收账款	83,985,669.89	79,728,199.77	69,374,948.66	63,188,541.75
预付款项	1,913,720.69	3,543,461.12	3,644,791.31	3,465,011.26
其他应收款	3,398,037.30	3,102,209.06	2,118,510.54	1,091,502.97
存货	64,293,878.94	63,913,405.03	43,135,582.28	37,775,496.59
流动资产合计	340,762,025.09	318,493,034.07	218,480,714.67	183,539,557.5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固定资产	106,956,430.17	106,874,669.33	60,038,422.49	59,672,565.50
在建工程	366,674.13	408,878.15	28,908,426.78	219,102.40
无形资产	23,462,124.45	23,280,391.40	22,673,855.57	22,952,22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256.06	813,459.20	703,991.23	609,776.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23,484.81	132,877,398.08	113,824,696.07	84,953,671.08
资产总计	473,985,509.90	451,370,432.15	332,305,410.74	268,493,228.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12,000,000.00	32,500,000.00
应付票据	61,100,000.00	48,110,000.00	31,490,000.00	15,050,000.00
应付账款	83,667,964.19	91,483,674.67	50,983,180.03	39,020,605.95
预收款项	1,253,137.12	662,167.45	283,781.66	455,518.72
应付职工薪酬	7,440,241.81	8,738,392.31	5,065,714.80	2,930,357.53
应交税费	12,682,909.99	8,556,061.23	5,969,410.34	3,311,667.25
应付利息	52,833.34	52,833.34	42,646.08	61,001.02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41,272.00	-	-	332,655.64
流动负债合计	188,238,358.45	179,603,129.00	105,834,732.91	93,661,80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9,9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7,333.19	719,333.21	823,333.25	927,33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333.19	719,333.21	10,723,333.25	927,333.29
负债合计	188,905,691.64	180,322,462.21	116,558,066.16	94,589,139.40
股东权益：				
股本	102,600,000.00	102,600,000.00	54,000,000.00	54,000,000.00
资本公积	24,015,669.83	24,015,669.83	72,615,669.83	72,615,669.83
盈余公积	18,223,230.01	18,223,230.01	10,263,167.47	4,728,841.94
未分配利润	140,240,918.42	126,209,070.10	78,868,507.28	42,559,577.50
股东权益合计	285,079,818.26	271,047,969.94	215,747,344.58	173,904,089.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3,985,509.90	451,370,432.15	332,305,410.74	268,493,228.6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5,430,333.99	448,292,259.36	318,332,366.14	274,422,070.60
减：营业成本	196,271,746.75	307,975,967.30	214,442,476.54	185,533,008.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9,794.49	2,655,354.72	2,197,190.93	1,877,094.26
销售费用	12,280,940.84	21,394,884.15	14,851,338.88	11,215,639.13
管理费用	15,828,495.98	27,220,028.03	21,245,021.61	17,637,780.79
财务费用	2,251,040.41	3,283,627.96	2,763,355.68	4,398,231.14
资产减值损失	831,979.03	729,786.46	628,098.69	943,802.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填列）	55,976,336.49	85,032,610.74	62,204,883.81	52,816,514.42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2,431,874.25	8,782,551.08	3,235,198.52	2,652,062.65
减：营业外支出	907,961.93	809,757.49	724,361.77	382,567.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905.93	47,403.18	32,020.43	17,928.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00,248.81	93,005,404.33	64,715,720.56	55,086,009.93
减：所得税费用	14,740,400.49	13,404,778.97	9,372,465.25	7,797,590.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59,848.32	79,600,625.36	55,343,255.31	47,288,419.4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78	0.54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78	0.54	0.4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759,848.32	79,600,625.36	55,343,255.31	47,288,419.4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027,533.56	393,872,655.24	279,449,199.26	230,631,18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44,575.1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1,533.12	8,671,029.63	2,633,628.69	2,952,53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409,066.68	402,543,684.87	282,727,403.09	233,583,727.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36,233.99	248,238,590.71	157,961,273.70	135,407,277.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84,893.78	30,244,380.87	22,509,467.58	19,073,80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29,419.34	37,446,999.55	28,414,098.24	28,049,68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7,085.93	19,967,449.96	15,894,992.87	11,385,83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527,633.04	335,897,421.09	224,779,832.39	193,916,59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81,433.64	66,646,263.78	57,947,570.70	39,667,13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88.04	252,344.02	55,903.84	124,230.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8.04	252,344.02	55,903.84	124,23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6,526.84	21,756,610.09	24,525,764.55	18,147,37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6,526.84	21,756,610.09	24,525,764.55	19,647,37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338.80	-21,504,266.07	-24,469,860.71	-19,523,14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54,000,000.00	38,900,000.00	5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54,000,000.00	38,900,000.00	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53,900,000.00	49,500,000.00	57,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25,038.33	27,657,018.15	16,062,917.65	30,905,70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25,038.33	81,557,018.15	65,562,917.65	88,475,70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038.33	-27,557,018.15	-26,662,917.65	-29,475,70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5,943.49	17,584,979.56	6,814,792.34	-9,331,714.7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06,497.86	51,021,518.30	44,206,725.96	53,538,44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0,554.37	68,606,497.86	51,021,518.30	44,206,725.96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209,070.10	271,047,96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209,070.10	271,047,96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31,848.32	14,031,848.32
（一）净利润							42,759,848.32	42,759,848.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759,848.32	42,759,848.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8,728,000.00	-28,72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8,728,000.00	-28,728,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40,240,918.42	285,079,818.2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868,507.28	215,747,34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868,507.28	215,747,344.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00,000.00	-48,600,000.00			7,960,062.54		47,340,562.82	55,300,625.36
（一）净利润							79,600,625.36	79,600,625.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600,625.36	79,600,625.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00,000.00	-48,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8,600,000.00	-48,600,000.00						
（四）利润分配					7,960,062.54		-32,260,062.54	-24,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60,062.54		-7,960,062.54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300,000.00	-24,3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00,000.00	24,015,669.83			18,223,230.01		126,209,070.10	271,047,969.9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59,577.50	173,904,08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59,577.50	173,904,08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34,325.53		36,308,929.78	41,843,255.31
（一）净利润							55,343,255.31	55,343,255.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343,255.31	55,343,255.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534,325.53		-19,034,325.53	-13,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4,325.53		-5,534,325.53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3,500,000.00	-13,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10,263,167.47		78,868,507.28	215,747,344.5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	49,060,000.00			11,940,406.79		29,615,263.04	126,615,66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	49,060,000.00			11,940,406.79		29,615,263.04	126,615,66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23,555,669.83			-7,211,564.85		12,944,314.46	47,288,419.44
（一）净利润							47,288,419.44	47,288,419.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288,419.44	47,288,419.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728,841.94		-4,728,841.94	
1. 提取盈余公积					4,728,841.94		-4,728,841.94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00,000.00	23,555,669.83			-11,940,406.79		-29,615,263.04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8,000,000.00	23,555,669.83			-11,940,406.79		-29,615,263.04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72,615,669.83			4,728,841.94		42,559,577.50	173,904,089.2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编制的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末，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为高发机械。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高发机械	宁波	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模具的制造、加工、设计	100%	100%	是	是	是	是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于2011年8月独资设立高发机械，注册资本为150万元。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郑刚宏，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模具的制造、加工、设计。高发机械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审计意见

立信事务所对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

立信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321号”《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

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二）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上市费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20	20
2-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五)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

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

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10 年	预计收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基本原则为：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分为两种，具体方式如下：

（1）上线结算方式

上线结算方式主要针对整车制造商或其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整车制造商”)，主要包括：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宇通客车、中国重汽等。对于采取上线结算方式的该部分客户，一般要求公司在其生产基地建立中转库，并实行限额库存管理、随用随取。公司一般与其签订框架性合同，对年度采购计划以及结算方式等做出约定，日常采购发送订单或采购计划，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并发货至中转库。客户平时直接取用中转库的产品并进行系统录入，仓库管理员则根据产品实际收发数量记录仓库收发存。客户一般于次月通过SRM系统（供应商管理系统）、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上月实际使用货物明细以开票通知单的形式通知公司，公司仓库管理员核对确认无误后，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确定开票金额，并由开票员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财务据此确认收入。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采用上线结算方式确认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45%、84.62%、77.08%和73.32%。

（2）非上线结算方式

采取非上线结算方式的客户主要包括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对采用非上线结算方式的客户，发行人根据客户订单或采购计划安排生产及货运，客户验收合格后一般于当月或次月与发行人核对采购明细无误后，发行人即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确认收入。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采用非上线结算方式确认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55%、15.38%、22.92%和26.68%。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

定。

（十）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注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公司在2011~201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因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2014年1~6月企业所得税按25%预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示期已结束；子公司高发机械在被合并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二）报告期内主要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2年1月29日，根据“甬高企认办[2012]3号”《关于公布宁波市2011年第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合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33100248，有效期三年（2011~2013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其他税种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2年度取得水利建设专项资金、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种的税收返还款64.46万元。报告期内，各税种税收返还具体情况如下表：

2012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	税收返还	定额减免 2011 年度房产税	25.00	宁波市鄞州地方税务局《涉税事项批复单》（甬地批[2011]2309号）
2	税收返还	定额减免 2011 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	12.00	宁波市鄞州地方税务局《涉税事项批复单》（甬地批[2011]2310号）
3	税收返还	免征 2011 年度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7.46	宁波市鄞州地方税务局《涉税事项批复单》（甬地批[2012]0229号）
小 计			64.46	

3、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种的税收返还款	A	-	64.46	-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减：相应的企业所得税	$B=A*15\%$	-	9.67	-
税收返还增加的净利润	$C=A-B$	-	54.79	-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增加的净利润	D	900.95	631.11	529.28
税收优惠增加的净利润合计	$E=C+D$	900.95	685.90	529.28
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	F	7,961.77	5,526.80	4,724.56
税收优惠增加的净利润占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的比例	$G=E/F$	11.32%	12.41%	11.20%
扣除税收优惠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	$H=F-E$	7,060.82	4,840.89	4,195.28

2014年1~6月，公司暂未享受税收优惠。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所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11.32%、12.41%和11.20%，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六、最近一年内收购兼并事项

公司最近一年内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发行人相应项目20%（含）的情况。

七、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经立信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325号”《关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审核，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11.91	-7,113.49	-24,792.80	4,882.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644,575.14	-

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98,200.02	8,377,100.04	2,369,700.04	2,301,000.04
债务重组损益	-	-	-32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896.60	74,520.82	179,168.83	240,728.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13,183.62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	-
所得税的影响数	-459,372.88	-1,306,838.16	-477,239.94	-382,245.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8,118.63	7,137,669.21	2,371,411.27	2,151,181.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73,787.96	79,617,692.22	55,267,969.72	47,245,644.43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3.21%	8.96%	4.29%	4.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95,669.33	72,480,023.01	52,896,558.45	45,094,463.00

注：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21%、8.96%、4.29%和4.55%，比重较小，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性，具有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其中，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较其他年度偏高主要系当年收到的政府补助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其中税收返还情况参见本节“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税收优惠”，公司收到的其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6月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2014年1-6月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	政府补助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2.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220 号)
2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经费	7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3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3]107 号)
3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经费	35.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3 年度第四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3]127 号)
4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经费	1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3 年度第五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3]131 号)
5	政府补助	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项目补助	14.5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218 号)
6	政府补助	授权专利奖励	0.48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3 年度第三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3]118 号)
7	政府补助	奖励经费	57.64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办事处《关于下达潘火街道(投创中心)2013 年度奖励经费的通知》(潘街道办[2014]12 号)
8	政府补助	创新型试点企业奖励	5.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4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4]41 号)
小计			214.62	

2013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2013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	政府补助	上市补贴资金	150.00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转拨宁波市 2012 年度第二批企业上市补贴资金的通知》（鄞金办[2012]56 号）
2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补助(奖励) 资金	72.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三、四、五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 资金的通知》（鄞科[2012]104 号）
3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补助(奖励) 资金	39.2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 资金的通知》（鄞科[2013]3 号）
4	政府补助	上市奖励资金	329.60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鄞金办[2012]41 号）
5	政府补助	清洁生产项目补助	18.5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节能改造项目(第二批)和鄞州区 2012 年度清洁生产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32 号）
6	政府补助	节能改造市级财政配套补助	1.08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节能改造等项目市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47 号）
7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经费	1.08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四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3]28 号）
8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经费	2.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三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3]27 号）
9	政府补助	政府质量奖奖励	30.00	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鄞州分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政府质量奖奖励资金的通知》（鄞质技监[2013]10 号）

2013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0	政府补助	清洁生产企业补助	5.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宁波市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75 号）
11	政府补助	品牌奖励资金	20.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鄞州区工业企业品牌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68 号）
12	政府补助	奖励经费	87.50	鄞州区人民政府潘火街道办事处《关于下达潘火街道（投创中心）2012 年度奖励经费的通知》（潘街道办[2013]10 号）
13	政府补助	生态建设项目财政补助	1.00	鄞州区环境保护局和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各级生态建设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环[2013]62 号）
14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经费	0.35	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3 年度第一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3]76 号）
15	政府补助	绿色企业补助资金	10.00	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浙江省绿色企业（清洁生产先进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3]158 号）
16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经费	60.00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3]82 号）
小计			827.31	

2012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	政府补助	信息化应用项目奖励	1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1 年度区信息化工程示范企业、区信息化应用项目和软件产品、软件企业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1]112 号）

2012 年度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2	政府补助	知名商标奖励和浙江省名牌奖励	30.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鄞州区获得品牌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2]51 号）
3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经费	0.6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1 年度第四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2]19 号）
4	政府补助	树强扶优、纳税贡献、安全生产、品牌科技奖励	89.00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潘火管委会（创投中心）2011 年度奖励经费的通知》（鄞潘管[2012]16 号）
5	政府补助	省级工程技术中心经费补助	5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2]32 号）
6	政府补助	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保补贴	2.90	宁波市鄞州区人事局《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和《关于促进鄞州区高校毕业生充分就业的若干意见》（鄞政办发[2009]127 号）
7	政府补助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奖励款	1.40	宁波市鄞州区生产安全委员会《就全力推进新一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公开信》
8	政府补助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3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技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2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鄞科[2012]63 号）
9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	2.34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二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2]71 号）
10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	0.33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2 年度第一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2]54 号）
11	政府补助	“双五十工程”企业入围奖励款	10.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双五十工程”企业入围奖的通知》（鄞经信[2012]194 号）
小计			226.57	

2011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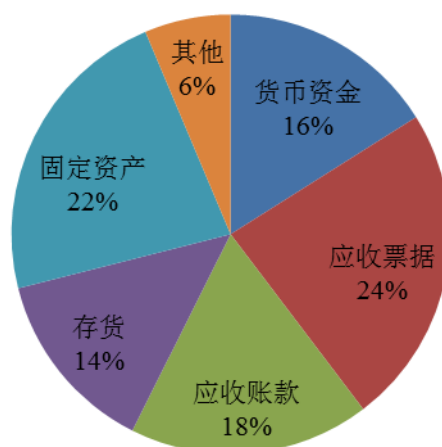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	内容	金额 (万元)	依据
1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	0.7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0 年度第四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0]98 号）
2	政府补助	“双十工程”高新技术重点项目补助	15.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0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0]101 号）
3	政府补助	科技创新、品牌、商标奖励	6.70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潘火管委会（投创中心）2010 年度奖励经费的通知》（鄞潘管[2011]13 号）
4	政府补助	市级工程技术中心经费补助	50.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1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1]25 号）
5	政府补助	专利奖励	0.5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和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1 年度第一批授权专利奖励经费的通知》（鄞科[2011]29 号）
6	政府补助	上市奖励	50.00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鄞金办[2011]49 号）
7	政府补助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和国家火炬计划补助	35.00	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1 年度第三批等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1]111 号）
8	政府补助	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41.8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宁波市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重点技改项目第二批、装备制造产业链技改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1]58 号）
9	政府补助	工业“两创”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20.00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第一批工业“两创”示范企业复评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1]47 号）
小 计			219.70	

除上述与损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报告期内，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额分别为10.40万元/年，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47,330.20 万元，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等，主要资产构成如下图：

主要资产结构图



(一)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9	2.08
银行存款	6,406.18	6,878.31
其他货币资金	1,192.00	1,290.40
合 计	7,599.57	8,170.79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315.02	8,064.53
商业承兑汇票	855.00	605.00
合 计	11,170.02	8,669.53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质押情况参见本节“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

抵押担保情况”之“2、财产质押”。

报告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组合 1	9,017.57	100.00%	619.00	6.86%
组合小计	9,017.57	100.00%	619.00	6.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9,017.57	100.00%	619.00	6.8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691.71	96.39%	434.59	8,257.12	98.32%
1-2年（含2年）	75.88	0.84%	15.18	60.70	0.72%
2-3年（含3年）	161.49	1.79%	80.74	80.74	0.96%
3年以上	88.50	0.98%	88.50	0.00	0.00%
合 计	9,017.57	100%	619.00	8,398.57	100.00%

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存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8.12	-	1,838.12	1,630.86	-	1,630.86
在产品	552.90	-	552.90	454.63	-	454.63
库存商品	1,507.98	-	1,507.98	1,550.39	-	1,550.39
发出商品	2,520.06	-	2,520.06	2,751.78	-	2,751.78
周转材料	36.40	-	36.40	34.07	-	34.07
合 计	6,455.46	-	6,455.46	6,421.74	-	6,421.74

（五）固定资产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0,695.91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066.28	891.57	-	8,174.71
机器设备	3,485.98	1,294.15	-	2,191.83
运输设备	564.78	413.98	-	150.8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0.15	281.58	-	178.57
合 计	13,577.19	2,881.28	-	10,695.91

报告期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参见本节“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六）无形资产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2,346.21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4年6月30日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326.73	227.30	-	2,099.43
软件	购买	314.79	68.00	-	246.78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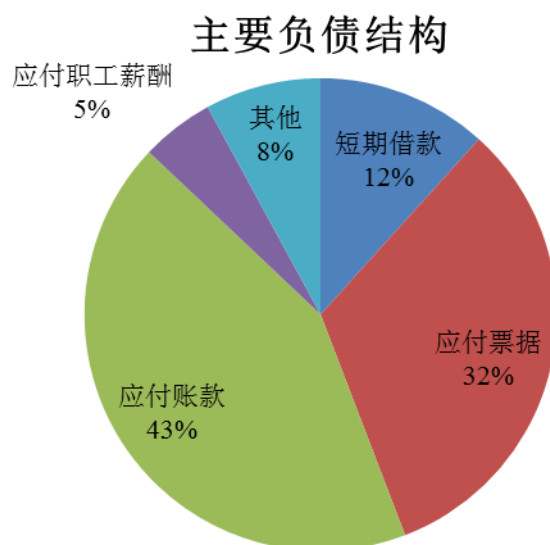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641.51	295.30	-	2,346.21

报告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用于抵押担保的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参见本节“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为18,810.92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职工薪酬等，主要负债构成如下图：



（一）短期借款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2,2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200.00	2,200.00
信用借款	-	-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2,200.00	2,200.00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银行借款。

（二）应付票据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6,1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110.00	4,811.00
合计	6,110.00	4,811.00

（三）应付账款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8,066.12万元，其中账龄为1年以内的占99.5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028.95	8,795.67
1~2年（含2年）	26.76	6.32
2~3年（含3年）	2.60	6.02
3年以上	7.81	1.79
合计	8,066.12	8,809.80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也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1.44	975.10
社会保险费	16.33	16.33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	113.90	99.61
合计	941.68	1,091.05

（四）抵押担保情况

1、对外担保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2、财产质押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鄞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银行承兑汇票为公司在工商银行鄞州支行开具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质押合同号	质押票据金额	承兑汇票开具金额	银行承兑协议号
2014年鄞质字0029号	518.00	458.00	39011500-2014（承兑协议）00032号
2014年鄞质字0057号	1,400.00	1,260.00	2014（承兑协议）00100号
2014年鄞质字0070号	800.00	720.00	39011500-2014（承兑协议）00176号
2014年鄞质字0083号	1,092.50	982.00	39011500-2014（承兑协议）00252号
合计	3,810.50	3,420.00	

注：39011500-2014（承兑协议）00032号银行承兑协议项下，326万元质押票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全部到期，转为承兑保证金。

3、财产抵押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财产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抵押物	抵押物价值 ^{注1}	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	被担保人	抵押期限	担保金额
1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526号	1,594.10	2012年鄞抵字023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注2}	工商银行鄞州	宁波高发	2012.7.11~2019.7.10	2,931
2	甬鄞国用（2011）	438.93					

单位：万元

序号	抵押物	抵押物价值 ^{注1}	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	被担保人	抵押期限	担保金额
	第 09-05147 号			支行			
3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139383 号	1,662.00	2012 年鄞抵字 023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注3}			2012.7.11~2019.7.10	5,231
4	甬鄞国用(2011)第 09-05148 号	589.59					
5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139881 号	194.92	01201DY2013053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宁波银行	宁波高发	2013.4.18~2016.4.18	1,162
6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139883 号	151.79					
7	甬鄞国用(2011)第 0700237 号	104.33					

注 1：抵押物价值是指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

注 2：2012 年鄞抵字 023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2,931 万元，企业实际可动用担保最高额度为 2,050 万元；

注 3：2012 年鄞抵字 023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5,231 万元，企业实际可动用担保最高额度为 3,660 万元。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 2012 年鄞抵字 023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下，公司存在如下债项：

(1)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了 2013 年（鄞）字 095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向公司提供 1,000 万元短期借款，融资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12 日至 2014 年 7 月 10 日。

(2) 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为公司 9,000,000.00 元商业汇票提供承兑，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 日。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 01201DY2013053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下，公司存在如下债项：

(1)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01201LK20148064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4,5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5 日。

(2)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01201LK20148072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4,5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3 日。

(3)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01201LK20148076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3,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 2012 年鄞抵字 023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下，公司不存在借款和承兑汇票等债项。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260.00	10,260.00	5,400.00	5,400.00
资本公积	2,401.57	2,401.57	7,261.57	7,261.57
盈余公积	1,822.32	1,822.32	1,026.32	472.88
未分配利润	14,035.39	12,610.81	7,875.04	4,25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股东权益合计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一）股本（实收资本）

单位：万元

股 东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高发控股	5,985.00	5,985.00	3,150.00	3,150.00
钱高法	927.50	927.50	488.16	488.16
钱国年	824.45	824.45	433.92	433.92
钱国耀	824.45	824.45	433.92	433.92
弘盛投资	615.60	615.60	324.00	324.00
茂树投资	484.50	484.50	255.00	255.00
高发咨询	427.50	427.50	225.00	225.00

单位：万元

股 东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银泰投资	171.00	171.00	90.00	90.00
合 计	10,260.00	10,260.00	5,400.00	5,400.00

公司股本的具体变化过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股 东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溢价	2,401.57	2,401.57	7,261.57	7,261.57
合 计	2,401.57	2,401.57	7,261.57	7,261.57

2011年4月，高发有限以2010年12月31日作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注册资本的差额7,261.5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2010年末资本公积余额4,906.00万元相应转出。

2013年8月，发行人以2013年6月末股本为基础，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9股，共计转增股本4,860万元，每股1元，共计4,860万元。

（三）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822.32	1,822.32	1,026.32	472.88
合 计	1,822.32	1,822.32	1,026.32	472.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变动原因如下：

1、2011年4月，高发有限以2010年12月31日审定的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公司，2010年末盈余公积余额1,194.04万元转出；

2、2011年度，根据母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72.88 万元。

3、2012 年度，根据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53.43 万元。

4、2013 年度，根据母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796.01 万元。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10.81	7,875.04	4,251.68	2,961.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96.01	553.43	472.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72.80	2,430.00	1,35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2,961.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35.39	12,610.81	7,875.04	4,251.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如下：

1、2011 年度，公司因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 4,724.56 万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2.88 万元，同时在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转出未分配利润 2,961.53 万元，共计减少未分配利润 3,434.41 万元。

2、2012 年度，公司因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 5,526.80 万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3.43 万元，同时公司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1,350 万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1,350 万元。

3、2013 年度，公司因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 7,961.77 万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6.01 万元，同时公司根据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2,430 万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2,430 万元。

4、2014年1~6月，公司因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4,297.38万元。公司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2,872.80万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2,872.80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4.90	40,226.92	28,238.74	23,30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84.00	33,568.31	22,428.32	19,48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1	6,658.61	5,810.42	3,82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	25.23	5.59	1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65	2,175.66	2,452.93	1,81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3	-2,150.43	-2,447.34	-1,802.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	5,400.00	3,890.00	5,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2.50	8,155.70	6,556.29	8,84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0	-2,755.70	-2,666.29	-2,94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83	1,752.48	696.79	-922.7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如下承诺事项：

1、公司与工商银行鄞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2年鄞抵字0230号和2012年鄞抵字023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

信息”之“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2、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编号为 01201DY2013053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3、公司与工商银行鄞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银行承兑汇票为公司在工商银行鄞州支行开具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2、财产质押”。

4、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1,192.00 万元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四）其他重大事项

根据 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在 2014 年度完成，则公司在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及以后实现的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未能在 2014 年度完成，则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另行决议。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82	1.78	2.09	1.99
速动比率（倍）	1.48	1.43	1.67	1.58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87%	0.76%	0.46%	0.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5%	39.95%	35.08%	3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8	2.64	3.99	3.22

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	--------------	---------	---------	---------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5	5.63	4.50	4.55
存货周转率（次）	3.04	5.71	5.28	5.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414.26	10,295.65	7,340.43	6,444.5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8.04	32.30	22.88	14.08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1	0.65	1.08	0.71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	-0.05	0.17	0.13	-0.17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或期末注册资本）；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或期末注册资本）；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或期末注册资本）。

（二）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3	33.28	28.71	3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2	30.30	27.48	30.02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4年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78	0.54	0.46	0.42	0.78	0.54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1	0.71	0.52	0.44	0.41	0.71	0.52	0.44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四、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1年4月20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高发有限委托，以2010年12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3045号《宁波高发汽车拉索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对高发有限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为高发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

评估结论：截止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高发有限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3,174.17 万元，评估值为 25,150.94 万元，评估增值 1,976.77 万元，增值率 8.53%；
 负债账面价值为 10,512.60 万元，评估值为 10,512.60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
 账面价值为 12,661.57 万元，评估值为 14,638.34 万元，评估增值 1,976.77 万元，
 增值率 15.61%。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5,991.69	16,724.20	732.51	4.58
二、非流动资产	7,182.48	8,426.74	1,244.26	17.32
其中：固定资产	5,901.17	6,740.19	839.02	14.22
无形资产	1,234.49	1,639.73	405.24	3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82	46.82	-	-
资产总计	23,174.17	25,150.94	1,976.77	8.53
三、流动负债	10,409.46	10,409.46	-	-
四、非流动负债	103.13	103.13	-	-
负债总计	10,512.60	10,512.60	-	-
净资产	12,661.57	14,638.34	1,976.77	15.61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历次验资情况

验资时间	验资事项	验资单位及验资报告文号	验资复核单位及验资报告文号
1999年1月11日	高发有限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	宁波江东审计事务所“甬东审验(1999)042号”《验资报告》	/
2003年3月21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150万元	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德威验字[2003]097号”《验资报告》	/
2004年4月19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300万元	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德威验字[2004]382号”《验资报告》	/
2005年3月17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500万元	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德威验字[2005]142号”《验资报告》	/

验资时间	验资事项	验资单位及验资报告文号	验资复核单位及验资报告文号
2006年4月21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800万元	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德威验字[2006]143号”《验资报告》	/
2008年5月15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2,300万元	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恒联会验[2008]113号”《验资报告》	/
2010年4月27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3,000万元	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恒联会验[2010]116号”《验资报告》	立信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2]第110257号”《关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
2010年12月16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3,154万元	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恒联会验[2010]293号”《验资报告》	立信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2]第110258号”《关于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
2010年12月24日	高发有限增资至3,60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信会师杭验[2010]第33号”《验资报告》	/
2011年4月29日	高发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40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11]第12645号”《验资报告》	/
2013年8月16日	宁波高发增资至10,260万元	立信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3]第610310号”《验资报告》	/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二）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公司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126,615,669.83元按1:0.4265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5,400万股，整体

变更为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增幅	2013年12月31日		增幅	2012年12月31日		增幅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票据	11,170.02	23.60%	28.84%	8,669.53	19.25%	96.86%	4,403.81	13.29%	43.16%	3,076.23	11.52%
应收账款	8,398.57	17.74%	5.34%	7,972.82	17.70%	14.92%	6,937.49	20.94%	9.79%	6,318.85	23.66%
货币资金	7,599.57	16.06%	-6.99%	8,170.80	18.14%	44.80%	5,642.64	17.03%	19.14%	4,736.12	17.73%
存货	6,455.46	13.64%	0.53%	6,421.74	14.26%	48.28%	4,330.84	13.07%	14.74%	3,774.63	14.13%
其他应收款	342.56	0.72%	9.55%	312.70	0.69%	46.53%	213.41	0.64%	92.85%	110.66	0.41%
预付款项	191.37	0.40%	-47.10%	361.78	0.80%	-0.74%	364.48	1.10%	5.19%	346.50	1.30%
流动资产合计	34,157.54	72.17%	7.05%	31,909.36	70.83%	45.75%	21,892.67	66.09%	19.22%	18,362.99	68.75%
固定资产	10,695.91	22.60%	0.08%	10,687.86	23.73%	78.00%	6,004.49	18.13%	0.61%	5,967.81	22.34%
无形资产	2,346.21	4.96%	0.78%	2,328.04	5.17%	2.67%	2,267.39	6.84%	-1.21%	2,295.22	8.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6	0.20%	15.34%	81.38	0.18%	15.56%	70.42	0.21%	15.44%	61.00	0.23%
在建工程	36.67	0.08%	-10.32%	40.89	0.09%	-98.59%	2,890.84	8.73%	13094.16%	21.91	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72.65	27.83%	0.26%	13,138.17	29.17%	16.96%	11,233.14	33.91%	34.59%	8,345.94	31.25%
资产总计	47,330.20	100.00%	5.07%	45,047.53	100.00%	35.99%	33,125.80	100.00%	24.03%	26,708.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相对稳定，以流动资产为主。2014年6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2011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2.17%、

70.83%、66.09%、68.75%。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也呈逐年增长的趋势。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	2014年6月30日		增幅	2013年12月31日		增幅	2012年12月31日		增幅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票据	11,170.02	32.70%	28.84%	8,669.53	27.17%	96.86%	4,403.81	20.12%	43.16%	3,076.23	16.75%
应收账款	8,398.57	24.59%	5.34%	7,972.82	24.99%	14.92%	6,937.49	31.69%	9.79%	6,318.85	34.41%
货币资金	7,599.57	22.25%	-6.99%	8,170.80	25.61%	44.80%	5,642.64	25.77%	19.14%	4,736.12	25.79%
存货	6,455.46	18.90%	0.53%	6,421.74	20.12%	48.28%	4,330.84	19.78%	14.74%	3,774.63	20.56%
其他应收款	342.56	1.00%	9.55%	312.70	0.98%	46.53%	213.41	0.97%	92.85%	110.66	0.60%
预付款项	191.37	0.56%	-47.10%	361.78	1.13%	-0.74%	364.48	1.66%	5.19%	346.50	1.89%
合计	34,157.54	100.00%	7.05%	31,909.36	100.00%	45.75%	21,892.67	100.00%	19.22%	18,362.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占流动资产比重较大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等增加幅度较大。流动资产主要科目具体分析如下：

(1)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315.02	92.35%	8,064.53	93.02%	4,053.81	92.05%	2,626.23	85.37%
商业承兑汇票	855.00	7.65%	605.00	6.98%	350.00	7.95%	450.00	14.63%
合计	11,170.02	100.00%	8,669.53	100.00%	4,403.81	100.00%	3,076.23	100.00%

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年上升，2012年末较上年末增幅43.16%，主要原因是：中央银行自2010年至2011年几度调高存贷款利率及存款准备金率，金融市场流动

性收紧，部分客户为应对由此带来的影响，原以银行转账或电汇等直接付款的货款结算方式，部分开始采用承兑汇票方式进行货款结算。2013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96.86%，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经营规模扩大，2013年度营业收入规模增长40.87%，下半年公司通过加大回款力度，大量应收款项以票据形式回款；另一方面，公司本年度减少票据贴现额，贴现比率（贴现票据金额/本年度票据回款金额）较上年度下降约8个百分点。2014年6月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28.84%，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且客户更多的采用票据模式结算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主要为商用车整车制造商或国内大型企业全资子公司，商业信用良好，不存在逾期未兑现票据的情况，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人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济南重汽	685.00	430.00	280.00	390.00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105.00	75.00	70.00	40.00
苏州金龙	65.00	50.00	-	-
武汉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50.00	-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专用车有限公司	-	-	-	20.00
合计	855.00	605.00	350.00	450.00

（2）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1.39	0.02%	2.08	0.03%	2.62	0.05%	1.48	0.03%
银行存款	6,406.18	84.30%	6,878.31	84.18%	5,125.29	90.83%	4,429.64	93.53%
其他货币资金	1,192.00	15.69%	1,290.40	15.79%	514.73	9.12%	305.00	6.44%
合计	7,599.57	100.00%	8,170.79	100.00%	5,642.64	100.00%	4,736.12	100.00%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9,017.57	8,512.60	7,405.10	6,724.94
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 余额增幅	5.93%	14.96%	10.11%	/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8,351.55	44,692.40	31,766.32	27,384.81
主营业务收入增幅 ^{注1}	26.87%	40.69%	16.00%	/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主 营业务收入比例	15.91% ^{注2}	19.05%	23.31%	24.56%

注1：本节2014年1~6月利润表项目增长额=2014年1~6月数据—2013年度数据/2；2014年1~6月利润表项目增幅=(2014年1~6月数据—2013年度数据/2)÷(2013年度数据/2)，但不代表2014年度利润表数据为2014年1~6月数据的2倍。下同；

注2：2014年1~6月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2014年1~6月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产销规模不断扩大，销售收入增长所致。应收账款2014年6月末、2013年末和2012年末余额分别较上年年末余额增长5.93%、14.96%和10.11%，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较上年增长26.87%、40.69%和16.00%，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幅小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与同期相比有所下降，表明公司的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①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8,691.71	96.39%	434.59	8,168.10	95.95%	408.40
1~2年 (含2年)	75.88	0.84%	15.18	247.55	2.91%	49.51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3年 (含3年)	161.49	1.79%	80.74	30.18	0.36%	15.09
3年以上	88.50	0.98%	88.50	66.77	0.78%	66.77
合计	9,017.57	100%	619.00	8,512.60	100.00%	539.78

单位：万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7,162.64	96.73%	358.13	6,567.40	97.66%	328.37
1~2年 (含2年)	121.63	1.64%	24.33	84.96	1.26%	16.99
2~3年 (含3年)	71.36	0.96%	35.68	23.72	0.35%	11.86
3年以上	49.47	0.67%	49.47	48.87	0.73%	48.87
合计	7,405.10	100.00%	467.61	6,724.94	100.00%	406.09

从应收账款账龄看，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95%以上的应收账款均为1年以内，表明应收账款回款及时、质量较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从应收账款客户结构看，公司主要客户为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等，均为国内整车制造商，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②应收账款余额合理性分析

A、产品销售模式

发行人作为汽车整车制造商的一级供应商，产品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根据收入确认方式的不同可分为上线结算和非上线结算两种模式。一家客户的销售模式一经确定，一般不会轻易发生变化。在上线结算模式下，公司产品发送至中转库，客户实际领用之次月出具开票通知单，公司据此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确认

销售收入；在非上线结算模式下，公司产品发送至对方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合格并核对数量无误后，公司即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产品销售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B、质量保证金政策

发行人与大多数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中并未约定质量保证金政策。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10名客户中仅苏州金龙、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和北汽银翔等约定了质量保证金条款，并形成应收账款余额。但根据相关合同约定，上述客户质量保证金金额较小，对应收账款余额不产生重大影响。

C、付款周期

截止2014年6月30日，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客户的明细及付款周期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期间	合同约定	信用期限 ^{注1}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采购方发票入账 45 天后支付货款。	3~4 个月 ^{注2}
上汽通用五菱	报告期内	采购方收到发票的下下个月的第二个工作日至第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	2 个月
宇通客车	报告期内	采购方收到符合要求的票据后 60 个工作日内付清所接收的当批次货物货款。	2~3 个月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3}	2013 年~2014 年上半年	上线买单，供方须以供需双方确认的当月实际使用/发出数量和结算价格为依据开具增值税发票并于次月十五日前交到需方，到票月结 60 天。	3 个月
	2011 年~2012 年度	采购方合同货物实际使用后次月起第三个月月底前支付货款。	3 个月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注4}	2013 年~2014 年上半年	上线买单、到票月结 60 天	3 个月
	2011 年~2012 年度	采购方合同货物实际使用后次月起第三个月月底前支付货款。	3 个月
厦门金旅	报告期内	采购方收到货物后的 90 天内支付货款。	3 个月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发票到采购方报账后 60 天后扣除保留在需方的供货风险抵押金之后，以 6 月期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合同未约定采购方发票到账 60 天后的具体付款时间点，但实际执行中，发行人给予该客户的付款周期为 3 个月，存在一贯性。	3 个月
厦门金龙	报告期内	发行人与厦门金龙未明确约定付款周期，但实际执行中厦门金龙的付款周期为 2~3 个月，存在一贯性。	2~3 个月

客户名称	期间	合同约定	信用期限 ^{注1}
北汽银翔	2013年~2014年上半年	当月送货，次月3~5日挂账，10日前开票、第四个月8~10日支付货款	3个月
苏州金龙	2013年~2014年上半年	采购方挂账后30天内支付（上期应付款余额+货到票到30天应付款余额-质保金）*60%（±5%）。	2~3个月
	2011年~2012年度	采购方挂账后30天内支付（上期应付款余额+货到票到30天应付款余额-质保金）*50%（±5%）。	2~3个月

注1：信用期限系根据合同约定推算的付款周期；

注2：发行人与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合同中付款周期约定不明确，但实际执行中为3~4个月的付款周期，存在一贯性；

注3：公司与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的业务自2014年2月起由“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继；

注4：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于2013年更名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下同。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限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上述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与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限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信用期限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014.6.30)	含税销售 金额 ^注	含税销售 期间 ^注	应收账款余额 (2013.12.31)	含税销售 金额 ^注	含税销售 期间 ^注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3~4个月	1,466.59	1,466.92	2.5个月	2,064.07	1,938.84	3个月
上汽通用五菱	2个月	1,299.50	1,255.80	1个月	596.43	590.29	1个月
宇通客车	2个月	502.00	549.40	2个月	49.47	397.77	1个月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个月	480.96	473.73	2个月	523.88	505.75	2个月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个月	383.20	381.72	4个月	272.12	271.51	3个月
厦门金旅	3个月	312.44	313.70	5个月	237.54	239.02	5个月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3个月	296.00	306.09	4个月	246.84	233.68	2个月
厦门金龙	2~3个月	266.45	348.55	2个月	190.31	215.81	2.5个月
北汽银翔	3个月	173.43	273.38	2个月	55.31	55.31	1个月
苏州金龙	2~3个月	171.32	203.48	3个月	338.20	340.23	3个月
合计		5,351.89	-	-	4,574.17	-	-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9.35%	-	-	53.73%	-	-

注：含税销售额期间指与应收账款余额相当的含税销售额对应的期间，如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2013

年12月末应收账款余额2,064.07万元大致由2013年12月、11月和10月的含税销售额1,938.84万元构成，即含税销售额期间为3个月。含税销售额金额指与含税销售额期间相对应的销售额。下同。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信用期限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012.12.31)	含税销售 金额 ^注	含税销售 额期间 ^注	应收账款余额 (2012.12.31)	含税销售 金额 ^注	含税销售 额期间 ^注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3~4 个月	1,714.86	1,849.47	3.5 个月	1,387.59	1,364.37	3.5 个月
上汽通用五菱	2 个月	661.49	659.49	1 个月	448.09	447.07	1 个月
宇通客车	2~3 个月	703.26	739.29	2.5 个月	80.00	-	-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 个月	614.32	609.02	3 个月	314.53	315.68	3 个月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 个月	359.44	359.35	4 个月	306.07	305.54	3 个月
厦门金旅	3 个月	95.03	98.36	3 个月	131.33	132.66	2.5 个月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2~3 个月	4.83	4.07	3 个月	12.65	17.10	10 个月
厦门金龙	2~3 个月	96.61	119.38	2 个月	195.69	219.26	2.5 个月
北汽银翔	3 个月	-	-	-	-	-	-
苏州金龙	2~3 个月	201.74	227.86	2 个月	195.12	200.86	2 个月
合计		4,451.58	-	-	3,071.07	-	-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60.12%	-	-	45.67%	-	-

由上表可见，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即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2012年末和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超过信用期1个月主要是受客户自身付款安排的影响。厦门金旅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超过其信用期限，主要是受客户延期付款所致。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201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超过信用期主要是其采购金额较小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所致，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超过信用期，逾期部分已于7月份回款。除此以外，其他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均与信用期限基本相符。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售模式、付款周期、质保政

策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给予销售额较大的客户信用期限较长。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与销售收入、信用政策匹配，应收账款余额合理。

发行人会计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模式、质保政策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基本无重大变化；发行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主要与发行人收款信用期内的销售额较大相关联，除个别客户个别期间存在一定的滞后外，均系正常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为控制应收账款回款率，加大回款力度，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A**、将回款率纳入销售人员考核指标，按月制定当月销售回款计划，并对上月回款率进行考核；**B**、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规范应收账款日常管理；**C**、对客户进行定期、不定期走访，了解客户资金状况、经营情况等，及时调整客户信用评级，并形成客户访谈报告；**D**、建立客户信用管理档案，并定期调整，公司根据客户信用等级确定信用期限和信用额度。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 (含2年)	2~3年 (含3年)	3年以上
龙生股份(002625)	5%	10%	30%	100%
双林股份(300100)	5%	20%	50%	100%
万安科技(002590)	5%	20%	50%	100%
世纪华通(002602)	6%	20%	40%	100%
宁波华翔(002048)	5%	20%	50%	100%
威孚高科(000581)	0~10%	20%	40%	100%
万向钱潮(000559)	5%	6%	50%	100%
中原内配(002448)	5%	10%	30%	50~100%
远东传动(002406)	5%	10%	50%	100%
本公司	5%	20%	50%	10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选择主要参考主要原材料、工艺类型等因素（以下简称“同行业上市公司”）。

从上表可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为谨慎。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A、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龙生股份(002625)	1.44	2.59	2.38	3.53
双林股份(300100)	2.04	3.95	4.59	4.94
万安科技(002590)	2.43	6.32	6.68	7.87
世纪华通(002602)	2.22	4.27	3.67	4.35
宁波华翔(002048)	3.00	7.30	9.58	10.02
威孚高科(000581)	2.46	5.15	4.55	5.44
万向钱潮(000559)	2.85	6.01	6.10	6.89
中原内配(002448)	5.59	12.29	9.87	9.43
远东传动(002406)	1.83	3.61	3.11	4.47
算数平均值	2.65	5.72	5.61	6.33
行业中位数	2.43	5.15	4.59	5.44
本公司	3.25	5.63	4.50	4.55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25、5.63、4.50和4.5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2011~2012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虽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与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基本相符，且公司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呈缩短趋势，至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已超过行业平均水平。2012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与2011年度基本持平。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明显加快，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增量主要来源于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上述客户销售收入增量占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量的54.77%。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的销售收入迅速增长带动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的加快。另一方面，公司本期加大了回款力度，部分客户以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

取得回款，如宇通客车、济南重汽。2014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继续加快，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增量主要来源于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如上汽通用五菱、北汽银翔、上海大众等，上述客户销售收入增量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量的99.09%。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了回款力度，客户回款速度加快，如上汽通用五菱、东风小康等，且部分客户仍以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取得回款，如中国重汽。

B、细分市场应收账款周转率

从产品细分市场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公司在商用车市场的主要客户为金龙汽车、宇通客车、中国重汽等整车制造商。近年来，在保持商用车市场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加快了乘用车市场开拓力度。公司主要产品在细分市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细分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售占比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占比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占比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占比	应收账款周转率
乘用车市场	74.85%	4.21	68.99%	7.02	61.48%	5.62	50.72%	4.86
商用车市场	24.50%	1.94	30.34%	5.62	37.97%	3.45	48.82%	4.35
小计	99.35%		99.32%	-	99.45%	-	99.54%	-

2012年至2014年1~6月，公司乘用车市场收入的增长主要来源于回款周期较短的部分客户，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和北汽银翔等，带动乘用车市场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提高。2012年度，受宏观经济的影响，部分商用车客户延长了货款结算周期，导致商用车市场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2013年度，公司加大了商用车市场客户的回款力度，且部分客户以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取得回款，如宇通客车、济南重汽，使得商用车市场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

C、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周转率

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看，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分别为26.87%、40.69%和16.00%。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幅看，2014年6月末、2013年末和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年末余额增幅分别为

5.93%、14.96%和10.11%。应收账款余额增幅均小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表明销售收入增长并未引起应收账款的沉淀，也未加大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公司主要客户为整车制造商，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平均周转速度高于应收账款整体周转速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24,740.94	36,963.39	25,844.06	21,198.91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前十大客户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6,041.25	5,134.59	5,207.59	4,248.17
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平均周转率	4.42	7.02	5.58	5.68
应收账款整体周转率	3.25	5.63	4.50	4.55

注：上述指标计算已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统计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

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周转加速，主要是因：

(1) 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和北汽银翔等；(2) 公司加大了商用车市场客户的回款力度，且部分客户以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取得回款。

(4)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8.90%、20.12%、19.78%和20.56%，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增幅	2013.12.31		增幅	2012.12.31		增幅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发出商品	2,520.06	39.04%	-8.42%	2,751.78	42.85%	68.20%	1,636.03	37.78%	7.59%	1,520.55	40.28%
原材料	1,838.12	28.47%	12.71%	1,630.86	25.40%	23.73%	1,318.04	30.43%	5.39%	1,250.69	33.13%
库存商品	1,507.98	23.36%	-2.74%	1,550.39	24.14%	58.92%	975.56	22.53%	47.05%	663.44	17.58%
在产品	552.90	8.56%	21.62%	454.63	7.08%	21.87%	373.06	8.61%	24.38%	299.93	7.95%
周转材料	36.40	0.56%	6.82%	34.07	0.53%	21.07%	28.14	0.65%	-29.70%	40.03	1.06%
合 计	6,455.46	100.00%	0.53%	6,421.74	100.00%	48.28%	4,330.84	100.00%	14.74%	3,774.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较为稳定，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2014年6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和2011年末三者合计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90.87%、92.39%、90.74%和90.99%。其中，发出商品是指已发出未结算的商品。根据行业惯例，公司与主要客户（整车制造商及其下属企业）一般采取如下销售结算模式：（1）对于采取上线结算模式的客户，公司将产品发送至整车制造商附近的中转库，客户按需取货，次月以开票通知单的形式与公司核对上月实际使用数量并按合同约定开票并结算；（2）对于采取非上线结算模式的客户，公司将产品直接发送至客户仓库，客户一般当月或次月与公司核对上期实际验收入库数量无误后，由公司开票确认收入。

①存货余额变动原因分析

2012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期期末同比增长14.74%，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存货规模相应扩大；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市场情况调整了产品结构，乘用车零部件份额逐年上升，而客车零部件份额相对减少。由于客车通常采用订单式生产（即定制模式），不同的客车所需零部件不同，故客车零部件生产具有多批少量、个性化生产的特点，通常不备库存。而同型号乘用车零部件生产具有少批多量、规模化生产的特点，可适度备库。因此，在乘用车市场份额相对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相关乘用车配套产品备库有所增加。2013年末存货余额同比增长48.28%，除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外，主要是发出商品增长幅度较大，其中上汽通用五菱发出商品余额为1,030.47万元，增长额为755.96万元，占发出商品余额增长的比例为67.75%。公司为上汽通用五菱主要配套宏光和荣光等车型，2013年12月份因上述车型产量较大，使得本月上线领用、下月开票结算的产品数量相应增长，从而造成上汽通用五菱发出商品期末余额大幅增长。

②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存货周转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龙生股份（002625）	2.60	5.50	4.63	4.74

公司简称	存货周转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双林股份(300100)	1.97	3.73	3.85	3.56
万安科技(002590)	1.81	4.00	3.30	3.33
世纪华通(002602)	1.34	2.55	2.44	3.38
宁波华翔(002048)	3.00	6.15	6.06	4.72
威孚高科(000581)	2.83	4.78	4.59	4.79
万向钱潮(000559)	2.41	4.87	4.68	4.77
中原内配(002448)	1.28	2.45	2.60	2.81
远东传动(002406)	1.46	2.60	2.57	4.78
算数平均值	2.08	4.07	3.86	4.10
行业中位数	1.97	4.00	3.85	4.72
本公司	3.04	5.71	5.28	5.39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公司生产销售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在存货管理中公司对整车制造商所需汽车零部件（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通常保证2周左右的安全库存；对钢材和塑料等原材料通常保证3~4周的安全库存；对配件等原材料建立了供应商备货制，通常按需采购。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尽量减少存货资金占用，加快存货周转率。目前公司存货基本保持60天左右周转一次，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5）预付款项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191.37	361.78	364.48	346.50
合计	191.37	361.78	364.48	346.50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0.56%	1.13%	1.66%	1.89%

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设备采购款或工程款，且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	-
组合1	27.88	7.99%	6.64	23.19	7.35%	2.66	21.06	9.79%	1.80	10.17	9.15%	0.51
组合2	321.32	92.01%	-	292.17	92.65%	-	194.15	90.21%	-	101.00	90.85%	-
组合小计	349.21	100.00%	6.64	315.36	100.00%	2.66	215.21	100.00%	1.80	111.17	100.00%	0.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	-
合计	349.21	100.00%	6.64	315.36	100.00%	2.66	215.21	100.00%	1.80	111.17	100.00%	0.51

组合1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88	46.21%	0.64	13.19	56.89%	0.66	16.06	76.26%	0.80	10.17	100.00%	0.51
1~2年(含2年)	5.00	17.93%	1.00	10.00	43.11%	2.00	5.00	23.74%	1.00	-	-	-
2~3年(含3年)	10.00	35.86%	5.00	-	-	-	-	-	-	-	-	-
合计	27.88	100.00%	6.64	23.19	100.00%	2.66	21.06	100.00%	1.80	10.17	100.00%	0.51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增幅	2013年12月31日		增幅	2012年12月31日		增幅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0,695.91	81.20%	0.08%	10,687.86	81.35%	78.00%	6,004.49	53.45%	0.61%	5,967.81	71.51%
无形资产	2,346.21	17.81%	0.78%	2,328.04	17.72%	2.67%	2,267.39	20.18%	-1.21%	2,295.22	2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6	0.71%	15.34%	81.38	0.62%	15.56%	70.42	0.63%	15.44%	61.00	0.73%
在建工程	36.67	0.28%	-10.32%	40.89	0.31%	-98.59%	2,890.84	25.73%	13094.16%	21.91	0.26%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4年6月30日		增幅	2013年12月31日		增幅	2012年12月31日		增幅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 计	13,172.65	100.00%	0.26%	13,138.17	100.00%	16.96%	11,233.14	100.00%	34.59%	8,345.94	100.00%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非流动资产逐年上升。非流动资产主要科目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81.20%、81.35%、53.45%和71.51%，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增幅	2013.12.31	增幅	2012.12.31	增幅	2011.12.31
固定资产原值	13,577.19	2.85%	13,200.85	66.48%	7,929.60	7.50%	7,376.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66.28	0.00%	9,066.28	94.63%	4,658.30	-	4,658.30
机器设备	3,485.98	9.94%	3,170.86	36.62%	2,320.98	26.53%	1,834.34
运输设备	564.78	8.78%	519.17	-6.71%	556.54	-4.07%	580.15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0.15	3.51%	444.54	12.89%	393.78	29.64%	303.75
累计折旧	2,881.28	14.66%	2,512.99	30.54%	1,925.11	36.65%	1,408.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91.57	18.85%	750.14	42.18%	527.60	38.81%	380.08
机器设备	1,294.15	15.04%	1,125.00	32.69%	847.84	43.54%	590.66
运输设备	413.98	6.31%	389.42	5.33%	369.72	17.02%	315.9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1.58	13.34%	248.44	38.05%	179.96	47.46%	122.04
固定资产净值	10,695.91	0.08%	10,687.86	78.00%	6,004.49	0.61%	5,967.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174.71	-1.70%	8,316.14	101.32%	4,130.71	-3.45%	4,278.22
机器设备	2,191.83	7.13%	2,045.86	38.88%	1,473.14	18.45%	1,243.68
运输设备	150.80	16.22%	129.76	-30.54%	186.82	-29.29%	264.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8.57	-8.94%	196.10	-8.29%	213.82	17.67%	181.71
综合成新率	78.78%		80.96%		75.72%		80.90%

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分为回龙厂区和下应厂区，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固定资产净值2012年末较上期末增长幅度不大，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2013年末较上期末增长78%，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之“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所在生产场地3号厂房本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3,602.81万元，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增幅	2013.12.31	增幅	2012.12.31	增幅	2011.12.31
土地使用权	2,099.43	-1.10%	2,122.70	-2.15%	2,169.25	-2.10%	2,215.80
软件	246.78	20.19%	205.34	109.25%	98.13	23.56%	79.42
合 计	2,346.21	0.78%	2,328.04	2.68%	2,267.38	-1.21%	2,295.22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用于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132.85万元，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之“（四）抵押担保情况”之“3、财产抵押”。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设备安装	36.67	40.89	8.97	12.64
下应厂区3号厂房	-	-	2,881.88	9.27
合 计	36.67	40.89	2,890.84	21.91

2012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募投项目之“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所在生产场地3号厂房，已于2013年度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

(4)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619.00	539.78	467.61	406.09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6.64	2.66	1.80	0.51
合 计	625.64	542.44	469.41	406.60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应收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整体周转率逐年上升，至2013年度已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稳健和谨慎的原则，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为谨慎，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3）应收账款”。

②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塑料以及配件，均为生产经营所用。此外，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下，公司根据订单安排采购和生产，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均有订单保障。从产品价格波动看，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情况正常，不存在产品销售价格跌破成本价的情况，原材料价格也不存在市价大幅下跌的迹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货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运行和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生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和经济绩效低于预期等情况而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二) 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变动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负债	2014.6.30		增幅	2013.12.31		增幅	2012.12.31		增幅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8,066.12	42.88%	-8.44%	8,809.80	49.07%	79.85%	4,898.46	42.36%	30.67%	3,748.65	40.21%
应付票据	6,110.00	32.48%	27.00%	4,811.00	26.80%	52.78%	3,149.00	27.23%	109.24%	1,505.00	16.14%
短期借款	2,200.00	11.70%	0.00%	2,200.00	12.25%	83.33%	1,200.00	10.38%	-63.08%	3,250.00	34.86%
应交税费	1,306.67	6.95%	46.09%	894.43	4.98%	45.76%	613.62	5.31%	77.69%	345.33	3.70%
应付职工薪酬	941.68	5.01%	-13.69%	1,091.05	6.08%	82.33%	598.40	5.18%	80.81%	330.96	3.55%
预收款项	107.89	0.57%	62.94%	66.22	0.37%	160.91%	25.38	0.22%	-40.35%	42.55	0.46%
应付利息	5.28	0.03%	0.00%	5.28	0.03%	23.94%	4.26	0.04%	-30.16%	6.10	0.07%
其他应付款	6.55	0.03%	109.83%	3.12	0.02%	121.28%	1.41	0.01%	-4.73%	1.48	0.02%
流动负债合计	18,744.19	99.65%	4.83%	17,880.90	99.60%	70.45%	10,490.54	90.73%	13.66%	9,230.07	99.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73	0.35%	-7.23%	71.93	0.40%	-12.63%	82.33	0.71%	-11.22%	92.73	0.99%
长期借款	-	-	-	-	-	-	990.00	8.56%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3	0.35%	-7.23%	71.93	0.40%	-93.29%	1,072.33	9.27%	1,056.40%	92.73	0.99%
负债合计	18,810.92	100.00%	4.78%	17,952.83	100.00%	55.26%	11,562.88	100.00%	24.03%	9,322.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其中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作为公司主要的融资方式，三者合计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7.06%、88.12%、79.98%、91.21%。

2、主要负债科目分析

(1)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增幅	2013.12.31		增幅	2012.12.31		增幅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8,028.95	99.54%	-8.72%	8,795.67	99.84%	79.85%	4,890.48	99.84%	30.80%	3,739.03	99.74%
1~2年 (含2年)	26.76	0.33%	323.72%	6.32	0.07%	4.64%	6.04	0.12%	-37.15%	9.61	0.26%
2~3年 (含3年)	2.60	0.03%	-56.82%	6.02	0.07%	211.92%	1.93	0.04%	-	-	-
3年以上	7.81	0.10%	335.22%	1.79	0.02%	-	-	-	-	-	-
合 计	8,066.12	100.00%	-8.44%	8,809.80	100.00%	79.85%	4,898.46	100.00%	30.67%	3,748.65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2013年末和201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余额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消耗量相应增加所致。

(2) 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110	4,811	3,149	1,505
合 计	6,110	4,811	3,149	1,505

2012年度，为应对金融市场流动性收紧，公司以承兑汇票方式与供应商结算货款增加。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因公司销售和采购规模的扩大，期末票据余额相应增多。

(3) 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借款	2,200	2,200	-	3,250
信用借款	-	-	1,200	-
合 计	2,200	2,200	1,200	3,25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

(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1.44	975.10	527.81	281.54
社会保险费	16.33	16.33	16.49	15.01

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	113.90	99.61	54.10	34.41
合 计	941.68	1,091.05	598.40	330.96

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期末分别计提年终奖600万元和400万元。

(5) 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借款	-	-	990	-
合 计	-	-	990	-

公司于2012年6月11日取得固定资产专项借款990万元，该笔借款以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526号房屋所有权和甬鄞国用（2011）第09-05147号土地所有权为抵押物取得，借款期限至2015年6月10日。该笔借款已于2013年6月提前清偿。

(6) 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为预收的产品销售款，账龄基本为1年以内。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含1年）	102.36	59.49	24.64	42.55
1~2年（含2年）	0.88	6.57	0.74	-
2~3年（含3年）	4.51	0.16	-	-
3年以上	0.16	-	-	-
合 计	107.89	66.22	25.38	42.55

公司对于已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客户，一般采用赊销方式结算，对新客户或规模较小的客户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方式，同时也存在对零星客户采用预收货款的方式结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较低。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递延收益	66.73	71.93	82.33	92.73
------	-------	-------	-------	-------

2009年12月，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资[2009]2824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公司收到技改项目补助资金104万元，从2010年12月起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10年分期确认收入。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纵向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5%	39.95%	35.08%	35.23%
流动比率（倍）	1.82	1.78	2.09	1.99
速动比率（倍）	1.48	1.43	1.67	1.58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414.26	10,295.65	7,340.43	6,444.5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8.04	32.30	22.88	14.0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39.85%、39.95%、35.08%和35.23%，处于较低水平，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82、1.78、2.09和1.99，速动比率分别为1.48、1.43、1.67和1.58，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13年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较上年末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余额增长使得流动负债增幅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6,414.26万元、10,295.65万元、7,340.43万元和6,444.52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8.04倍、32.30倍、22.88倍和14.08倍，表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利息偿付有保障。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2、偿债能力横向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龙生股份（002625）	2.06	3.22	4.93	5.99
双林股份（300100）	1.13	1.33	1.91	2.27
万安科技（002590）	1.06	1.03	1.13	1.19
世纪华通（002602）	2.43	2.45	3.68	6.29
宁波华翔（002048）	1.42	1.41	1.44	1.96
威孚高科（000581）	2.32	2.72	3.15	1.74
万向钱潮（000559）	1.27	1.36	1.78	1.27
中原内配（002448）	2.03	2.37	5.66	1.76
远东传动（002406）	8.53	7.13	10.62	11.76
算数平均值	2.47	2.56	3.81	3.80
行业中位数	2.03	2.37	3.15	1.96
本公司	1.82	1.78	2.09	1.99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下同。

公司简称	速动比率（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龙生股份（002625）	1.62	2.76	4.34	5.36
双林股份（300100）	0.86	0.99	1.52	1.82
万安科技（002590）	0.79	0.79	0.87	0.92
世纪华通（002602）	1.46	1.48	2.60	4.92
宁波华翔（002048）	1.05	1.01	1.03	1.45
威孚高科（000581）	2.06	2.36	2.76	1.38
万向钱潮（000559）	0.99	0.97	1.28	0.94
中原内配（002448）	1.48	1.73	4.35	1.11
远东传动（002406）	7.02	5.80	8.68	10.36
算数平均值	1.93	1.99	3.05	3.14
行业中位数	1.46	1.48	2.60	1.45
本公司	1.48	1.43	1.67	1.58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龙生股份(002625)	19.74	16.53	13.31	11.99
双林股份(300100)	43.05	37.85	29.42	29.06
万安科技(002590)	50.84	52.07	52.76	52.30
世纪华通(002602)	15.31	18.51	13.15	9.20
宁波华翔(002048)	31.34	34.43	29.49	13.01
威孚高科(000581)	24.68	16.90	12.02	27.47
万向钱潮(000559)	51.38	40.11	37.50	36.43
中原内配(002448)	26.50	23.70	17.32	30.79
远东传动(002406)	14.21	13.33	9.60	7.93
算数平均值	30.78	28.16	23.84	24.24
行业中位数	26.50	23.70	17.32	27.47
本公司(母公司)	39.85	39.95	35.08	35.2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虽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数，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数，但仍处于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强。

(四) 发行人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260.00	10,260.00	5,400.00	5,400.00
资本公积	2,401.57	2,401.57	7,261.57	7,261.57
盈余公积	1,822.32	1,822.32	1,026.32	472.88
未分配利润	14,035.39	12,610.81	7,875.04	4,25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19.28	27,094.70	21,562.93	17,386.13

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留存收益不断增加。2014年6月末、2013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较上年末增长5.26%、25.65%和24.02%。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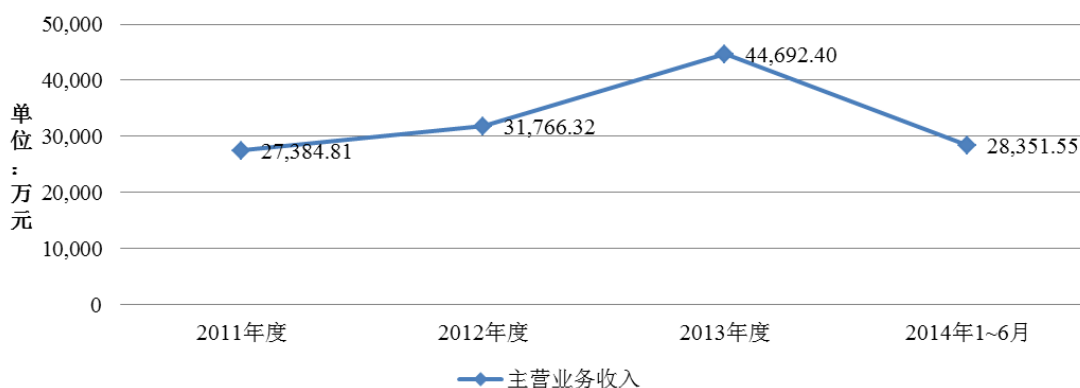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351.55	99.39%	26.87%	44,692.40	99.77%	40.69%	31,766.32	99.90%	16.00%	27,384.81	99.85%
其他业务收入	174.06	0.61%	241.66%	101.89	0.23%	229.63%	30.91	0.10%	-27.08%	42.39	0.15%
合计	28,525.61	100.00%	27.36%	44,794.29	100.00%	40.87%	31,797.23	100.00%	15.93%	27,427.21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系边角料销售收入等，对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不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成长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图



1、收入分类

（1）按产品划分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15,576.91	54.94%	34.66%	23,135.07	51.77%	28.49%	18,005.36	56.68%	5.93%	16,997.48	62.07%
汽车拉索	7,829.32	27.62%	7.66%	14,544.83	32.54%	58.32%	9,186.78	28.92%	48.57%	6,183.48	22.58%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子油门踏板	2,933.77	10.35%	39.70%	4,200.21	9.40%	56.90%	2,677.06	8.43%	-2.07%	2,733.69	9.98%
电磁风扇离合器	897.80	3.17%	53.81%	1,167.43	2.61%	49.01%	783.45	2.47%	32.19%	592.69	2.16%
其他	1,113.76	3.93%	35.42%	1,644.86	3.68%	47.69%	1,113.69	3.51%	26.92%	877.48	3.20%
合计	28,351.55	100.00%	26.87%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从目前的产品分部看，公司主要产品为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汽车拉索和电子油门踏板，其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90%。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中，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系汽车零部件中的环保型升级产品，在我国节能减排标准日益提高的背景下，预计在未来数年里，市场空间将会得到较大的扩展。

(2) 按产品市场划分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市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市场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乘用车市场	21,221.73	74.85%	37.66%	30,831.68	68.99%	57.87%	19,529.72	61.48%	40.59%	13,890.85	50.72%
客车市场	4,899.11	17.28%	-6.22%	10,448.39	23.38%	7.99%	9,675.03	30.46%	-3.54%	10,030.47	36.63%
货车市场	2,047.00	7.22%	31.67%	3,109.25	6.96%	30.41%	2,384.27	7.51%	-28.56%	3,337.25	12.19%
其他	183.72	0.65%	21.24%	303.07	0.68%	70.94%	177.30	0.56%	40.44%	126.25	0.46%
合计	28,351.55	100.00%	26.87%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从产品市场看，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主要应用于乘用车市场、客车市场和货车市场，其中，乘用车市场和客车市场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80%以上。公司乘用车市场的增量与增幅均明显高于客车市场。而货车市场因受宏观经济影响，尤其是固定资产投资放缓的影响，2012年度货车市场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相对于客车市场而言，我国乘用车市场发展更加迅速，市场空间更为广阔。2006~2013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复合增长率为19.39%，至2013年度我国生产的乘用车占国内汽车总产量的比重已上升到81.74%。因此，为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在稳步发展客车市场的同时，将乘用车市场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报告期内在乘用车市场不断取得突破，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产品结构开始向乘用车市场倾斜。2010年度，乘用车市场销售收入已超过客车市场销售收入，成为销售收入占比最大的市场。

(3) 按销售区域划分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14,365.78	50.67%	6.94%	26,868.13	60.12%	42.97%	18,793.21	59.16%	11.78%	16,812.29	61.39%
西南地区	9,722.27	34.29%	121.26%	8,788.27	19.66%	63.56%	5,373.07	16.91%	47.98%	3,631.02	13.26%
华中地区	2,036.81	7.18%	1.59%	4,009.81	8.97%	24.34%	3,224.82	10.15%	2.55%	3,144.63	11.48%
华南地区	1,061.63	3.74%	182.43%	751.79	1.68%	-38.85%	1,229.41	3.87%	137.73%	517.14	1.89%
东北地区	800.19	2.82%	10.58%	1,447.32	3.24%	27.86%	1,131.96	3.56%	34.56%	841.25	3.07%
西北地区	285.20	1.01%	-76.22%	2,398.39	5.37%	42.28%	1,685.65	5.31%	-21.44%	2,145.81	7.84%
华北地区	79.68	0.28%	-62.83%	428.68	0.96%	30.61%	328.21	1.03%	12.14%	292.67	1.07%
合计	28,351.55	100.00%	26.87%	44,692.40	100.00%	40.69%	31,766.32	100.00%	16.00%	27,384.81	100.00%

华东地区为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客户主要包括上海大众、吉利汽车、金龙汽车、济南重汽等。2012年度，受益于上海大众新帕萨特、途观、新POLO等车型销量的上升、新增配套全球鹰GX7等全新车型以及新帕萨特、新POLO、新朗逸等车型新增内开门拉索和外开门拉索配套资格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相关配套销售收入大幅上升，促使华东地区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1.78%。2013年度，受益于新朗逸、全球鹰GX7、帝豪EC7等车型销量的增长、配套拉索产品种类的增加以及电子油门踏板产品的普及，公司配套产品收入均大幅上升，使得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2.97%。2014年1~6月，受益于新帕萨特、新朗逸、新桑塔纳、五菱荣光等车型销量的稳定增长以及济南重汽整车产销

量及公司配套份额的增长，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增长6.94%。

西南地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上汽通用五菱。2012年度，五菱宏光等整车产销量实现较快增长，公司相关配套产品收入相应增长，带动西南地区销售收入较2011年度同比增长47.98%。2013年度，公司西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63.56%，主要来源于五菱宏光本期销量大幅增长所带来的配套产品收入的增长。此外，2013年度公司为东风小康旗下东风风光车型所配套的变速软轴、变速操纵器等产品量产，实现销售收入598.52万元，占西南地区新增销售收入的17.53%。2014年1~6月，受益于2013年下半年新增配套的北汽威旺、东风风光等车型以及五菱宏光等车型销量的大幅增长，公司相关配套产品收入亦大幅增长，带动西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21.26%。

华中地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宇通客车。2012年度，华中地区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2013年度，华中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4.34%，主要是因宇通客车和长沙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增长：一方面，宇通新能源客车项目配套收入增长；另一方面，比亚迪在长沙设立生产基地，负责M6、S6、F6等部分车型的生产。2014年1~6月，华中地区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华南地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公司为该客户主要配套S6、G6和M6等车型，其中以S6为主。2013年度，上述客户销售收入下降幅度明显从而导致华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下降38.85%，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13年比亚迪在长沙设立生产基地，分担了部分深圳基地的整车生产任务。另一方面，因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引入新的配套供应商，造成公司相关产品配套份额下降。2014年1~6月，公司来源于华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业务自2014年2月起由“深圳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继，地域归属由西北变更为华南所致。

东北地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一汽大众和丹东黄海。2012年度，上述客户销售收入的增长共同带动了东北地区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一方面，随着一汽大众旗下速腾、迈腾等车型配套产品进一步开发，公司来源于一汽大众的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另一方面，丹东黄海承揽了沈阳公交客车项目，公司为其配套提供分力式变速操纵器，亦有效带动了公司来源于丹东黄海的销售收入增长。2013年度，

公司来源于东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7.86%，主要是受益于一汽大众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一方面，公司为速腾、迈腾等车型配套产品随着整车产销量的增长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自2013年起取得新款宝来配套资格，为其配套手制动拉索，并实现量产，有效带动了该地区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西北地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西安）和陕西重汽。2012年度主要受陕西重汽产销量下降的影响，公司相关配套收入下降，使得公司西北地区2012年度销售收入下降21.44%。2013年度，西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2.28%，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2013年度新上市车型速锐配套汽车拉索、变速软轴等产品并量产，相关配套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14年1~6月，西北地区销售收入同比下降-76.22%，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与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的业务自2014年2月起由“深圳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继，地域归属由西北变更为华南；另一方面，速锐等车型本期产销量下降以及F3等车型公司配套份额下降。

（4）按客户类型划分主营业务收入

在整车制造金字塔形的产业组织模式中，根据供应商与其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关系，可将公司客户划分为整车制造商及配套商（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通称为“配套商”）和其他。报告期内，公司按客户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整车制造商及配套商	27,899.43	98.41%	43,861.00	98.14%	31,061.35	97.78%	26,769.33	97.75%
其他	452.13	1.59%	831.40	1.86%	704.98	2.22%	615.49	2.25%
合计	28,351.55	100.00%	44,692.40	100.00%	31,766.32	100.00%	27,384.81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95%以上的销售收入来源于整车制造商（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等）以及配套商客户（如上海博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上海冀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等），为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定提供了保障。由于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技术性、客户认证等方面存在行业壁垒，使得行业进入门

槛较高。目前，公司已通过30多家整车制造商供应商资格认证并为其进行产品配套，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等，客户群体稳定，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定和可持续。

公司通过持续开发新产品，不断拓展新的配套车型来提升持续盈利能力。一方面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扩大自身在已有老客户中的销售份额，即从配套个别车型中的个别产品推广至多系列多车型产品，从而横向拓展了公司销售渠道；另一方面公司凭借良好的业界口碑和产品声誉又进一步形成“以面促点”的销售格局，即通过新客户的开发纵向拓展了公司销售渠道。

2、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分析

(1) 收入增长因素分解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逐年增长态势，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26.87%、40.69%和16.00%。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的因素包括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细分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年 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销量	万根 (万套)	281.64	53.01%	368.14	33.77%	275.20	19.33%	230.63
	单位售价	元/根 (元/套)	55.31	-11.98%	62.84	-3.96%	65.43	-11.22%	73.70
	销售收入	万元	15,576.91	34.66%	23,135.07	28.49%	18,005.36	5.93%	16,997.48
汽车拉索	销量	万根	1,112.67	11.53%	1,995.25	51.32%	1,318.56	55.17%	849.74
	单位售价	元/根	7.04	-3.43%	7.29	4.59%	6.97	-4.26%	7.28
	销售收入	万元	7,829.32	7.66%	14,544.83	58.32%	9,186.78	48.57%	6,183.48
电子油门踏板	销量	万套	51.02	67.14%	61.05	120.40%	27.70	20.96%	22.90
	单位售价	元/套	57.51	-16.41%	68.80	-28.82%	96.65	-19.04%	119.38
	销售收入	万元	2,933.77	39.70%	4,200.21	56.90%	2,677.06	-2.07%	2,733.69
电磁风扇离合器	销量	万台	0.63	53.66%	0.82	60.78%	0.51	21.43%	0.42
	单位售价	元/套	1,425.75	0.28%	1,421.79	-7.32%	1,534.07	8.71%	1,411.16
	销售收入	万元	897.80	53.81%	1,167.43	49.01%	783.45	32.19%	592.69

以下采用连环替代法分析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对销售收入增长的具体影响：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销售收入增长因素分析			2013年度销售收入增长因素分析			2012年度销售收入增长因素分析		
	销售收入增长	单价变化影响	销量变化影响	销售收入增长	单价变化影响	销量变化影响	销售收入增长	单价变化影响	销量变化影响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4,009.37	-2,122.30	6,131.67	5,129.72	-951.17	6,080.89	1,007.88	-2,276.75	3,284.62
汽车拉索	556.91	-281.71	838.62	5,358.05	643.32	4,714.73	3,003.30	-408.21	3,411.51
电子油门踏板	833.66	-576.27	1,409.93	1,523.16	-1,700.38	3,223.54	-56.64	-629.36	572.72
电磁风扇离合器	314.08	2.50	311.58	383.98	-92.19	476.17	190.76	62.77	127.99
其他	291.33	-15.77	307.11	531.17	393.00	138.17	236.21	228.01	8.21
合 计	6,005.35	-2,993.55	8,998.91	12,926.08	-1,707.42	14,633.50	4,381.51	-3,023.54	7,405.05

注：销售收入增长=本期销售收入-上期销售收入；销量变化影响=(本期销售量-上期销售量)×上期销售单价；单价变化影响=(本期销售单价-上期销售单价)×本期销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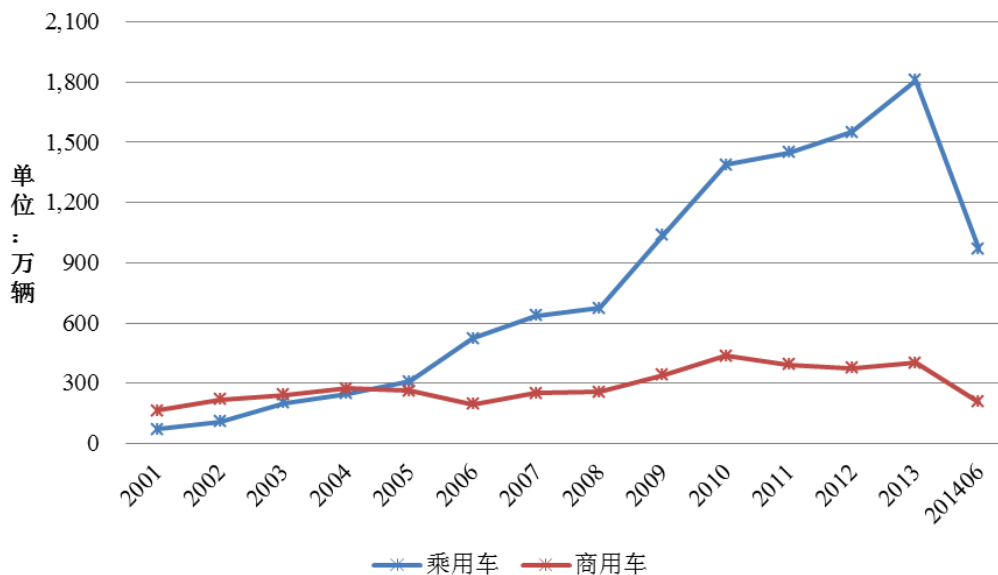
从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因素分析情况来看，公司各产品销量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大于各产品单价变化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影响因素是销量。在汽车行业需求持续增长的推动下，公司产品销量较大幅度提升，抵消了因销售单价降低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的不利影响。

(2) 销量变动原因分析

①宏观分析

2009年至2010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汽车需求量迅速增加。2009年，我国汽车产量占全球产量的22.32%，成为世界第一汽车生产大国。2010年，我国汽车市场仍然延续了较快的发展势头，汽车产销量双双刷新全球历史新高。

国内汽车产量及结构



2011年，受到国家宏观调控、银根紧缩、鼓励政策退出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产销增速回落，汽车行业由快速增长向平稳增长过渡，全年汽车产量实现1,842万辆，年增长率为0.84%，其中乘用车产量增长4.23%、商用车产量下降9.94%。从公司客户2011年度经营状况看，除中国重汽产量有所下降外，其他主要客户虽增速放缓，但产量仍较上年有所增长。

2012年，鼓励政策退出的不利影响逐渐淡化、宏观经济形势趋稳，我国汽车行业增长企稳，国内汽车产量比上一年同期增长85万辆，总量达到1,927万辆，但各车型市场表现差异明显，其中乘用车产量同比增长7.17%，而商用车产量表现为同比下滑4.71%，其中：货车市场因受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较为明显，整车厂商产量出现一定程度下降，如济南重汽。除此以外，公司其他主要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客户产量均实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部分客户的产量增幅已超过2011年度产量增幅，如上汽通用五菱、吉利集团、宇通客车、厦门金龙等。

2013年，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2,211.68万辆和2,198.41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14.77%和13.87%，比上年增速分别提高10.14和9.53个百分点。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808.52万辆和1,792.89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16.5%和15.7%，增速比上年分别提高9.3和8.6个百分点。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403.16万辆和405.52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7.6%和6.4%，由上年的下降转为

增长。从主要客户整车产量情况看，均实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部分客户整车产量增幅超过行业增幅。

2014年上半年，汽车产销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乘用车产销增幅明显，商用车呈小幅下降。行业总产销1,178.34万辆和1,168.35万辆，同比增长9.6%和8.36%。其中乘用车产销970.85万辆和963.38万辆，同比增长12.05%和11.18%；商用车产销207.49万辆和204.97万辆，同比下降0.59%和3.18%。受库存周期变化的影响和限购的影响，乘用车产销量增速低于去年同期，而房地产行业的持续性低迷以及高铁对于客运车的替代使得商用车产销出现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配套的整车制造企业的汽车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汽车生产企业	类型	2014年 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上海大众	乘用车	928,834	19.25%	1,557,813	21.52%	1,281,957	8.79%	1,178,421
上汽通用五菱	乘用车	819,174	12.72%	1,453,411	7.14%	1,356,494	12.87%	1,201,829
吉利集团	乘用车	191,953	-30.05%	548,842	10.96%	494,648	13.59%	435,476
宇通客车	商用车	20,626	-28.52%	57,711	12.20%	51,435	12.07%	45,895
厦门金龙	商用车	16,644	1.41%	32,824	10.55%	29,692	17.58%	25,252
济南重汽	商用车	48,277	17.38%	82,257	19.20%	69,008	-19.79%	86,037
合计		2,025,508	8.52%	3,732,858	13.69%	3,283,234	10.44%	2,972,910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信息网、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披露资料。

②微观分析

面对增速放缓的国内汽车市场，公司2012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00%的同比增长。伴随着汽车行业的企稳回暖，公司2013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69%的同比增长。2014年1~6月汽车行业稳定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26.87%的增长。

I、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 简称	2014年1~6 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	---------------	----	--------	----	--------	----	--------

威孚高科 (000581)	352,981.99	26.31%	558,930.77	11.45%	501,528.34	-14.97%	589,811.31
双林股份 (300100)	72,267.15	19.88%	120,567.22	12.25%	107,414.09	10.09%	97,566.90
世纪华通 (002602)	73,022.37	18.98%	122,743.12	32.14%	92,889.97	-6.99%	99,872.64
宁波华翔 (002048)	412,268.31	13.08%	729,182.63	30.22%	559,970.01	52.07%	368,243.14
龙生股份 (002625)	16,288.06	11.81%	29,135.24	24.00%	23,496.05	5.18%	22,339.93
远东传动 (002406)	61,455.56	11.50%	110,233.43	27.57%	86,411.20	-16.17%	103,074.85
万向钱潮 (000559)	496,771.34	7.27%	926,215.81	11.06%	833,980.53	2.04%	817,344.94
中原内配 (002448)	59,051.20	6.44%	110,955.07	8.48%	102,277.37	4.81%	97,579.25
万安科技 (002590)	63,804.68	-0.55%	128,318.86	25.72%	102,068.45	1.89%	100,174.27
平均数	/	12.75%	/	20.32%	/	4.22%	/
本公司	28,351.55	26.87%	44,692.40	40.69%	31,766.32	16.00%	27,384.81

由上表可见，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呈现上升趋势，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具体分析如下：

首先，从发展阶段看，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业绩增长基数相对较小，配套新车型或新产品所带来同等收入增量对发行人销售收入的影响大于对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影响。

其次，从发展策略看，公司考虑到乘用车市场发展更加迅速，市场空间更为广阔，为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在稳步发展客车市场的同时，将乘用车市场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报告期内，为提高乘用车市场配套份额，公司加大了乘用车市场车型和产品的配套开发，并在乘用车市场不断取得突破，销售收入快速增长，销售占比从2011年的50.72%上升至2014年上半年的74.85%。公司向乘用车市场的战略调整，使得公司无论从配套客户方面，还是从配套车型和产品方面均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少到多的累积发展过程，从而影响报告期发行人销售收入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发展速度增长。

再次，从配套车型看：

第一，公司的配套车型基本为市场畅销的主流车型，有着良好的市场表现，如帕萨特销量在中级车中排名第1位、朗逸销量在紧凑型车中排名第1位、途观销量在SUV车型中排名第2位、五菱宏光和荣光销量稳居MPV销量排行榜第1位和第2位等（资料来源：搜狐汽车2014年1~6月销量排名）；

第二，公司所配套的主力车型在报告期内产量快速增长，如五菱宏光2011年至2013年产量实现复合增长率57.42%，至2014年上半年已实现产量395,764辆；再如新朗逸2012年上市后至2013年产量已实现339.91%的增长，至2014年上半年已实现产量199,739辆等；

第三，公司在原有客户和配套车型基础上，通过“以点带面”不断引入新客户和新车型从而促进公司销量增长，如东风小康、北汽银翔等；通过“以面促点”不断丰富老客户配套车型面和产品面从而促进公司销量增长，并通过跟进老客户改进车型的配套稳定产品销量和平均价格，如公司在原配套老款帕萨特和朗逸的基础上，继续跟进并取得新帕萨特、新朗逸的配套资格，并在老款车型基础上新增配套新款车型的内开门拉索和外开门拉索；公司在配套五菱宏光基础上取得五菱荣光全系列产品的配套资格，进一步丰富了配套车型，在配套五菱宏光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汽车拉索等产品基础上，新增配套电子油门踏板，扩大了配套产品的范围；

第四，随着产品库的不断丰富，报告期公司新增配套车型与已配套车型在配套产品上具有一定程度的通用性，可在现有产品设计基础上同时加以改动后即可大批量生产，大大缩短了产品开发进程。

上述因素均有力支撑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所处快速发展期并将乘用车市场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在该特定阶段，公司凭借自身稳定的产品质量、新产品开发技术，应对客户需要的快速反应能力和同步开发能力，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并将配套车型定位于市场畅销的主流车型。受报告期内主力车型整车产销量的大幅增长、老客户配套车型面和产品面的丰富、新客户和新车型的不断引入、产品库的不断丰富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可见，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与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发展策略、车型定位、市场情况等吻合，具有合理性。

II、销售收入增长合理性分析

从公司主要客户收入看，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上汽通用五菱、上海大众、吉利汽车等乘用车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售额	增长额	增长额占比 ^注	销售额	增长额	增长额占比	销售额	增长额	增长额占比	销售额
上汽通用五菱	8,743.37	4,778.18	79.57%	7,930.38	2,966.98	22.95%	4,963.40	1,857.09	42.38%	3,106.31
上海大众	4,672.98	577.18	9.61%	8,191.60	3,492.35	27.02%	4,699.25	1,821.75	41.58%	2,877.50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686.40	-424.91	-7.08%	6,222.62	1,689.80	13.07%	4,532.82	621.10	14.18%	3,911.72
宇通客车	1,670.23	137.33	2.29%	3,065.80	600.50	4.65%	2,465.30	-11.68	-0.27%	2,476.98
济南重汽	1,401.61	573.83	9.56%	1,655.57	463.44	3.59%	1,192.13	-422.21	-9.64%	1,614.34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91.47	-272.48	-4.54%	2,127.89	844.34	6.53%	1,283.55	158.05	3.61%	1,125.50
北汽银翔	658.70	595.35	9.91%	126.71	126.71	0.98%	-	-	-	-
厦门金龙	593.91	22.91	0.38%	1,142.00	133.16	1.03%	1,008.84	-173.20	-3.95%	1,182.04
一汽大众	587.70	64.01	1.07%	1,047.39	620.79	4.80%	426.60	240.24	5.48%	186.36
东风小康	505.06	205.80	3.43%	598.52	598.52	4.63%	-	-	-	-
总计	22,311.43	6,257.19	104.19%	32,108.48	11,536.59	89.25%	20,571.89	4,091.14	93.37%	16,480.75
主营业务收入	28,351.55	6,005.35	/	44,692.40	12,926.08	/	31,766.32	4,381.51	/	27,384.81
占比	78.70%	104.19%	/	71.84%	89.25%	/	64.76%	93.37%	/	60.18%

注：增长额占比=各客户各期销售收入增长额/主营业务收入各期增长额。

2011年和2012年受到国家宏观调控、银根紧缩、鼓励政策退出等因素的影响，汽车行业由快速增长向平稳增长过渡，公司部分客户汽车产销增速回落，尤其是货车市场受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较为明显，济南重汽等客户的整车产量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受此影响，公司商用车市场销售收入有所下降。但得益于公司稳定的核心客户群、新产品新车型的深度开发等因素，乘用车市场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不仅抵御了部分客户需求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更拉动了公司业绩的增长。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在汽车行业企稳回暖的背景下，公司已配套车型以及前期储备车型产销量得以释放，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具体而言：

A、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

201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乘用车客户，其中来源于上汽通用五菱、上海大众的收入增长3,678.8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总额的83.96%。公司上述核心客户销售收入的增长，不仅弥补了商用车市场部分客户业绩下滑对公司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带来的不利影响，还推动公司销售业绩稳定增长。

进一步分析公司主要配套车型可知：

(i) 上汽通用五菱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配套车型五菱宏光整车产量的大幅增长；

(ii) 上海大众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一方面，配套整车产量实现不同程度增长；另一方面，配套车型和配套产品种类的不断丰富，如新款帕萨特于2011年上市，公司在老款帕萨特基础上新增配套内开门拉索和外开门拉索等产品；新桑塔纳于2012年上市，作为新增配套车型，公司为其配套内开门拉索、外开门拉索、发动机盖拉索等产品；新款朗逸于2012年上市，公司在老款朗逸基础上新增配套内开门拉索、外开门拉索和手制动拉索等产品。

2012年度，上汽通用五菱、上海大众主要车型整车产量及公司配套收入情况如下：

客户	配套产品	配套车型	整车产量（辆）		销售收入（万元）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上汽通用五菱	变速软轴	五菱宏光	339,121	214,540	1,743.69	1,085.65
	变速操纵器	五菱宏光			2,083.21	1,309.06
	小计		/	/	3,826.90	2,394.71
	客户总收入		/	/	4,963.40	3,106.31
	增长额占比 ^注		/	/	77.12%	
上海大众	汽车拉索	帕萨特	227,593	165,818	1,259.59	726.76
		新桑塔纳	5,791	-	15.73	-
		途观	168,834	128,896	376.9	294.52
		朗逸/朗行	250,304	247,138	976.25	291.35
		POLO	143,017	122,905	463.08	406.95
	小计		/	/	3,091.55	1,719.58
	客户总收入		/	/	4,699.25	2,877.50

增长额占比	/	/	75.31%
-------	---	---	--------

注：增长额占比=各客户主要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增长额/各客户总收入增长额。下同。

B、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

2013年度，在汽车行业企稳回暖的背景下，公司来源于主要客户的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乘用车客户收入增长仍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来源。乘用车客户中除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等原有乘用车核心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外，东风小康等新增客户也逐步成为公司核心客户，公司为其东风风光车型配套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汽车拉索、电子油门踏板等产品。上述乘用车客户当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长8,747.6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总额的67.67%。

进一步分析公司主要配套车型可知：

(i) 上汽通用五菱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第一，五菱宏光整车产量的大幅增长；第二，配套车型和配套产品种类的不断丰富，如新增配套五菱荣光，配套产品覆盖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等产品；五菱宏光新增配套电子油门踏板等产品。

(ii) 上海大众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前期储备车型产销量得以释放：一方面，新桑塔纳、新朗逸等配套车型整车产量的大幅增长且新增昕锐和朗行等2013年上市新车型；另一方面，新桑塔纳和新朗逸于2012年下半年上市，公司在老款车型基础上新增配套内开门拉索、外开门拉索等产品，因2012年度配套时间短导致比较基数相对较小，使得2013年度收入增幅较大。

(iii)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一方面，配套车型产量的大幅增长，如帝豪、全球鹰GX7等；另一方面，因竞争对手退出，公司配套份额上升，如远景/海景配套的变速软轴产品。

2013年度，上汽通用五菱、上海大众、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主要车型整车产量及公司配套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	配套产品	配套车型	整车产量（辆）		销售收入（万元）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汽通用 五菱	变速软轴	五菱宏光	531,686	339,121	2,167.89	1,743.69
		五菱荣光	359,394	378,268	484.23	-

	变速操纵器	五菱宏光	531,686	339,121	2,589.69	2,083.21
		五菱荣光	359,394	378,268	642.2	-
	电子油门踏板	五菱宏光	531,686	339,121	358.7	-
		五菱荣光	359,394	378,268	400.91	-
	小计		/	/	6,643.62	3,826.90
	客户总收入		/	/	7,930.38	4,963.40
	增长额占比		/	/	94.94%	
上海大众	汽车拉索	新桑塔纳/昕锐/ 昕动 ^{注1}	215,339	5,791	985.5	15.73
		朗逸/朗行 ^{注2}	441,449	250,304	3,205.92	976.25
	小计		/	/	4,191.42	991.98
	客户总收入		/	/	8,191.60	4,699.25
	增长额占比		/	/	91.61%	
浙江远景 汽配有限 公司	变速软轴	帝豪	203,219	160,996	845.99	625.44
		全球鹰 GX7	52,374	32,123	216.46	132.05
		远景/海景 ^{注3}	81,952	88,847	425.76	224.24
	变速操纵器	帝豪	203,219	160,996	1,317.04	944.44
		全球鹰 GX7	52,374	32,123	494.61	218.19
	电子油门踏板	帝豪/远景/海景 ^{注4}	285,171	249,843	1,007.53	722.96
		全球鹰 GX7	52,374	32,123	202.81	27.77
	小计		/	/	4,510.19	2,895.08
	客户总收入		/	/	6,222.62	4,532.82
	增长额占比		/	/	95.58%	

注1：由于新桑塔纳、昕锐和昕动汽车拉索产品通用，故将新桑塔纳、昕锐和昕动整车产量和配套产品收入进行了合并。

注2：朗行为新朗逸两厢版车型，除内开门拉索18D 839 085 C（专用于新朗逸）和内开门拉索18D 839 085 D（专用于朗行）外，其他型号的拉索在新朗逸和朗行中拉索基本可通用，故将朗逸、新朗逸和朗行的整车产量和配套产品收入进行了合并。

注3：由于远景和海景的软轴产品通用，故将远景和海景的整车产量和配套产品收入进行了合并。

注4：由于帝豪、远景和海景的电子油门踏板产品通用，故将帝豪、远景和海景的整车产量和配套产品收入进行了合并。

C、2014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

2014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6,005.35万元，上汽通用五菱和上海大

众仍为收入增长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总额的89.18%。

进一步分析公司主要配套车型可知：

(i) 上汽通用五菱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公司及时跟进五菱宏光升级车型的配套，五菱宏光整车产量的大幅增长也使得公司配套产品销量得以增长；

(ii) 上海大众配套销售收入增长的原因是配套车型产量的大幅增长，如新帕萨特、新桑塔纳、新朗逸等。

2014年1~6月，上汽通用五菱、上海大众主要车型整车产量及公司配套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	配套产品	配套车型	整车产量（辆）		销售收入（万元）	
			2014年 1~6月	2013年度	2014年 1~6月	2013年度
上汽 通用 五菱	变速软轴	五菱宏光	395,764	531,686	2,693.96	2,167.89
	变速操纵器	五菱宏光	395,764	531,686	3,248.34	2,589.69
	电子油门踏板	五菱宏光	395,764	531,686	979.82	358.7
	小计		/	/	6,922.12	5,116.28
	客户总收入		/	/	8,743.37	7,930.38
	增长额占比		/	/	91.33%	
上海 大众	汽车拉索	帕萨特	149,532	230,301	950.72	1,492.28
		新桑塔纳/昕锐/昕动	212,075	215,339	911.44	985.5
		朗逸/朗行	257,893	441,449	1,852.34	3,205.92
	小计		/	/	3,714.5	5,683.7
	客户总收入		/	/	4,672.98	8,191.60
	增长额占比		/	/	151.19%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技术沉淀，已具备与客户同步研发能力、模具设计能力、品质保证能力、大规模量产并及时交货能力。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同步开发适应客户需要和市场需要的产品。这些都为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

A、稳定的核心客户群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基础

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要进入整车制造商供应链必须经过严格的认证体系。一般来说，取得新客户（整车制造商）一般需要2~3年的认证，但一旦被纳入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目录，就会形成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核心客户群体均

为整车制造商，如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一汽大众、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等。经长期合作，公司已与上述整车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在获得其后续车型或其他车型相关零部件订单时也更具优势。报告期内，公司80%以上的销售收入均来源于前二十大核心客户，稳定的核心客户群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了基础。公司主要客户整车产销量的增长带动了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需求增加。公司主要客户整车产销量的增长带动了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需求增加。

B、客户的深入开发推动公司业绩增长

在稳定核心客户、增加配套份额的同时，公司不断寻求新的合作伙伴（整车制造商）。随着公司新的合作伙伴与其他已经合作多年所积累的优质客户一并成为公司稳定老客户，该类稳定客户需求增量以及公司持续开拓市场所带来的新增客户需求量增加，使得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显著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符合稳定老市场、挖掘新市场的销售策略，主要客户所贡献的收入增长与所配套整车厂商自身业绩变化和市场环境相匹配。

C、稳定持续的新产品开发为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从以上分析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上汽通用五菱、比亚迪、吉利汽车、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北汽银翔、东风小康等乘用车整车客户，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公司每年均为多款新车型（含首次承接的老车型以及改款车型，下同）同步或改进开发零部件，并经历开发、小批量试用到大规模量产的过程。公司新开发的产品，随着该类车型市场供应量的增加，公司相应配套零部件销售收入也会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以点带面、以面促点”的销售战略发挥了重要作用，部分已配套热销新款车型配套产品品种得以扩展，如公司新增新帕萨特、新朗逸等新款车型的内开门拉索和外开门拉索，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此外，公司紧跟整车厂商整车开发或改进计划，根据市场需求不断配套研发全新车型或改良车型，为未来新车上市、争取市场份额提前做好战略部署。目前公司储备项目产品涵盖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等，客户涵盖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大众、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等整车制造商。未来，随着整车厂商的重点推广车型或改良车型的面市和量产，相关配套产品销售收入也将成为公司未来主要收入增长来

源。

(3) 平均销售单价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单位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55.31	-11.98%	62.84	-3.96%	65.43	-11.22%	73.70	-8.33%
其中：变速软轴	元/根	41.80	-16.15%	49.85	-7.20%	53.72	-14.88%	63.11	-13.94%
变速操纵器	元/套	75.91	-0.33%	76.16	4.96%	72.56	-5.01%	76.39	-4.96%
变速操纵系统	元/套	1,074.49	-0.61%	1,081.04	-14.45%	1,263.61	-4.45%	1,322.43	3.72%
电子油门踏板	元/套	57.51	-16.41%	68.80	-28.82%	96.65	-19.04%	119.38	-8.86%
汽车拉索	元/根	7.04	-3.43%	7.29	4.59%	6.97	-4.26%	7.28	2.10%
电磁风扇离合器	元/台	1,425.75	0.28%	1,421.79	-7.32%	1,534.07	8.71%	1,411.16	9.65%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①同规格产品价格随汽车产品生命周期呈下降趋势

汽车零部件产品价格与下游整车价格密切相关。汽车产品的生命周期一般会经历开发期、导入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产品导入阶段是指在市场上推出新产品，产品销售呈缓慢增长状态的阶段；成长阶段是指产品在市场上迅速为顾客所接受、销售额迅速上升的阶段；成熟阶段是指大多数购买者已经接受该项产品，市场销售额缓慢增长或下降的阶段；衰退阶段是指销售额急剧下降、利润渐趋于零的阶段。随着产品生命周期的演变，汽车产品的价格每年会逐步下降。对于新款产品起初价格会相对较高，随着产品进入成熟期，产量上升的同时销售价格每年会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但公司具备与客户同步的新产品开发能力、模具设计能力、新项目承接能力，通过配合整车厂商车型推出计划、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可抵消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

②产品的战略性结构调整

与商用车市场相比，乘用车市场具有如下特点：一方面乘用车市场具有更为广阔的市场容量，但竞争更为激烈、对车型更新换代速度要求更高；另一方面，

因产品结构等因素，乘用车市场配套产品单位售价相对商用车市场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将乘用车市场作为未来战略发展方向，抓住乘用车市场发展机遇，扩大了主要产品在乘用车市场的销售份额。乘用车市场销售收入占比由2011年度的50.72%上升到2014年1~6月的74.85%，上升24.13个百分点。销售单价偏低的乘用车配套零部件销售份额上升，总体拉低了公司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等各类产品的平均售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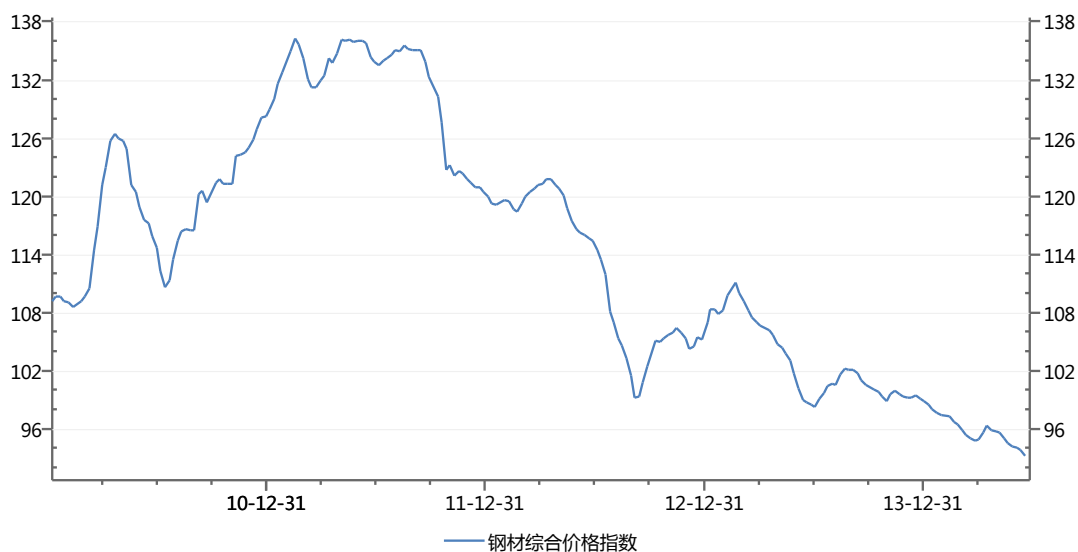
③产品价格个性化差异

公司各类产品（包括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和电磁风扇离合器）根据所配套车型不同，工艺不同、耗材不同，产品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等会出现较大差异，从而影响报告期该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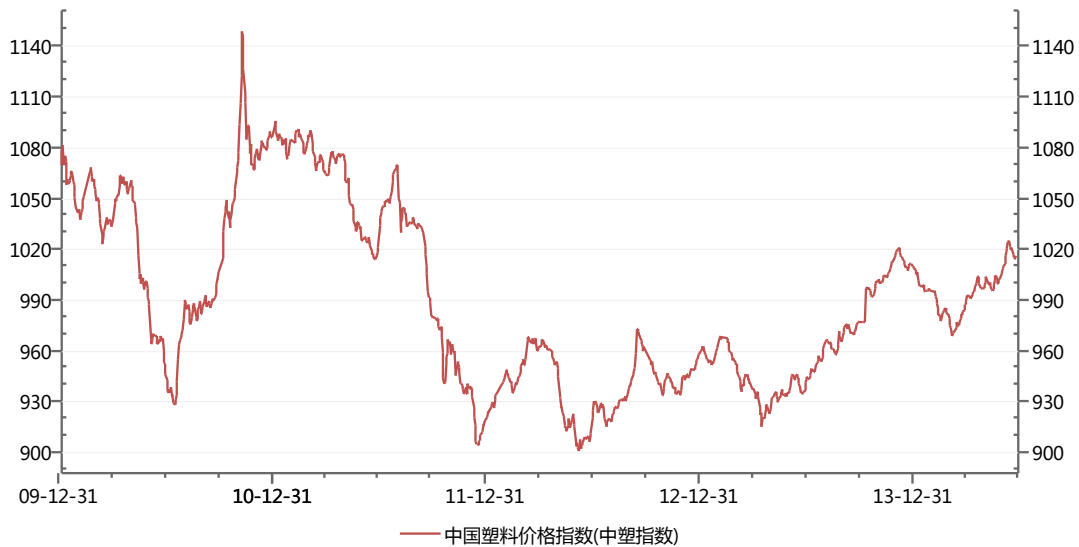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单价变动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二）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结构稳定，其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超过80%。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钢材、塑料、配件等，其中：配件包括螺栓、轴承、弹簧、支架体、底座、联接体等零部件。故从产品材质上看，公司产品主要以钢材和塑料为主。报告期内，钢材和塑料价格变动趋势如下：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从上图可见,2011年底至2014年6月底,钢材等大宗商品一直处于下降趋势,塑料价格指数在2013年下半年有所上扬,与发行人钢材和塑料平均采购价格变动趋势基本相符。直接材料中除包括公司直接采购的钢材和塑料外,还包括外购配件,为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其采购量占年采购总量的70%左右。配件采购价格除受原材料价格因素影响外,还受加工工艺的复杂程度、采购量大小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因此,虽然公司产品材质主要以钢材和塑料为主,其价格变动会对产品成本产生直接或间接影响,但与此同时,原材料来源、产品部件构成、产品生产效率、产品产量、工艺复杂程度等也会一定程度削弱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产品成本变动的的影响。从配件采购价格变动看,2012年度受钢材和塑料等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配件采购价格下降;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充分利用规模效应、新老供应商竞争机制等因素,配件采购价格小幅下降。从配件采购价格变动看,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

为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尤其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以及产品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实施了如下成本控制措施:

①公司目前具备了与整车制造商新产品同步设计开发的能力,可以直接根据整车制造商提供的产品参数自主开发。在设计时,公司将产品部分零部件型号标准化,从而增强零部件的通用性,使得零部件品种减少、生产批次减少,单批次产量上升。同时通过生产工艺的改进,生产效率大大提升,降低了产品单位

生产成本。

②公司根据钢材和塑料的价格走势，结合多年积累的采购经验，在原材料价格较低时增加采购数量；对于其他外购配件，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往往签订长期框架性采购协议，约定一定时期内的采购价格，锁定原材料成本，避免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使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得到了较好的控制。

③随着公司产品产销量的上升，一方面，公司在自身生产过程中，可充分利用规模效益，降低产品单位固定成本；另一方面，原材料批量采购量上升，使得供应商的规模化生产优势更为体现，原材料采购价格得以控制并降低；此外，采购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可逐步引进新的优质供应商，形成供应商间的价格竞争机制，在确保原材料质量的同时，可有效控制并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

④随着公司储备项目和产品品种的丰富，公司可大量复制已有产品开发成果，节省了大量前期研发投入和模具开发等费用，有效缩短新产品开发进程、增强客户响应能力。

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充分挖掘人力资源的潜力，在公司员工中开展生产技能培训，提高现有员工的业务素质、技术才能和生产效率，从而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

（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5,478.74	61.77%	34.86%	8,124.79	58.14%	23.49%	6,579.19	63.37%	12.84%	5,830.78	65.87%
汽车拉索	1,661.47	18.73%	7.18%	3,100.21	22.19%	84.52%	1,680.18	16.18%	49.58%	1,123.26	12.69%
电子油门踏板	899.45	10.14%	22.66%	1,466.60	10.50%	24.74%	1,175.75	11.32%	-12.26%	1,340.07	15.14%
电磁风扇离合器	414.83	4.68%	47.64%	561.94	4.02%	37.53%	408.60	3.94%	57.14%	260.03	2.94%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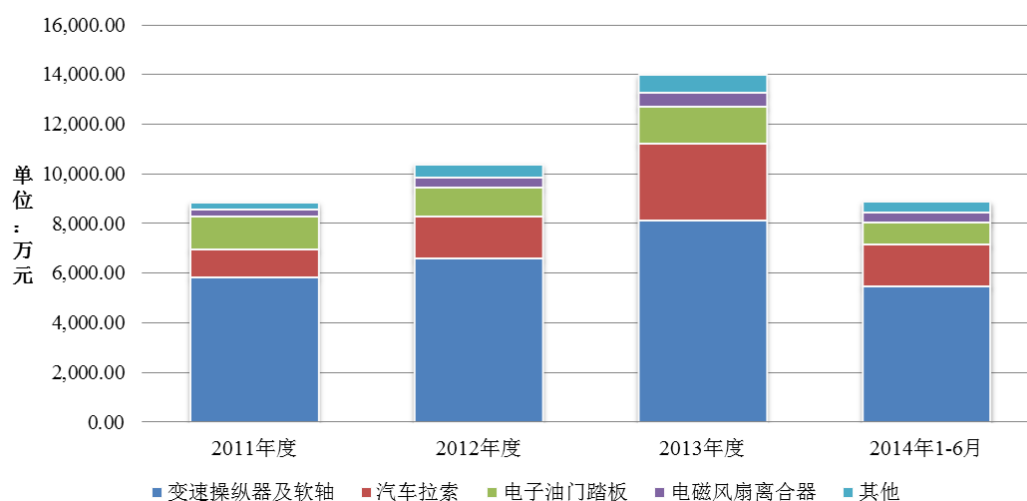
项目	2014年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其他	414.43	4.67%	15.09%	720.18	5.15%	33.55%	539.24	5.19%	80.90%	298.09	3.37%
合计	8,868.92	100.00%	26.94%	13,973.73	100.00%	34.58%	10,382.96	100.00%	17.29%	8,852.24	100.00%

注：公司产品中“其他”为各式零星汽车配件，金额较小，对当期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1) 从主营业务毛利变动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不断增长，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度增幅分别为26.94%、34.58%和17.29%。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发新客户，开拓销售渠道，产品需求旺盛，同时严把产品质量关，扩大产能，形成产销两旺的发展势头，盈利能力增强，主营业务毛利逐年增长。

(2) 从主营业务毛利构成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和汽车拉索。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上述三类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90.64%、90.83%、90.87%和93.70%，毛利贡献集中度较高，且毛利贡献结构较为稳定。公司按产品结构实现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产品毛利结构



(3) 报告期内，公司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和电磁风扇离合器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公司各主要产品毛利增量分别对主营业务毛利增量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增量 ^注	毛利增量 贡献率	毛利增量	毛利增量 贡献率	毛利增量	毛利增量 贡献率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1,416.35	75.26%	1,545.60	43.04%	748.41	48.89%
汽车拉索	111.37	5.92%	1,420.03	39.55%	556.92	36.38%
电子油门踏板	166.15	8.83%	290.85	8.10%	148.57	9.71%
电磁风扇离合器	133.86	7.11%	153.34	4.27%	-164.32	-10.73%
其他	54.34	2.89%	180.94	5.04%	241.15	15.75%
合 计	1,882.06	100.00%	3,590.77	100.00%	1,530.72	100.00%

注：2014年1~6月毛利增量=2014年1~6月毛利增量—2013年度毛利增量÷2。

如上表所示，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和汽车拉索为公司主要毛利来源，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主营业务毛利增量中来源于上述产品的占比分别为81.17%、82.59%和85.27%。2012年度，得益于新帕萨特、新POLO、五菱宏光等配套整车销量的增长和部分车型配套拉索种类的增加，以乘用车市场为主要销售市场的拉索产品的产销量同比出现明显增长，并成为公司主要毛利来源之一。2013年度，公司汽车拉索毛利较上年同期增长84.52%，主要是因：一方面，公司自2012年下半年起陆续新增配套新POLO、新朗逸、新桑塔纳、宝来、速锐、东风风光等新款车型，以及部分车型配套拉索种类增加，如为宝骏630新增配套发动机罩拉索、加油口盖拉索等；另一方面，新朗逸、新桑塔纳、新帕萨特等配套车型产销量持续快速增长，在新老车型销量增长的促进下，公司汽车拉索产销量大幅增长。2014年1~6月，变速操纵器及软轴较上年同期增长34.86%，主要是因一方面，2013年下半年公司陆续为东风风光、北汽威旺等车型配套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并量产且整车产销量快速增长；另一方面，五菱宏光、五菱荣光等车型产销量持续快速增长，在新老车型产销量增长的促进下，公司变速操纵器及软轴产销量大幅增长。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公司主要生产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电磁风扇离合器四大类产品，在产品功能上属于汽车操纵控制相关的零部件。根据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没有与公司生产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上市公司。考虑

到汽车零部件产品种类繁多，毛利率水平相差较大，为使同行业上市公司更具可比性，在选择时主要参考主要原材料、工艺类型等因素，选择龙生股份、双林股份等上市公司为比较对象。从主要原材料看，同行业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均以塑料或钢材为主要原材料；从工艺类型看，同行业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制造工艺均涉及机加工工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产品业务概况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双林股份 (300100)	主要产品包括座椅系统零部件、汽车内外饰系统零部件、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发动机及周边系统零部件，主要原材料为塑料、钢材，主要针对乘用车市场。	26.33%	32.28%	27.69%	29.39%
宁波华翔 (002048)	主要产品包括仪表板总成、门内饰板总成、胡桃木饰件总成、中央通道总成、前后挡风玻璃包边、线路保护器、空调蒸发器组件、冲压及焊接件等，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钢材，主要针对乘用车市场。	21.20%	21.38%	19.46%	21.36%
威孚高科 (000581)	主营柴油燃油喷射系统产品、汽车后处理系统产品及汽车进气系统（增压器）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铝材，主要应用于商用车市场。	24.86%	26.60%	26.02%	28.87%

上市公司简称	产品业务概况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中原内配 (002448)	主要产品为内燃机气缸套，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主要应用于商用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等动力机械。	33.59%	33.87%	31.17%	29.33%
万安科技 (002590)	主要产品包括气压制动系统、液压制动系统、离合器操纵系统，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铸铁件、钢板及外购零配件，主要针对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	24.14%	23.44%	23.80%	26.69%
世纪华通 (002602)	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用塑料件，如热交换系统塑料件、空调系统塑料件、车灯系统塑料件、安全系统塑料件、内外饰塑料件等，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和钢材、铝等金属，主要针对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	24.49%	22.96%	24.29%	28.85%
万向钱潮 (000559)	主要产品包括底盘及悬架系统、汽车制动系统、汽车传动系统、轮毂单元、轴承、精密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等汽车系统零部件及总成，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主要针对乘用车和商用车市场。	22.88%	22.15%	19.71%	19.52%

上市公司简称	产品业务概况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远东传动 (002406)	主营非等速传动轴及相关零部件，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圆钢、钢管）、万向节、毛坯件、支承等，主要应用于货车和工程机械。	28.35%	28.77%	30.33%	33.84%
龙生股份 (002625)	主要产品包括各类汽车座椅滑轨、调角器、升降器功能件和座椅系统其他冲压零部件，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外购件，主要针对乘用车市场。	27.84%	27.31%	31.63%	33.20%
算术平均值		25.96%	26.53%	26.01%	27.89%
本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汽车拉索和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针对乘用车市场、客车市场和货车市场。	31.28%	31.27%	32.69%	32.33%
其中：	乘用车市场	28.70%	26.41%	26.02%	23.46%
	客车市场	47.82%	48.19%	48.30%	48.01%
	货车市场	16.67%	20.56%	22.06%	21.80%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公开资料中汽车零部件产品分部毛利率。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虽然均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但因汽车零部件产品种类繁多、差异较大，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具体产品以及市场结构方面仍有较大差异，从而导致毛利率差异。

进一步将综合毛利率根据细分市场及产品分解，细分市场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趋势如下：

细分市场	产品名称	收入结构	毛利率
------	------	------	-----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乘用车市场		74.85%	68.99%	61.48%	50.72%	28.70%	26.41%	26.02%	23.46%
其中：	汽车拉索	26.40%	31.18%	27.91%	21.18%	20.67%	20.52%	17.66%	17.06%
	变速软轴	18.36%	15.44%	14.88%	12.34%	33.32%	29.12%	29.81%	25.91%
	变速操纵器	20.37%	15.04%	14.02%	13.73%	36.93%	35.07%	35.34%	29.97%
	电子油门踏板	6.45%	4.58%	2.36%	2.06%	18.34%	19.01%	22.99%	31.07%
货车市场		7.22%	6.96%	7.51%	12.19%	16.67%	20.56%	22.06%	21.80%
其中：	变速软轴	3.34%	3.07%	3.49%	5.37%	14.91%	18.72%	18.18%	15.22%
	变速操纵器	2.83%	2.72%	3.02%	5.47%	14.77%	20.12%	21.90%	22.61%
客车市场		17.28%	23.38%	30.46%	36.63%	47.82%	48.19%	48.30%	48.01%
其中：	变速软轴	5.26%	7.68%	10.84%	13.39%	46.52%	46.90%	47.94%	47.37%
	变速操纵器	3.02%	4.68%	5.88%	7.19%	44.16%	43.01%	39.93%	40.98%
	变速操纵系统	1.70%	3.10%	4.38%	4.55%	55.32%	53.03%	53.70%	57.77%
	电子油门踏板	3.15%	4.14%	5.67%	7.53%	54.09%	54.74%	52.82%	54.08%
	电磁风扇离合器	3.17%	2.61%	2.47%	2.16%	46.21%	48.13%	52.15%	43.87%

以下采用连环替代法分析产品毛利率和销售结构变动的具体影响：

细分市场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2013年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2012年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乘用车市场	汽车拉索	-0.94%	0.04%	-0.98%	1.47%	0.80%	0.67%	-0.88%	0.13%	-1.01%
	变速软轴	1.62%	0.77%	0.85%	0.06%	-0.10%	0.16%	0.41%	0.48%	-0.07%
	变速操纵器	2.25%	0.38%	1.87%	0.32%	-0.04%	0.36%	0.75%	0.74%	0.01%
	电子油门踏板	0.32%	-0.04%	0.36%	0.33%	-0.09%	0.42%	-0.20%	-0.17%	-0.03%
	其他	0.03%	-0.20%	0.23%	0.05%	-0.14%	0.19%	0.51%	0.36%	0.15%
	小计：	3.26%	0.94%	2.32%	2.22%	0.42%	1.80%	0.58%	1.54%	-0.96%
货车市场	汽车拉索	-0.07%	-0.03%	-0.04%	-0.01%	0.01%	-0.02%	-0.09%	-0.09%	0.00%
	变速软轴	-0.08%	-0.13%	0.05%	-0.06%	0.02%	-0.08%	0.43%	0.16%	0.27%
	变速操纵器	-0.13%	-0.15%	0.02%	-0.11%	-0.05%	-0.06%	0.22%	-0.04%	0.26%
	电子油门踏板	0.14%	0.12%	0.02%	-0.01%	-0.06%	0.05%	-0.02%	-0.02%	0.00%
	其他	-0.10%	-0.06%	-0.04%	-0.03%	-0.02%	-0.01%	-0.02%	0.03%	-0.05%

细分市场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2013年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2012年毛利率增长因素分解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合计	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小计:	-0.22%	-0.24%	0.02%	-0.23%	-0.11%	-0.12%	0.53%	0.04%	0.49%
客车市场	拉索	-0.02%	-0.02%	0.00%	0.01%	-0.02%	0.03%	0.05%	0.06%	-0.01%
	软轴	-1.16%	-0.02%	-1.14%	-1.59%	-0.11%	-1.48%	-0.31%	0.08%	-0.39%
	操纵支架	-0.68%	0.03%	-0.71%	-0.34%	0.18%	-0.52%	-0.17%	-0.08%	-0.09%
	操纵支架总成	-0.70%	0.04%	-0.74%	-0.71%	-0.03%	-0.68%	-0.22%	-0.18%	-0.04%
	电子油门踏板	-0.56%	-0.02%	-0.54%	-0.73%	0.11%	-0.84%	-0.48%	-0.10%	-0.38%
	电磁风扇离合器	0.21%	-0.06%	0.27%	-0.03%	-0.10%	0.07%	0.24%	0.18%	0.06%
	其他	-0.08%	0.01%	-0.09%	-0.06%	0.02%	-0.08%	0.02%	0.05%	-0.03%
	小计:	-3.01%	-0.05%	-2.96%	-3.44%	0.05%	-3.49%	-0.86%	0.01%	-0.87%
其他	小计:	-0.02%	-0.02%	0.00%	0.03%	-0.05%	0.08%	0.11%	0.04%	0.07%
	合计:	0.01%	0.63%	-0.62%	-1.42%	0.31%	-1.73%	0.36%	1.64%	-1.27%

注：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上期收入占比；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影响=（本期收入占比-上期收入占比）×本期毛利率。

从敏感性分析可知，2014年1~6月综合毛利率变动不大，主要是受产品和市场结构变化以及乘用车产品毛利率上升共同影响的结果。2013年度综合毛利率下降1.42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产品销售结构变化造成，乘用车市场销售占比上升而客车市场销售占比下降所致；2012年度综合毛利率变动幅度不大，主要是受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和乘用车市场销售占比上升共同影响的结果。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具有如下特点：

（1）市场结构多元化是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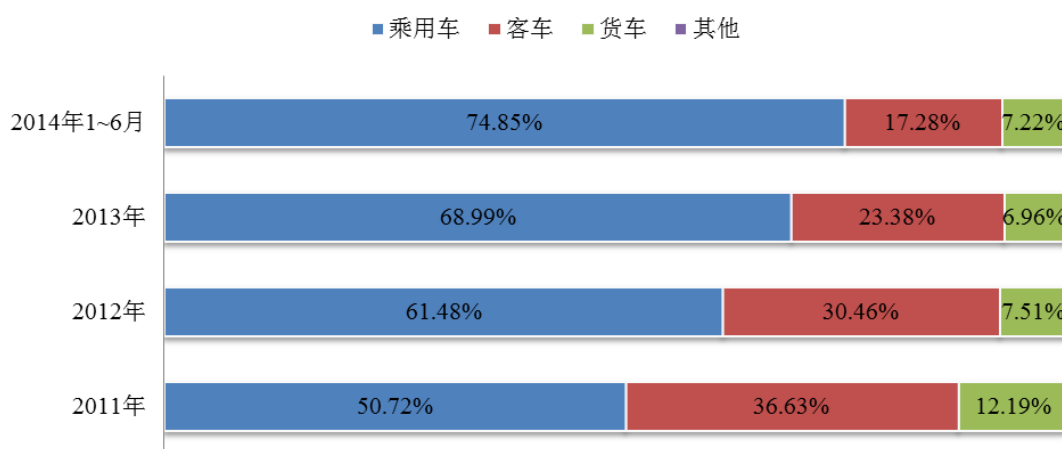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这主要与公司产品市场结构有关。相较而言，公司产品市场呈现多元化结构，乘用车市场和商用车市场结构相对稳定，且乘用车市场结构逐年上升。

细分市场	项目	市场结构及毛利率
------	----	----------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乘用车市场	收入结构	74.85%	68.99%	61.48%	50.72%
	毛利率	28.70%	26.41%	26.02%	23.46%
客车市场	收入结构	17.28%	23.38%	30.46%	36.63%
	毛利率	47.82%	48.19%	48.30%	48.01%
货车市场	收入结构	7.22%	6.96%	7.51%	12.19%
	毛利率	16.67%	20.56%	22.06%	21.80%

从上表可以看出，客车市场产品毛利率明显高于乘用车市场和货车市场毛利率，主要原因是客车零部件的生产普遍具有多批少量、个性化生产的特点。相对而言，乘用车零部件和货车零部件的生产具有少批多量、规模化生产的特点，这一点在乘用车零部件生产中体现得尤为明显。此外，乘用车更新换代速度快，竞争更为激烈，也是造成乘用车零部件市场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原因之一。

产品市场结构变化



公司产品市场的多元化，不仅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能，也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一方面，客车市场作为公司重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其产品毛利率明显高于乘用车市场和货车市场，总体拉高了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也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我国汽车行业以乘用车为主，乘用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快于商用车市场的发展，这意味着乘用车市场有着更为广阔的未来市场前景。公司通过不断提升自身同步研发能力，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的步伐，加强新车型新产品响

应速度和配套能力，积极抢占乘用车市场配套份额，不仅顺应了目前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更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2）细分市场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行业发展趋势基本吻合

在排除产品市场结构性差异对毛利率的影响后，2012 年度，发行人商用车市场主要产品毛利率以下降趋势为主，与行业内大部分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而乘用车市场主要产品毛利率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增强。2013 年度，发行人毛利率总体较上年度略有下降，与行业内部分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2014 年 1~6 月，发行人毛利率总体较上年度变动不大，其中乘用车市场主要产品（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从各市场分部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看，呈现或升或降的变动趋势，主要是受新增配套车型及产品的推出、汽车产品生命周期、原材料价格变化、客户及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具体而言：

①老产品价格下降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程度不同对毛利率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

汽车存在生命周期，新车型或改良车型推出初期，价格会相对较高，随着产品进入成熟期，产量上升的同时销售价格每年会有一定幅度的下降。同时，受大宗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因生产规模扩大所带来的采购规模效应、新老供应商竞争机制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成本有较大幅度下降，产品单位成本得以有效降低。产品价格和单位成本因波动程度不同对毛利率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

②新增配套车型及产品的推出可稳定甚至推动毛利率的上升

发行人通过保持与客户同步的新产品开发能力、模具设计能力，增强承接新项目能力，积极配套新上市车型，并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可有效抵销成熟车型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从而稳定甚至推动毛利率的上升。相对于客车而言，由于乘用车更新换代速度更快，故发行人通过配套新车型从而保障和提升盈利能力，在乘用车市场表现得更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客户的深度开发、市场热销车型的配套研发、配套产品品种的深入扩展，如 2012 年度公司在原有配套产品的基础上，为新帕萨特、新 POLO、新朗逸等一系列车型新增配套内开

门拉索和外开门拉索，纵向拓展了产品的销售渠道；2013 年度公司成功开发了东风风光、北汽威旺等车型的全系列产品并实现量产，丰富了配套车型种类，横向拓展了产品的销售渠道，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2014 年 1~6 月乘用车市场产品毛利率实现小幅上升；再者，公司所配套的车型不乏目前市场上的热销车型，有着良好的市场表现，并且多年来在车型的不断改款和更新过程中，产销量一直保持着稳定的增长，如新帕萨特、途观、新朗逸、五菱宏光、五菱荣光等。同时，公司通过同步研发，产品能及时跟进市场需求、配合整车厂商新款车型的推出，使公司盈利能力得到了保障。

③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对综合毛利率起着较为重要的影响

因不同规格型号的产品毛利率各异，故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对综合毛利率起着较为重要的影响。以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毛利率变化为例，公司为五菱宏光配套变速操纵器及软轴，2013 年度发行人应客户要求改进变速操纵器及软轴产品结构，更换用料并重新定价，使得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均有所上升，但单位价格上升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故导致毛利率下降。由于该产品在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销售占比最大，故其毛利率下降对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平均毛利率的下降造成了决定性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波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波动差异较小，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表明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3、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从毛利率敏感性分析可知，影响2013年度综合毛利率下降的主要产品为乘用车拉索、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客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客车电子油门踏板等；影响2012年度综合毛利率变动的主要产品为乘用车拉索、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货车变速软轴、客车变速操纵器及软轴、客车电子油门踏板等。以下结合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等变动因素对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做具体分析。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	----	-----------	--------	--------	--------

单位：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单位售价	55.31	62.84	65.43	73.70
	单位成本	35.85	40.77	41.52	48.42
	单位毛利	19.45	22.07	23.91	25.28
	毛利率	35.17%	35.12%	36.54%	34.30%
汽车拉索	单位售价	7.04	7.29	6.97	7.28
	单位成本	5.54	5.74	5.69	5.96
	单位毛利	1.49	1.55	1.27	1.32
	毛利率	21.22%	21.31%	18.29%	18.17%
电子油门踏板	单位售价	57.51	68.80	96.65	119.38
	单位成本	39.88	44.78	54.20	60.86
	单位毛利	17.63	24.02	42.45	58.52
	毛利率	30.66%	34.92%	43.92%	49.02%
电磁风扇离合器	单位售价	1,425.75	1,421.79	1,534.07	1,411.16
	单位成本	766.98	737.41	734.00	792.03
	单位毛利	658.78	684.38	800.07	619.13
	毛利率	46.21%	48.13%	52.15%	43.87%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28%	31.27%	32.69%	32.33%

注：按各大类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由大到小排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28%、31.27%、32.69%和32.33%，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变动不大，以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电子油门踏板和汽车拉索为主，其毛利率的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起到了绝对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

（1）变速操纵器及软轴

变速操纵器及软轴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50%以上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均来源于变速操纵器及软轴产品。公司所生产的变速操纵器及软轴产品可具体细分为三大类产品：①变速软轴；②变速操纵器，包括成套变速操纵器（不含变速软轴）、变速操纵器部件（如固索架、转换器等）；

③变速操纵系统（包含变速软轴和变速操纵器等所有模块）。细分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细分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变速软轴	单位售价	元/根	41.80	49.85	53.72	63.11
	单位成本	元/根	27.71	33.31	34.71	42.10
	单位毛利	元/根	14.09	16.54	19.01	21.02
	毛利率		33.71%	33.18%	35.39%	33.30%
变速操纵器	单位售价	元/套	75.91	76.16	72.56	76.39
	单位成本	元/套	49.06	49.57	47.35	52.37
	单位毛利	元/套	26.85	26.59	25.21	24.02
	毛利率		35.37%	34.91%	34.74%	31.44%
变速操纵系统	单位售价	元/套	1,074.49	1,081.04	1,263.61	1,322.43
	单位成本	元/套	480.13	507.77	585.04	558.45
	单位毛利	元/套	594.36	573.26	678.57	763.98
	毛利率		55.32%	53.03%	53.70%	57.77%

①变速软轴

报告期内，变速软轴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02%、26.24%、29.38%和31.13%；产品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29.12%、27.84%、31.81%和32.08%。根据所针对细分市场不同，变速软轴产品毛利率结构如下：

单位：元/根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1~6月	变动幅度	2013年度	变动幅度	2012年度	变动幅度	2011年度
乘用车市场	单位售价	33.33	-9.13%	36.68	0.00%	36.68	-2.58%	37.65
	单位成本	22.22	-14.54%	26.00	1.01%	25.74	-7.71%	27.89
	毛利率（%）	33.32	4.20	29.12	-0.69	29.81	3.90	25.91
	收入结构（%）	67.94	9.09	58.85	8.19	50.66	11.01	39.65
客车市场	单位售价	149.70	-0.19%	149.98	2.08%	146.93	-16.22%	175.38
	单位成本	80.06	0.51%	79.65	4.13%	76.49	-17.12%	92.29
	毛利率（%）	46.52	-0.38	46.90	-1.04	47.94	0.57	47.37
	收入结构（%）	19.48	-9.81	29.29	-7.61	36.90	-6.11	43.01

货车市场	单位售价	56.29	-2.09%	57.49	6.27%	54.10	-11.34%	61.02
	单位成本	47.90	2.50%	46.73	5.56%	44.27	-14.42%	51.73
	毛利率(%)	14.91	-3.81	18.72	0.54	18.18	2.96	15.22
	收入结构(%)	12.36	0.65	11.71	-0.16	11.87	-5.38	17.25
其他	单位售价	52.45	-1.91%	53.47	-7.43%	57.76	117.31%	26.58
	单位成本	13.16	-7.91%	14.29	4.46%	13.68	-21.83%	17.50
	毛利率(%)	74.91	1.64	73.27	-3.04	76.31	42.15	34.16
	收入结构(%)	0.23	0.07	0.16	-0.41	0.57	0.48	0.09

注1：“其他”为零星客户采购，无法明确具体针对的产品市场，对毛利率分析不构成重大影响，下同；

注2：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的变动幅度=(本期数-上期数)/上期数；毛利率和收入结构的变动幅度=本期数-上期数，下同。

A、市场结构对产品毛利率的影响

变速软轴根据所针对产品市场不同，产品单价、成本及毛利率均有较大差异：其中，客车变速软轴毛利率明显高于乘用车与货车产品毛利率。通过敏感性分析可知，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变速软轴毛利率较上年度分别上升0.53个百分点、下降2.21个百分点和上升2.0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乘用车变速软轴毛利率及销售占比上升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6月敏感性分析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产品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合计
乘用车市场	2.85%	2.65%	5.51%
客车市场	-0.07%	-4.60%	-4.67%
货车市场	-0.47%	0.12%	-0.35%
其他	-0.00%	0.05%	0.05%
合计	2.31%	-1.78%	0.53%
2013年度敏感性分析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产品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合计
乘用车市场	-0.41%	2.44%	2.03%
客车市场	-0.31%	-3.65%	-3.96%
货车市场	0.06%	-0.03%	0.03%
其他	0.00%	-0.31%	-0.31%
合计	-0.66%	-1.55%	-2.21%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产品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合计
乘用车市场	1.98%	2.85%	4.83%
客车市场	0.21%	-2.89%	-2.68%
货车市场	0.35%	-0.82%	-0.47%
其他	0.24%	0.17%	0.41%
合计	2.78%	-0.69%	2.09%

注：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各产品本年毛利率较上年毛利率的变动额×各产品本年销售收入占本年主营业务收入之比；产品结构变动的的影响=各产品本年销售收入占本年主营业务收入比较上年销售收入占上年主营业务收入比的变动额×各产品上年的毛利率（下同）。

B、各细分市场下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a、乘用车变速软轴产品

单位：元/根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度	2012年度	变动幅 度	2011年度
乘用车市场	单位售价	33.33	-9.13%	36.68	0.00%	36.68	-2.58%	37.65
	单位成本	22.22	-14.54%	26.00	1.01%	25.74	-7.71%	27.89
	毛利率（%）	33.32	4.20	29.12	-0.69	29.81	3.90	25.91

2014年1~6月，公司乘用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均明显下降，且单位成本降幅大于单位售价降幅使得毛利率上升4.20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五菱宏光以及新配套车型东风风光和北汽威旺产量的增长，上述车型配套变速软轴销售规模和销售占比相应增长。受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乘用车变速软轴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明显下降、毛利率小幅上升。另一方面，公司紧跟五菱宏光改型升级款的同步开发，当期五菱宏光两款升级版车型配套变速软轴且量产。升级款车型作为新款车型，在推出初期新款车型配套变速软轴价格略高于老款车型配套价格，从而推动乘用车毛利率小幅上升。

2012年度，公司乘用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较上年度下降2.58%，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受汽车产品生命周期影响，原有老产品单位售价逐步下降，公司已积极开发产品配套新车型以抵御价格下降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另一方面，乘用车变速

软轴客户数量少，产品销售集中度高，客户主要为比亚迪、吉利汽车和上汽通用五菱。不同车型所配套产品在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上均具有差异性，故不同规格型号的产品因产品销售结构不同也将导致综合单位售价和综合毛利率的变动。2012年度毛利率较2011年度上升3.90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a）五菱宏光等车型的整车产量的增长使得上汽通用五菱配套变速软轴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受销售结构的影响，乘用车变速软轴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b）随着公司新配套车型的量产，公司配套销售额同步上升，促使变速软轴综合毛利率上升；（c）受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的影响，产品单位成本亦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单位售价下降幅度。

b、客车变速软轴产品

单位：元/根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 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 年度	变动幅 度	2011年度
客车市场	单位售价	149.70	-0.19%	149.98	2.08%	146.93	-16.22%	175.38
	单位成本	80.06	0.51%	79.65	4.13%	76.49	-17.12%	92.29
	毛利率（%）	46.52	-0.38	46.90	-1.04	47.94	0.57	47.37

由于不同型号变速软轴的长短、粗细均直接影响到单位产品耗材多少以及产品定价高低，故产品单位售价变动除受原有老产品单位售价逐步下降的影响外，不同型号产品收入比重的变化也会影响客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的变动。2013年度，客车变速软轴综合毛利率下降1.04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产品价格下降且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但受不同规格型号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客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分别同比上升2.08%和4.13%，平均毛利率略有下降。2012年度，客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分别较2011年度下降16.22%和17.12%，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产品结构变化，部分售价较高、成本较高的产品本期销售占比有所下降，使得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原有老产品价格略有下降。与此同时，受大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单位售价下降幅度，最终导致客车变速软轴毛利率较2011年度上升0.57个百分点。

c、货车变速软轴产品

单位：元/根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 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1年 度
货车市场	单位售价	56.29	-2.09%	57.49	6.27%	54.10	-11.34%	61.02
	单位成本	47.90	2.50%	46.73	5.56%	44.27	-14.42%	51.73
	毛利率(%)	14.91	-3.81	18.72	0.54	18.18	2.96	15.22

与客车配套产品相同，不同型号变速软轴的长短、粗细均直接影响到单位产品耗材多少以及产品定价高低。2014年1~6月，经客户敏感性分析可知，毛利率下降3.8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考虑到陕西重汽业务性质，发行人逐步减少与陕西重汽的交易，使得毛利率较高的陕西重汽销售占比下降，对平均毛利率的下降产生一定影响；另一方面，受产品价格下降及产品结构变动较大的影响，部分客户本期毛利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2013年度，受产品价格下降且下降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的影响，货车市场主要规格型号产品毛利率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上升。但受不同型号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货车变速软轴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较2012年度有所上升，平均毛利率变动不大。2012年度，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特别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本期货车变速软轴销量较上年同期销量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受不同型号产品结构的影响，货车变速软轴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较2011年度有所下降，单位成本因受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的影响，下降幅度大于单位售价下降幅度，最终导致货车变速软轴毛利率较2011年度上升2.96个百分点。

②变速操纵器

变速操纵器为公司另一大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其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6.22%、22.43%、22.93%和26.39%，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29.65%、25.05%、24.37%和25.67%。

单位：元/套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 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 年度	变动幅 度	2011 年度
乘用车市场	单位售价	67.75	6.21%	63.79	11.31%	57.31	-1.77%	58.34
	单位成本	42.73	3.16%	41.42	11.76%	37.06	-9.28%	40.85
	毛利率(%)	36.93	1.86	35.07	-0.27	35.34	5.37	29.97

	收入结构 (%)	77.68	10.63	67.05	5.91	61.14	9.13	52.01
客车市场	单位售价	149.25	5.07%	142.05	-0.16%	142.28	-6.94%	152.89
	单位成本	83.34	2.94%	80.96	-5.28%	85.47	-5.29%	90.24
	毛利率 (%)	44.16	1.15	43.01	3.08	39.93	-1.05	40.98
	收入结构 (%)	11.53	-9.32	20.85	-4.81	25.66	-1.58	27.24
货车市场	单位售价	115.43	9.85%	105.08	4.30%	100.75	16.23%	86.68
	单位成本	98.38	17.20%	83.94	6.67%	78.69	17.29%	67.09
	毛利率 (%)	14.77	-5.35	20.12	-1.78	21.90	-0.71	22.61
	收入结构 (%)	10.79	-1.31	12.10	-1.09	13.19	-7.55	20.74
其他	单位售价	59.83	-30.00%	85.47	-49.14%	168.06	70.98%	98.29
	单位成本	37.14	-38.83%	60.72	10.94%	54.73	75.87%	31.12
	毛利率 (%)	37.92	8.97	28.95	-38.48	67.43	-0.91	68.34
	收入结构 (%)	-	-	-	-	-	-	-

A、市场结构对产品毛利率的影响

与变速软轴产品相同的是,根据所针对的细分市场不同,变速操纵器的单价、成本及毛利率也有较大差异,客车变速操纵器价格、成本和毛利率明显高于乘用车和货车产品毛利率。通过敏感性分析可知,2014年1~6月乘用车变速操纵器毛利率的提高、2013年度客车变速操纵器毛利率的提高以及2012年度乘用车变速操纵器毛利率的提高成为变速操纵器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6月敏感性分析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收入比重变动的的影响	合计
乘用车市场	1.44%	3.73%	5.17%
客车市场	0.13%	-4.01%	-3.88%
货车市场	-0.58%	-0.26%	-0.84%
其他	0.00%	0.00%	0.00%
合计	1.00%	-0.54%	0.46%
2013年度敏感性分析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收入比重变动的的影响	合计
乘用车市场	-0.18%	2.09%	1.91%
客车市场	0.64%	-1.92%	-1.28%
货车市场	-0.22%	-0.24%	-0.46%

其他	0.00%	0.00%	0.00%
合 计	0.24%	-0.07%	0.17%
2012 年度敏感性分析			
细分市场	毛利率变动的影 响	收入比重变动的影 响	合 计
乘用车市场	3.28%	2.74%	6.02%
客车市场	-0.27%	-0.65%	-0.92%
货车市场	-0.09%	-1.71%	-1.80%
其他	0.00%	0.00%	0.00%
合 计	2.93%	0.38%	3.30%

B、各细分市场下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既生产销售成套变速操纵器，又单独生产销售变速操纵器零部件。报告期内，变速操纵器产品销售收入分别有97.41%、94.77%、91.41%和91.60%来源于成套变速操纵器销售收入，其毛利率变动直接影响该类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公司各细分市场下成套变速操纵器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a、乘用车变速操纵器（成套）

单位：元/套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 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 年度	变动幅 度	2011年度
乘用车市场	单位售价	67.75	6.21%	63.79	11.31%	56.94	-2.45%	58.37
	单位成本	42.73	3.16%	41.42	11.76%	36.87	-9.74%	40.85
	毛利率（%）	36.93	1.86	35.07	-0.27	35.25	5.23	30.02

2014年1~6月，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1.86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不同规格产品销售结构变化的影响，如公司当期有五菱宏光两款升级版车型配套变速操纵器且量产、且销售占比较高，新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其他同款老产品，故平均毛利率上升。

2013年度，乘用车配套变速操纵器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较上期有所上升，除受不同规格产品销售结构的影响外，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占比最大的CN100（五菱宏光）配套产品应客户要求改进产品结构，更换用料并重新定价，使得单

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均有所上升所致，但毛利率略有下降。此外，受原材料成本下降、部分毛利率较高的配套产品销售占比增加的影响，一定程度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使得乘用车配套变速操纵器毛利率变动不大。

2012年度，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售价较上年同期下降2.45%，主要系该产品主要配套车型基本为各整车厂商主力车型，如五菱宏光、帝豪EC7等，随着该等车型销量的增长，发行人为上述车型配套的变速操纵器销售占比上升，间接导致本期部分销售价格较高的零星客户销售占比相对减少所致。此外，上汽通用五菱和吉利汽车作为乘用车变速操纵器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为上述客户配套的产品均属于量产产品，在其主力车型产量增长的带动下，产品单位成本因规模化生产而下降。同时，受大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本期乘用车变速操纵器单位成本较2011年度下降9.74%。综合影响下，乘用车变速操纵器毛利率上升5.23个百分点。

b、客车变速操纵器（成套）

单位：元/套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度	2013年度	变动幅度	2012年	变动幅度	2011年度
客车市场	单位售价	193.21	4.36%	185.13	-3.89%	192.62	-14.90%	226.35
	单位成本	108.14	2.72%	105.28	-8.15%	114.62	-11.44%	129.43
	毛利率（%）	44.03	0.90	43.13	2.64	40.49	-2.33	42.82

客车变速操纵器因适用车型不同，产品结构相差较大，直接影响其单位耗材及产品价格，如中巴车等中小型客车上所用变速操纵器，因其构件相对简单，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低于大客车上所用变速操纵器。2014年1~6月，客车变速操纵器毛利率变动不大。2013年度和2012年度，除受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外，客车变速操纵器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的变动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化所引起，导致毛利率较上年度分别上升2.64个百分点和下降2.33个百分点。

c、货车变速操纵器（成套）

单位：元/套

细分市场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 年	变动幅 度	2011年度
货车市场	单位售价	121.30	-2.10%	123.90	-1.01%	125.17	18.59%	105.55

	单位成本	103.95	3.19%	100.74	0.20%	100.54	21.88%	82.49
	毛利率 (%)	14.30	-4.39	18.69	-0.98	19.67	-2.18	21.85

2014年1~6月，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4.3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老产品单位售价下降且部分产品调价幅度较大，导致主要规格产品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中国重汽作为公司货车市场最大客户且毛利率较低，本期销售占比上升，一定程度拉低了货车变速操纵器（成套）平均毛利率。

2013年度，货车变速操纵器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较上年度变动幅度不大。

2012年度，货车变速操纵器单位售价较2011年度上升18.59%，主要原因系受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速度放缓的影响，货车整车厂商销量下降，公司相关配套产品销量下降。中国重汽作为公司货车市场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货车变速操纵器总销售收入的占比反而有所提高，从2011年的68.95%上升至2012年的81.18%，拉动货车变速操纵器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上升，且单位成本升幅大于平均单位售价的升幅，导致货车变速操纵器（成套）平均毛利率略有下降。

③变速操纵系统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年 1~6月	变动幅 度	2013年 度	变动幅 度	2012年	变动幅 度	2011年度
变速操纵系统	单位售价	1,074.49	-0.61%	1,081.04	-14.45%	1,263.61	-4.45%	1,322.43
	单位成本	480.13	-5.44%	507.77	-13.21%	585.04	4.76%	558.45
	毛利率 (%)	55.32	2.29	53.03	-0.67	53.70	-4.07	57.77

该产品分类下的变速操纵系统包含变速软轴、变速操纵器及其他模块，且成套开票。不同客户对变速操纵系统的结构要求有所差异，比如某些客户根据车型不同要求变速软轴数量为二软轴或三软轴，或者要求增加前/后转换机构等。产品结构的不同直接影响其单位耗材及产品价格。报告期内，变速操纵系统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0%、3.10%、4.38%和4.55%，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3.01%、5.25%、7.19%和8.12%，毛利率分别为55.32%、53.03%、53.70%和57.77%。

2014年1~6月，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2.29个点，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发生较大变化，部分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下降所致。

2013年度，变速操纵系统毛利率较上年度变动不大。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的大幅变动主要是因二软轴和三软轴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

2012年度，变速操纵系统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4.0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三软轴变速操纵系统本期销售6,403套，其中丹东黄海销量占三软轴变速操纵系统销量的约20%，由于该客户要求增加前/后转换机构，公司据此对产品进行了工艺改进，成本较高，故影响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二软轴变速操纵系统本期销售4,599套，其中中通客车销量占二软轴变速操纵系统销量的30%，由于产品定价略低，故拉低了该产品综合毛利率。

(2) 电子油门踏板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油门踏板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35%、9.40%、8.43%和9.98%。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电子油门踏板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未来随着排放标准的提高，公司预计电子油门踏板将会在各类车型上得到广泛应用，市场空间会得到较大的扩展。

细分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结构	毛利率	收入结构	毛利率	收入结构	毛利率	收入结构	毛利率
乘用车市场	62.30%	18.34%	48.72%	19.01%	28.06%	22.99%	20.67%	31.07%
客车市场	30.42%	54.09%	44.00%	54.74%	67.28%	52.82%	75.48%	54.08%
货车市场	6.83%	36.22%	6.43%	19.00%	3.98%	36.71%	3.18%	42.48%
其他	0.45%	68.25%	0.85%	40.55%	0.68%	69.23%	0.66%	63.76%
合计	100.00%	30.66%	100.00%	34.92%	100.00%	43.92%	100.00%	49.02%

2011~2012年度，客车电子油门踏板占该类产品销售收入的绝对比重，2013年度，随着电子油门踏板在乘用车市场的开拓，乘用车电子油门踏板已超过客车市场，成为电子油门踏板最主要的销售市场。二者销售收入占电子油门踏板销售收入的占比超过90%。

2014年1~6月，乘用车市场电子油门踏板综合毛利率下降0.67个百分点，一

方面，受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成功为北汽威旺、幻速等多款新车型配套电子油门踏板并量产一定程度抵御了产品价格下降的不利影响。综合影响下，毛利率变动幅度不大。

2013年度，乘用车市场电子油门踏板综合毛利率下降3.9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虽受原材料（如主要部件芯片）采购价格下降的影响，单位成本下降，但下降幅度小于产品价格降幅，导致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是五菱宏光和五菱荣光配套电子油门踏板批量生产，销售占比上升，拉低了平均毛利率。

客车市场电子油门踏板综合毛利率上升1.9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客车市场电子油门踏板客户分散，集中度低，受客户结构的影响，售价和毛利率高于平均水平的客户销售占比上升，使得平均毛利率上升。

2012年度，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原有产品价格下降影响，且单位售价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客车电子油门踏板毛利率虽有所下降，但因其产品附加值高，产品毛利率仍维持在较高水平。

（3）汽车拉索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拉索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62%、32.54%、28.92%和22.58%，产品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18.73%、22.19%、18.29%和12.69%。

细分市场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比重	毛利率	收入比重	毛利率	收入比重	毛利率	收入比重	毛利率
乘用车市场	95.60%	20.67%	95.82%	20.52%	96.49%	17.66%	93.80%	17.06%
客车市场	1.83%	25.74%	1.60%	30.45%	1.42%	34.53%	3.59%	27.05%
货车市场	0.65%	12.88%	0.96%	29.70%	1.36%	26.68%	1.92%	46.61%
其他	1.92%	47.41%	1.62%	54.17%	0.72%	55.07%	0.68%	42.82%
合计	100.00%	21.22%	100.00%	21.31%	100.00%	18.29%	100.00%	18.17%

公司乘用车汽车拉索为拉索销售收入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乘用车汽车拉索占拉索销售收入的比例一直保持在90%左右，故其毛利率的变动直接影响汽车拉索综合毛利率的变动。

2014年1~6月，乘用车汽车拉索毛利率较2013年度上升0.15个百分点，变动幅度不大。2013年度，乘用车汽车拉索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2.8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宝来、新朗逸等公司新配套车型量产，销售占比大幅上升，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推动了综合毛利率的上升。2012年度，乘用车汽车拉索毛利率较2011年度上升0.6个百分点，变动幅度不大。

（4）电磁风扇离合器

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用于客车和货车的柴油发动机冷却系统上，是节能环保型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该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7%、2.61%、2.47%和2.16%，目前均为客车市场整车制造商配套；产品毛利率分别为46.21%、48.13%、52.15%和43.87%。

2014年1~6月和2013年度，电磁风扇离合器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宇通客车，销售占比较上年度分别提高12.22个百分点和25.69个百分点，客户集中度提高，对毛利率变动的贡献较大。2014年1~6月和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下降1.92个百分点和4.0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宇通客车部分配套产品因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且销量大幅上升，使得毛利率下降；同时，因其毛利率低于平均毛利率水平且本期销售占比上升，拉低了平均毛利率。

2012年度，电磁风扇离合器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钢材成本的下降导致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部件材料成本降低；另一方面，公司以产品性价比优势取得客户认可，逐步取代进口产品份额，客户在降低自身成本的同时，公司也因产品附加值高，盈利能力得以提升。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228.09	4.31%	2,139.49	4.78%	1,485.13	4.67%	1,121.56	4.09%
管理费用	1,586.32	5.56%	2,727.06	6.09%	2,139.11	6.73%	1,767.80	6.45%
财务费用	225.13	0.79%	328.30	0.73%	276.33	0.87%	439.74	1.60%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 计	3,039.54	10.66%	5,194.85	11.60%	3,900.57	12.27%	3,329.10	12.14%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持续增长。各费用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费、售后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和仓储费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运费	587.82	47.86%	2.06%	932.77	43.60%	2.08%
售后服务费	223.18	18.17%	0.78%	488.29	22.82%	1.09%
业务招待费	164.97	13.43%	0.58%	280.84	13.13%	0.63%
仓储费	136.56	11.12%	0.48%	215.14	10.06%	0.48%
小 计	1,112.53	90.58%	3.90%	1,917.04	89.61%	4.28%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运费	589.28	39.68%	1.85%	420.87	37.53%	1.53%
售后服务费	386.50	26.02%	1.21%	238.95	21.31%	0.87%
业务招待费	167.54	11.28%	0.53%	124.17	11.07%	0.45%
仓储费	154.91	10.43%	0.49%	135.93	12.12%	0.50%
小 计	1,298.23	87.41%	4.08%	919.92	82.03%	3.35%

2011~2013年度，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整体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销售区域的拓展导致远距离运输成本增加，销售费用的增长速度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2014年1~6月，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减少与以前年度售后服务费发生偏多的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如陕西重汽等，有效缩减售后服务

费支出，最终使得销售费用率降低。具体而言：

(1) 运费：报告期内，发行人致力于客户和市场的开拓，并将乘用车市场的开拓作为未来战略发展方向，乘用车市场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从地域看，发行人除仍以华东地区为主要收入来源外，西南和华中区域的销售收入增长明显，远距离运输导致每元销售额运输费用的增长。故2012~2013年度运输费用增长速度略高于销售收入增长速度，且其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也呈上升趋势。2014年1~6月，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不大。

(2) 售后服务费：报告期内，售后服务费主要系整车制造商出售的整车在保修期内发生的与发行人产品相关的保修费用，通常整车制造商的整车保修期为2年/n公里。2014年1~6月，发行人售后服务费及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销售规模的大幅增加使得售后服务费占营业收入比率下降；另一方面，发行人减少了与以前年度售后服务费发生偏多的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如陕西重汽等，使得售后服务费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销售费用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双林股份(300100)	3.18%	3.01%	2.74%	3.05%
宁波华翔(002048)	3.03%	3.16%	3.50%	3.71%
威孚高科(000581)	2.91%	3.71%	3.80%	3.85%
中原内配(002448)	8.77%	9.74%	8.78%	7.65%
万安科技(002590)	6.06%	7.95%	7.49%	7.86%
世纪华通(002602)	5.32%	6.06%	6.33%	6.03%
万向钱潮(000559)	3.26%	3.02%	6.69%	2.81%
远东传动(002406)	6.73%	7.13%	2.72%	6.04%
龙生股份(002625)	3.66%	4.49%	3.66%	3.12%
平均数	4.77%	5.36%	5.08%	4.90%
本公司	4.31%	4.78%	4.67%	4.09%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销售费用率波动不大，符

合发行人目前所处发展阶段及实际经营状况。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2.19%、52.50%、54.84%和53.1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56%、6.09%、6.73%和6.45%，公司管理费用整体控制情况较好。管理费用主要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研发费用	949.47	1,602.52	1,159.91	974.81
工资及社保公积金	260.44	411.45	349.00	271.31
固定资产折旧	68.24	155.16	189.23	194.37
小 计	1,278.15	2,169.13	1,698.14	1,440.49
管理费用	1,586.32	2,727.06	2,139.11	1,767.80
占 比	80.57%	79.54%	79.39%	81.4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员工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等费用构成。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80.57%、79.54%、79.39%和81.49%，其中：

(1) 2014年1~6月管理费用增加222.79万元，增幅为16.34%，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乘用车市场新车型新产品的开发力度，为未来可持续盈利奠定基础，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研发费用增长148.21万元，占管理费用增长额的66.52%。

(2) 2013年度管理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587.95万元，增幅为27.49%，主要原因是持续的研发投入、人工成本的上涨使得研发费用和工资及社保公积金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42.61万元和62.45万元，占管理费用增长额的85.90%。

(3) 2012年度管理费用较2011年度增加371.31万元，增幅为21%，其中研发费用较上期增长185.10万元，占管理费用增长额的49.85%。公司目前在保持商用车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大乘用车市场的开拓力度，销售结构向乘用车市场有所倾斜。为更好的适应乘用车市场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同步研发能力，研发费用较上期增长18.99%，主要是因：研发队伍的扩大使得研发人员薪酬支出也相应增长；公司为增强研发实力，积极尝试与高校合作研发；

随着较远区域市场的开拓，同步研发车型的跟进，研发人员差旅支出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管理费用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双林股份（300100）	10.14%	11.05%	10.89%	8.65%
宁波华翔（002048）	7.92%	8.98%	9.05%	9.10%
威孚高科（000581）	9.75%	9.99%	8.86%	7.26%
中原内配（002448）	8.75%	8.16%	6.80%	5.79%
万安科技（002590）	9.24%	9.14%	11.33%	10.06%
世纪华通（002602）	8.09%	7.99%	7.36%	5.29%
万向钱潮（000559）	8.12%	8.39%	7.69%	7.29%
远东传动（002406）	9.29%	9.89%	10.43%	8.22%
龙生股份（002625）	10.40%	11.66%	13.00%	10.00%
平均数	9.08%	9.47%	9.49%	7.96%
本公司	5.56%	6.09%	6.73%	6.45%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目前规模较小，在销售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采用精细化管理模式，使得规模效益得以体现，报告期内除2012年外管理费用增长幅度小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发行人产品均在本地产并运至整车制造商指定地点，而行业内的一些上市公司因产品特性等原因在配套整车制造商附近设立生产基地，就近配套，如双林股份、宁波华翔等，增加了相应的管理成本。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分别为0.79%、0.73%、0.87%和1.60%。财务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213.98	273.01	254.46	421.12
减：利息收入	15.48	37.01	15.52	9.60
其他	26.62	92.30	37.39	28.21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合计	225.13	328.30	276.33	439.74

2012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减少163.41万元，减幅37.16%，其中利息支出较上期减少166.66万元，占公司财务费用减少额的101.99%，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票据支付、减少短期融资，利息支出大幅下降所致。

（五）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214.62	827.31	291.03	219.70
赔偿金收入	12.96	35.63	20.64	24.92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5.20	10.40	10.40	10.4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1	4.03	0.72	2.28
其他	11.40	3.43	2.67	8.16
合计	245.89	880.80	325.46	265.46
营业外支出				
水利建设基金	29.88	46.56	32.82	27.7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9	4.74	3.20	1.79
债务重组损失	-	-	32.00	-
其他	58.75	31.61	5.39	9.01
合计	92.03	82.91	73.42	38.50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营业外收入的比例分别达 87.28%、93.93%、89.42% 和 82.76%。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税收优惠”和“七、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所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水利建设基金和债务重组损失。2012年

度债务重组损失金额为 32 万元，占当年营业外支出的 43.59%。

（六）销售净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销售净利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双林股份（300100）		8.96%	8.51%	10.40%	14.58%
宁波华翔（002048）		9.78%	6.54%	5.58%	10.29%
威孚高科（000581）		24.66%	20.65%	18.63%	21.29%
中原内配（002448）		15.95%	14.68%	13.99%	12.91%
万安科技（002590）		5.98%	2.71%	1.14%	4.43%
世纪华通（002602）		7.32%	6.75%	10.06%	14.16%
万向钱潮（000559）		7.96%	6.52%	4.58%	6.23%
远东传动（002406）		12.44%	11.40%	13.89%	19.13%
龙生股份（002625）		13.29%	10.74%	14.64%	19.13%
行业平均数（A）		11.82%	9.83%	10.32%	13.57%
本公司（B）		15.06%	17.77%	17.38%	17.23%
差异（C=B-A）		3.24%	7.94%	7.06%	3.66%
其中：					
毛利率	行业平均数（A）	25.96%	26.53%	26.01%	27.89%
	本公司（B）	31.28%	31.27%	32.69%	32.33%
	差异（C=B-A）	5.32%	4.74%	6.68%	4.44%
销售费用	行业平均数（A）	4.77%	5.36%	5.08%	4.90%
	本公司（B）	4.31%	4.78%	4.67%	4.09%
	差异（C=B-A）	-0.46%	-0.58%	-0.41%	-0.81%
管理费用	行业平均数（A）	9.08%	9.47%	9.49%	7.96%
	本公司（B）	5.56%	6.09%	6.73%	6.45%
	差异（C=B-A）	-3.52%	-3.38%	-2.76%	-1.51%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结合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的分析可知，公司销售净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受市场结构的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从乘用车

市场毛利率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但毛利率较高的客车市场销售占比较高，整体拉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客车市场毛利率水平高，主要是由客车零部件行业特征所致，具体而言：一方面，与乘用车零部件规模化批量配套生产模式不同，客车零部件行业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个性化定制模式，配套企业需要根据特定订单或客户需要进行产品个性化设计和生产。另一方面，客车零部件产品型号众多，需要配套企业能够提供持续有效的技术支持和保障服务，这就对企业研发实力、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等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因此客车零部件配套企业一般拥有较高的产品利润空间，如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以客车市场为主的公司，其毛利率均高于汽车零部件行业平均毛利率。

(2) 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目前规模较小，在销售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采用精细化管理模式，使得规模效益得以体现，报告期内除 2012 年外管理费用增长幅度小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发行人产品均在本地生产并运至整车制造商指定地点，而行业内的一些上市公司因产品特性等原因在配套整车制造商附近设立生产基地，就近配套，如双林股份、宁波华翔等，增加了相应的管理成本。

2011~2013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变动平稳；2014 年 1~6 月公司销售净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 2.7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取得政府补助 214.62 万元，相对于 2013 年政府补助 827.31 万元，大幅下降，影响销售净利率 1.09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且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尚未结束，故 2014 年 1~6 月所得税暂按 25% 的税率缴纳，影响销售净利润 0.52 个百分点。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1	6,658.61	5,810.42	3,82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3	-2,150.43	-2,447.34	-1,80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0	-2,755.70	-2,666.29	-2,94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83	1,752.48	696.79	-922.7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并且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呈递增趋势。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20.91万元、6,658.61万元、5,810.42万元和3,827.76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5%、84%、105%和81%，该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说明公司净利润质量较高，变现能力较强，这主要得益于公司严格而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盈利能够有效的转变为经营性现金流，为公司正常运营及后续经营规模扩张提供了有效资金支持，也一定程度保障了公司偿债能力和现金分红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A）	3,220.91	6,658.61	5,810.42	3,827.76
净利润（B）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C=A-B）	-1,076.47	-1,303.16	283.62	-896.81
差异比例（D=C/B）	-25.05%	-16.37%	5.13%	-18.98%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净利润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21	73.03	62.81	94.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3.81	641.24	552.25	473.54
无形资产摊销	40.72	68.81	64.98	43.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	0.71	2.48	-0.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3.98	273.01	254.46	421.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8	-10.96	-9.42	-14.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3	-2,090.90	-556.21	-666.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5.26	-6,536.46	-3,340.92	-2,77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6.80	6,288.77	3,263.59	1,532.64
其他	-5.20	-10.40	-10.40	-1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1	6,658.61	5,810.42	3,827.7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1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并且比例较大的主要原因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大幅增加：

2011年度，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770.43万元，主要是因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增长所致。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同时由于公司给予主要客户一定的信用期以及客户较多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规模随之逐年增长。

2013年度，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6,536.46万元，主要是因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增长所致。应收票据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金融市场流动性的收紧，发行人客户更多的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所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发行人销售规模扩大，2013年末信用期内的销售额大于2012年末信用期的销售额。

2014年1~6月，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565.26万元，主要是因应收票据增长所致。应收票据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销售规模扩大，且客户更多的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所致。

应收票据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可以贴现获得现金。假设报告期末的应收票据全部贴现，在不考虑贴现息的情况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A)	5,721.40	10,924.33	7,138.00	4,895.38
净利润 (B)	4,297.38	7,961.77	5,526.80	4,7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C=A-B)	1,424.02	2,962.56	1,611.20	170.82
差异比例 (D=C/B)	33.14%	37.21%	29.15%	3.62%

从上表可以看出，假设报告期末的应收票据全部贴现，在不考虑贴现息的情况下，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龙生股份	167.90%	103.65%	79.65%	25.20%
双林股份	62.70%	109.44%	186.30%	78.25%
万安科技	171.73%	82.66%	614.46%	-126.18%
世纪华通	60.60%	85.39%	88.88%	36.16%
宁波华翔	20.80%	156.95%	52.04%	81.84%
威孚高科	45.23%	69.65%	124.78%	25.99%
万向钱潮	142.72%	221.84%	161.04%	81.44%
中原内配	54.48%	153.09%	141.26%	53.65%
远东传动	135.23%	34.16%	153.66%	-12.27%
算术平均	95.71%	112.98%	178.01%	27.12%
剔除最高值和最低值后的平均数 (A)	95.55%	108.69%	133.65%	41.20%
发行人 (B)	74.95%	83.63%	105.13%	81.02%
差异 (C=B-A)	-20.60%	-25.06%	-28.52%	39.82%

资料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披露资料。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符。2011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与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汽车零部件行业特点、宏观经济环境吻合，具有合理性。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金额分别为-751.23万元、-2,150.43万元、-2,447.34万元和-1,802.9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增加了土地、厂房建设及生产设备投入。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因厂房建设、购置生产设备、软件和土地等的现金流出分别为754.65万元、2,175.66万元、2,452.93万元和1,815.33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42.5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分配现金股利2,872.80万元。

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55.70万元，主要原因公司本期分配现金股利2,430万元。

201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66.29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本期分配现金股利1,350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债权融资本期现金净流出1,060万元。

2011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47.57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本期支付2010年末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2,670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债权融资本期现金净流入143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建造厂房及办公楼、购置生产及研发所需机器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建造房屋、购置设备、软件等资产	754.65	2,175.66	2,452.58	710.52
购买土地使用权	-	-	-	1,104.22
对外投资(设立高发电气、高发机械)	-	-	-	150.00
合计	754.65	2,175.66	2,452.58	1,964.74
母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65	2,175.66	2,452.58	1,964.74

单位：万元

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投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审计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立信事务所对公司2014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1~9月、2014年7~9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4年1~9月、2014年7~9月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4年1~9月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发表了如下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流动资产	36,452.66	31,909.36	14.24%
资产总计	49,632.00	45,047.53	10.18%
流动负债	18,869.48	17,880.90	5.53%
负债合计	18,933.61	17,952.83	5.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698.39	27,094.70	13.30%
股东权益合计	30,698.39	27,094.70	13.30%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资产规模和股东权益均有所提升。其中，2014年1~9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3.31%，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增长32.73%，流

动资产和资产总计相应增加；销售规模增长使得采购规模相应扩大，应付票据余额增长16.44%，流动负债和负债合计相应增长。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盈利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第 三季度	2013年第 三季度	变动幅度	2014年 1~9月	2013年 1~9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038.74	10,560.50	32.94%	42,564.35	31,929.41	33.31%
营业成本	9,385.21	7,348.11	27.72%	28,938.19	21,983.38	31.64%
营业利润	2,942.05	1,789.93	64.37%	8,573.94	5,957.06	43.93%
利润总额	2,947.05	1,787.73	64.85%	8,732.81	6,686.49	30.60%
净利润	2,179.11	1,578.41	38.06%	6,476.49	5,712.02	13.38%

2014年第三季度，公司业务保持了继续增长的趋势。2014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了33.31%和13.38%，企业整体盈利有所提升。净利润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是因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2014年1~9月暂按25%的税率预缴所得税所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示期已结束。

3、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第三季度	2013年第三季度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730.44	-140.56	4,951.35	2,21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45.36	-728.78	-996.60	-1,57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40.02	-1,091.21	-3,182.52	-2,608.10
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1,245.05	-1,960.55	772.23	-1,969.69

2014年第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的盈利情况基本保持一致。固定资产投资及筹资费用支出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相应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4、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第三季度	2014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1	0.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83	223.6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9	-21.10
所得税影响数	-4.93	-50.87
合 计	14.80	152.61

(二) 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1、主要经营业绩

公司所处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经营业绩波动性不大。2014年1~9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保持增长趋势。

2、经营模式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采购情况

(1) 采购规模

2014年1~9月，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及订单均正常履行，采购规模保持稳定。

(2) 采购价格

2014年1~9月，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模式和主要原材料采购规模、采购价格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供应商

2014年1~9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分别为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洞桥振

兴橡塑厂和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

3、销售情况

(1) 销售规模

2014年1~9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年度框架协议和销售订单均正常履行，销售规模持续增长。

(2) 销售价格

2014年1~9月，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主要产品销售结构、销售价格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

2014年1~9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

4、税收政策

因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2014年1~9月企业所得税按25%预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示期已结束。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主要财务优势

1、资产质量好、偿债能力强

发行人目前拥有的资产主要为经营性资产，资产质量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回笼及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均处于合理水平。在产销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公司存货周转率仍保持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存货管理效率较高。另外，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机器设备，截至2014年6月末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78.78%，公司资产质量是公司偿债能力的有力保障。2014年1~6月、2013年末、2012年末和2011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82、1.78、2.09和1.99，速动比率分别为1.48、1.43、1.67

和1.58，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盈利能力强

发行人致力于汽车操纵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28%、31.27%、32.69%和32.3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5.22%、30.30%、27.48%和30.02%，盈利能力较强。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5%、84%、105%和81%，净利润变现能力强、盈利质量高。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为未来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以及抵御风险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二）主要财务困难

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按照未来发展规划，公司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但目前，公司资金来源除通过自身积累外，主要来源于商业信用和银行短期借款，融资渠道单一，且缺乏长期资金的融资渠道。此外，凭借自身的设计开发能力、质量控制体系和成本优势，公司产品已获得客户认同，但在竞争激烈的汽车零部件市场中，若不能持续增加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持续同步研发产品，及时满足客户产品需求，公司将面临丧失竞争优势的不利局面。公司融资渠道的单一性将会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增强自身研发能力、扩大生产规模，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力。

（三）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我国汽车工业经历了近十年的高速增长期之后，汽车市场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未来十年仍将会是中国汽车产业的黄金期。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为包括公司在内的本土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和市场容量。

由于整车厂商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有着极其严格的资格认证及考核，并且认证周期长、程序复杂，因此一旦被纳入整车厂商的供应商目录，就会形成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同许多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苏州金龙、宇通客车、福田欧V、中国重汽等多家国内整车生产企业的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公司拥有的客户群体为公司未来持

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同步研发能力、模具设计开发水平、产品供货能力等将大幅增强，产品质量也将进一步提升。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以及不断缩短的产品生命周期，公司据此可在未来发展中抢占先机，抓住机遇，巩固和扩大竞争优势，公司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七、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一）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股利分配规划的出发点是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既兼顾股东当期合理回报，又考虑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在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实际、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股东要求及意愿、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基础上，制定了本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以期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所述。

（二）分红回报规划所考虑的因素

1、公司近年来的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截止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现金股利金额达6,652.80万元，占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含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的28.14%；累计用于转增资本的未分配利润为2,961.53万元，占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12.53%。累计未进行分配的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企业未来发展所需资本性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母公司）累计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本性支出的现金流量为7,197.63万元，占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30.45%。

自2012年度公司完善分红政策、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时起，公司历年现金分红及分红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依据	分红金额	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注	分红比例

2014年2月17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0元（含税）	2,872.80	7,164.06	40%
2013年2月25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0元（含税）	2,430.00	4,980.89	49%
2012年2月20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50元（含税）	1,350.00	4,255.96	32%

注：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当年度提取盈余公积-其他未分配利润调整事项。

2、公司长远规划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尤其在乘用车市场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从未来发展规划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等。公司持续扩张的产能及发展规划，需要较多资金投入，而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张、存货的增长，也势必会占用公司更多的流动资金。基于长远规划的考虑，公司本着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未来将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的步伐，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开发满足和超越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实现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的投资回报。

3、外部融资环境

2010年下半年以来，金融市场流动性不断收紧，中央银行多次调高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截至2012年5月31日，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一年期）已较2010年初提高了23.54%。2012年6月8日，中央银行继多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后第一次下调贷款基准利率。银行借款利息成本的上升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外部融资空间。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通过留存一定的自有资金以降低融资成本。

4、股东要求和意愿

建立可预期的回报机制，特别是稳定持续的现金分红回报，是股东和投资者的强烈期望，更是其树立市场投资信心和价值投资理念的意愿体现，既是上市公

司质量的具体表现，也是资本市场投资功能的基本要求。公司在建立分红回报规划时，已充分考虑了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综上所述，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拥有良好的市场发展机遇。2011~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了较快增长，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27.75%和29.81%。因此公司在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时，将实现的部分利润用于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张、市场的拓展以及产品的研发等，不仅满足了公司未来发展所需，也符合股东未来长远利益。同时，公司为满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对现金回报的要求，明确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因此，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除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回报外，将部分利润用于公司经营发展还有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完成后实行的利润分配政策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和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的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立业、自强不息、务实创新、开拓进取”的企业精神，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的步伐，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将依靠同步研发能力和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发挥产品竞争优势，立足于国内市场，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效益显著的汽车操纵控制系统产品制造商。

（二）总体经营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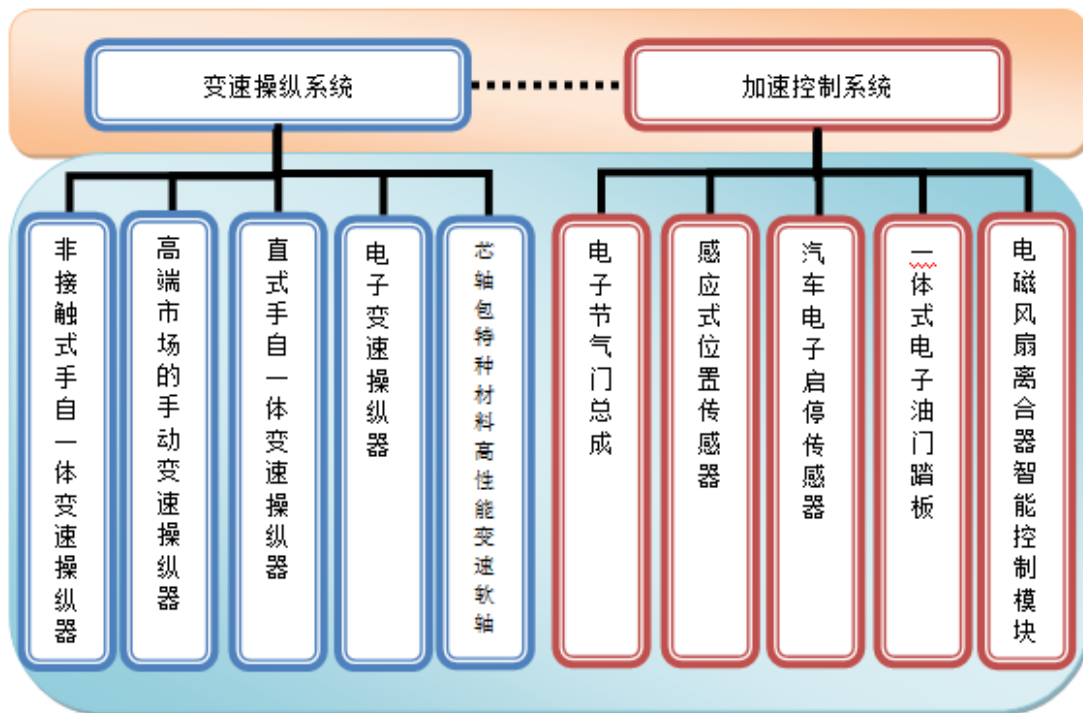
公司将把握我国汽车市场发展的机遇，以生产为中心，发挥生产技术和制造工艺优势；以质量为核心，强化质量管理和控制能力，突出产品品质优势，努力打造品牌；以创新为重心，围绕加速操纵系统、变速控制系统两大产品体系，完成多项关键技术的突破，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和产品设计能力，参与整车厂新车型的同步开发，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提高生产能力，扩大产品市场份额。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实现途径

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公司将努力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健全营销网络建设，全面提升业务拓展和服务水平；寻求产能扩张，紧跟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集群和规模经济的步伐；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力度，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一）技术和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工程技术中心升级为契机，紧紧围绕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研发，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以市场为导向，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并不断加大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和开发力度，加快产品升级换代；通过对变速操纵器电子化运用、感应式位置传感技术、电磁风扇离合器智能控制模块、电子节气门、电子启停传感技术等行业内先进技术、产品的自主创新，全面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依靠较强的产业化能力，不断丰富产品生产线，夯实公司在主营业务范围内的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未来3年内，公司主要的技术和产品开发计划如下图所示：



（二）产能扩张计划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积累了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凭借同步研发能力、产品质量、生产技术和工艺赢得了客户的信赖，成为多家国内整车制造商的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具备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公司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生产规模，从而缓解产能压力，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业务开拓计划

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凭借质量控制和产品性价比优势赢得

了声誉，公司计划进一步深化品牌战略，完善营销网络，巩固和提高产品的市场份额。

1、公司与国内多家整车厂商建立了供应链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市场开拓顺利，整车厂商客户和配套车型不断增加。在未来的市场开拓中，公司将继续发挥生产制造经验，挖掘产品竞争优势，通过更为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深化与老客户的合作关系，扩大对老客户的销售份额；同时，发挥现有销售和服务网络功能，积极主动地参与客户新车型的同步研发，和客户结成同步研发、协同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依靠稳定优质的产品、快速及时的交货能力及贴近客户的售后服务，巩固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关系，稳步发展及培育潜在客户群体。

2、加强销售队伍人才建设，注重提高销售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强化销售代表的服务意识，提高销售人员的市场推广能力；完善现有各项销售相关制度，制定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进一步调动市场营销人员的积极性，完善符合汽车零部件市场需要的营销体系。

3、实施品牌战略和品牌延伸，帮助新产品进入整车厂商新车型配套计划，减少新产品的市场拓展风险，提高新产品初始开发期的运营效率，扩大产品在已有客户中的销售份额，使品牌价值保值增值。

4、公司将完善国内市场布局战略，围绕核心业务，在合适时机，逐步实现在整车厂所在城市或区域建设配套厂，复制公司已形成的技术、质量、产品等优势，以达到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及时供货和售后服务能力等效果，增强与整车厂的互动，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壮大。

（四）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人力资源是公司生存发展之本，公司可持续发展必须建立在以人为本的基础之上。公司将在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的同时，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引进、培训和激励的管理体系，适应公司业务迅速发展的需要。

1、人力资源引进计划

市场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鉴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未来几年，公司将利用企业上市成为公众公司后综合实力的增强和知名度的提高，着力引进

高素质技术人才和管理人员，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和管理水平；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通过实施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给予技术人员更大的工作平台和发展空间，逐步完善人才吸引和发展的人力资源体系，通过内部挖潜和外部引进，储备产品开发、生产制造、产品检测、质量控制等领域人才，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2、人力资源培训计划

为实现“人尽其用”，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员工培训体系，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供展现人才价值的平台；挖掘现有人力资源的潜力，在公司员工中开展生产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提高现有员工的业务素质和技术才能，建设一支稳定、专业、高效的员工团队；加大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实施产、学、研相结合的人才培养工程，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选派技术骨干到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进行专业培训和深造，不断更新知识和技能；通过不断完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支撑。

3、人力资源激励计划

公司将完善基于绩效考核的激励机制，用创新和绩效来体现员工的价值，把考核制度、分配制度和奖励制度紧密结合起来，营造良好的人才激励环境；通过公平的绩效考核与科学合理的激励，将员工个人价值的实现与公司目标结合起来，以此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进而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五）再融资计划

公司在本次发行后，将按承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加强资金监控，并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地向社会公众进行披露。在未来融资方面，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本着“科学、合理、适量”的原则，适时采用配股、增发、发行债券或银行借款等多种方式获得资金，以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

公司发展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

2、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3、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能够继续保持稳定，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处于正常变动范围；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团队继续保持稳定；

5、公司本次股票发行顺利完成，募集资金及时到位，拟投资项目能够如期完成并产生预期效益；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竞争激烈

由于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空间较大，国际行业龙头企业纷纷在我国设立合资企业，直接生产并销售产品。公司进一步发展需要同市场地位稳固和行业经验丰富的跨国巨头正面交锋，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2、资金瓶颈

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拥有了一定的竞争优势，然而，目前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生产经营规模扩张所需资金大多数来源于银行借款及自身积累，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如不能按期到位，将影响公司的产能扩张计划、业务开拓计划和人才引进计划。

3、管理挑战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使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产能规模获得较大幅度提升，在业务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在产供销协调、优化资源配置、技术升级和自主创新等方面都将面临较大的挑战，从而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及现有管理层在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和生产经营管理上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公司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

4、人才制约

公司从成立开始便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目前已经建立起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及专业知识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是，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涉及材料科学、铸造技术、金属加工、汽车电子、产品检测等多个专业学科，技术要求高，更新速度快。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销售网络的进一步铺开，为进一步提高技术优势 and 市场份额，公司需要不断补充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的专业人才，面对国内该行业高素质人才数量相对稀缺的局面，未来人才制约将会逐渐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制约因素。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要求而制定的。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市场拓展等方面已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为该业务发展规划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增加汽车变速操纵系统、加速控制系统产品生产线，不仅提高产能、优化产品结构，而且对生产线进行改造，实现技术升级，提升产品质量和稳定性，降低生产成本，不断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日益做大做强奠定基础。

加大科研投入，加强技术攻关，实施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进一步提高新产品研发力度和开发效率，不断推陈出新，使公司顺应汽车操纵控制系统产品轻量化、智能化、人性化、节能环保的发展潮流，紧跟国内外整车厂商新老车型配套的发展方向，培育和建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体系。

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达成，将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缓解公司当前面临的产能压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从而推动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

六、确保实现上述发展战略及目标的主要途径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于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主要体现在：

1、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能够扩大企业生产规模，引进国内

外先进技术和设备，走规模经济和技术升级的道路，巩固市场竞争地位；

2、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为公司搭建起直接连通资本市场的融资桥梁，为达成业务发展目标提供了充足的建设资金，夯实了公司在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的发展基础；

3、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将作为一家公众公司，从而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和社会知名度，有利于保持高素质骨干员工和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增强公司对人才的吸引力，进而有利于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募集资金数额及专项存储安排

2011年12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2012年1月6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2014年4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的议案》。2014年4月16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4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30,901.60万元。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资于“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投资总额
----	------	----------	------

		第一年投资	第二年投资	第三年投资	
1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6,794.80	3,264.00	1,440.00	11,498.80
2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4,288.20	2,215.00	560.00	7,063.20
3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	2,171.00	1,971.00	4,142.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2,200.00
	合 计				30,904.00

注：第一年从项目开工建设起算，第二年、第三年依此类推。

2、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甬发改备[2011]117号注	甬环建表[2012]7号
2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甬发改备[2011]118号注	甬环建表[2012]6号
3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甬发改备[2011]116号注	甬环建表[2012]8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	-
5	偿还银行贷款	-	-

注：备案文件的有效期为二年，自作出备案决定之日起计算。项目备案有效期内未正式开工建设，也未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提出延期申请的，本备案自行失效。公司于2011年购入募投项目土地，2012年开工建设，备案文件未失效。

3、募集资金的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间接融资或自有资金予以补充，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付款情况，通过银行借款或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投资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已完成部分先期投入，项目建设用地、房屋土建已通过公司自筹资金支付，取得“甬鄞国用（2013）第09-05056号”土地使用权证，“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340061号”房屋所有权证，在新建厂房落成后，公司陆续购置部分机器设备并投入使用；“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购置部分研发设备、产品性能检测设备。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投入金额合计	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比例
		土建费用（建筑工程费用）			设备投资				
		投入金额	计划投入金额	比例	投入金额	计划投入金额	比例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11,498.80	3,315.14 注1	3,340.80	99.23% 注2	1,145.33	5,758.00	19.89%	4,460.47	38.79%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7,063.20	2,210.09 注1	2,227.20	99.23% 注2	64.43	3,436.00	1.88%	2,274.52	32.20%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4,142.00	-	200.00	-	133.09	3,242.00	4.11%	133.09	3.21%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	-	-	-	-	-	-	-
偿还银行贷款	2,200.00	-	-	-	-	-	-	-	-
合计	30,904.00	5,525.23	5,768.00	95.79%	1,342.84	12,436.00	10.80%	6,868.07	22.22%

注1：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地址相同，且共用一幢生产厂房，项目设计时按照3:2的比例分摊生产厂房使用面积，故投入金额也按照上述比例分摊；

注2：上述募投项目土建费用实际已投入完成。

其中，土建费用（建筑工程费用）已完成投资5,525.23万元，占计划投入金额的95.79%；设备购置及安装已完成投资1,342.84万元，占计划投入金额的10.80%；土建费用、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已完成投资6,868.07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22.22%。

（1）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该项目预算投入11,498.8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生产线。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4,460.47万元，占预算投入的38.79%，主要为生产厂房土建费用、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相关机器设备购置和安装等。

（2）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该项目预算投入 7,063.2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电子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生产线。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2,274.52 万元，占预算投入的 32.20%，主要为生产厂房土建费用、电子油门踏板相关机器设备购置和安装等。

（3）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该项目预算投入 4,142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现有工程技术中心的升级。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133.09 万元，占预算投入的 3.21%，主要为在原有工程技术中心基础上购买部分研发设备、产品性能检测设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一）我国汽车行业仍将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速度，并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

在各种购车鼓励政策和居民收入快速增长的刺激下，2009 年和 2010 年我国汽车行业呈现出一种不同寻常的高速发展态势，2010 年我国汽车产量比 2008 年增加了 96.34%，两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40.12%。

2011 年，在汽车行业整体增长放缓的情况下，我国乘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 1,448.53 万辆和 1,447.2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23% 和 5.19%，均高于汽车行业总体增长水平。2012 年，鼓励政策退出的不利影响逐渐淡化，我国汽车行业增长有所恢复，产销量分别为 1,927.18 万辆和 1,930.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63% 和 4.33%，增速分别比上年同期提高 3.79 和 1.88 个百分点。2013 年度，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2,211.68 万辆和 2,198.41 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 14.77% 和 13.87%，增速高于预期。2014 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销保持稳定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1,178.34 万辆和 1,168.35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60% 和 8.36%。未来几年我国乘用车市场需求仍将保持增长，二三线城市将成为未来车市发展的重点，尤其是三线城市的汽车消费将会实现较快增长。

我国汽车行业相对于发达国家仍处于产业成长期，并且我国正处于以汽车消

费为代表的消费升级阶段，汽车市场孕育着较大的市场消费潜力。同时，我国城镇化的进一步发展也将会推动汽车消费需求的持续增长，会促进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的进一步改善，为汽车销售提供良好的基础。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基础，它的发展与汽车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我国汽车行业保持平稳合理增长，这对于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来说是一个良好的发展时机，并能够在未来较长的时间里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从而使得汽车零部件行业仍将会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速度。

（二）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业发展趋势和特点将推动本行业进一步发展

近几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迅速。2004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仅为3,400亿元，至2012年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已达22,267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6.48%。²⁶作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不仅是产业规模的扩张，更重要的是呈现出有利于行业持续发展的趋势和特点：

1、汽车零部件产业链的全球化发展导致世界各大汽车零部件公司逐步将零部件工业中的劳动密集型部分向低工资成本国家和地区大量转移。我国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之一，这给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商机；

2、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滞后于汽车行业较多。在汽车成熟市场，汽车零部件产值与整车的产值比例为1.7:1，而2012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总产值与整车的工业总产值比例仅为0.88:1，远低于发达国家标准。随着国内整车生产和销售持续增长，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做大做强是必然趋势；

3、在我国汽车产销量迅速增长的同时，我国汽车保有量也迅速增加。截至2013年底，我国汽车保有量达到13,142万辆（不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使汽车售后零部件市场规模迅速扩大，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点；

²⁶ 资料来源：《2012年汽车行业经济运行缓中趋稳》，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4、外资或合资企业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相较于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和管理方面的领先优势。近年来，部分实力较强、技术先进的内资企业依靠提升技术水平、保证产品质量以及成本控制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在关键技术方面不断取得突破，缩小了与外资或合资企业的差距，市场竞争地位逐渐提高，能够通过产品的性价比优势在部分汽车零部件领域替代外资品牌产品。

综上，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特点有利于行业的持续发展，并将推动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以较高的增长速度进一步发展。

（三）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投向市场发展较快的乘用车和客车市场

由于国内经济仍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并且以消费和服务为代表的行业增长较快，因此近年来乘用车和客车市场发展快于货车市场。

2011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增长0.84%和2.45%，产销量增速为13年来最低。但2011年汽车行业细分市场发展不同。2011年，乘用车和客车的行业增长率高于货车，客车（含非完整车辆）产销量分别同比增长7.88%和10.11%；乘用车产销量分别同比增长4.23%和5.19%，高于汽车行业总体增长水平。

2012年，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有所恢复，产销量分别为1,927.18万辆和1,930.6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63%和4.33%，增速分别比上年同期提高3.79和1.88个百分点。2012年，我国乘用车增速仍明显好于商用车，而商用车中客车增速高于货车增速，其中乘用车产销量同比分别增长7.17%和7.07%，商用车产销量同比分别负增长4.71%和5.49%，商用车中的客车（含非完整车辆）产销量同比增长4.93%和4.00%。

2013年度，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良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2,211.68万辆和2,198.41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14.77%和13.87%。2013年度，乘用车的发展仍好于商用车，乘用车产销分别同比增长16.50%和15.71%，而商用车产销分别比同期增长11.20%和10.15%。

2014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销保持稳定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178.34万辆和1,168.35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9.60%和8.36%，其中乘用车市场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2.05%和11.18%，商用车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0.59%和

3.18%。

预计未来数年，乘用车市场的增长速度仍将高于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速度。本次募投项目除电磁风扇离合器外，产品的目标市场主要集中在增长相对较快的乘用车市场，具体如下：

市场名称	变速操纵器 (万套)	占比	变速软轴 (万根)	占比	电子油门踏 板(万套)	占比
乘用车市场	110	84.62%	210	89.36%	75	75.00%
客车市场	6	4.62%	5	2.13%	5	5.00%
货车市场	14	10.77%	10	4.26%	20	20.00%
其他	-	-	10	4.26%	-	-
合 计	130	100.00%	235	100.00%	1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集中在乘用车市场，其中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电子油门踏板在乘用车市场的占比分别为84.62%、89.36%和75.00%。乘用车市场相对较高的增长速度给本次募投项目产品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四）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壮大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涉及扶持该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如《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年3月）、《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2009年10月）、《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8月修订）、《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意见》（2009年3月）、《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年3月）、《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2006年12月）等（上述政策的简要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五）节能环保型汽车零部件的市场空间迅速扩大

近年来，由于汽车迅速增加带来的大气污染已经成为许多大中城市的主要污染源，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已经对能源供应、环境保护带来巨大压力。为解决日

益严峻的能源和环保问题，近年来国家大力推动节能汽车，鼓励小排量汽车，出台了《关于减征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通知》、《关于调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允许汽车以旧换新补贴与车辆购置税减征政策同时享受的通知》、《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阶段）》、《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等一系列产业政策，推动汽车工业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从而对汽车零部件在环保、节能、安全等方面的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随着我国国三排放标准和国四排放标准的逐步实施，部分高能耗、高排放的汽车零部件将被具有更高技术含量的节能环保型产品所替代，这将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技术升级，扩大节能环保型汽车零部件的市场空间。

（六）校车的前景广阔

近段时间校车事故频发，引起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2012年1月通过了《专用校车安全技术条件》、《专用校车座椅系统及其车辆固定件的强度》两项国家强制性标准。2012年4月，国务院公布了《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国家政府的高度重视及政策的出台，使我国校车市场前景较为看好。我国专用校车市场潜力巨大。目前国内具备专用校车生产实力的企业包括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通客车、江淮客车、依维柯等厂商，其中宇通客车为《专用小学生校车安全技术条件》标准制定者之一。公司的产品在大客车市场中具有较高的竞争优势，尤其是对宇通客车、金龙汽车等国内主要大客车生产企业的销售较高，在专用校车领域具有先发优势。校车市场的发展将会促进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

（七）公司产品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具有性价比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拥有全系列产品的自主核心技术，并经过多年的市场检验，产品技术成熟，得到多家整车厂商的认可，已经建立了客户资源网络，并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具备模具和部分专用设备的自主研发、设计及制造能力，能够根据产品的实际情况对生产流程进行二次开发，并自主开发出低成本、高效率的专用生产设备，具有较高的生产效率和较低的生产成本。

（八）公司需扩大产品产能，提升技术研发实力，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

近年来，公司的产品技术和产品质量获得了客户的认同，曾获得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吉利集团、苏州金龙、宇通客车、福田欧V、一汽客车等多家汽车制造商的A级供应商或优秀供应商评价。公司产品不断进入整车制造商的配套体系，业务量得到了快速的发展。2011~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7.81%，尤其是在2011年我国汽车产量仅增加0.84%的情况下，公司营业收入增长33.54%，营业利润增长34.82%，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2年，我国汽车产量增长4.63%，而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同比分别增长15.93%和17.75%，体现了公司的竞争优势。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增速为40.69%，高于同期汽车行业增速。目前公司产品销量增加较快，需要继续扩大主要产品产能，进行工程技术中心的扩建，并实现研发成果的规模化生产。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1、项目总体概况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1,498.8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340.80 万元，设备投资 5,75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金额	比例
1	土建费用	3,340.80	29.05%
1.1	土地购置	616.80	5.36%
1.2	生产厂房建筑工程	2,484.00	21.60%
1.3	配套设施	240.00	2.09%
2	设备投资	5,758.00	50.07%
3	铺底流动资金	2,400.00	20.87%
	合 计	11,498.80	100.00%

（2）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的计划建设期为 1.5 年，并于项目开工建设后 2 年内逐步完成设备投

资，在第3年达产，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建设期		达产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土地购置	616.80	-	-	-	616.80
	生产厂房建筑工程及配套设施	2,724.00	-	-	-	2,724.00
	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3,454.00	2,304.00	-	-	5,758.00
	铺底流动资金	-	960.00	1,440.00	-	2,400.00
	合计	6,794.80	3,264.00	1,440.00	-	11,498.80

(3) 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以发行人为实施主体，拟新建一座五层厂房，用地面积为 13 亩，建筑面积为 22,657 平方米，其中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占用新建厂房中的三层，建筑面积为 13,594 平方米，并在公司原有产能的基础上购置国内外先进设备，从而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扩大变速操纵系统产品的产能。公司预计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变速操纵器产能 130 万套，新增变速软轴产能 235 万根，预计新增产能将增加年销售收入约 19,396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扩大公司变速操纵系统的生产能力，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

公司生产的变速操纵系统成为国内多家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直接为其提供配套服务。随着新客户的开发和新车型的配套，公司的业务量和订单不断增长。报告期内变速操纵系统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已处于满负荷状态。为满足日益扩大的客户需求，公司需扩大变速操纵系统的生产能力。

(2) 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增强公司产品竞争优势

虽然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了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工具，但跟国际先进企业相比在生产设备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在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中，公司将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盘绕机、激光切割机、机器人焊接系统、自动流水线等高精度、高效率的生产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及精度水平，从而不断完

善生产工艺流程，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与此同时，公司引进的先进设备还能够改进现有的生产工艺，提高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从而增强公司产品整体竞争力。

(3) 引进先进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增强公司在中高端汽车市场的竞争力

目前汽车行业的发展对生产设备的要求越来越高，部分中高端整车制造商在合格供应商评审中对生产设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高精度、高自动化生产设备逐渐成为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开拓的关键点。与在国内市场中占有优势地位的外资或合资企业相比，公司生产设备的技术水平较低，在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因而，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引进高精度、高自动化的设备有利于公司拓展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 变速操纵系统市场需求空间较大

变速操纵系统的市场需求与汽车行业的发展直接相关，随着我国汽车产量的不断增长，未来变速操纵系统的市场需求也会同步增长。在未来较长时间里，我国汽车行业整体发展前景仍然向好：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我国汽车行业发展水平较低，千人汽车保有量较低，正处于产业的成长期；我国居民收入和企业利润的快速提高将推动汽车消费的持续增长；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我国产业政策的引导与扶持将成为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助推器，未来变速操纵系统市场仍会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2) 客户资源优势是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的基础

汽车零部件行业有着严格的合格供应商认证体系，需要经过2~3年的认证过程，才能成为整车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虽然汽车零部件行业认证周期长，产品认证程序复杂，但一旦通过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则双方就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的供销关系轻易不会发生变化。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上海大众、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比亚迪、一汽大众、宇通客车、金龙汽车、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等三十多家国内整

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并直接为客户提供产品配套服务，与主要客户具有较为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行业细分市场中排名靠前的整车厂商，主要产品覆盖乘用车、客车和货车等各类车型。乘用车和商用车两个细分行业的客户能够帮助公司抵御汽车行业增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大多数都有较好的经营业绩，具体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汽车生产企业	类型	2014年 1~6月	增幅	2013年度	增幅	2012年度	增幅	2011年度
上海大众	乘用车	928,834	19.25%	1,557,813	21.52%	1,281,957	8.79%	1,178,421
上汽通用五菱	乘用车	819,174	12.72%	1,453,411	7.14%	1,356,494	12.87%	1,201,829
吉利集团	乘用车	191,953	-30.05%	548,842	10.96%	494,648	13.59%	435,476
宇通客车	商用车	20,626	-28.52%	57,711	12.20%	51,435	12.07%	45,895
厦门金龙	商用车	31,282	90.60%	32,824	10.55%	29,692	17.58%	25,252
济南重汽	商用车	48,277	17.38%	82,257	19.20%	69,008	-19.79%	86,037
合计		2,040,146	9.31%	3,732,858	13.69%	3,283,234	10.44%	2,972,910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信息网、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披露资料。

公司客户汽车产量增长将会带动公司产品的需求增加。未来数年，公司将凭借产品质量来稳定核心客户、增加配套份额，不断寻求新的合作伙伴，实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发展目标。

（3）积极配套新车型、开拓新客户

公司将凭借已经形成的客户和产品竞争优势，进一步深入挖掘与已有客户的合作潜力，不断扩大产品在已有客户中的销售份额，并积极拓展新的客户。重要新客户的增加往往能使公司销售收入显著增长。以上汽通用五菱为例，上汽通用五菱为产量超过100万辆的国内整车厂商，经过多年努力，公司成功取得上汽通用五菱合格供应商资格认证。2011年，公司开始为上汽通用五菱大批量供货，当年形成销售收入3,106.31万元。2013年度，公司对上汽通用五菱的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966.98万元的销售收入，增长22.95%。

(4) 客车市场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2011年，受城镇化发展和客车政策环境相对稳定等因素的影响，客车成为商用车中增长的车型。2011年客车（含非完整车辆）产销量分别为48.26万辆和48.7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88%和10.11%。2011年客车行业的经营质量有所提高，增长幅度也比较明显，而且这种良好的势头有望继续得到保持。2012年，商用车产销同比分别负增长4.71%和5.49%，但客车（含非完整车辆）仍保持增长，产销量同比分别增长4.93%和4.00%。2013年度，客车（含客车非完整车辆）产销分别比上年分别增长11.20%和10.15%。2014年上半年，客车产销增速分别为2.50%和4.30%。

公司在大客车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宇通客车、苏州金龙、厦门金龙、等行业中排名靠前的大客车生产厂商在报告期内均为公司商用车市场中的主要客户，公司在这三家大客车生产厂商中的销售额较高。2011~2014年上半年，宇通客车、苏州金龙、厦门金龙的大客车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客户名称	2014年 1~6月 产量	占全国 总产量 的比例	2013 年度 产量	占全国 总产量 的比例	2012 年度 产量	占全国 总产量 的比例	2011 年度 产量	占全国 总产量 的比例
宇通客车	9,653	28.59%	25,617	32.34%	23,253	30.92%	20,694	30.32%
苏州金龙	3,839	11.37%	10,318	13.02%	10,057	13.37%	9,820	14.39%
厦门金龙	3,742	11.08%	9,695	12.24%	8,877	11.80%	9,111	13.35%
合计	17,234	51.03%	45,630	57.60%	42,187	56.10%	39,625	58.05%
全国大客车总产量	33,769	100.00%	79,222	100.00%	75,198	100.00%	68,255	100.00%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信息网。

目前国内具备专用校车生产实力的企业包括宇通客车、中通客车、金龙汽车、江淮客车、依维柯等厂商，这些企业均为公司客户。公司的产品变速操纵器、变速软轴在主要大客车生产企业中有较高的销售额。公司在客车市场中的较强竞争力将帮助公司在未来专用校车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随着客车及专用校车市场的发展，公司主要产品在相关市场的销售收入将会不断增长，从而推动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

（5）同步研发能力和产品技术优势是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

近几年来，随着汽车行业迅速发展，新车型推出的步伐日益加快，具有与整车厂同步研发能力成为汽车零部件企业扩大产品销售的关键。公司拥有核心技术团队，具有多年的生产经验，且建有省级技术中心、国家塑料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汽车控制系统实验室，能够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从而在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

公司掌握了较为成熟的产品核心技术，已经完成了从零配件到系统总成的跨越，具备了自主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拥有多项变速操纵器和变速软轴专利技术，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公司在为客户提供已有的成熟产品的同时，还通过较强的研发能力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并已经有一批正在研发及已经进入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阶段的项目，如高端市场手动变速操纵器（6MT/5MT）、非接触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电子变速操纵器、芯轴包特种材料高性能变速软轴、直式手自一体变速操纵器等符合市场需求的中高端产品。这些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将为公司未来2~3年拓展市场奠定技术基础。

4、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竞争状况”之“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5、项目主要设备选用情况

公司将在充分利用原有设备的基础上，购买适用的生产设备。新增设备主要用于建设变速操纵器及软轴生产线，相关新增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单价、总价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高速直丝盘绕机	GF-ZS-26	5	60	300
2	自动长尺制管机	WJ-X3-4	15	7	105
3	高精度碾丝机	-	10	8	80
4	自动软管切割机	-	10	8	80
5	自动芯轴切割机	-	10	9	90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6	自动芯轴盘绕机	-	2	80	160
7	芯轴盘绕机	GF-XZ-30	15	11	165
8	普通流水线	-	10	80	800
9	半自动流水线	-	4	150	600
10	螺杆空压机	BLT-60A	1	15	15
11	发电机组	500KW	1	35	35
12	手动挡操纵器半自动流水线及全线检测	-	4	40	160
13	自动挡操纵器半自动流水线及全线检测	-	2	80	160
14	机器人焊接系统	进口(松下机器)	4	40	160
15	激光切割机	FOMII3015N T	2	330	660
16	气动点焊机	DTN-80	5	2	10
17	扭力扳手调整机	-	2	1	2
18	电脑铆接机	170S	5	11	55
19	大客车手动操纵器装配流水线	-	2	80	160
20	重卡手动操纵器装配流水线	-	2	80	160
21	250T 冲床	JA21-250A	2	28	56
22	160T 冲床	JA21-160A	4	20	80
23	500T 油压机	YF32-500	2	38	76
24	大型剪板机	QC12Y-12*2 500	2	14	28
25	125T 冲床	J21-125A	5	13	65
26	80T 冲床	JB23-80A	5	8.50	42.50
27	63T 冲床	JB23-63A	8	6.50	52
28	35T 冲床	JB23-35A	12	3	36
29	16T 冲床	JB23-16	20	2	40
30	10T 冲床	JB23-10	30	1	30
31	注塑机 90T	-	3	12	36
32	注塑机 100T	-	3	14	42
33	注塑机 120T	-	4	14.50	58
34	注塑机 150T	-	5	15	75
35	注塑机 180T	-	4	22	88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36	注塑机 250T	-	4	26	104
37	注塑机 380T	-	4	36	144
38	注塑机 470T	-	3	49.50	148.50
39	注塑机 500T	-	3	60	180
40	注塑机 800T	-	2	92	184
41	注塑机 1000T	-	2	118	236
合 计		-	238	-	5,758

6、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和技术来源

(1)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的相关内容。

(2) 本项目所需主要核心技术及其来源

本项目所涉及的变速操纵系统产品为公司生产多年的产品，公司拥有变速操纵系统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相关核心技术成熟、稳定，并且部分核心技术已取得专利。（公司的核心技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7、项目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配件、钢材和塑料等，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拥有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体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协作配套网络，保障公司新项目建成后，各种原材料能够及时供应。本项目所用水、电均为当地采购，供应充足。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柴家村，总占地面积 8,719 平方米。公司已办理了上述土地出让手续，并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书（甬鄞国用（2013）第 09-05056 号）。

9、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的污染物较少，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对环境不构成较大负面影响，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如下：

(1) 生活污水的处理：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洗涤、卫生等，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噪声的处理：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器设备工作时产生的机械噪音。公司拟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选购低噪声生产设备，并对主要噪声源采取相应的消声减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3) 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边角料、报废品等，公司将其集中后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进行废物利用。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他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0、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公司直接负责指挥和领导项目的实施。本项目建设期为1.5年，即在开工建设后1.5年内完成土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并开始投产，预计在第3年达产。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将新增员工200人，其中生产人员180人，管理人员20人。

公司已安排自有资金进行本项目的先期投入，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之“（二）募集资金具体用途”之“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11、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公司将新增变速操纵器产能130万套/年，新增变速软轴235万根/年，新增销售收入19,396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2,700万元/年，新增净利润2,295万元/年，项目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项目完全达产后各项效益指标如下：

序号	项 目	指标值
1	年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19,396

2	年利润总额（万元）	2,700
3	年净利润（万元）	2,295
4	投资回收期（税前）（年）	4.68
5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5.09
6	内部收益率（税前）	29.96%
7	内部收益率（税后）	26.03%
8	投资收益率	21.93%
10	盈亏平衡点	54.75%

（二）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1、项目总体概况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7,063.2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227.20 万元，设备投资 3,43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金额	比例
1	土建费用	2,227.20	31.53%
1.1	土地购置	411.20	5.82%
1.2	生产厂房建筑工程	1,656.00	23.45%
1.3	配套设施	160.00	2.27%
2	设备投资	3,436.00	48.65%
3	铺底流动资金	1,400.00	19.82%
	合 计	7,063.20	100.00%

（2）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的计划建设期为 1.5 年，并于项目开工建设后 2 年内逐步完成设备投资，在第 3 年达产，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建设期		达产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建设期	达产期	合计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土地购置	411.20	-	-	411.20
	生产厂房建筑工程及配套设施	1,816.00	-	-	1,816.00
	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2,061.00	1,375.00	-	3,436.00
	铺底流动资金	-	840.00	560.00	1,400.00
	合计	4,288.20	2,215.00	560.00	7,063.20

(3) 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以发行人为实施主体，将新建一座五层厂房，用地面积为 13 亩，建筑面积为 22,657 平方米，其中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占用新建厂房中的两层，建筑面积为 9,063 平方米，并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使公司产品产能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推动产品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促进公司的技术进步，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公司预计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电子油门踏板产能 100 万套，新增电磁风扇离合器产能 3 万台，预计新增产能将增加年销售收入约 12,165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满足节能环保型汽车零部件市场空间快速扩展的需要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资源、人口、环境在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矛盾却日益尖锐。为缓解能源资源对经济发展的严重制约，减少经济发展付出的资源环境代价，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措施推动节约能源和减少污染物排放，加快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由于汽车迅速增加带来的交通拥堵和大气污染已经到了十分严重的地步，汽车尾气排放已经成为许多大中城市的主要污染源，减少汽车污染物排放成为我国节能减排的重要工作事项。2005 年 4 月，我国推出了《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Ⅲ、Ⅳ阶段）》，并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对轻型车实施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相当于欧Ⅲ排放标准），2011 年 7 月 1 日开始对轻型汽油车、两用燃料车、单一气体燃料车实施国家第四阶段排放标准，2013 年 7 月 1 日起车用压燃式发动机与汽车须符合国家第四阶段排放标准的要求。根据《关于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放标准

的公告》，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的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必须符合国五标准的要求，相关企业应及时调整生产、进口和销售计划。2013 年 9 月 17 日，我国又推出了《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并计划至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销售和注册登记的轻型汽车应符合本标准要求。我国汽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不断提高，将推动汽车工业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从而对汽车零部件在节能环保方面的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将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节能环保技术的升级，扩展节能环保型汽车零部件的市场空间。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涉及的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在对汽车减少能耗、降低污染物排放方面有较好的功效，符合目前汽车零部件行业节能环保的发展趋势。本项目的实施，将大幅度增加公司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的产能，以满足未来数年汽车零部件市场对该类节能环保型产品快速增长的需求。

（2）扩大产品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水平，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加速控制系统产品销往多家整车厂商，销售状况良好，产品销量迅速增加。公司电子油门踏板 2013 年销量较 2011 年增长 166.59%，电磁风扇离合器 2013 年销量较 2011 年增长 95.24%。迅速增加的销量使得公司产品产能较为饱和。目前公司产品产能已无法满足未来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需通过本项目扩大产能。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突破产能不足的瓶颈，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准备购买国内外先进设备，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进一步强化产品性价比优势，以实现公司扩大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销售份额，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的目标。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我国宏观经济在未来较长的时间里仍将保持稳中有进的增长，国家产业政策也会支持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因此在未来数年的时间里，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有望保持平稳合理的增长速度。汽车行业的稳步发展，将会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稳定增长，本项目中的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的市场需求也将会保持稳定增长。

目前，节能减排已经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任务之一。而汽车以燃油为动力，是除工业外最主要的用油行业，并且汽车尾气排放也已经成为许多大中城市的主要空气污染源之一，汽车行业的节能减排具有重要意义。在节能减排大背景下，国家不断提高汽车的节能减排标准，逐步实施了汽车污染物排放的国三标准、国四标准。我国汽车及零部件节能减排标准的不断提高将推动汽车工业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形成新的增长领域，扩展节能环保型汽车零部件的市场空间。

本项目扩产的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具有较强的节能减排功效，不断提高的节能减排标准将会的扩展该类产品的市场空间。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使得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2）把握行业发展的良好契机，扩大市场份额

经过十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拥有多家的长期稳定的国内整车厂商客户，具有良好的产品声誉。在市场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将凭借产品优势和客户优势，提升与已有客户的合作层次，积极开拓新的客户资源，扩大市场份额。行业快速发展的良好契机和公司较强的竞争力将为本项目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产能的消化打下坚实的基础。

①从电子油门踏板销售的增长趋势和未来市场空间看产能扩张的合理性

公司生产的电子油门踏板目前拥有吉利汽车、宇通客车、苏州金龙、厦门金龙、中通客车、江淮汽车等多家整车厂商客户。依靠优质的客户和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电子油门踏板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2011~2013年度，公司产品销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63.28%，从2011年的22.90万套，增加到2013年的61.05万套，其中2013年度产品销量比上年同期增长120.40%。

未来几年，根据国家日益严格的汽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电子油门踏板将可能应用在较多的新增车辆上，电子油门踏板配套车型使将会逐步增多，有利于本次募投项目电子油门踏板销售计划的顺利实施。

②电磁风扇离合器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电磁风扇离合器主要应用在货车、客车等商用车的大排量发动机冷却系统中对冷却风扇进行智能温度控制，公司产品已经成为宇通客车、

苏州金龙、桂林大宇等国内产量排名靠前的客车厂商的电磁风扇离合器供应商之一。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标准的不断提高，公司生产的电磁风扇离合器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另外，未来几年专用校车市场可能会得到较快的发展，有利于公司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的销售，推动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

(3) 产品的竞争优势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项目中的电子油门踏板和电磁风扇离合器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拥有相关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产品质量稳定，同步设计开发能力较强，具有良好的产品核心竞争优势，得到了多家国内整车厂商的认可。同时，公司还凭借多年的生产和研发经验，发挥技术研发能力，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如研发项目中的感应式位置传感器、一体式电子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智能控制模块、电子节气门总成等。公司产品拥有的核心竞争优势及目前的研发项目将为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持，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4、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竞争状况”之“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5、项目主要设备选用情况

公司将在充分利用原有设备的基础上，购买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本项目新增设备主要用于提高电子油门踏板、电磁风扇离合器的生产自动化程度，扩大生产规模，相关新增设备名称、设备型号、数量、单价、总价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电子油门踏板自动化柔性生产线	-	6	120	720
2	电子油门踏板在线功能测试机	-	12	25	300
3	位置传感器自动化生产线	-	4	80	320
4	传感器在线测试台	-	8	20	160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5	全自动灌胶机	G-380	5	20	100
6	SMT 电子组装设备	-	2	150	300
7	10 万级防静电净化车间建造	-	3,000m ²	560	560
8	ISO7637 电磁兼容性测试系统	-	1	120	120
9	汽车设备电源故障模拟器	PFS200N	1	20	20
10	汽车电子静电放电发生器	ESD-30N	1	18	18
11	电磁风扇离合器自动化生产线	-	3	120	360
12	电磁风扇离合器在线功能测试机	-	6	30	180
13	全自动排线式绕线机	AN480	2	60	120
14	自动绕线机	YOK-1	2	17	34
15	自动切线剥皮端子压着机	C5515	2	62	124
	合 计	-	-	-	3,436

6、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和技术来源

(1)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的相关内容。

(2) 本项目所需主要核心技术及其来源情况

本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所使用的技术均为公司已掌握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且部分技术已取得专利，产品主要性能指标领先，可运用于本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生产，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公司的核心技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7、项目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塑料和配件等。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稳定的供货渠道，全部原材料均在国内采购，保证公司新项目建成后，各种原材料能够及时供应。

本项目所用水、电均为当地采购，供应充足。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柴家村，总占地面积8,719平方米。公司已办理了上述土地出让手续，并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书（甬鄞国用（2013）第09-05056号）。

9、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情况参见本节“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之“（一）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之“9、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0、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公司自行组织实施，由公司直接负责指挥和领导项目的实施。本项目建设期为1.5年，即在开工建设后1.5年内完成土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并开始投产，预计在第3年达产。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将新增员工100人，其中生产人员90人，管理人员10人。

公司已安排自有资金进行本项目的先期投入，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之“（二）募集资金具体用途”之“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11、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公司将新增电子油门踏板产能100万套/年，新增电磁风扇离合器产能3万台/年，新增销售收入12,165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1,925万元/年，新增净利润1,636万元/年，项目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项目完全达产后各项效益指标如下：

序号	项 目	指标值
1	年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12,165
2	年利润总额（万元）	1,925
3	年净利润（万元）	1,636
4	投资回收期（税前）（年）	4.55
5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4.96
6	内部收益率（税前）	31.03%

7	内部收益率（税后）	26.86%
8	投资收益率	25.47%
10	盈亏平衡点	51.54%

（三）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1、项目总体概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4,142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办公室装修等）200万元，研发设备投入3,242万元，其他费用投入7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金额	比 例
1	建筑工程费用	200	4.83%
2	研发设备投入	3,242	78.27%
3	其他费用	700	16.90%
3.1	其中：研发费用投入	400	9.66%
3.2	研发人员工资	300	7.24%
	合 计	4,142	100.00%

2、项目实施的背景及必要性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是公司现有工程技术中心的升级。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竞争，归根到底是企业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的竞争。目前，公司在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已经具备一定的产品设计、技术创新和质量控制能力。然而，面对汽车零部件行业技术升级、材料更新、节能降耗的发展趋势，公司必须不断提高自主产品创新和技术开发能力，为了与整车厂商新车型的推出保持同步节奏，降低市场拓展风险，保持与国内整车厂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需要在研发领域进行持续稳定的投资。

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将围绕市场，逐步建立并完善企业研发中心的运行体系和组织机制，进一步提升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强化工程技术中心的产品研发和生产指导的核心地位，将该研发中心逐步建成集技术研发、产品开发、调制测试于一体的研究平台；进一步开展关键研发设备引进和试验条件建设，培

育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核心技术，调整和丰富产品结构，不断保持和扩大市场竞争优势。

(1) 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经过十余年的经营，在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已经具备了较强的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内的自主创新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 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是品牌发展的必然要求

品牌是公司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积累竞争力，从而有助于公司既定目标和发展战略的实现。因此，树立良好的市场信誉，创造优良的品牌成为公司发展的必然选择，而自主研发能力是塑造品牌的关键。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知名品牌的形成是一个长期、渐进的过程，企业只有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培育良好的产品研发能力，严格的质量控制保障持续供应品质过硬的产品，从而逐步得到国内外整车制造厂商的信赖和认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将有助于持续提升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推陈出新，为打造良好的公司形象奠定基础。

(3) 吸引更多优秀的研发人才

拥有汽车操纵控制系统领域高素质的人才，是公司不断开发新产品、扩大市场份额的关键因素。通过工程技术中心的升级凝聚一批技术骨干，充分发挥企业自身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成为公司实现持续快速发展的必然之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配套更加先进和齐全的仪器设备，通过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招揽和留住人才，拓宽适用型人才的引进渠道，保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同时扩建工程技术中心使用面积，为研发人员提供更为稳定、宽松的工作环境，激发技术人员进行产品发明和技术创新的主观能动性，让更多的高素质研发人才充实到公司的研发创新体系中来。

3、项目建设内容

拟扩建的工程技术中心由本公司实施，在原有的工程技术中心基础上通过购

买先进的研发设备、工程软件、产品性能检测设备等构筑集工艺创新、产品开发、流程测试和质量检验于一身的高水平研发平台，同时通过引进高技术人才及配置相应人力资源费用建设一流的研发人才团队，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套产品和生产工艺流程，加快产业化生产、规模制造和推广应用的节奏，丰富和调整产品结构，推动企业的技术进步。

4、项目主要设备选用情况

本项目新增设备 3,2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立式合模机	LS-160T	1	140	140
2	五轴加工中心	DMU100	1	480	480
3	高精加工中心	MCH800	1	275	275
4	大型加工中心	VMC168	1	105	105
5	普通加工中心	MV1300	1	88	88
6	普通加工中心	MW1100	1	76	76
7	高速精密加工中心	HC-658	1	130	130
8	镜面火花机	AM65L	1	102	102
9	精密火花机	D7160	2	22.50	45
10	慢走丝线切割	AQ600	1	105	105
11	中走丝线切割	HM63	1	24	24
12	中走丝线切割	HM50	1	20	20
13	普通线切割	DK7740	5	8	40
14	精密高精穿孔机	DK703	2	4.75	9.50
15	精密大型平面磨床	M7140	1	15	15
16	精密小磨床	M820	2	12	24
17	精密铣床	M3H	4	12.50	50
18	大型摇臂钻	Z3050*16	1	10.50	10.50
19	中型摇臂钻	Z3032*10	2	6.50	13
20	精密全自动三坐标测量仪	1086TC	1	50	50
21	MOLDFLOW 软件 2012	-	1	60	60
22	CimatronE9.0	-	1	40	40
23	AUTO CAD 2011	-	20	1	20
24	Pro-E 4.0	-	4	10	40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25	UG7.5	-	4	20	80
26	CATIA V5R19	-	4	30	120
27	ERP	-	1	100	100
28	处理器更新	-	25	1	25
29	A0 佳能绘图仪	IPF9110	1	20	20
30	立式直读光谱仪	FMP	1	80	80
31	X 荧光镀层测厚及痕量元素分析仪	X-Strata980	1	45	45
32	手持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X-MET5100	1	25	25
33	多功能软轴试验机	-	3	50	150
34	操纵机构试验台架	-	2	50	100
35	可编程式恒温恒湿度试验箱	HS-010L	1	20	20
36	臭氧老化试验箱	QL-010	1	20	20
37	氙灯试验箱	SW500	1	50	50
38	跌落试验台	-	1	15	15
39	孔隙率测试机	-	1	80	80
40	材料试验室	-	1	150	150
41	噪音试验室	-	1	100	100
42	节气门体试验台架	-	1	100	100
合 计		-	108	-	3,242

5、建设目标

扩建后的工程技术中心将为公司产品的生产和技术升级服务，主要设有机械工程部、电子工程部、技术标准部、模具中心、实验室、试制车间等部门，将通过采购国内外先进的研发设备，按照国际先进的标准建成具备研发、设计、检测、试制能力的技术中心，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产品性能和生产工艺水平。

公司将经营目标与客户需求相结合，扩建工程技术中心，提高公司的综合技术水平、管理水平、装备水平，跟踪与公司产品相关的新理念、新技术和新材料，并根据市场最新需求，对现有产品进行设计改良，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依靠已

有研发成果，开发具有良好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适应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6、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选址

项目拟建设在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柴家村，将公司已建成的办公楼的第5层和第6层装修，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扩建成新的工程技术中心。公司办公楼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甬鄞国用（2011）第09-05147号，房产证号为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526号。

（2）项目进度安排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计划24个月完成。自成功上市起21个月内完成工程技术中心的装修、设备安装和调试。设备安装完成后3个月内人员基本到位，工程技术中心具备预定功能。

公司已安排自有资金进行本项目的先期投入，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之“（二）募集资金具体用途”之“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政策，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和经济效益的提升，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宁波市环境保护局“甬环建表[2012]8号”文批复，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8、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工程技术中心主要目标是产品研发、产品设计、产品试制与检测、模具开发制造，不会给公司带来直接的经济效益，但会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和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通过开发新的产品增加公司的业务增长点，对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能够为公司带来较高的间接经济效益。

（四）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操纵控制系统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为国内整车制造

商。公司对整车制造商客户的销售需要给予其一定的信用期。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8,525.61万元、44,794.29万元、31,797.24万元和27,427.21万元，2011~2013年度复合增长率为27.81%，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且保持较快的增速。同时，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量也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成本分别为22,893.73万元、36,279.59万元、25,580.54万元和22,147.79万元，其中2013年度公司营业总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0,699.05万元，公司营业总成本的增加形成了一定的营运资金缺口。因此，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

（五）偿还银行贷款

在日常经营中，公司使用银行贷款满足部分营运资金的需求，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可以减少公司负债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流动比率，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减少每年财务费用的支出，从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四、募集资金新增固定资产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和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与产能变动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前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
综合产能（万件）	243.50	468.00
销售收入（万元）	20,323.86	31,561.00
其中：变速操纵器（万套）	80.00	130.00
变速软轴（万根）	140.00	235.00
电子油门踏板（万套）	23.00	100.00
电磁风扇离合器（万台）	0.50	3.00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5,851.10	13,734.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万元）	4,439.05	4,540.00
机器设备（万元）	1,412.05	9,194.00
固定资产/产能（万元/件）	24.03	29.35
机器设备/产能（万元/件）	5.80	19.65

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前的固定资产原值为2011年12月31日除工程技术中心外的机器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原值。

发行人原有综合产能 243.50 万件，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68 万件，增长 1.92 倍，但发行人 2011 年度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销售收入为 20,323.86 万元，募投项目新增销售收入 31,561.00 万元，增长 1.55 倍。新增产能的增长幅度高于新增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的主要原因是本次募投项目目标市场主要为乘用车市场，乘用车零部件相对于商用车零部件规格较小，单价较低，但每种车型的生产规模较大。从募投项目新增销售收入看，本次募投项目扩产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状况，从建设期到达产期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销售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67%，小于 2009~2011 年公司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销售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44.78%。2013 年度，公司业绩仍保持较快增长，主营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40.69%。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机器设备投入较多，主要原因是拟购买自动化程度和精度均有较大幅度提高的流水线和成套设备。该类设备均为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采购价格较高。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拟购买的部分高精度、高自动化的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自动芯轴盘绕机	2	80	160
2	半自动流水线	4	150	600
3	手动挡操纵器半自动流水线及全线检测	4	40	160
4	自动挡操纵器半自动流水线及全线检测	2	80	160
5	机器人焊接系统	4	40	160
6	激光切割机	2	330	660
7	大客车手动操纵器装配流水线	2	80	160
8	重卡手动操纵器装配流水线	2	80	160
9	电子油门踏板自动化柔性生产线	6	120	720
10	电子油门踏板在线功能测试机	12	25	300
11	位置传感器自动化生产线	4	80	320
12	传感器在线测试台	8	20	160
13	全自动灌胶机	5	20	100
14	电磁风扇离合器自动化生产线	3	120	360
15	电磁风扇离合器在线功能测试机	6	30	180
16	全自动排线式绕线机	2	60	120
17	自动绕线机	2	17	34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或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8	自动切线剥皮端子压着机	2	62	124
	合 计	72	-	4,638

上表中所列机器设备的金额达 4,638 万元，占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和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机器设备采购金额的一半，公司计划采购较多高精度、高自动化设备的主要原因如下：

1、规格少、批量大的生产模式需要装备较多的高精度、高自动化机器设备

以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向具有车型多、批量小特点的商用车厂家供货，生产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在多规格、小批量生产的情况下，公司的生产设备对自动化程度的要求较低。但由于国内乘用车市场的发展快于商用车市场，因此近年来公司将乘用车市场作为主要的发展方向。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产品结构向乘用车倾斜，产品生产逐渐呈现出规格少、批量大的生产趋势。201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乘用车市场占比 50.72%，到 2014 年上半年上升至 74.85%。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也主要是批量大的乘用车市场。

在现代化汽车工业中，高精度、高自动化的生产设备是行业发展的趋势，可以提高产品一致性，提高产品质量，更适合大批量生产。目前，行业的发展对生产设备的要求越来越高，部分中高端整车制造商在合格供应商评审中对生产设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高精度、高自动化生产设备逐渐成为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开拓的关键点。与在国内市场中占有优势地位的外资或合资企业相比，公司生产设备的技术水平较低，在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因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较多高精度、高自动化的设备是公司大规模生产的需要，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有利于公司拓展中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

2、能够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适应规模化生产的管理需要

虽然公司原有设备具有一定的自动化水平，但生产流水线仍较多的依靠人工，在目前招收工人，特别是招收熟练工人越来越困难的情况下，采用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减少“用工荒”对企业发展的制约。根据公司预计，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采用募投项目中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

有利于降低管理难度，提升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

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机器设备数额较大，还有以下原因：现有固定资产的形成时间较早，账面原值低于重置价格；部分零部件在公司生产紧张时通过向其他零部件供应商采购的方式来满足生产需求，因此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数量大于账面数额。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三个项目，主要是改造和新建厂房，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扩充公司产能，扩建工程技术中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募投资项目投入资金	折旧或摊销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或摊销额
房屋及建筑物	4,740.00	30	5%	150.10
机器设备	11,976.00	10	5%	1,137.72
土地	1,028.00	50	-	20.56
软件	460.00	5	-	92.00
合 计	18,204.00	-	-	1,400.38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 1.5 年，第 3 年达产。达产后，公司每年的折旧和摊销费用将增加 1,400.38 万元，而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能计算，公司每年将新增营业收入 31,561 万元，新增净利润 3,576 万元。因此，公司业务规模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在扣除折旧和摊销的影响后仍有较好的盈利水平。从长期看，在本次募投项目获得预期的市场销售规模的情况下，新增折旧和摊销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负债金额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的各项偿债指标将会得到较大改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会大幅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也将进一步下降，提升公司的债务融资能力。

（四）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而在建设期间内，投资项目对公司盈利无法产生较大贡献，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因财务摊薄而有所降低。

从中长期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扩大现有经营规模和提升产品销售份额，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得到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也将得到较大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母公司财务报表，2011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728.84万元，计提法定公积金472.88万元，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255.96万元。2012年2月20日，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1年末股本5,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50万元。除此以外，2011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母公司财务报表，2012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5,534.33万元，计提法定公积金553.43万元，2012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80.89万元。2013年2月25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2年末股本5,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430万元。除此以外，2012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母公司财务报表，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7,960.06万元，计提法定公积金796.01万元，201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64.06万元。2014年2月17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末股本10,2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872.80万元。除此以外，2013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除上述股利分配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股利分配事项。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遵循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重大投资计划指：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重大现金支出指：

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以上的投资资金或营运资金的支出。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拟定，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应广泛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并在向股东大会提交的相关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修改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2014年2月17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在2014年度完成，则公司在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及以后实现的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未能在2014年度完成，则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另行决议。

五、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规划。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意愿和要求、外部融资成本和融资环境，并结合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公司利润分配做出明确的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4、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资金支出安排，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可适当增加利润分配比例及次数，保证分红回报的持续、稳定。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阶段，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20%；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目前的《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分红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并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权益。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机构及人员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设立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的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钱国耀先生，联系电话：0574-88169136。

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根据公司的资产规模，公司确定的重要合同的标准是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达到500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主要有：

（一）销售合同

公司通常与客户签订框架性协议，供需双方就定价原则、产品规格、技术要求、结算方式、违约责任、合同有效期限等条款进行约定。客户在实际采购需求发生时，再通过电子邮件或者传真等形式向本公司下达具体订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销售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有效期
1	82200014 15	2014年生 产物料购	上汽通用五菱 汽车股份有限	约定全年需求信息及单价、 技术要求、交（提）货时间	2014.01.01~ 2014.12.31

		销合同	公司	及数量等事项	
	66770014 13	2014 年生 产物料购 销合同	上汽通用五菱 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青岛分 公司	约定全年需求信息及单价、 技术要求、交（提）货时间 及数量等事项	
2	NBY1405 W03615	外协产品 买卖合同	浙江远景汽配 有限公司	约定合同产品、产品规格和 要求、月订单等事项	2014.01.01~ 2014.12.31
3	-	国产零部 件和生产 材料采购 条款	上海大众汽车 有限公司	约定试制条款、采购条款等 事项	2014.07.12~ 2015.07.11
4	YTH-14-0 690	2014 年度 采购合同	郑州宇通客车 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数量、交货地点及运费承 担、结算方式等事项	2014.04.23~ 2015.04.30
5	15290114 010037	采购合同	中国重汽集团 济南卡车股份 有限公司	约定供货产品名称、编号及 数量等事项	2014.01.01~ 2014.12.31
6	-	轿车零部 件及材料 采购合同	比亚迪汽车工 业有限公司	约定合同货物及价格、技术 保证、变更控制等事项	长期有效 ^{注1}
7	-	轿车零部 件及材料 采购合同	深圳市比亚迪 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约定合同货物及价格、技术 保证、变更控制等事项	长期有效 ^{注1}
8	40070-01	2014 年度 采购合同	金龙联合汽车 工业（苏州） 有限公司	约定计划采购的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单价、数量等事 项	2014.01.01~ 2014.12.31
9	-	产品购销 合同	厦门金龙联合 汽车工业有限 公司	约定产品名称、交货地点、 运输方式等事项	至 2014.12.31
10	-	购销合同	中通客车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交货时间、质量要求、 技术标准等事项	2013.04.22~ 2014.04.22 ^{注2}
11	PPC-MP1 20820-71	零部件采 购合同	一汽-大众汽车 有限公司	约定订货、技术更改、产品 质量等事项	2014.08.01~ 2015.08.01
12	-	采购合同	厦门金龙旅行 车有限公司	约定质量条款、交货期限及 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等事 项	2014.01.01~ 2014.12.31
13	-	零部件采 购通则	北汽银翔汽车 有限公司	约定技术保证、质量保证及 保证金、物流管理等事项	双方提前通 知可终止合 同
14	1160	2014 年零 部件采购 合同书	东风小康汽车 有限公司	约定质量保证、准时供货、 零部件技术标准等事项	2013.12.21~ 2014.12.31

15	PP129430 02	供货及价格协议	仪征汇众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约定产品、价格和付款、产品规格等事项	2012.09.01~ 2016.12.31
16	HTA1140 10131	供需衔接计划明细表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约定发货清单、交货地点、结算期限和结算方式等事项	2014.01.01~ 2014.12.31

注 1：出现以下情况，合同有效期自然终止：A、供需双方停止合作；B、因条款变更等原因，供需双方签订新的合同；

注 2：到期双方无异议，合同自动顺延至下次合同签订时。

（二）采购合同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署了框架性协议，约定采购订单、产品价格、供货期限、检查和验收、结算、违约赔偿等条款，并在实际订货时以传真或电话通知等方式确定具体采购订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有效期	签订日期
1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注塑模具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2.01.16
2	海城正昌工业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20
3	余姚市正昌机械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2
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盛成塑胶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8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欣源塑料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4.07.20
5	南通良佳钢丝制品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5
6	宁波市鄞州洞桥振兴橡塑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2.01.15
7	宁波鑫煌贸易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02
8	宁波市鄞州宝兴捷橡塑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2.01.16
9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彬五金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2
10	宁波市鄞州成挺汽车拉索配件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0

11	宁波市若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1
12	宁波市鄞州塘溪龙华汽车配件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1.04
13	无锡新阳宏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8
14	上海禾耐禾电子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2.01.09
15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吉意机械配件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1.07.18
16	上海茸原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3.08.12
17	宁波胜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4.03.20
18	上海日晶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4.01.17
19	宁波市鄞州地平汽车软轴软管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4.01.17
20	宁波市鄞州天宇包装厂	由采购订单明确	双方供货有效期内有效	2014.03.03

(三) 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工商银行 宁波鄞州 支行	2014年鄞字0616号	990	基准利率	2014.07.10~ 2015.01.08	2012年鄞抵字 0230号抵押合同

(四) 抵押合同

单位：万元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主债权期限	抵押物
工商银行 宁波鄞州 支行	2012年鄞 抵字0230 号	5,231	2012.07.11~ 2019.07.10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383号房产、甬鄞国用(2011)第09-05148号土地
工商银行 宁波鄞州 支行	2012年鄞 抵字0231 号	2,931	2012.07.11~ 2019.07.10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526号房产、甬鄞国用(2011)第09-05147号土地
宁波银行	01201DY20 130536	1,162	2013.04.18~ 2016.04.18	甬鄞国用2011第0700237号土地、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881号房产、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9883号房产

(五) 质押合同

单位：万元

质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主债权期限	质押物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年鄞质字0238号	1,385	2014.11.27~ 2015.05.27	银行承兑汇票

(六) 承兑协议

单位：万元

承兑银行	合同编号	票面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承兑协议)00755号	1,385	2014.11.27	2015.05.27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承兑协议)00447号	1,000	2014.07.30	2015.01.28	承兑保证金、抵押
宁波银行	1214CD8192	1,000	2014.07.03	2015.01.03	承兑保证金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承兑协议)00516号	1,000	2014.08.26	2015.02.14	承兑保证金、抵押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承兑协议)00609号	1,350	2014.10.10	2015.04.08	承兑保证金、抵押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2014(承兑协议)00668号	1,514.40	2014.10.30	2015.04.29	承兑保证金、抵押

(七) 保荐协议和主承销协议

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与主承销协议，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协议就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涉及的各种问题及保荐期内双方的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

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钱高法	 钱国年	 钱国耀
	 朱志荣	 陈希琴	 吴伟明
	 吴勇敏		
监事：	 王晓静	 应浩森	 陆立成
高级管理人员：	 钱国年	 钱国耀	 朱志荣
	 胡树钦	 周宏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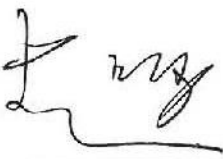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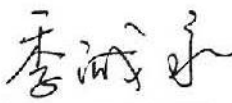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成 政

保荐代表人：
 
赵 勇 季诚永

法定代表人：

何 如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经办律师：



劳正中



梁瑾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6年12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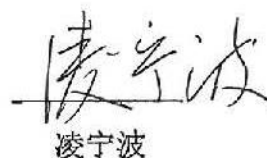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伟


凌宁波

(仅供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月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蒋镇叶
33000259


张丽哲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丽哲
33001009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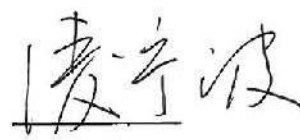
验资机构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 伟


凌宁波

刘选（已离职）

（仅供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19日

关于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 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4日，我公司（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后的名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转制后的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011年4月29日，我公司作为贵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验资机构，向贵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12645号），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伟、刘选。

2011年6月30日，注册会计师刘选从我公司离职，无法在贵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验资机构声明》上签字。

特此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8月20日

附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110101400000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140000024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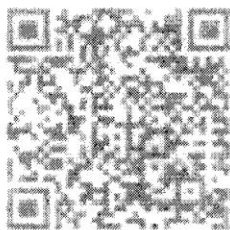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1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依法审计企业财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业务的审计;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纳税申报; 资产评估;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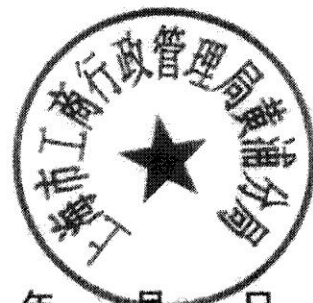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使用, 其它无效。

公司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年8月12日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3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

联系人：钱国耀

电话：0574-88169136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105号凯喜雅大厦5楼

电话：0571-85115307

联系人：赵勇、季诚永、成政、顾盼、张旭东、钱婧、肖文军、朱仙掌